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
年
報

2013 ANNUAL REPORT

Taishin Holdings

股票代碼 | 2887

刊印日期 | 中華民國103年5月15日 刊印

台新金控網址 | <http://www.taishinholdings.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 <http://mops.twse.com.tw>



台新金控



台新金控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林維俊
職稱：財務長
聯絡電話：886-2-5576-1888
E-mail: spokesperson@taishinholdings.com.tw

代理發言人：周偉萱
職稱：綜合企劃處資深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886-2-5576-2568
E-mail: spokesperson@taishinholdings.com.tw

二、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118 號 9、12、13、16 及 20~23 樓
電話：886-2-2326-8888
網址：http://www.taishinholdings.com.tw

■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44 號 1 樓及地下 1 樓
電話：886-2-2568-3988
網址：http://www.taishinbank.com.tw

■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44 號 2 樓
電話：886-2-2181-5888
網址：http://www.tssco.com.tw

■ 台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德惠街 9 號 2 樓之 3
電話：886-2-2596-9388
網址：無

■ 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118 號 18 樓
電話：886-2-2706-6919
網址：無

■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 13 樓
電話：886-2-2501-1000
網址：http://www.tsit.com.tw

■ 台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118 號 16 樓
電話：886-2-5589-9558
網址：http://www.tss-c.com.tw

■ 台新金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44 號 11 樓
電話：886-2-2562-1867
網址：無

■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金控持股 22.55%，取得過半董事席次)

地址：
· 台中：台中市中區自由路二段 38 號
電話：886-4-2222-2001
· 台北：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57 號
電話：886-2-2536-2951
網址：http://www.chb.com.tw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 B1
網址：http://www.taishinbank.com.tw
電話：886-2-2504-8125

四、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及電話

名稱：英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205 號 13 樓
網址：http://www.fitchratings.com.tw
電話：886-2-8175-7600

名稱：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7 號 49 樓 (台北 101 大樓)
網址：http://www.taiwanratings.com/tw
電話：886-2-8722-5800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楊清鎮、龔則立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F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886-2-2545-9988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2
貳、金融控股公司簡介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9
肆、募資情形	45
伍、營運概況	60
陸、財務概況	101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與風險管理事項	303
捌、特別記載事項	323
玖、102 年及 103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331

2013 ANNUAL REPORT

Taishin Holdings

01

致股東報告書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親愛的股東，大家好：

102 年全球經濟表現雖不如預期，但在金融海嘯後遺症逐步消彌之下，美國及歐元區的景氣復甦帶動需求提升，由我國、南韓及新加坡的出口成長分別為 1.4%、2.1% 及 0.6%，較前一年由負轉正觀之，可知經濟情勢邁向回穩。然而，102 年年中自美國發出將逐步縮減 QE 購債規模的訊息後，影響國際資金流向，使得這段期間亞洲新興經濟體面臨股、匯市齊跌的考驗，加上原已呈現下滑的企業資本支出，為亞洲諸國經濟發展增添變數。

復以中國大陸近年面臨經濟轉型，在出口及工業生產成長放緩、工資節節高升的環境中，經濟成長率僅維持在 7%-8% 之間，因此深化改革以尋求結構性的突破勢在必行；十八屆三中全會所宣示的擴大金融開放，加強推動服務業發展，逐步體現在成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提高匯率機制彈性及漸進放寬資本帳戶管制等方面，同時加快與區域經濟體的合作洽談，在推進人民幣國際化進展方面，陸續新添臺灣、新加坡、法蘭克福及倫敦等多個人民幣離岸中心。

臺灣無法自外於全球景氣，雖然隨著國際經濟溫和復甦，但也受美國 QE 政策即將退場、亞洲諸國經濟成長減緩等因素影響，102 年經濟成長率僅 2.11%，略高於 101 年的 1.48%。為強化我國經濟體質，政府除了尋求與中國大陸服務貿易協議及進一步融入區域經濟合作的機會外，也積極擘畫「自由經濟示範區」，以期活絡經濟、促進投資。102 年底臺灣股市以 8,612 點作收，漲幅 11.9%，部分係受政策可期的因素激勵。

在兩岸金融日趨開放的環境下，我國銀行以優異的資產品質作後盾，獲利穩步成長，102 年度整體累計稅前盈餘為 2,576 億元，資產報酬率 (ROA) 及淨值報酬率 (ROE) 分別為 0.68% 及 10.26%，102 年底國銀平均逾放比僅 0.38%，呆帳覆蓋率則高達 319.2%。為響應政府期望金融要打亞洲盃、朝向布局亞洲及國際化發展的號召，國銀正加大力度拓展海外及大陸市場，並尋求整併壯大的機會。

本公司 102 年營運獲利表現創下歷史新高，每股盈餘 (EPS) 在 16 家金控同業中排名第 4 名。102 年度合併稅後淨利達新臺幣 (下同) 205.74 億元，其中歸屬於台新股東之稅後淨利達 138.36 億元，分別較去年成長 22.0% 及 33.2%；每股稅後盈餘 (EPS) 1.72 元，普通股股東權益報酬率 (ROE) 14.19%，普通股每股淨值 12.81 元。

在 102 年 10 月最新的報告中，惠譽 (Fitch Rating) 國際信評公司確認本公司長短期信用評等 A+(tw)/F1(tw)；中華信用評等公司則於 102 年 11 月授予本公司長短期信用評等分別為「twA」與「twA-1」，兩家公司給予之評等展望皆為「穩定」(Stable)。

另在資本結構表現上，本公司 102 年底資本適足率為 127.87%，負債淨值比則由 101 年底之 24.2% 降至 102 年底之 23.4%，資本結構十分健全。

在兩岸金融布局與業務發展方面，本公司在大陸南京與天津市已設立兩家融資租賃公司，從事全國性融資租賃、貿易與保理三合一業務。待兩岸服務貿易協議換文生效後，本公司將加速大陸地區發展規劃，設立分行或子行，以滿足客戶需求，並搭配現有租賃等金融週邊服務持續拓展兩岸金融業務。

另在國際金融布局方面，本公司以大陸及泛太平洋區域為主，除現有的香港分行與越南辦事處，目前正在申設澳洲布里斯本及新加坡二個新據點，未來將持續評估設立海外據點，擴大海外金融版圖。

本公司各項營運主要區分個人金融和法人金融兩大業務，茲就過去一年的業務表現簡述如下：

一、個人金融業務

截至 102 年底，台新銀行房貸產品餘額為 3,123 億元，市場佔有率 5.3%；車貸餘額 245 億元，市場佔有率 23.5%，名列市場第一名；信用卡流通卡數 345 萬卡，市佔率 9.6%，市場排名第四名；信用卡年度總簽帳金額 1,662 億元，市佔率 8.7%，名列市場第五名；信用卡收單特店家數 6 萬 7 千家，市佔率 20.9%，名列市場第二名。

在支付金融業務方面：台新銀行看好網路市場商機，102 年 3 月 28 日宣布與「支付連」與「歐付寶」兩家第三方支付業者合作，為臺灣網路交易開創網路支付的新里程碑，達到消費者、賣方、第三方支付平台與收單銀行多贏的局面。為滿足

客戶多元化之需求，台新銀行除首次將自由選概念延伸至新光三越聯名卡外，亦優先推出 ETC 聯名卡，結合自由選權益，提供開車族繳款的便利性。在無限卡方面，台新銀行在 102 年 11 月發行賓士無限卡，提供賓士高端客群多元且尊榮的服務。

在行動金融業務方面：台新銀行除獲「2013 年亞洲區最佳行動銀行」獎項肯定外，也於 102 年 9 月同時獲准開辦「NFC 手機信用卡 -Micro SD」、「NFC 手機信用卡 -SIM 卡 (空中下載服務)」以及「QR Code 信用卡行動支付服務」三項行動支付業務試辦，是「信用卡業務機構辦理手機信用卡業務安全控管作業基準」施行以來，唯一同時獲准開辦以上三項業務的銀行。

在分行通路業務方面：為擴大服務客戶，102 年 11 月台新銀行將 101 年即與 Visa 國際組織合作推出的「台新易匯通」(Visa Money Transfer) 服務，進一步結合台新銀行全臺 2,600 多台 ATM，讓客戶隨時都可利用 ATM 機台進行小額國際匯款，讓國際匯款管道更多元與便利。

台新證券在經紀業務方面：在實體通路上不斷提升員工專業知識與服務品質，並密切結合台新銀行通路，提供個人及法人客戶更完善的服務。同時精進電子平台功能及操作便利性，滿足客戶對電子商務交易方便、快速的要求。102 年度經紀市占率成長 45%，融資餘額較前一年度成長 80%，持續朝成為市場領導品牌目標前進。

二、法人金融業務

在企業授信方面：截至 102 年底，台新銀行對公、民企業放款餘額為 1,792 億元，於 39 家國內金融機構排名第 17 名；另配合政府協助中小企業融資政策，102 年底對中小企業放款餘額為 705 億元，較前一年放款餘額 666 億元，成長 6%。

在其他法人金融業務方面：應收帳款融資承購 (Factoring) 業務量目前為市場第三大，102 年度承作量為 2,386 億元；衍生性金融商品名目本金契約餘額為 1,014 億美元，在本國銀行排名第三名；上市櫃及興櫃股務代理服務家數 189 家，位居市場同業第四名。

台新證券在承銷業務方面：102 年度的承銷主辦案件數共計有 19 件，於市場排名第三名。

新開辦業務方面，自指定外匯銀行 (DBU) 人民幣業務自 102 年 2 月 6 日上路後，國銀客戶可透過全臺所有外匯指定分行，進行與大陸地區間之跨境匯款及進出口業務。台新銀行將配合相關法規的持續開放，積極發展人民幣業務，滿足客戶在人民幣貿易融資、金流管理以及投資理財等各方面的需求。至於境外金融及海外據點服務方面，除了提供及時的資金融通服務外，並強化電子網路交易平台功能，以迎合客戶之跨國資金調度需求。

政府為強化金融產業之國際競爭力，近期陸續推出令人耳目一新的開放措施，包括開放國銀與中國大陸支付機構合作，辦理兩岸電子商務雙向金流業務；將金融業納入自由經濟示範區，並參考香港、新加坡等地推展金融商品的實務，積極鬆綁相關法規，擴大金融業發展空間，鼓勵業者研發創新金融商品，提供客戶更多元而周全的服務。此外，金融業者正積極配合政府布局亞洲的政策，為躋身成為區域型銀行而努力，以期精準掌握台商產業擴展亞洲之金融服務需求契機，於兼顧風險管理及金融發展的前提下，朝向國際化邁進。

順應政策的開放，本公司將在嚴謹的風險控管下，積極擴大經營規模，並致力新金融商品的研發，同時深化亞洲區域布局，強化跨境業務發展，以提供客戶無國界的金融服務。在個人金融業務部分，本公司將運用網路及手機新科技的發展，加強研發各類行動支付平台及新種支付模式，或透過如與第三方支付業者跨業合作等方式，以期能在日新月異的金融環境下，滿足客戶的需求並創造更多商機。此外，同時在法人金融業務部分，將持續擴大與海外及大陸地區之各種業務往來的合作機會，並藉由整合現有風險控管系統與作業平台，來提升對客戶之服務效率與品質，降低授信及作業風險。

長期以來，每位台新員工秉持「誠信、承諾、創新、合作」的核心價值，在工作上服務奉獻，致力成為最優質服務的金融機構，在追求獲利穩健成長的同時，亦充分展現引領業界的創新能力及以客戶為導向的精神。今後，台新將繼續秉持這個經營理念，以更前瞻性的策略布局，進行經營規模的擴張，提升未來競逐亞洲區域型銀行的實力；於兼顧股東、客戶及員工三贏的宗旨之下，提供更周全的服務，創造更佳的獲利品質，以期不負各位股東所託。

董事長



103 年 4 月 謹啓

2013 ANNUAL REPORT

Taishin Holdings

02

金融控股公司
簡介

貳、金融控股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民國 91 年 2 月 18 日。

二、金融控股公司沿革

自金融機構合併法及金融控股公司法通過後，金融機構整合金融商品跨業經營已成未來趨勢。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銀行)、大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安銀行)、台新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票券)及台証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証證券)在凝聚相同經營理念下，共同以股份轉換方式設立「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採分階段方式設立，先由台新銀行與大安銀行合併並同時以股份轉換方式於民國 91 年 2 月 18 日共同設立本公司；另於民國 91 年 12 月 31 日按 1:1.2 及 1:1.3 之換股比率，納入台証證券及台新票券為子公司。

此外，為減輕國內金融機構的高逾放壓力暨有效活化不良資產之流動性，於 91 年 8 月中 100% 轉投資成立台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資產管理)；另於同年 10 月底獲得財政部同意核准本公司納入台新行銷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行銷)成為子公司，以達提升銷售與降低行銷成本之效；而為使金控架構更趨完整，本公司於 92 年 9 月投資設立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台欣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 95 年 9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變更名稱；以下簡稱台新創投)，藉此提供客戶更多元之產品線，並豐富本公司同仁產業知識的深度與廣度，以創造更顯著之績效表現。

民國 93 年 10 月 18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台新銀行概括承受有限責任新竹第十信用合作社，進一步地擴大了本公司之據點配置與營運規模，以期能夠在市場上取得優勢位置，提升獲利，創造股東、客戶及員工之最大福祉。

民國 94 年 10 月 3 日，本公司投資彰化銀行 365 億元取得了 22.55% 的控制性持股，隨後改組董事會，正式將彰化銀行納入成為子公司，讓本公司的合併總資產達 2.35 兆，躋身為國內資產規模第二大的金控公司，並成為分支據點最多的國內銀行之一，讓台新更有條件發展成為國內的領導品牌。

民國 95 年中分別引進策略性的外資機構，美商新橋集團(Newbridge Capital)與日商野村(Nomura)集團及 QE International (L) Limited，於台新金控私募案中投資 350 億元，藉由私募方式強化資本結構，並提昇資本適足率。

民國 98 年 3 月 18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台証證券完成收購台新投信 55% 股權，正式將其納入為台証證券旗下 100% 持有之子公司，並藉此擴大產品資源，提供予客戶更全面、周延的理財服務，在「以客為尊」的前提下，積極尋找最大綜效之發揮，以期創造股東與客戶之雙贏局面。

民國 98 年 12 月 19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台証證券與凱基證券完成合併，讓台新金控成為更專注於以銀行為核心的金控公司。

民國 99 年 4 月 9 日，本公司合併東興證券，隨後並更名為台新綜合證券公司，以其提供予客戶更完整及全面的金融服務。

民國 99 年 7 月 26 日，台新投信和台新投顧重新納入金控版圖，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同年 12 月 18 日，台新投信完成與台灣工銀證券投信之合併案，持續擴大資產管理規模及市佔率。

民國 100 年 1 月 22 日，子公司台新銀行合併台新票券，雙方合併後能將降低成本、有效整合金控內部資源並創造高效率的收益，讓本公司成為以優質銀行為主體的金控。

民國 100 年 4 月 27 日，本公司以現金併購富蘭克林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100 年 5 月 16 日已更名為台新金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藉由此項併購案，金控旗下其他的子公司，便能透過台新金保經同時取得產險與壽險兩種保險商品，以利提供完整的商品銷售服務。

民國 100 年 10 月 17 日，台新金控旗下台新融資租賃 (中國) 有限公司於南京市正式開幕，取得全國性的租賃公司執照，提供企業客戶融資租賃之相關服務。

民國 101 年 7 月 5 日，台新融資租賃 (天津) 有限公司於天津市成立，正式取得租賃、保理及貿易分期三項業務均可承作之三合一執照，為第一家取得此執照的外企。

專業殊榮 -

- 102.11【台新金控】榮獲 IAIR Awards 頒發「Best Company for Leadership - Banking - Asia」(亞洲區最具領導力公司獎項)，及榮獲財資 (The Asset) 頒發「Corporate Governance Awards(財資雜誌公司治理獎項)」
- 102.10【台新銀行】榮獲銀行家 (The Banker) 及 PWM 頒發「最佳私人銀行創新推薦獎」及「台灣最佳私人財富管理銀行推薦獎」
- 102.10【台新銀行】榮獲國際私人銀行家 (PBI) 頒發「全球財富管理卓越服務獎 - 推薦獎」
- 102.09【台新銀行】榮獲台北市政府勞動局評選為「2013 第三屆幸福企業獎」
- 102.08【台新銀行】榮獲榮獲全球金融 (Global Finance) 「亞洲區最佳行動銀行」(Best in Mobile Banking)
- 102.07【台新銀行】榮獲全球銀行及金融評論 (Global Banking & Finance Review) 頒發「台灣最佳個人金融銀行」
- 102.07【台新銀行】榮獲今周刊財富管理銀行評鑑「最佳理專團隊獎第一名」及「最佳商品獎第三名」
- 102.07【台新銀行】榮獲亞洲銀行及財金雜誌 (Asian Banking & Finance) 評選為「台灣最佳個人金融銀行」
- 102.07【台新銀行】榮獲亞洲銀行及財金雜誌 (Asian Banking & Finance) 評選為「台灣最佳信用卡大獎」
- 102.06【台新銀行】榮獲亞洲銀行家 (Asian Banker) 頒發「台灣最佳汽車貸款產品」
- 102.04【台新銀行】榮獲 VISA 國際組織頒發「Visa 台灣區最佳百貨聯名卡」
- 102.03【台新金控】榮獲數位時代雜誌評選「2013 綠色品牌大調查」金融服務類優選
- 102.03【台新銀行】榮獲亞洲銀行與支付雜誌 (Banking & Payment Asia, BPA) 評選為「卓越策略獎 - 企業模型創新獎」(Strategy Excellence in Business Model Innovation)
- 102.03【台新銀行】榮獲亞洲銀行與支付雜誌 (Banking & Payment Asia, BPA) 評選為「卓越商品獎 - 最佳信用卡推薦獎」(Product Excellence in Credit Cards Special Commendation)
- 102.02【台新銀行】以「資訊決策行銷系統」榮獲 Celent 頒發「IT 模範銀行大獎」(Model Bank)



2013 ANNUAL REPORT

Taishin Holdings

03

公司治理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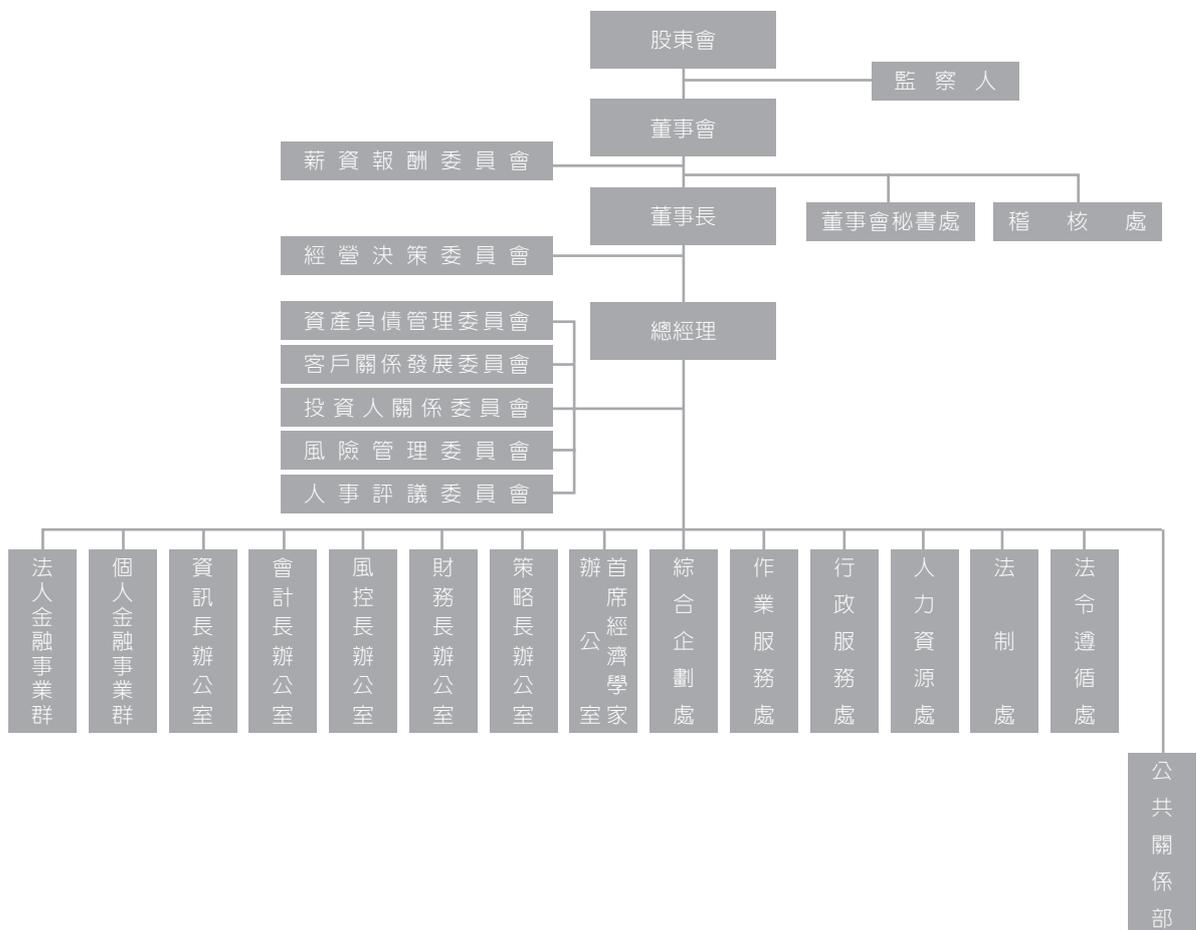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金融控股公司組織

(一) 組織系統

基準日：103年3月1日

1. 金融控股公司組織圖



2. 主要部門執掌

(1) 首席經濟學家辦公室

- A. 對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台新金控集團提供全球各地區經濟、產業研究及針對全球總體經濟、匯率、利率以及全球主要股市和產業展望之分析資訊。
- B. 因應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董事會及經理組織部門決策及業務需要，提供專家分析、評估意見，以協助風險評估及業務推展，並追蹤台灣地區公開發行公司之營運現況及未來前景，提出產業評估、分析報告。

(2) 法人金融事業群

- A.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關於法人金融商品與系統之研發、行銷策略及管理。
- B.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海外分支機構及轉投資機構之籌設規劃及營運管理。
- C.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法人金融資產及授信管理。
- D. 協助各子公司為企業聯貸、合併、重整等財務顧問服務。
- E. 協助各子公司為有價證券之上市、上櫃及興櫃等服務。
- F. 資本市場產品開發與行銷之規劃。
- G. 外匯、固定收益產品（票債券）與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研發，協助各子公司為銷售與交易等法人金融業務之管理。
- H.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關於法人金融事業事項涉外契約、文書之訂定、執行與管理。

(3) 個人金融事業群

- A. 協助各子公司為信用卡、現金卡、個人理財與財富管理分行客戶（含投資及消金商品）之行銷策略規劃。
- B. 協助各子公司為商品研發及逾期債權催收管理。
- C. 協助各子公司為客戶關係管理（CRM）行銷活動及電話、資料庫行銷業務之規劃與執行等個人金融業務之管理。
- D.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關於個人金融事業事項涉外契約、文書之訂定、執行與管理。

(4) 策略長辦公室

- A. 研擬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中、長期經營及發展策略。
- B. 追蹤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既定策略之執行，並分析、評估、考核其成效。

(5) 財務長辦公室

- A. 本公司流動性風險及匯率、利率風險之規劃、執行及管理，並對各子公司為監督及考核。
- B. 本公司資產負債結構配置及資金運用配置之規劃、執行及管理，並對各子公司為監督及考核。
- C. 本公司資產證券化業務之規劃、執行及管理，並對各子公司為監督及考核。
- D. 本公司信用評等作業之執行，並協助各子公司辦理信用評等作業。
- E. 本公司非策略性長期投資業務之規劃、執行及管理，及策略性長期投資業務之執行及管理，並對各子公司為監督及考核。
- F. 負責對各子公司短期性證券及基金投資業務之規劃與監督，短期性證券市場動態資料之蒐集與分析。
- G. 協助各子公司對投資性產品運作、績效與風險之評估、分析、監督與考核，擬定投資性商品經營決策，對主管機關相關規定之研究。
- H. 法人投資者關係之溝通與維繫，並建立長期合作關係。

(6) 風控長辦公室

- A. 負責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作業風險等相關控管機制之統籌規劃、管理及考核。
- B. 追蹤及考核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風險控管執行情形及整體風險部位。
- C.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整合性風險管理平台之規劃、建置及監督執行。



(7) 會計長辦公室

關於績效管理項目：

- A. 負責本公司及整合各子公司為年度預算之編列，年度營運目標之規劃與管理。
- B.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預算及目標達成之績效分析與考核（平衡計分卡）。
- C.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行銷方案與獎酬制度之效益評估。
- D.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管理資訊系統 (MIS) 之規劃、管理及報表彙編。
- E. 經由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管理資訊系統 (MIS)，進行內部計價制度之設計與評量。

關於會計管理項目：

- A. 負責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會計政策之規劃與管理。
- B. 各項會計及財稅議題之研究與諮詢。
- C.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資產減損之測試與評估。
- D.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財務資訊彙編、分析與申報。
- E. 本公司會計、稅務作業事務處理，並對各子公司為監督與考核。

(8) 資訊長辦公室

- A. 負責擬定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資訊政策。
- B. 對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關於新資訊技術之應用、整合與建議。
- C. 對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重大資訊應用技術及設備投資之審核、管理及評估其成效。

(9) 人力資源處

- A. 對本公司及協助各子公司為關於人力資源規章及政策之研擬、訂定與執行。
- B. 對本公司及協助各子公司為人力招募、任用、管理、考核及績效評估。
- C. 對本公司及協助各子公司為員工任用條件與福利事項之擬訂及執行，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與員工溝通管道之建置、推動與管理。
- D. 統籌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員工教育訓練之規劃與執行，員工教育訓練教材之研發、規劃、彙編與執行事項，師資資料庫之建置及對師資之評估與任用。
- E. 對本公司及協助各子公司關於人力資源事項涉外契約、文書之訂定、執行與管理。

(10) 行政服務處

- A. 本公司一般行政、總務規章制度之研擬、訂定與執行。
- B. 本公司對外公文書收、發作業。
- C. 本公司重大庶務、營繕及採購等事項作業之評估與執行。
- D. 本公司行政服務事項涉外契約、文書之訂定、執行與管理。
- E. 協助各子公司對行政服務事項之規劃與管理。

(11) 法制處

- A. 對本公司及協助各子公司為關於法律事務規章及政策之研擬、訂定與執行。
- B.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法律事務之研議與諮詢。
- C. 對本公司及協助各子公司關於各種契約、文書之審核與督導。

(12) 法令遵循處

- A. 對本公司及協助各子公司為關於法令遵循主管制度事務規章及政策之研擬、訂定與執行。
- B.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涉法令遵循事務之研議、傳達、諮詢、協調與溝通。
- C.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法令遵循事項之執行、督導及考核。

(13) 作業服務處

- A. 協助各子公司關於作業服務規章及政策之研擬與訂定。
- B. 協助各子公司關於營運作業規劃與各項集中作業制度系統之建置與管理。
- C. 協助各子公司推動各項作業流程改造專案之評估與檢討。
- D. 協助各子公司關於作業服務事項涉外契約、文書之訂定與管理。

(14) 綜合企劃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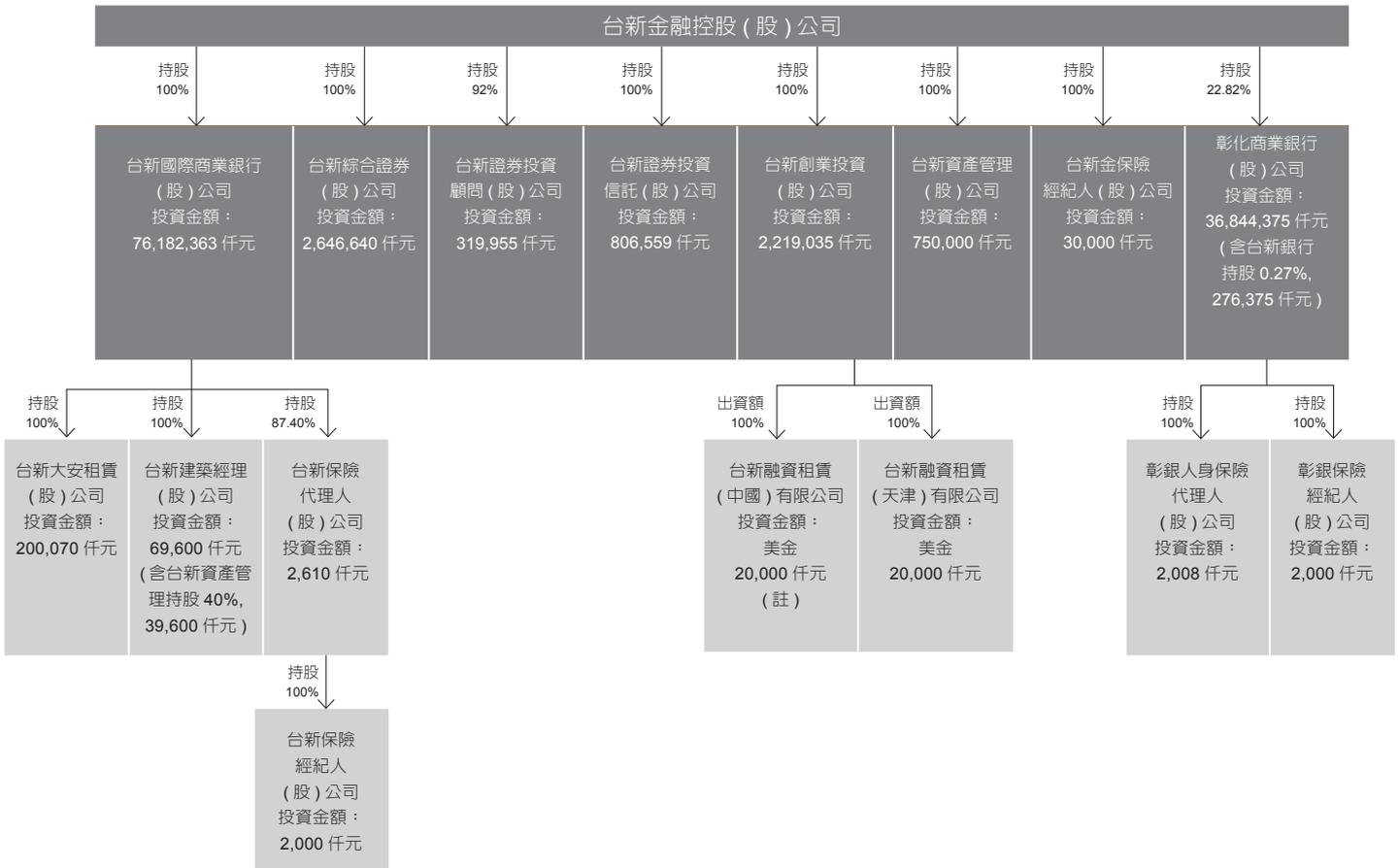
- A.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重大策略專案規劃、執行與評估。
- B.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資本規劃，資本適足率及各項財務、營運數據之分析與管理。
- C.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策略性長期投資規劃及分析評估。
- D. 對本公司及協助各子公司與主管機關之協調與溝通。
- E.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本公司各經理組織單位間及各子公司間與營運、管理相關事項之溝通與協調。
- F. 對本公司及協助各子公司關於綜合企劃事項涉外契約、文書之訂定、執行與管理。
- G. 對本公司及協助各子公司組織規劃、建置、執行與管理。

(15) 公共關係部

- A. 對本公司及協助各子公司為關於公共關係規章及政策之研擬、訂定與執行。
- B.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對政府、媒體、股東、債權人、民意代表及顧客等公共關係之規劃、建置、執行及檢討。
- C. 涉及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企業公共形象事項之規劃、建置、執行及檢討。
- D. 影響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企業形象風險之防制，以及危機處理機制之規劃、建置、執行及檢討。
- E.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關於公共關係事項涉外契約、文書之訂定、執行與管理。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關係企業組織圖

基準日：102 年 12 月 31 日



註：台新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已獲主管機關核准並於 103 年 1 月 27 日完成增資之營業執照變更，增資美金 3,000 仟元，增資後出資額為美金 23,000 仟元，台新創業投資(股)公司出資 86.96%、台新大安租賃(股)公司出資 13.0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博瑞(股)公司 代表人：吳東亮	102.06.21 (102.07.01)	三年	90.12.07	52,166,888	0.68	56,814,450	0.69
董事	東賢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瑞嵩	102.06.21 (102.07.01)	三年	90.12.07	89,164,688	1.17	97,108,394	1.18
董事	台合實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澄清	102.06.21 (102.07.01)	三年	93.12.07	36,195,534	0.48	39,420,204	0.48
董事	翔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統雄	102.06.21 (102.07.01)	三年	96.06.15	6,105,962	0.08	6,649,943	0.08
董事	明淵(股)公司 代表人：王自展	102.06.21 (102.07.01)	三年	102.06.21	1,000	0.00	1,743,633	0.02
董事	博瑞(股)公司 代表人：吳光雄	102.06.21 (102.07.01)	三年	90.12.07	52,166,888	0.68	56,814,450	0.69
董事	翔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壽夫	102.06.21 (102.07.01)	三年	96.06.15	6,105,962	0.08	6,649,943	0.08
獨立董事	王志剛	102.06.21 (102.07.01)	三年	96.06.15	0	0.00	0	0.00
獨立董事	林能白	102.06.21 (102.07.01)	三年	96.06.15	0	0.00	0	0.00
常駐 監察人	奇想(股)公司 代表人：蔡揚宗	102.06.21 (102.07.01)	三年	102.06.21	1,000	0.00	217,818	0.00
監察人	台新國際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林隆士	102.06.21 (102.07.01)	三年	96.06.15	34,586,248	0.45	37,667,546	0.46
監察人	名皇國際物業(股)公司 代表人：鄭家鐘	102.06.21 (102.07.01)	三年	93.12.07	5,538,958	0.07	5,890,425	0.07

註 1：代表人吳東亮兼任台新銀行董事長、財團法人台新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董事長、台新建築經理董事、安信建築經理董事、新光三越百貨董事、新光樂活事業董事、新光建設開發董事、王田毛紡董事、大台北區瓦斯董事、台灣新光保全董事、獻順實業董事、欣運實業董事、瑞祥投資董事、桂園投資董事、永光董事、北投大飯店董事、臺灣新光實業董事、博瑞監察人、新光農牧監察人、新光海洋企業監察人、新光兆豐監察人、新實實業監察人、進賢投資監察人。

註 2：代表人郭瑞嵩兼任瑞坊實業董事長、興安投資董事長、台新銀行董事、安隆興業董事、東友科技董事、誠信開發董事、世和數位科技董事、世正開發董事、新海瓦斯董事、台灣新光保全監察人、中磊電子監察人、群翔企業顧問監察人。

註 3：代表人吳澄清兼任台灣石化合成董事長、合興石化工業董事長、民興石化董事長、東展興業董事長、北誼興業董事長、合興實業董事長、長峰汽車貨運董事長、東日山物流國際董事長、彰化銀行常務董事、中加投資發展董事、中加顧問董事、順利通汽車貨運董事。

註 4：代表人吳統雄兼任台新創業投資董事長、台新資產管理董事長、台新建築經理董事長、台新銀行董事、東安資產開發管理董事、台灣競速運動董事、大眾電信(重整)董事、台新證券監察人、台新保險代理人監察人、台新保險經紀人監察人、東友科技監察人。

基準日：103年3月31日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金融控股 公司及其 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0	0.00	0	0.00	第一銀行董事、華南銀行監察人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企業管理碩士	註 1	董事 監察人	郭瑞嵩 林隆士	姐夫 姐夫
0	0.00	0	0.00	台北國際商銀董事、東吳大學商學院資訊科學系教授 美國新罕布爾大學物理學博士	註 2	董事長 監察人	吳東亮 林隆士	妻弟 妻姐夫
0	0.00	0	0.00	台新金控、台新銀行監察人 日本東京大學工學博士	註 3	無	無	無
0	0.00	0	0.00	台新資產管理董事長、東友科技監察人 政治大學會統系	註 4	無	無	無
0	0.00	0	0.00	台新金控、台新銀行常駐監察人 高雄醫學院藥學系	註 5	無	無	無
0	0.00	0	0.00	台灣證券交易所總經理、台新證券董事長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註 6	無	無	無
0	0.00	0	0.00	台新金控、台新銀行總經理 成功大學會統系	註 7	無	無	無
0	0.00	0	0.00	經濟部部長 美國德州農工大學行銷管理博士	註 8	無	無	無
0	0.00	0	0.00	台灣電力董事長、台灣大學管理學院院長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商學院博士	註 9	無	無	無
0	0.00	0	0.00	台灣銀行常務董事、台灣大學會計學研究所所長 美國馬里蘭大學企業管理與商學博士	註 10	無	無	無
0	0.00	0	0.00	台新金控、台新銀行董事 美國維吉尼亞州立大學化學博士	註 11	董事長 董事	吳東亮 郭瑞嵩	妻弟 妻姐夫
0	0.00	0	0.00	旺旺中時集團最高顧問、中天電視董事長 台灣大學經濟學系碩士	註 12	無	無	無

註 5：代表人王自展兼任朋城董事長、獻順實業董事長、明淵董事長、台新銀行董事、台瓦監察人、大台北區瓦斯監察人。

註 6：代表人吳光雄兼任台新投顧董事長。

註 7：代表人謝壽夫兼任台新保險經紀人董事、康迅旅行社董事。

註 8：王志剛兼任外貿協會董事長、台北世界貿易中心董事長、財團法人立賢教育基金會董事長、台新銀行獨立董事、南亞塑膠工業常務 / 獨立董事、台塑勝高科技獨立董事。

註 9：林能白兼任台新銀行獨立董事、達方電子獨立董事、東友科技董事。

註 10：代表人蔡揚宗兼任益通光能科技獨立董事、台灣浩鼎生技獨立董事、台新銀行常駐監察人、勝開科技監察人、新日興監察人、康普材料科技監察人。

註 11：代表人林隆士兼任九如租賃董事長、神通建設開發董事長、群英室內裝修董事長、新光兆豐董事、尼加東方開發董事、維京實業董事、東京牛角董事、湯姆熊育樂事業董事、國際先進音樂董事、音樂達客董事、九如農牧董事、台新銀行監察人、泰利亞開發監察人。

註 12：代表人鄭家鐘兼任彰化銀行董事、財團法人台新銀行文化藝術基金會董事長。



法人股東之大股東

基準日：103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博瑞(股)公司	擎緯(股)公司 51.92%、吳昕威 24.04%、吳昕豪 24.04%
東賢投資有限公司	瑞新興業(股)公司 78.75%、吳桂蘭 3.125%、吳東進 3.125%、吳東賢 3.125%、吳東亮 3.125%、許嫻嫻 2.50%、孫若男 2.50%、何幸樺 1.875%、吳東昇 1.875%
台合實業投資(股)公司	吳上賓 26.09%、豐合開發(股)公司 19.96%、合成投資有限公司 18.15%、大展投資開發(股)公司 18.00%、楊素月 7.02%、吳佩娟 5.06%、豐合投資有限公司 2.50%、禾豐投資有限公司 2.50%、吳佩蓉 0.72%
翔肇投資(股)公司	博瑞(股)公司 100.00%
明淵(股)公司	王自展 34.03%、張麗婉 25.53%、王威仁 20.22%、王威皓 20.22%
奇想(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奇想投資(股)公司 100.00%
台新國際投資開發(股)公司	台新租賃(股)公司 100.00%
名皇國際物業(股)公司	高志尚 68.41%、富美(股)公司 24.77%、歐瑞雲 6.82%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基準日：103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擎緯(股)公司	吳東亮 96.58%、彭雪芬 3.42%
瑞新興業(股)公司	進賢投資(股)公司 20.83%、桂園投資(股)公司 20.83%、吳東進 16.67%、吳東亮 13.28%、吳東賢 13.02%、吳東昇 12.24%、許嫻嫻 1.04%、孫若男 1.04%、何幸樺 1.04%
豐合開發(股)公司	楊素月 21.15%、台合實業投資(股)公司 19.86%、合成投資有限公司 19.72%、吳上賓 17.31%、吳佩娟 17.31%、吳佩蓉 4.65%
合成投資有限公司	楊素月 30.20%、吳上賓 30.20%、吳佩娟 18.90%、吳佩蓉 18.90%、豐合開發(股)公司 1.80%
大展投資開發(股)公司	合成投資有限公司 32.85%、豐合開發(股)公司 19.64%、豐合投資有限公司 19.41%、禾豐投資有限公司 19.41%、楊素月 7.72%、吳上賓 0.46%、吳佩蓉 0.26%、吳佩娟 0.25%
豐合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 ALL BEST CO LTD 99.01%、吳佩娟 0.99%
禾豐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 PRECISION MASTER CO LTD 99.01%、吳佩蓉 0.99%
博瑞(股)公司	擎緯(股)公司 51.92%、吳昕威 24.04%、吳昕豪 24.04%
英屬維京群島商奇想投資(股)公司	WU,MIN-CHUN 100.00%
台新租賃(股)公司	允德(股)公司 40.67%、東賢投資有限公司 26.00%、泛亞聚酯工業(股)公司 22.20%、瑞新興業(股)公司 7.06%、瑞祥投資(股)公司 4.07%
富美(股)公司	高宋秀霞 27.92%、高志尚 22.22%、高志明 14.64%、高志誠 13.64%、高志遠 11.89%、歐瑞雲 3.85%、程芷香 3.27%、詹智慧 1.16%、義美食品(股)公司 1.40%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基準日：103年3月31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吳東亮			✓	✓				✓	✓			✓		0
郭瑞嵩	✓		✓	✓		✓		✓	✓	✓		✓		0
吳澄清			✓	✓		✓		✓	✓	✓	✓	✓		0
吳統雄	✓	✓	✓			✓	✓	✓	✓	✓	✓	✓		0
王自展			✓	✓		✓	✓		✓	✓	✓	✓		0
吳光雄			✓			✓	✓	✓	✓		✓	✓		0
謝壽夫			✓			✓		✓	✓	✓	✓	✓		0
王志剛	✓		✓	✓	✓	✓	✓	✓	✓	✓	✓	✓	✓	3
林能白	✓		✓	✓	✓	✓	✓	✓	✓	✓	✓	✓	✓	2
蔡揚宗	✓	✓	✓	✓		✓	✓	✓	✓	✓	✓	✓		2
林隆士			✓	✓		✓		✓	✓	✓		✓		0
鄭家鐘			✓	✓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含普通股及特別股)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含普通股及特別股)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含普通股及特別股)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總經理 兼任法金事業群執行長	饒世湛	101.01.02	0	0.00	0	0.00	0	0.00
個金事業群 執行長	尚瑞強	100.02.01	0	0.00	0	0.00	0	0.00
總稽核	吳弘仁	99.04.29	318,192	0.00	20,946	0.00	0	0.00
策略長	蔡孟峰	97.12.11	2,627,355	0.03	1,594	0.00	0	0.00
資訊長	何博仁	98.02.01	1,113,721	0.01	0	0.00	0	0.00
財務長	林維俊	98.12.25	2,128,819	0.03	0	0.00	0	0.00
會計長	鄭綉梅	94.09.05	920,000	0.01	279,590	0.00	0	0.00
風控長	陳世杰	101.03.23	0	0.00	0	0.00	0	0.00
資深副總經理	周偉萱	100.12.22	0	0.00	0	0.00	0	0.00
副總經理	林兆敏	94.08.01	641,238	0.01	0	0.00	0	0.00
副總經理	張德偉	101.08.17	1,014,946	0.01	3,348	0.00	0	0.00
資深協理	梁富惠	103.03.28	60,367	0.00	31,884	0.00	0	0.00
副總經理	林宏哲	100.02.03	148,529	0.00	10,509	0.00	0	0.00
副總經理	翟如君	100.09.23	77,362	0.00	380	0.00	0	0.00

基準日：103年3月31日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職稱	姓名	關係
華美銀行(中國)行長 University of Missouri-Columbia,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台新大安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台新融資租賃(天津)有限公司董事 台新綜合證券董事 台新文化藝術基金會董事			無
中國信託全球個人金融執行長 University of Delaware,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台新金保經董事長 台新大安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悠遊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花旗銀行副總裁 Baker University, U.S.A., Master of Science				無
台新銀行總經理 交通大學高階主管管理碩士(EMBA)	台新融資租賃(天津)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新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董事 健隆投資有限公司股東			無
SAP台灣分公司技術及產業顧問副總經理 政治大學資管所碩士				無
香港荷銀證券亞洲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總經理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Los Angeles (UCLA),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台新創投董事 台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台新投信副董事長 台新金保經監察人 台新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監察人 台新融資租賃(天津)有限公司監察人 台新建築經理監察人 台新大安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台新保險代理人董事 台新保險經紀人董事 德林興業監察人 德林投資監察人 元太外匯經紀董事 鑽石生技投資董事 鑽石資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安杰投資監察人 登峰創投董事			無
荷蘭銀行副總經理 University of New Haven,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台新綜合證券監察人 台新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無
KGI 凱基證券亞太區風險管理副總經理 The University Of Texas At Austin, Doctor of Philosophy	台新銀行副總經理			無
萬泰銀行整合行銷事業群副總經理 University of Dallas,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台新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台新投顧董事			無
台新銀行副總經理 東吳大學法律系	台新銀行副總經理			無
台新銀行副總經理 中興大學企研所	翔肇投資監察人 緯風投資監察人 嘉浩投資監察人 奕桓投資監察人 擎緯公司監察人 台新銀行副總經理			無
台新銀行資深協理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USA, Master of Science in Education	台新銀行資深協理			無
台新金控協理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USA, Master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台新銀行副總經理			無
台新銀行副總經理 台灣大學法律系	台新銀行副總經理			無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盈餘分配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博瑞(股)公司 代表人：吳東亮								
董事	翔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壽夫								
董事	台合實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澄清								
董事	朋城(股)公司(102.07.01卸任) 明淵(股)公司(102.07.01新任) 代表人：王自展	50,317	73,092	0	0	68,720	68,720	840	4,144
董事	翔肇投資(股)公司(102.07.01新任) 代表人：吳統雄(102.07.01新任)								
獨立董事	王志剛								
獨立董事	林能白								
董事 (註1)	博瑞(股)公司 代表人：吳光雄	3,060	3,060	0	0	7,663	7,663	0	0
董事 (註1)	東賢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瑞嵩	0	0	0	0	7,663	7,663	0	0
		3,060	3,825	0	0	0	0	130	530

註1：此席董事依金管會揭露標準，採個別揭露。

註2：本公司之董事盈餘分配對象皆為法人董事，102年度盈餘分派為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數。

註3：本公司無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及提列或提撥費用化退職退休金。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無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有提列或提撥費用化退職退休金 108 仟元。

基準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 及 G 等 七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所有轉投 資事業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 (G)				員工認股權憑證 得認購股數 (H)		取得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數額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1.02%	1.22%	504	23,318	0	108	0	0	0	0	60,700 (仟股)	60,700 (仟股)	0	0	1.03%	1.39%	21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7,500 仟股	17,500 仟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 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吳統雄 / 謝壽夫 / 吳光雄 / 吳澄清	謝壽夫 / 吳光雄 / 吳澄清	吳統雄 / 謝壽夫 / 吳光雄 / 吳澄清	吳光雄 / 吳澄清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朋城 (股) 公司 / 明淵 (股) 公司 / 郭瑞嵩 / 王自展	朋城 (股) 公司 / 明淵 (股) 公司 / 郭瑞嵩 / 吳統雄 / 王自展	朋城 (股) 公司 / 明淵 (股) 公司 / 郭瑞嵩 / 王自展	朋城 (股) 公司 / 明淵 (股) 公司 / 郭瑞嵩 / 王自展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東賢投資有限公司	東賢投資有限公司	東賢投資有限公司	東賢投資有限公司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台合實業投資 (股) 公司 / 王志剛 / 林能白	台合實業投資 (股) 公司 / 王志剛 / 林能白	台合實業投資 (股) 公司 / 王志剛 / 林能白	台合實業投資 (股) 公司 / 吳統雄 / 王志剛 / 林能白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翔肇投資 (股) 公司 / 吳東亮	翔肇投資 (股) 公司	翔肇投資 (股) 公司 / 吳東亮	翔肇投資 (股) 公司 / 謝壽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博瑞 (股) 公司	吳東亮 / 博瑞 (股) 公司	博瑞 (股) 公司	博瑞 (股) 公司 / 吳東亮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5	15	15	15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做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

基準日：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盈餘分配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常駐監察人	名師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102.7.1卸任) 奇想(股)公司(102.7.1新任)	10,710	19,320	0	0	22,989	22,989	230	630	0.32%	0.40%	無
代表人：蔡揚宗												
監察人	名皇國際物業(股)公司	0	0	0	0	7,663	7,663	0	0			
代表人：鄭家鐘												
監察人(註1)	台新國際投資開發(股)公司	3,060	3,825	0	0	0	0	100	270			
代表人：林隆士												

註1：此席監察人依金管會揭露標準，採個別揭露。

註2：本公司之監察人盈餘分配對象皆為法人監察人，102年度盈餘分派為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數。

註3：本公司與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無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及提列或提撥費用化退職退休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 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蔡揚宗 / 鄭家鐘	鄭家鐘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林隆士	林隆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台新國際投資開發(股)公司	台新國際投資開發(股)公司 / 蔡揚宗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名師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 奇想(股)公司 / 名皇國際物業(股)公司	名師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 奇想(股)公司 / 名皇國際物業(股)公司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7	7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做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暨執行長	饒世湛	20,532	61,342	2,594	10,784	26,384	74,623
執行長	尚瑞強						
總稽核	吳弘仁						
策略長	蔡孟峰						
資訊長	何博仁						
財務長	林維俊						
會計長	鄭綉梅						
風控長	陳世杰						
資深副總經理	周偉萱						
副總經理	張德偉						
副總經理	林宏哲						
副總經理	張文琪						
副總經理	林兆敬						
副總經理	翟如君						

註 1：本公司有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 2,351 仟元；有提列或提撥費用化退職退休金 243 仟元。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有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 9,677 仟元；有提列或提撥費用化退職退休金 1,107 仟元。

基準日：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數額		所有 轉投 資事業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紅利 金額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股票紅利 金額							
0	0	0	0	0.36%	1.06%	11,024 仟股	11,024 仟股	0	0	124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蔡孟峰 / 何博仁 / 林維俊 / 鄭綉梅 / 陳世杰 / 周偉萱 / 張德偉 / 林宏哲 / 張文琪 / 林兆敏 / 翟如君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林兆敏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蔡孟峰 / 何博仁 / 鄭綉梅 / 陳世杰 / 周偉萱 / 張德偉 / 林宏哲 / 張文琪 / 翟如君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吳弘仁	林維俊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饒世湛 / 尚瑞強	饒世湛 / 尚瑞強 / 吳弘仁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4	14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做課稅之用。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無。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102 年度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為 1.71%，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為 2.85%，101 年度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為 2.08%，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為 3.2%。

2. 本公司給付酬金政策

- (1) 經理人主要依據當年度公司獲利整體狀況暨事業處目標達成狀況，及個人績效評核結果核定酬金報酬。
- (2) 董事及監察人每年實際支給報酬標準，得參酌公司經理人報酬支給標準、調薪幅度以及各董事及監察人個別對公司營運、管理參與程度與貢獻之價值，並顧及承擔風險之考量、本公司營運狀況或經營績效是否有重大變化等因素，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並提請董事會核定後調整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 (102) 年度董事會開會 14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 席 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 (列) 席率 (%)	備註
董事長	博瑞 (股) 公司 代表人：吳東亮	11	3	78.57	連任 (102.06.21 改選)
董事	東賢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瑞嵩	12	2	85.71	連任 (102.06.21 改選)
董事	台合實業投資 (股) 公司 代表人：吳澄清	12	2	85.71	連任 (102.06.21 改選)
董事	翔肇投資 (股) 公司 代表人：吳統雄	6	1	85.71	新任 (102.06.21 改選)
董事 (已解任)	朋城 (股) 公司 代表人：王自展	7	0	100.00	舊任 (102.06.21 改選)
董事	明淵 (股) 公司 代表人：王自展	7	0	100.00	新任 (102.06.21 改選)
董事	博瑞 (股) 公司 代表人：吳光雄	14	0	100.00	連任 (102.06.21 改選)
董事	翔肇投資 (股) 公司 代表人：謝壽夫	14	0	100.00	連任 (102.06.21 改選)
獨立董事	王志剛	10	4	71.43	連任 (102.06.21 改選)
獨立董事	林能白	14	0	100.00	連任 (102.06.21 改選)
常駐監察人 (已解任)	名師企業管理顧問 (股) 公司 代表人：蔡揚宗	6	0	85.71	舊任 (102.06.21 改選)
常駐監察人	奇想 (股) 公司 代表人：蔡揚宗	5	0	71.43	新任 (102.06.21 改選)
監察人	台新國際投資開發 (股) 公司 代表人：林隆士	10	0	71.43	連任 (102.06.21 改選)
監察人	名皇國際物業 (股) 公司 代表人：鄭家鐘	12	0	85.71	連任 (102.06.21 改選)

註：實際出 (列) 席率 (%) 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 (列) 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對有利害關係議案均有依相關法律規定辦理。
-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為強化董事會治理制度，業依規定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為提升董事會運作資訊透明度，於年報及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重要決議，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業已於 96 年起設置獨立董事，於 96 年底起就董事及重要職員於任期內執行職務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購買「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另本公司目前仍採監察人制度，暫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尚未設置。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 (102) 年度董事會開會 14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	備註
常駐監察人 (已解任)	名師企業管理顧問 (股) 公司 代表人：蔡揚宗	6	85.71	舊任 (102.06.21 改選)
常駐監察人	奇想 (股) 公司 代表人：蔡揚宗	5	71.43	新任 (102.06.21 改選)
監察人	台新國際投資開發 (股) 公司 代表人：林隆士	10	71.43	連任 (102.06.21 改選)
監察人	名皇國際物業 (股) 公司 代表人：鄭家鐘	12	85.71	連任 (102.06.21 改選)

註：實際列席率 (%) 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1)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監察人執行職權時，隨時與員工洽談溝通，另員工可逕向內部網站人力資源處反映及表達意見，股東可透過本公司客服中心或網站表達意見。

(2)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例如就銀行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A.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間

(a) 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定期與總稽核進行溝通座談會議，會議中董事及監察人若有指示，稽核處則依其指示辦理；座談會議紀錄並陳報董事會。

(b)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察人及總稽核均列席與會，監察人與總稽核會於董事會或會前，就各項事務進行意見溝通。

(c) 本公司稽核處對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稽核報告，均陳報各監察人。

(d) 本公司稽核處每季定期於董事會陳報「稽核業務報告」，報告內容主要為彙總各子公司稽核業務辦理情形及內外部稽核之重要事項，監察人亦列席董事會知悉。

(e)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發生重要事項 (如：舞弊案、天然災害、重大損失等)，依本公司所訂「子公司重要事項通報辦法」規定辦理報送，本公司稽核處並視重要性呈報監察人知悉。

(f) 監察人得視上述事項之內容或隨時視需要，與總稽核溝通與討論。

B. 監察人與會計師間

本公司監察人與簽證會計師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及會計師查核發現等定期進行討論。

2. 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銀行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 依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之揭露之項目

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www.taishinholdings.com.tw>。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金融控股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金融控股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金融控股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 金融控股公司掌握實際控制金融控股公司之大股東及大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 金融控股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本公司由股務作業相關部門負責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並於本公司網站上揭露本公司聯絡方式，做為溝通之管道。 本公司由股務作業相關部門掌握公司主要股東情形，該項資訊亦揭露於本公司年報。 1. 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包括銀行、證券等)均設置獨立之風險管理單位，負責所屬業務別之風險控管。 2. 本公司已訂定「關係人及其相關交易管理辦法」及其實施細則，明確規範本公司利害關係人交易規範。 3. 此外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包括銀行及證券等)之資訊系統皆已訂定資安相關政策，除因風險控管所需或法規允許範圍，資訊資料亦建立防火牆機制。	無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金融控股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本公司已自民國 96 年起設置獨立董事 2 人。 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無差異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1. 本公司已建立「利害關係人整合系統」平台，供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建檔與查詢。並定期發送提醒利害關係人本人核對其資料之正確性。 2. 本公司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財務、業務相關資訊及發布重大訊息，該等資訊或訊息亦同步於公司網站揭露；本公司並設有發言人及投資人關係信箱，作為可供利害關係人利用之溝通管道。	無差異
四、資訊公開 (一) 金融控股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 金融控股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揭露財務、業務等相關訊息，並依相關規定辦理重大訊息之揭露及公開資訊之網路申報作業。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並由相關部門蒐集公司資訊定期揭露。 建立公開資訊之網路申報系統，指定專人負責資訊之蒐集及揭露。 本公司已有建置發言人機制，作為對外溝通或發布訊息之窗口。所有與投資人相關之重大訊息除了在股市觀測站發佈重大資訊、向媒體發佈新聞稿之外，發言人亦視情況對外做必要的說明。 法人說明會過程均於會後當日上傳公司網站。	無差異
五、金融控股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台新金控於 100.09.22 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截至 102 年度第四季止已召開五次會議。	無差異
六、請敘明金融控股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金融控股公司治理運作守則」之差異情形及原因： 本公司依據「金融控股公司治理運作守則」落實公司治理，並無重大差異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一)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p> <p>本公司重視員工權益、勞雇關係和諧，設有員工關係窗口，對於同仁反應的任何問題皆會立即回覆。台新金控深信有快樂的員工，才有滿意的客戶。董事長與經營團隊一直致力營造一個充滿尊重、關懷、協助員工自我成長的工作環境，公司以各式活動、溝通管道及學習資源，讓員工感受在人性化、受尊重且持續進步的環境中工作，使每位台新伙伴能無後顧之憂地向前衝，與公司同步成長。</p> <p>1. 提供具市場競爭力之薪酬制度與福利</p> <p>(1) 薪酬制度：台新金控提供具市場競爭力之薪資水準，以招募及留住優秀人才。</p> <p>(2) 員工生活服務方案：與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合作，委由專業團隊為員工解決工作以外的疑難雜症。</p> <p>(3) 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舉辦員工慶生、旅遊、登山及球類比賽等活動，以豐富員工生活，增進員工彼此情誼</p> <p>(4) 成立的台新樂活舒壓坊：引進視障按摩師服務，讓員工在放鬆舒壓之餘兼作公益愛心，提供一個快樂又健康的工作環境。</p> <p>2. 重視員工心聲，建立順暢溝通管道</p> <p>(1) 全員意見調查：以網路問卷方式鼓勵全員參與，建立公司與員工間正式的溝通平台，並營造全員參與的組織文化。</p> <p>(2) 定期員工溝通晨會：主題涵蓋企業再造、重要計畫、肯定實現台新價值的員工，透過雙向溝通使員工認同企業文化與企業價值。</p> <p>(二) 投資者關係方面：本公司除設置專責之投資人關係團隊與投資法人互動外，同時不定期參與國內外法人投資說明會及定期舉辦本公司法人說明會，並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公告重要資訊。利益相關者權益方面：本公司除尊重及維護利益關係者應有之合法權益外，並與其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p> <p>(三) 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秉持對客戶資料嚴密保護之做法，依據金融控股公司法、金融控股公司子公司間共同行銷管理辦法、個人資料保護法以及主管機關之相關法令訂立集團個人資料管理政策、集團資訊安全管理政策、集團防火牆政策及客戶資料保密措施等，善盡客戶資料保密之職責並維護客戶資料之安全性。</p> <p>(四)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於金控暨子公司各設獨立之風險管理單位，並投入可觀之資源建置風險管理機制，以落實風險管理政策，確實以定性與定量來控管金控整體信用、市場與作業風險。</p> <p>(五)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皆已符合上課時數，並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其進修情形。</p> <p>(六)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本公司及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並每年檢討保單內容，以求續保條件之完善。</p>		
<p>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本公司依據法令規定辦理公司治理相關作業並進行自評，另為與國際接軌，推動企業永續經營概念，已正進行 2013 年社會責任報告書編撰與驗證。</p>		

(五) 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 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 他公 發公 司薪 資 報 酬 委 員 會 成 員 家 數	備註 (註 3)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需 相關料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 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 務、財務、會 計或公司業務 所需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林能白	✓		✓	✓	✓	✓	✓	✓	✓	✓	✓	2	不適用
獨立董事	黃慶堂	✓		✓	✓	✓	✓	✓	✓	✓	✓	✓	1	不適用
獨立董事	陳鈺堤			✓	✓	✓	✓	✓	✓	✓	✓	✓	0	不適用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2 年 7 月 25 日至 105 年 6 月 30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 (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召集人	林能白	2	0	100%	
委員	黃慶堂	2	0	100%	
委員	陳鈺堤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六)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 本公司並未設置專責單位專門負責推動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惟全行各單位實際已推動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之政策及制度，相關情形如下各表說明。 (二) 本公司已洽請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辦理授課，董事及監察人皆已符合上課時數，並依規定於證券交易所網站公告其進修情形。 (三) 本公司每年二月及八月定期於人力資源網站進行員工行為準則宣導，宣導內容包括從業倫理規範、兼職禁止、利益衝突迴避及餽贈招待之規範等，違反相關規定將依據「員工獎懲準則」送人評會進行討論及獎懲處分。本行亦要求所有新進人員必須參加新人營課程，課程內容包括企業核心價值、組織文化、電話禮儀、標準服務流程等，依據「新進人員職前訓練管理準則」規定，未完成訓練者，將不得通過試用考核。另為確保董事、監察人與員工持續落實於日常業務中，本行亦將「遵法」列入董監事及員工績效考核評核項目之一，每年定期考核。	符合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一) 本公司設置有勞工安全衛生組，秉持著「以環境設計之本質安全為前題，以先知先制防範未然為優先」的信念，提供全公司衛生、安全、健康的理想環境。例如：負責推動菸害防制法之相關措施，藉由勞工安全教育訓練宣導禁菸，並舉行每半年一次的作業環境測定，有效維護員工作業環境品質。 (二) 對於環境保護及對抗地球暖化方面，本公司致力提倡環保節能，除定期檢視各大樓用電契約容量之外，於各主要辦公環境配合台電夏季用電實施空調不定期短暫停機、各大樓非尖峰時段實施單邊控梯、辦公室照明部分更換為 T5 節能燈具並設置區域用電迴路，對內部員工推行「涼夏輕裝 Cool Biz」活動，褪去上班外套、冷氣控溫 26 度等，以減少電力消耗達到環保節能目標，有效節省用電。 (三) 同上(一)。 (四) 本公司致力提升辦公室 E 化及推動辦公室無紙化活動，於各大樓設置文具愛心回收箱，讓資源能更有效運用。提倡「用愛當能源」，呼籲多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及響應共乘及多騎單車，以減少碳排放並可健康強身落實環保承諾，展現對大自然的尊重與關懷，積極號召員工、家屬及客戶一同「用愛當能源，一起愛地球」。	符合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p> <p>(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p> <p>(四)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五)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六)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工作規則業經地方主管機關核備並公開揭示，人事規章恪依勞動法令相關規定制定，以保障員工之勞動權益。並建立平等之工作環境，落實報酬、雇用條件、訓練及升遷機會之平等。</p> <p>(二) 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對於員工就業場所環境安全、避難、急救、醫療等提供必要之設施，並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及辦理安全與健康之教育訓練。</p> <p>(三) 本公司透過內部溝通公開信件及網站平台，使員工獲得經營管理活動和決策等資訊，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亦設置員工關係信箱及員工關懷專線，尊重員工表達意見之權利，並保護其隱私。</p> <p>(四) 本公司現行於官方網站中，已提供服務電話，倘消費者對於本公司產品或服務有相關疑義，可透過此管道反應。相關諮詢及服務電話： 1. 24 小時客戶服務專線：(02)2655-3355。 2. 客戶意見處理專線(專責處理客戶建議或不滿)：(02)2700-3166。</p> <p>(五) 本公司各項採購作業之選商及招標係依「採購及廠商維護管理作業要點」確實執行，以確保產品與品質合乎要求與穩定。符合要點規範之供應商者，可評鑑及登錄為本公司合格廠商並提服務或產品予本公司。</p> <p>(六) 贊助活動及公益慈善服務等資訊，請參閱本表格第六點：「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之內容。</p>	<p>符合</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為股票上市公司(股票代碼:2887)，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服務平台上確實揭露本公司最新即時資訊並定期申報相關之財務業務數據。</p> <p>(二) 台新金控官方網站之網址 http://www.taishinholdings.com.tw</p>	<p>符合</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1. 勞工安全 本金控大樓於 97 年取得台北市政府健康職場及無菸職場的認證，更進一步取得國民健康署 -- 健康職場自主認證 - 於害防制標章。</p> <p>2. 環境保護 請參考本表格「二、發展永續環境」之各項運作情形。</p> <p>3. 公益慈善 台新金控與知名購物網站 -- 康迅數位整合公司 (PayEasy.com)，自 91 年起啟動「關懷台灣系列」，先後在信義鄉、中寮鄉、魚池鄉及國姓鄉等地，以企業資源協助災民進行在地經濟，利用「給釣竿、教釣魚」的理念，結合網站，號召民眾認養農產品、推動信用卡捐款、行銷弱勢地區特色商品及旅遊等，成功的協助災區重建，是企業參與社會公益的成功典範。「關懷台灣系列」自 94 年起鎖定南投重建區內的「國姓鄉空手道少年隊」，透過架設主題網站、圖文說明、運作新聞報導，協助募款活動，為這群孩子籌募培訓經費。102 年台新金控旗下之台新保代贊助空手道隊選手代表台灣參加於日本東京舉辦之第七屆世界糸東流空手道錦標賽，表現優異，全年度選手於國內外重大比賽共奪得 134 面獎牌 (58 金、34 銀及 42 銅)，台新金控對於選手的表現與有榮焉。</p> <p>97 年，「關懷台灣系列」將觸角延伸到台灣的稻作。為使台灣稻田永續耕作，讓國人吃到百分之百台灣純米，台新金控與 PayEasy.com 以創新的模式，建立台灣稻米產銷合作的新平台，推動「我的一畝田」企業認養以及「我家也有一畝田」家庭版認養方案，讓台灣好米能深入家庭，除讓民眾吃得健康外，也帶動稻農的收入，進而創造更多台灣米鄉的工作機會。累計台新金控集團共認養採購近 110 個單位，認養稻田面積約 55 公頃，已餽贈 5 萬餘份白米禮盒，超過萬人以上之客戶及台新同仁，都已品嚐近 20 萬公斤的優質台灣米，除嘉惠稻農，也為台灣好米做了漂亮的行銷。</p>		
<p>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p>		

(七)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p> <p>(二)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p> <p>(三)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落實誠信經營政策，秉持「誠信、承諾、創新、合作」之核心價值，訂有「員工行為準則」防範員工不誠信行為，並明示舉報責任與義務。本公司定期針對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及實質控制者，實施公司治理、金融市場趨勢、法律規範及企業風險因應等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訓練課程。另為確實結合誠信經營政策與人力資源管理策略，本公司業將經營管理符合法令之狀況、重大異常事項陳報、審查業務及財務狀況、職場行為等指標，列入績效評核內容。</p> <p>(二) 員工行為準則規範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從業倫理規範：規範執行業務行為指南，利於員工遵循。 2. 員工關係維護：維護員工隱私權、健全之工作環境及促進平等之工作環境。 3. 員工兼職禁止與利益迴避：禁止員工兼職及避免從事與職務相關利益衝突之行為。 4. 餽贈與招待規範：員工不得以無償或不當之對價，收受財物或不當利益。 5. 客戶隱私維護：員工執行業務應確實遵循作業程序，並妥善保管及維護客戶資料。 6. 業務資訊及營業秘密維護：員工應維護營業秘密、商標、著作權、專利及其他智慧財產權項目。 7. 公平交易：明訂員工不得以不當行銷方式招攬客戶。 8. 洗錢防制：揭示應遵循洗錢防制相關規定，並主動申報。 9. 舉報責任與義務：提供員工舉報管道並對檢舉人予以保護。 	<p>符合</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p>(三) 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p> <p>(四)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各項採購作業之選商及招標係依「採購及廠商維護管理作業要點」確實執行，以確保產品與品質合乎要求與穩定。符合要點規範之供應商者，可評鑑及登錄為本公司合格廠商並提服務或產品予本公司。</p> <p>(二) 本公司已依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第 6 條規定建立法令遵循主管制度，並設置法令遵循處專辦法令遵循主管制度之規劃、管理及執行，且至少每半年向董事會及監察人報告法令遵循相關事務。本公司除由法令遵循處負責綜理法令遵循主管制度事務規章及政策之研擬、訂定與執行，於各單位並已指定法令遵循主管配合辦理及宣導金融法令相關規範與誠信經營等行為準則，將有利推動公司以公平透明之方式進行金融交易活動，確保經理部門各級人員均能以遵守法令規定的方式執行業務。</p> <p>(三) 本公司設有舉報管道，若發現有違反行為準則之情事，同仁皆可以溝通專線、信箱或書面投遞。</p> <p>(四)</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會計制度 本公司會計制度係遵循「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相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訂定，其設計即對於本公司各種業務之經營情形，忠實及完整記錄，並於遵循相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前提下，有效發揮內部監督之功能，詳實反映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成果，俾能作為決策之參考。 2. 內部控制制度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係依照「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51 條及「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第 6 條規定辦理。本制度涵蓋五大原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管理階層之監督與控制文化。 (2) 風險辨識與評估。 (3) 控制活動與職務分工。 (4) 資訊與溝通。 (5) 監督活動與更正缺失。 對於公司之營運活動，已訂定適當之政策及作業程序並適時檢討修訂組織規程、管理章程、各項業務規範及處理手冊。 公司內部稽核單位，已訂定自行查核及評估內容，並督導各單位定期辦理自行查核。 	<p>符合</p>
<p>三、公司建立檢舉督導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p>	<p>若發現單位有違反誠信經營規範、或因內部管理不善有隱匿未予揭露情事而肇致重大弊端時，相關人員應負失職責任，情節嚴重者應依本公司「員工獎懲準則」提報人評會懲處。</p>	<p>符合</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p> <p>(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一) 本公司為股票上市公司(股票代碼:2887)，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服務平台上確實揭露本公司最新即時資訊並定期申報相關之財務業務數據。</p> <p>(二) 台新金控官方網站之網址 http://www.taishinholdings.com.tw</p>	<p>符合</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p>		
<p>六、其他有助於了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p>		



(八)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請參閱本公司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請參閱(四)「金融控股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之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台新金融控股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台新金融控股公司聲明本公司於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確實遵循「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監察人。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除附表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謹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



總經理：



總稽核：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7 日

2. 台新金融控股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02 年 12 月 31 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一、台新銀行子公司		
1. 文件資料管理	已調整文件資料遞送作業方式。	已改善
2. 自動化櫃員機 (ATM) 交易管理	已調整系統交易序號檢核機制。	已改善
3. 外匯作業管理	已調整相關作業程序及管理措施。	已改善
4. 信用卡業務系統委外作業程序	1. 已進行相關管理規範修訂，強化委外作業內控制度。 2. 已規劃信用卡業務系統自建作業。	103 年 4 月 105 年 3 月
二、台新證券子公司		
1. 受託買賣業務管理	已列為內部教育訓練重點、修訂從業人員行為管理要點，並對受託買賣交易做追蹤查核。	已改善
2. 證券相關法令遵循	已補申報客戶檢舉案、訂定稽核作業考評辦法、稽核主管已不出席委員會及董事委託代理出席董事會之委託書已明確授權。	已改善
三、台新投信子公司		
基金公開說明書管理	已全面檢視，並報金管會准予備查。	已改善

(十一) 最近二年度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案由及金額	改善措施
(一) 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犯罪經檢察官起訴者	無	無
(二) 違反法令經金管會處以罰鍰者	1. 台新銀行 (1) 行員將客戶資料上傳至外部網站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1.11.27 以金管銀控字第 10100320901 號裁處書，核處新臺幣 400 萬元罰鍰。	已建置符合國際資訊安全管理標準之管理體系，以英國標準協會所發布之國際個人資料管理標準 (BS10012) 為架構，導入個人資料管理制度專案，並於 101.09.15 取得英國標準協會驗證。
	(2) 信用卡業務資訊系統暨資料處理委外及資訊設備採購作業缺失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2.07.09 以金管銀控字第 10200167151 號裁處書，核處新臺幣 600 萬元罰鍰。	(1) 已進行相關管理規範修訂，強化委外作業內控制度 (預計 103 年 4 月完成)。 (2) 已規劃信用卡業務系統自建作業 (預計 105 年 3 月完成)。
	2. 彰化銀行 員工擅自開啓客戶保管箱，並竊取箱內現金，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1.04.19 以金管銀國字第 10120001860 號函，核處該行新臺幣 200 萬元罰鍰，並命令解除張員職務。	(1) 本案該行已於 101.06.15 以彰稽字第 1010018892 號函向金管會陳報相關缺失改善執行情形、本案受處罰鍰部分檢討相關人員責任及對應負責之人求償情形等。 (2) 金管會已於 101.06.25 以金管銀國字第 10100196840 號函回覆「洽悉」結案。
(三) 缺失經金管會糾正者	1. 台新銀行 自動化櫃員機 (ATM) 交易異常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2.04.24 以金管銀控字第 10200065290 號函，核處應予糾正。	已調整系統交易序號檢核機制
	2. 台新證券 (1) 102.03.22 該公司申報受理客戶檢舉台中分公司經理人乙案查核發現缺失事項，業務人員有違反證券管理相關規定之情事，該公司內部控制之執行顯未落實。102.08.27 金管證券字第 1020025840 號函，應予糾正，嗣後注意改善。	(1) 已將同仁不得與客戶間有借貸款項及借貸款項之媒介、因疏失未依客戶委託執行有價證券買賣即應以申報錯帳方式處理，列為內部教育訓練重點宣導事項；102.05.07 公告修訂「經紀單位從業人員行為管理要點」，新增懲處項目及加重懲處程度。 (2) 台中分公司稽核人員於 102.06.13~26 計十個營業日，就上述缺失態樣對受託買賣交易做追蹤查核，查核結果尚依規定辦理。



	案由及金額	改善措施
	<p>(2) 金管會審查該公司業務資料時，發現有違反證券管理法令之情事，102.12.30 依證券交易法第 65 條規定予以糾正處分，嗣後應注意改善。</p> <p>A. 101.05.08 接獲前台中分公司業務人員有違反證券商負責人與業務人員管理規則第 18 條第 2 項第 3 款、第 18 款及第 19 款規定之檢舉案件，未確實依客戶申訴或檢舉案件處理作業規定，主動報請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或主管機關核辦。</p> <p>B. 尚未訂定稽核作業考評辦法，並未將主管機關、自律機關檢查、自行檢查等事項所發現之內部控制制度缺失等情事列為各部門績效考核之重要項目、前內部稽核主管擔任承銷委員會委員，並參與各項議案審議。</p> <p>C. 內部稽核主管擔任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按月出席會議並決議相關風險管理事務。</p> <p>D. 董事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時，所出具委託書未勾選授權事項及列示日期或記載不全。</p>	<p>A. 已於 102.11.04 檢附相關資料向證交所申報該申訴案。</p> <p>B. 已依檢查局檢查意見，於 102.11.18 訂定對各單位之評分方式；另內部稽核主管已依檢查局檢查意見，不再列席承銷審議委員會。</p> <p>C. 內部稽核主管已於 102.08 起不再擔任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p> <p>D. 102.08 起，若有董事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時，議事單位均確認董事所出具委託書已完整記載。</p>
	<p>3. 台新投信 台新羅傑斯資源指數傘型基金之公開說明書內容欠缺完整性，經金管會 102.07.24 金管證投字第 1020024458 號函，核處應予糾正</p>	<p>102.08 已全面檢視 17 檔基金之公開說明書，並報會准予備查。</p>
	<p>4. 台新投顧 營業處所未獨立，與他事業共同使用，違反證券投資顧問事業設置標準第 8 條第 1 項第 11 規定，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1.12.19 以金管證投字第 1010058332 號函，核處應予糾正，併請改善符合規定。</p>	<p>已配合主管機關之需求，與銀行財務管理處區隔並為獨立處所。</p>
(四) 經金管會依本法第五十四條第一項規定處分事項	無	無
(五) 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詐欺、偷竊、挪用及盜取資產、虛偽交易、偽造憑證及有價證券、收取回扣、天然災害損失、因外力造成之損失、駭客攻擊與竊取資料及洩露業務機密及客戶資料等重大事件)或未切實依照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等，其各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千萬元者，應揭露其性質及損失金額	無	無
(六) 其他經金管會指定應予揭露之事項	<p>1. 台新銀行 向中央銀行申請外匯指定分行之人員資歷資料涉有不實案，經中央銀行 102.05.27 以央外柒字第 1020022757 號函，核處自 102.05.29 起至 102.11.28 止，停止各項外匯業務之申辦。</p> <p>2. 台新證券 99 年 6 月及 10 月買賣興櫃股票，與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3 號規定不符，違反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2 條規定，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1.03.30 以金管證券字第 1010006190 號函請洽會計師重行查核，並重行公告申報相關期間財務報告。</p>	<p>已調整相關作業程序及管理措施</p> <p>(1) 99 年度、100 年上半年度、100 年第三季及 100 年度財務報表已重新編製，送請委任會計師查核簽證，並於 101.04.20 第九屆第二十八次董事會提案通過。</p> <p>(2) 已研擬改善方案並進行內部辦法修訂。</p>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02 年度股東會 (102.06.21) 之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決議事項	表決結果				執行情形
	贊成權數	%	反對權數	%	
(1) 承認本公司 101 年度盈餘分派。	4,760,536,846	84.10	30,895	0.00	業依股東會決議完成分派
(2) 討論本公司盈餘撥充資本發行新股。	4,761,573,207	84.12	32,053	0.00	業依股東會決議完成新股發放及登記事項
(3) 選舉本公司第五屆董事 (含獨立董事) 及監察人案。	當選名單： 董 事：博瑞 (股) 公司代表人吳東亮、東賢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郭瑞嵩、台合實業投資 (股) 公司代表人吳澄清、翔肇投資 (股) 公司代表人吳統雄、明淵 (股) 公司代表人王自展、博瑞 (股) 公司代表人吳光雄、翔肇投資 (股) 公司代表人謝壽夫。 獨立董事：王志剛、林能白。 監 察 人：奇想 (股) 公司代表人蔡揚宗、台新國際投資開發 (股) 公司代表人林隆士、名皇國際物業 (股) 公司代表人鄭家鐘。				業依選舉結果完成登記並於 102.07.01 上任
(4) 討論擬請解除本公司第五屆董事競業之限制。	3,298,533,604	58.27	1,377,083,039	24.33	業依規定辦理

2. 102 年度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 102.01.17 通過本公司 102 年度營運計畫及財務預算案。
- 102.01.31 通過本公司 102 年度稽核計畫。
- 102.03.21 通過本公司 101 年度各項財務報表。
- 102.03.21 通過廢止本公司「董事會組織規程」。
- 102.03.21 通過訂定 102.06.21 召集 102 年股東常會 (含丁種特別股)。
- 102.03.21 通過提案股東常會選舉本公司第五屆董事 (含獨立董事) 及監察人。
- 102.04.25 通過擬訂本公司第五屆董事 (含獨立董事) 及監察人之任期期間為 102.07.01 至 105.06.30。
- 102.04.25 通過擬請股東會解除本公司第五屆董事競業之限制。
- 102.04.25 通過本公司 10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後之各項財務報表。
- 102.04.25 通過本公司 101 年度營業報告書。
- 102.04.25 通過本公司 101 年度盈餘分派案。
- 102.04.25 通過本公司盈餘撥充資本發行新股案。
- 102.06.20 通過本公司擬將所持有之台新銀行丙種特別股 188,235,294 股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轉換基準日為 102.06.26。
- 102.07.01 選舉第五屆董事長為吳東亮先生。
- 102.07.25 通過委任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為台新金控獨立董事林能白、台新證券獨立董事黃慶堂及陳鈺堤。
- 102.07.25 通過訂定本公司 101 年度普通股盈餘分派之配息配股除權基準日暨增資基準日為 102.08.18。
- 102.07.25 通過訂定「對大陸地區金融機構以外金融相關事業之管理政策」。
- 102.09.26 通過制訂本公司「捐贈管理準則」。
- 102.12.31 通過辦理本公司 102 年度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 102.12.31 通過本公司 103 年度稽核計畫。
- 102.12.31 通過修訂本公司「營運持續管理政策」。

3. 103 年度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 103.01.23 通過本公司 103 年度營運計畫及財務預算案。
- 103.01.23 通過訂定本公司「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制度」。
- 103.02.20 通過訂定 103.06.06 召集 103 年股東常會（含丁種特別股）。
- 103.03.27 通過委任梁富惠擔任本公司人力資源處處主管一職。
- 103.03.27 通過本公司 102 年度各項財務報表。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清鎮	龔則立	102.01.01~102.12.31	-

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2	2,000 仟元（含）～ 4,000 仟元			✓	
3	4,000 仟元（含）～ 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含）～ 8,000 仟元		✓		
5	8,000 仟元（含）～ 10,000 仟元				✓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一) 民國 102 年度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達審計公費四分之一以上，其相關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如下：

基準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註 1)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 2)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清鎮	6,310		230		2,162	2,392	102.01.01~102.12.31	非審計公費 - 其他主係企業社會責任報告規劃、投資案複核及 FATCA 專案等費用
	龔則立								

註 1：本年度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 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 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事。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會 計 師 資 訊

基準日：103年3月27日

更換日期	102年5月23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為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輪調，本公司自102年第1季起，合併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由蔡宏祥及楊清鎮會計師變更為楊清鎮及龔則立會計師(以下皆不適用)。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公司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說明：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輪調，故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不適用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者：不適用。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依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有同一金融控股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超過一定比率管理辦法第十一條規定應申報股權者，其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2 年度		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 (減) 數	持有股數 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 (減) 數
法人董事長	博瑞 (股) 公司	4,647,562	(20,138,090)	0	0
董事長代表人	吳東亮	3,415,414	0	0	0
法人董事 (大股東)	東賢投資有限公司	7,943,706	0	0	0
董事代表人	郭瑞嵩	36,950	0	0	0
法人董事	台合實業投資 (股) 公司	3,224,670	0	0	0
董事代表人	吳澄清	0	0	0	0
法人董事	翔肇投資 (股) 公司	543,981	0	0	0
董事代表人	吳統雄	132,199	0	0	0
法人董事	明淵 (股) 公司	142,633	0	0	0
董事代表人	王自展	667,079	0	0	0
法人董事	博瑞 (股) 公司	4,647,562	(20,138,090)	0	0
董事代表人	吳光雄	394,777	0	0	0
法人董事	翔肇投資 (股) 公司	543,981	0	0	0
董事代表人	謝壽夫	(1,234,970)	0	0	0
獨立董事	王志剛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能白	0	0	0	0
法人常駐監察人	奇想 (股) 公司	17,818	0	0	0
常駐監察人代表人	蔡揚宗	0	0	0	0
法人監察人	台新國際投資開發 (股) 公司	3,081,298	(1,002,885)	0	0
監察人代表人	林隆士	(5,192,906)	0	0	0
法人監察人	名皇國際物業 (股) 公司	493,467	(2,000,000)	(142,000)	0
監察人代表人	鄭家鐘	0	0	0	0
總經理兼任法金事業群執行長	饒世湛	0	0	0	0
個金事業群執行長	尚瑞強	0	0	0	0
總稽核	吳弘仁	26,028	0	0	0
策略長	蔡孟峯	119,272	0	0	0
資訊長	何博仁	91,105	0	0	0
財務長	林維俊	(10,032,423)	(10,359,097)	0	0
會計長	鄭綉梅	920,000	0	0	0
風控長	陳世杰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周偉萱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吳火生	0	0	0	0
副總經理	林兆敏	52,454	0	0	0
副總經理	張德偉	428,267	0	0	0
副總經理	林宏哲	3,969	0	100,000	0
副總經理	翟如君	36,169	0	0	0
副總經理	林明男	0	0	0	0
副總經理	凌忠信	15,341	0	0	0
副總經理	陳彥奇	0	0	0	0
資深協理	梁富惠	未就任	未就任	0	0
資深協理	胡博俊	3,622	0	0	0
資深協理	朱海敏	21,929	0	0	0
資深協理	陳麗如	0	0	0	0

職稱	姓名	102 年度		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資深協理	石練彬	2,046	0	60,000	0
資深協理	李英偉	5,209	0	0	0
資深協理	吳坤榮	75	0	0	0
協理	李 祥	0	0	0	0
協理	林靜吟	52	0	0	0

註 1：上開人員之股權變動情形係以其任職期間所申報資料填列。

註 2：102 年度之持有股數或質押股數變動主要係因配股所致。

(二) 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質押變動原因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金融控股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質借(贖回)金額
博瑞(股)公司	贖回	102.05.06	台灣票券金融(股)公司	台新金控子公司之經理人配偶擔任該公司負責人	3,309,732	-
博瑞(股)公司	贖回	102.05.06	台灣票券金融(股)公司	台新金控子公司之經理人配偶擔任該公司負責人	419,544	-
博瑞(股)公司	贖回	102.05.06	台灣票券金融(股)公司	台新金控子公司之經理人配偶擔任該公司負責人	1,864,638	-
台新國際投資開發(股)公司	贖回	102.04.19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台新金控子公司之經理人配偶擔任該公司負責人	4,500,000	-
台新國際投資開發(股)公司	質押	102.05.06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台新金控子公司之經理人配偶擔任該公司負責人	4,500,000	-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基準日：103 年 4 月 8 日

序號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1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代表人：蔡宏圖	258,977,435	3.14	0	0	0	0	無	無	
2	台新租賃(股)公司 代表人：辜昭南	236,538,979	2.86	0	0	0	0	無	無	
3	擎緯(股)公司 代表人：彭雪芬	175,212,559	2.12	0	0	0	0	序號 8 序號 9	代表人互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4	英商渣打銀行託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24,870,921	1.51	0	0	0	0	無	無	
5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18,627,390	1.44	0	0	0	0	無	無	

序號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6	朋城(股)公司 代表人：王自展	109,612,158	1.33	0	0	0	0	無	無	
7	台灣石化合成(股)公司 代表人：吳澄清	98,627,462	1.19	0	0	0	0	無	無	
8	新光合成纖維(股)公司 代表人：吳東昇	98,530,684	1.19	0	0	0	0	序號 3 序號 9	代表人互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9	東賢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桂蘭	97,108,394	1.18	0	0	0	0	序號 3 序號 8	代表人互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10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 受託保管 A B P 退休基金投資專戶	91,217,252	1.10	0	0	0	0	無	無	

九、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金融控股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金融控股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基準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1)	本公司投資 (註 2)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4,915,752,571	100%	0	0%	4,915,752,571	100%
台新綜合證券(股)公司	228,000,000	100%	0	0%	228,000,000	100%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75,454,545	100%	0	0%	75,454,545	100%
台新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27,599,513	92%	0	0%	27,599,513	92%
台新金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3,000,000	100%	0	0%	3,000,000	100%
台新資產管理(股)公司	144,500,000	100%	0	0%	144,500,000	100%
台新創業投資(股)公司	221,903,495	100%	0	0%	221,903,495	100%
彰化商業銀行(股)公司	1,747,117,400	22.55%	21,617,886	0.28%	1,768,735,286	22.83%
捷邦管理顧問(股)公司	220,000	4.40%	300,000	6.00%	520,000	10.40%

註 1：指金控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轉投資事業。

註 2：係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三十六條所為之投資。

2013 ANNUAL REPORT

Taishin Holdings

04

募資情形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股本來源

基準日：103年3月31日；單位：仟股 / 新臺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其他
91.02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2,300,000 甲種特別股 300,000 乙種特別股 400,000	普通股 23,000,000 甲種特別股 3,000,000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轉換設立	91.02.18 經授商字第 09101051620 號函 (註 1)
91.09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2,300,000 乙種特別股 400,000	普通股 23,000,000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甲種特別股到期收回	91.11.11 經授商字第 09101445430 號函 (註 2)
91.12	--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3,631,623 乙種特別股 400,000	普通股 36,316,236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股份轉換	91.12.31 經授商字第 09101512320 號函 (註 3)
92.05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3,632,713 乙種特別股 400,000	普通股 36,327,139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92 年第一季可轉債發行新股	92.05.07 經授商字第 09201133710 號函 (註 4)
92.07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3,687,739 乙種特別股 400,000	普通股 36,877,397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92 年第二季可轉債發行新股	92.07.30 經授商字第 09201228300 號函 (註 5)
92.10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3,668,520 乙種特別股 400,000	普通股 36,685,207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庫藏股銷除減資	92.10.13 經授商字第 09201288980 號函 (註 6)
92.10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3,676,978 乙種特別股 400,000	普通股 36,769,788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92 年第三季可轉債發行新股	92.10.27 經授商字第 09201297690 號函 (註 7)
93.02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3,756,113 乙種特別股 400,000	普通股 37,561,132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92 第四季可轉債發行新股	93.02.02 經授商字第 09301012440 號函 (註 8)
93.04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3,957,779 乙種特別股 400,000	普通股 39,577,790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93 年第一季可轉債發行新股	93.04.28 經授商字第 09301069080 號函 (註 9)
93.07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4,015,045 乙種特別股 400,000	普通股 40,150,457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93 年第二季可轉債發行新股	93.07.26 經授商字第 09301138150 號函 (註 10)
93.08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4,277,063 乙種特別股 400,000	普通股 42,770,639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盈餘、資本公積及可轉債發行新股	93.08.19 經授商字第 09301156500 號函 (註 11)
93.10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4,298,768 乙種特別股 400,000	普通股 42,987,687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93 年第三季可轉債發行新股	93.10.27 經授商字第 09301198370 號函 (註 12)
94.01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4,407,292 乙種特別股 400,000	普通股 44,072,921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93 年第四季可轉債發行新股	94.01.27 經授商字第 09401015750 號函 (註 13)
94.05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4,433,851 乙種特別股 400,000	普通股 44,338,511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94 年第一季可轉債發行新股	94.05.04 經授商字第 09401077610 號函 (註 14)
94.08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5,108,079 乙種特別股 400,000	普通股 51,080,795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盈餘、資本公積及第二季可轉債發行新股	94.08.16 經授商字第 09401156030 號函 (註 15)
94.10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5,108,079 乙種特別股 400,000 丙種特別股 500,000	普通股 51,080,795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丙種特別股 5,000,000	發行丙種特別股	94.10.04 經授商字第 09401197220 號函 (註 16)
94.10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5,114,999 乙種特別股 400,000 丙種特別股 500,000	普通股 51,149,993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丙種特別股 5,000,000	94 年第三季可轉債發行新股	94.10.20 經授商字第 09401208520 號函 (註 17)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其他
95.01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5,123,209 乙種特別股 400,000 丙種特別股 500,000	普通股 51,232,092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丙種特別股 5,000,000	94 年第四季可轉債發行新股	95.01.26 經授商字第 09501013580 號函 (註 18)
95.03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4,869,077 乙種特別股 400,000 丙種特別股 500,000	普通股 48,690,778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丙種特別股 5,000,000	減資 (註銷庫藏股)	95.03.07 經授商字第 09501037680 號函 (註 19)
95.03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5,424,633 乙種特別股 400,000 丙種特別股 500,000 丁種特別股 777,777	普通股 54,246,333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丙種特別股 5,000,000 丁種特別股 7,777,777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95.03.29 經授商字第 09501053470 號函 (註 20)
95.04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5,438,942 乙種特別股 400,000 丙種特別股 500,000 丁種特別股 777,777	普通股 54,389,420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丙種特別股 5,000,000 丁種特別股 7,777,777	95 年第一季可轉債發行新股	95.04.18 經授商字第 09501068440 號函 (註 21)
95.07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5,438,942 丙種特別股 500,000 丁種特別股 777,777	普通股 54,389,420 丙種特別股 5,000,000 丁種特別股 7,777,777	乙種特別股到期註銷減資	95.07.20 經授商字第 09501152460 號函 (註 22)
95.09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5,443,633 丙種特別股 500,000 丁種特別股 777,777	普通股 54,436,334 丙種特別股 5,000,000 丁種特別股 7,777,777	95 年第二季可轉債發行新股	95.09.15 經授商字第 09501209040 號函 (註 23)
96.01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5,710,300 丙種特別股 500,000 丁種特別股 777,777	普通股 57,103,000 丙種特別股 5,000,000 丁種特別股 7,777,777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96.01.05 經授商字第 09601001020 號函 (註 24)
98.12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5,323,819 丙種特別股 466,159 丁種特別股 725,136	普通股 53,238,199 丙種特別股 4,661,593 丁種特別股 7,251,368	減資 (銷除股份)	98.12.10 經授商字第 09801284730 號函 (註 25)
99.08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5,909,440 丙種特別股 466,159 丁種特別股 725,136	普通股 59,094,401 丙種特別股 4,661,593 丁種特別股 7,251,368	盈餘撥充資本發行新股	99.08.24 經授商字第 09901192150 號函 (註 26)
100.01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5,909,596 丙種特別股 466,159 丁種特別股 725,136	普通股 59,095,961 丙種特別股 4,661,593 丁種特別股 7,251,368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100.01.27 經授商字第 10001019790 號函 (註 27)
100.05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5,911,259 丙種特別股 466,159 丁種特別股 725,136	普通股 59,112,591 丙種特別股 4,661,593 丁種特別股 7,251,368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100.05.13 經授商字第 10001097940 號函 (註 28)
100.08	10	12,000,000	120,000,000	普通股 6,325,047 丙種特別股 466,159 丁種特別股 725,136	普通股 63,250,472 丙種特別股 4,661,593 丁種特別股 7,251,368	盈餘撥充資本發行新股	100.08.17 經授商字第 10001187970 號函 (註 29)
101.08	10	12,000,000	120,000,000	普通股 6,891,447 丙種特別股 466,159 丁種特別股 725,136	普通股 68,914,472 丙種特別股 4,661,593 丁種特別股 7,251,368	盈餘撥充資本發行新股	101.08.17 經授商字第 10101169090 號函 (註 30)
101.10	10	12,000,000	120,000,000	普通股 6,891,447 丁種特別股 725,136	普通股 68,914,472 丁種特別股 7,251,368	丙種特別股到期收回	101.10.08 經授商字第 10101207260 號函 (註 31)
102.05	10	12,000,000	120,000,000	普通股 6,891,523 丁種特別股 725,136	普通股 68,915,232 丁種特別股 7,251,368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102.05.03 經授商字第 10201082910 號函 (註 32)
102.08	10	12,000,000	120,000,000	普通股 7,505,499 丁種特別股 725,136	普通股 75,054,999 丁種特別股 7,251,368	盈餘撥充資本發行新股	102.08.23 經授商字第 10201173900 號函 (註 33)
102.11	10	12,000,000	120,000,000	普通股 7,511,653 丁種特別股 725,136	普通股 75,116,531 丁種特別股 7,251,368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102.11.12 經授商字第 10201228950 號函 (註 34)
103.02	10	12,000,000	120,000,000	普通股 7,528,158 丁種特別股 725,136	普通股 75,281,583 丁種特別股 7,251,368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103.02.10 經授商字第 10301020390 號函 (註 35)



- 註：1. 台新銀行與大安銀行共同以股份轉換方式設立「台新金控」，並於設立程序中同時進行合併，以台新銀行為合併後存續公司，大安銀行合併後為消滅公司。
2. 本公司發行之甲種記名式特別股 3 億股於 91.09.20 到期，本公司依公司章程及發行辦法按每股面額新臺幣（下同）10 元價格收回。
 3. 台証證券及台新票券以股份轉換方式轉換為本公司之子公司，以 1.2 股台証證券普通股轉換 1 股台新金控普通股及 1.3 股台新票券普通股轉換 1 股台新金控普通股，計發行普通股新股 1,331,623,623 股與台証證券普通股 1,123,486,810 股及台新票券普通股 514,000,000 股為股份轉換，並以 91.12.31 為股份轉換基準日。
 4. 92 年第一季 CB 共計有 169 張申請轉換，計 16,900,000 元，轉換普通股 1,090,319 股。
 5. 92 年第二季 CB 共計有 8,529 張申請轉換，計 852,900,000 元，轉換普通股 55,025,801 股。
 6. 本公司庫藏股銷除股份普通股 19,219,000 股。
 7. 92 年第三季 CB 共計有 1,311 張申請轉換，計 131,100,000 元，轉換普通股 8,458,064 股。
 8. 92 年第四季 CB 共計有 5,302 張申請轉換，計 530,200,000 元，轉換普通股 34,206,310 股，ECB 共計有 26,007 張申請轉換，計 26,007,000 美元，轉換普通股 44,928,160 股。
 9. 93 年第一季 CB 共計有 8,523 張申請轉換，計 852,300,000 元，轉換普通股 54,987,065 股，ECB 共計有 84,906 張申請轉換，計 84,906,000 美元，轉換普通股 146,678,712 股。
 10. 93 年第二季 CB 共計有 4,226 張申請轉換，計 422,600,000 元，轉換普通股 27,264,511 股，ECB 共計有 17,367 張申請轉換，計 17,367,000 美元，轉換普通股 30,002,227 股。
 11. 本公司盈餘、資本公積撥充資本發行新股 261,413,500 股及 ECB 共計有 350 張申請轉換，計 350,000 美元，轉換普通股 604,639 股。
 12. 93 年第三季 CB 共計有 1,267 張申請轉換，計 126,700,000 元，轉換普通股 8,737,913 股，ECB 共計有 6,720 張申請轉換，計 6,720,000 美元，轉換普通股 12,966,912 股。
 13. 93 年第四季 CB 共計有 673 張申請轉換，計 67,300,000 元，轉換普通股 4,641,367 股，ECB 共計有 53,836 張申請轉換，計 53,836,000 美元，轉換普通股 103,881,984 股。
 14. 94 年第一季 ECB 共計有 13,764 張申請轉換，計 13,764,000 美元，轉換普通股 26,559,024 股。
 15. 本公司盈餘、資本公積撥充資本發行新股 669,404,441 股及第二季 ECB 共計有 2,500 張申請轉換，計 2,500,000 美元，轉換普通股 4,824,002 股。
 16. 本公司發行丙種特別股 5 億股，每股 10 元，計 50 億元；以每股 30 元溢價發行，共募得資金 150 億元。
 17. 94 年第三季 ECB 共計有 2,950 張申請轉換，計 2,950,000 美元，轉換普通股 6,919,777 股。
 18. 94 年第四季 ECB 共計有 3,500 張申請轉換，計 3,500,000 美元，轉換普通股 8,209,904 股。
 19. 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31 條第 2 項規定，註銷庫藏股 254,131,447 股，每股 10 元，計 2,541,314,470 元。
 20. 本公司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55,555,557 股及丁種特別股 777,777,779 股，合計 1,333,333,336 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 18 元溢價發行，共募得資金 24,000,000,048 元。
 21. 95 年第一季 ECB 共計有 6,100 張申請轉換，計 6,100,000 美元，轉換普通股 14,308,689 股。
 22. 本公司發行之乙種記名式特別股 4 億股於 95.06.30 到期，本公司依公司章程及發行辦法按每股面額壹拾元價格收回。
 23. 95 年第二季 ECB 共計有 2,000 張申請轉換，計 2,000,000 美元，轉換普通股 4,691,372 股。截至 95.06.30 止，ECB I 總共完成轉換 220,000 張，計 220,000,000 美元，轉換普通股股份總計 404,575,402 股（已全數轉換完畢）。
 24. 本公司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66,666,663 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 15 元溢價發行，共募得資金 3,999,999,945 元。
 25. 本公司辦理減資銷除股份，銷除普通股 386,480,151 股、丙種特別股 33,840,616 股及丁種特別股 52,640,959 股，每股面額 10 元，計 4,729,617,260 元。
 26. 本公司盈餘撥充資本發行普通股 585,620,193 股。
 27. 本公司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普通股 156,000 股。
 28. 本公司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普通股 1,663,000 股。
 29. 本公司盈餘撥充資本發行普通股 413,788,139 股。
 30. 本公司盈餘撥充資本發行普通股 566,400,000 股。
 31. 本公司已於 101.09.28 到期收回 150 億元丙種特別股，計 466,159,384 股。
 32. 本公司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普通股 76,000 股。
 33. 本公司盈餘撥充資本發行普通股 613,976,700 股。
 34. 本公司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普通股 6,153,221 股。
 35. 本公司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普通股 16,505,200 股。

基準日：103 年 4 月 8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7,535,631,391	3,739,231,789	12,000,000,000	上市股票
丁種特別股	725,136,820			未上市股票

二、股東結構

股東結構(普通股)

基準日：103年4月8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13	121	523	203,830	748	205,235
持有股數(股)	138,885,797	439,804,013	1,371,501,780	3,099,228,101	2,486,211,700	7,535,631,391
持股比例(%)	1.84	5.84	18.20	41.13	32.99	100.00

股東結構(丁種特別股)

基準日：103年4月8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1	15	0	0	16
持有股數(股)	0	258,977,435	466,159,385	0	0	725,136,820
持股比例(%)	0.00	35.71	64.29	0.00	0.00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股權分散情形(普通股)

基準日：103年4月8日；每股面額十元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至 999	72,965	24,624,236	0.33
1,000至 5,000	63,896	152,726,138	2.03
5,001至 10,000	23,951	175,330,794	2.33
10,001至 15,000	12,907	159,178,099	2.11
15,001至 20,000	6,461	114,515,088	1.52
20,001至 30,000	8,707	213,160,727	2.83
30,001至 50,000	5,800	226,632,229	3.00
50,001至 100,000	5,068	353,917,155	4.70
100,001至 200,000	2,706	375,250,834	4.98
200,001至 400,000	1,342	373,585,406	4.96
400,001至 600,000	430	211,914,414	2.81
600,001至 800,000	219	152,867,755	2.03
800,001至 1,000,000	122	108,664,776	1.44
1,000,001以上	661	4,893,263,740	64.94
合計	205,235	7,535,631,391	100.00

股權分散情形(丁種特別股)

基準日：103年4月8日；每股面額十元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000,001以上自行視實際情況分級	16	725,136,820	100.00
合計	16	725,136,82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大股東名單

基準日：103年4月8日

大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258,977,435	3.14
台新租賃(股)公司		236,538,979	2.86
擎緯(股)公司		175,212,559	2.12
英商渣打銀行託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24,870,921	1.51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18,627,390	1.44
朋城(股)公司		109,612,158	1.33
台灣石化合成(股)公司		98,627,462	1.19
新光合成纖維(股)公司		98,530,684	1.19
東賢投資有限公司		97,108,394	1.18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A B P 退休基金投資專戶		91,217,252	1.10

註：係列明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年 度		101年	102年	103年3月31日 (註8)
		101年	102年			
每股市價(註1)	最 高			11.62	15.00	14.75
	最 低			9.17	11.40	13.45
	平 均			10.38	13.14	14.19
每股淨值	分配(彌補虧損)前			12.25	12.81	13.42(註7)
	分配(彌補虧損)後			11.04	(註2)	—
每股盈餘 (註1)	加權平均股數 (千股)	調整前		6,891,447	7,510,179	7,529,848
		調整後		7,505,417	7,510,179	—
	每股盈餘	調整前		1.30	1.72	0.61
		調整後		1.19	1.72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22272	(註2)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0.89091	(註2)	—
		資本公積配股		0	(註2)	—
	累積未付股利(仟元)(註3)			388,730	0	0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4)			8.67	7.70	—
	本利比(註5)			50.60	(註2)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6)			1.98%	(註2)	—

註1：每股市價及每股盈餘因盈餘轉增資而追溯調整。

註2：102年度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3：係累積特別股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7：係以扣除現增預收股款之金額計算。

註8：截至103年3月31日之財務資訊尚未經會計師核閱。

六、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 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依財務會計準則調整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數，應依本章程各次發行特別股所訂定之優先分派規定儘先分派外，再就剩餘數，先提撥萬分之一為員工紅利，百分之一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並得提撥保留盈餘；其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作為普通股股東股利之可分派數，並以全數分派為原則，由董事會擬定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分配辦法及在前項提撥範圍內實際分派之成數，授權由董事會訂定之。如屬股票紅利，其分配之對象得包括公司法所規定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為持續擴充規模與強化獲利能力，並就整體營運資金運用考量，兼顧資本適足率達主管機關規定及國際通常水準，在兼顧丁種特別股已發行流通在外股份總數超過（含）200,000,000 股之發行期間，其股權因普通股分派股票股利而有受到稀釋影響之原則，採取剩餘股利政策。

本公司之股利分派將視業務經營、資本規劃、轉投資或併購資金需求，以及重大法令變更等情形，採分派股票股利以保留所需資金為原則，其餘部分得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

前項有關股利分配原則，得視實際需要由董事會提請股東常會決議調整之。

今年度股東會有關本公司股利政策預期修改如下：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依財務會計準則調整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併同特別盈餘公積迴轉數，應依本章程各次發行特別股所訂定之優先分派規定儘先分派外，再就剩餘數，先提撥萬分之一為員工紅利，百分之一為董事、監察人酬勞；其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作為普通股股東股利之可分派數，並提撥可分派數之百分之三十至一百，由董事會擬定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分配辦法及在前項提撥範圍內實際分派之成數，授權由董事會訂定之。如屬股票紅利，其分配之對象得包括公司法所規定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為持續擴充規模與強化獲利能力，並就整體營運資金運用考量，兼顧資本適足率達主管機關規定及國際通常水準，在兼顧丁種特別股已發行流通在外股份總數超過（含）200,000,000 股之發行期間，其股權因普通股分派股票股利而有受到稀釋影響之原則，採取剩餘股利政策。

本公司之股利分派將視業務經營、資本規劃、轉投資或併購資金需求，以及重大法令變更等情形，採分派股票股利以保留所需資金為原則，其餘部分得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

(二)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1. 依本公司章程第四十條規定辦理盈餘分派。
2. 本公司 10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後之稅後淨利為新臺幣（下同）13,836,247,533 元，加計本次盈餘分派調整數後，102 年度可分派盈餘總金額為 13,755,369,121 元，擬依公司章程規定分派盈餘如下：
 - (1) 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 1,375,536,912 元；
 - (2) 分派本公司丁種特別股及普通股股利 12,379,832,209 元。
3. 本公司章程第八條之二第一項第四款規定，丁種特別股除依發行價格領取定額股利率（6.5%）之股利外，得經董事會決議，於普通股先比照丁種特別股等額（每股約 1.25 元）分派其股利後，如尚有餘數，另以二股丁種特別股折算為相當一股普通股之比例，再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之分派。
4. 丁種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實際分派金額會於配息除權基準日之前，受本公司實施庫藏股交易、員工認股權執行及丁種特別股轉換等影響，惟總分派金額不變。倘依據截至 103 年 4 月 14 日普通股已發行流通在外股份總數 8,035,631,391 股及丁種特別股已發行流通在外股份總數 725,136,820 股為基準計算，丁種特別股可分派股利金額為 969,820,745 元（每股約 1.33 元）；普通股可分派股利金額為 11,410,011,464 元



(每股約 1.41 元)，擬自普通股股利中提撥 7,987,008,000 元 (每股約 0.99 元) 撥充資本發行普通股新股 798,700,8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其餘 3,423,003,464 元 (每股約 0.42 元) 發放現金股利。另在總分派金額不變下，丁種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二者之總現金分派金額維持 4,392,824,209 元不變。上述普通股股利撥充資本發行新股部分，將另案提請討論。

5. 有關丁種特別股與普通股股利總額及每股實際分派金額，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訂定配息配股除權基準日，按實際發行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及丁種特別股股數計算調整，並授權董事長訂定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發放日。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依民國 89 年 2 月 1 日台財證 (一) 字第 00371 號函規定，本公司未編製並公開財務預測，故毋須揭露。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一)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請參閱「六、股利政策及執行情況」項下「(一) 股利政策」之說明。

(二)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之計算基礎係依照本公司章程之規定辦理，實際配發金額若有差異時，差異數將於分派當年度以會計估計變動以費用入帳處理。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實際配發金額並無差異。

(三)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 (1) 員工現金紅利 1,147 仟元、股票紅利 0 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14,698 仟元。
 -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實際配發金額並無差異。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其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次股東會並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故無本項之適用。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102 年度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為 1.72 元。

(四)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上年度員工現金紅利 767 仟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76,747 仟元；實際配發金額與原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並無差異。

九、金融控股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辦理情形 - 1

基準日：103年4月30日

公司債種類	99年度國內第1次(期) 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99年度國內第2次(期) 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99.12.17	100.01.27
面額	新臺幣1仟萬元整	新臺幣1仟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發行價格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臺幣53億元	新臺幣27億元
利率	年利率2.3%	依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一年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加0.70%計息
期限	7年期；到期日：106.12.17	7年期；到期日：107.01.27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無	無
簽證律師	現代法律事務所 郭惠吉律師	現代法律事務所 郭惠吉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宏祥、翁榮隨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宏祥、翁榮隨會計師
償還方法	自發行日起滿7年到期一次償還	自發行日起滿7年到期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臺幣53億元	新臺幣27億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限制條款	若依本公司債之付息或還本使本公司之合併資本適足率低於主管機關規定之最低要求時，將暫停利息及本金之支付，待前述比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時方支付本金或利息(利息部分可累計，利息及本金展期部分依票面利率計息)	若依本公司債之付息或還本使本公司之合併資本適足率低於主管機關規定之最低要求時，將暫停利息及本金之支付，待前述比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時方支付本金或利息(利息部分可累計，利息及本金展期部分依票面利率計息)
是否計入合格資本	是	是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中華信用評等(股)公司 99.12.09，twBBB+	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公司台灣分公司 101.03.08，BBB+(tw)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無



公司債辦理情形 -2

基準日：103年4月30日

公司債種類	100年度國內第1次(期) 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100年度國內第2次(期) 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0.08.05	100.10.05
面額	新臺幣5千萬元整	新臺幣5千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發行價格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臺幣52億元	新臺幣18億元
利率	年利率2.2%	年利率2.2%
期限	7年期；到期日：107.08.05	7年期；到期日：107.10.05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無	無
簽證律師	現代法律事務所 郭惠吉律師	現代法律事務所 郭惠吉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宏祥、翁榮隨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宏祥、翁榮隨會計師
償還方法	自發行日起滿7年到期一次償還	自發行日起滿7年到期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臺幣52億元	新臺幣18億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限制條款	若依本公司債之付息或還本使本公司之合併資本適足率低於主管機關規定之最低要求時，將暫停利息及本金之支付，待前述比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時方支付本金或利息(利息部分可累計，利息及本金展期部分依票面利率計息)	若依本公司債之付息或還本使本公司之合併資本適足率低於主管機關規定之最低要求時，將暫停利息及本金之支付，待前述比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時方支付本金或利息(利息部分可累計，利息及本金展期部分依票面利率計息)
是否計入合格資本	是	是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公司台灣分公司 101.03.08, BBB+(twn)	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公司台灣分公司 101.03.08, BBB+(twn)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無

公司債辦理情形 -3

基準日：103年4月30日

公司債種類		101年度國內第1次(期) 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1.05.15
面額		新臺幣5仟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發行價格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臺幣70億元
利率		年利率2.0%
期限		7年期；到期日：108.05.15
受償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無
簽證律師		現代法律事務所 郭惠吉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蔡宏祥、楊清鎮會計師
償還方法		自發行日起滿7年到期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臺幣70億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限制條款		若依本公司債之付息或還本使本公司之合併資本適足率低於主管機關規定之最低要求時，將暫停利息及本金之支付，待前述比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時方支付本金或利息(利息部分可累計，利息及本金展期部分依票面利率計息)
是否計入合格資本		是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中華信用評等(股)公司 101.04.09，twBBB+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二) 轉換公司債資料：無。

(三) 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四) 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五) 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十一、特別股發行情形

(一) 特別股辦理情形

基準日：103年4月30日

發行(辦理)日期		95.03.22 私募丁種特別股	
項 目			
面額		新臺幣 10 元	
發行價格		每股 18 元	
股數		發行時股數 777,777,779 股；98 年 12 月 4 日減資後股數 725,136,820 股	
總額		新臺幣 14,000,000,022 元	
權利義務事項	股息及紅利之分派	年率 6.5%(非累積)	
	剩餘財產之分派	優先於普通股，次於丙種特別股	
	表決權之行使	於股東會無表決權及無選舉權，但有被選舉權，並於丁種特別股股東會及關係丁種特別股股東權利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	
	其 他	現金增資時，同其他各種已發行股份，均有新股儘先認股權	
流通在外特別股	收回或轉換數額	0	
	未收回或轉換餘額	新臺幣 14,000,000,022 元	
每股市價 (註)	100 年	最高	不適用
		最低	不適用
		平均	不適用
	101 年	最高	不適用
		最低	不適用
		平均	不適用
	102 年	最高	不適用
		最低	不適用
		平均	不適用
	103 年截至 4 月 30 日	最高	不適用
		最低	不適用
		平均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 或認股金額	0	
	發行及轉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本公司之公司章程	
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 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註：私募特別股，無公平市價可供參考，故不適用。

(二) 附認股權特別股資料：無。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無。

十三、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

(一)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基準日：103年3月31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94 員工認股權憑證	96 員工認股權憑證	99 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一次發行	99 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二次發行
申報生效日期	94年5月26日	96年1月17日	99年9月1日	99年9月1日
發行(辦理)日期	94年8月2日	96年3月15日	99年10月13日	100年8月31日
發行單位數	150,000,000 股	150,000,000 股	75,390,000 股	1,610,000 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 股份總數比率	1.82	1.82	0.91	0.02
認股存續期間	94.08.02 ~ 104.08.01	96.03.15 ~ 106.03.14	99.10.13 ~ 109.10.12	100.08.31 ~ 110.08.30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96.08.02 ~ 104.08.01 第1期至第5期： 各20%	98.03.15 ~ 106.03.14 第1期至第5期： 各15%~40%	101.10.13 ~ 109.10.12 第1期至第5期： 各15%~40%	102.08.31 ~ 110.08.30 第1期至第5期： 各15%~40%
已執行取得股數(股)	0	17,425,921	13,533,500	0
已執行認股金額(元)	0	203,521,308	143,594,801	0
未執行認股數量(股)	40,450,000	92,171,079	45,393,000	1,507,000
未執行認股者 其每股認購價格(元)	15.3	11.3	10.6	10.7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49	1.12	0.55	0.02
對股東權益影響	認股權憑證於發行日屆滿 兩年後，依認股條件之權 利期間才得行使，對原股 東權益逐年稀釋，故其稀 釋效果尚屬有限	認股權憑證於發行日屆滿 兩年後，依認股條件之權 利期間才得行使，對原股 東權益逐年稀釋，故其稀 釋效果尚屬有限	認股權憑證於發行日屆滿 兩年後，依認股條件之權 利期間才得行使，對原股 東權益逐年稀釋，故其稀 釋效果尚屬有限	認股權憑證於發行日屆滿 兩年後，依認股條件之權 利期間才得行使，對原股 東權益逐年稀釋，故其稀 釋效果尚屬有限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基準日：103年3月31日

項目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暨執行長	饒世湛											
	執行長	尚瑞強	94 option	94 option	94 option	94 option	94 option	94 option	94 option	94 option	94 option	94 option	94 option
	策略長	蔡孟峰	5,200 仟股	0.06%	-	-	-	-	5,200 仟股	每股 15.3 元	79,560 仟元	0.06%	
	資訊長	何博仁											
	總稽核	吳弘仁	96 option	96 option	96 option	96 option	96 option	96 option	96 option	96 option	96 option	96 option	96 option
	財務長	林維俊	39,140 仟股	0.47%	3,407 仟股	每股 11.4 元	38,859.1 仟元	0.04%	35,733 仟股	每股 11.3 元	403,783 仟元	0.43%	
	會計長	鄭綉梅											
	風控長	陳世杰	99 option-	99 option-	99 option-	99 option-	99 option-	99 option-	99 option-	99 option-	99 option-	99 option-	99 option-
	資深副總經理	周偉萱	第一次發行	第一次發行	第一次發行	第一次發行	第一次發行	第一次發行	第一次發行	第一次發行	第一次發行	第一次發行	第一次發行
	副總經理	翟如君	7,800 仟股	0.09%	1,384.5 仟股	每股 10.6 元	14,675.7 仟元	0.02%	6,415.5 仟股	每股 10.6 元	68,004 仟元	0.08%	
	副總經理	張文琪 (103/3/28 卸任)											
	副總經理	林兆敏	99 option-	99 option-	99 option-	99 option-	99 option-	99 option-	99 option-	99 option-	99 option-	99 option-	99 option-
	副總經理	林宏哲	第二次發行	第二次發行	第二次發行	第二次發行	第二次發行	第二次發行	第二次發行	第二次發行	第二次發行	第二次發行	第二次發行
副總經理	張德偉	104 仟股	0.00%	-	-	-	-	104 仟股	每股 10.7 元	1,113 仟元	0.00%		
員工	資深協理	梁富惠 (103/3/28 新任)											
	首席顧問	吳統雄											
	執行顧問	謝壽夫											
	執行顧問	郭蕙玉											
	協理	李祥											
	協理	林靜吟											
	經理	陳忠翰											

(三)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四、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

(一)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 最近一年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應揭露會計師對換股比率合理性之意見：最近一年無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之情形發生。
2. 應揭露最近五年度曾經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之情形：
 - (1)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4 月 19 日取得東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已更名為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4 月 27 日以現金併購富蘭克林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已更名為台新金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以發行新股之方式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者，應揭露其主辦證券承銷商所出具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被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基本資料：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發行新股之情形發生。

(二)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 最近一年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應揭露會計師對換股比率合理性之意見：最近一年無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之情形發生。
2. 應揭露最近五年度曾經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之情形：台新銀行於民國 100 年 1 月 22 日以現金合併台新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以發行新股之方式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者，應揭露其主辦證券承銷商所出具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被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基本資料：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發行新股之情形發生。

(三)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 最近一年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應揭露會計師對換股比率合理性之意見：最近一年無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之情形發生。
2. 應揭露最近五年度曾經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之情形：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2 月 18 日以現金合併台灣工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以發行新股之方式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者，應揭露其主辦證券承銷商所出具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被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基本資料：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發行新股之情形發生。

十五、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 計劃內容

1.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者：無。
2. 最近三年已完成但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 執行情形：不適用。

2013 ANNUAL REPORT

Taishin Holdings

05

營運概況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一) 業務範圍

本公司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36 條規定，業務以投資及對被投資事業之管理為限。

本公司得向主管機關申請核准投資下列事業：

1. 金融控股公司。
2. 銀行業。
3. 票券金融業。
4. 信用卡業。
5. 信託業。
6. 保險業。
7. 證券業。
8. 期貨業。
9. 創業投資事業。
10. 經主管機關核准轉投資之外國金融機構。
11. 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定與金融業務相關之事業。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1. 經由整併來擴大規模、降低成本及增加營業分佈據點

本公司的子公司－台新銀行與彰化銀行於進行業務合作後，法人金融與個人金融業務將得以均衡發展，合計國內據點超過 280 個，在國內名列前茅；海外據點同時增加至十處，成為分支據點排名前段的金融機構之一。

2. 強化國際競爭力，建置國際營運架構

在政府提出「國際化布局，推動金融市場與國際接軌」之政策後，本公司將積極開拓海外市場，並提高國際業務比重及培養跨國團隊的管理能力，讓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能在國際金融市場嶄露頭角，進而佔有一席之地。

3. 強化風險控管、內部控制，以及管理大型國際金融機構的能力

為了提升經營管理能力，本公司網羅多位曾經在國內外金融機構各專業領域經驗極佳的高階主管加入經營團隊，引領本公司創造新思維、新商品及新技術平台，讓台新整體的金融業務保持與國際接軌。在業務方面，則以拓展優質客戶為重心，並強化內部信用評分系統，針對不同客戶區隔提供差異化的金融商品，以期篩選出核心優質客戶，並可充分掌控風險。

4. 建立法人金融、個人金融、財富管理及資產管理等完整體系

參照國際金融機構功能性責任制，落實以事業群為業務單位運作的制度。未來將在風險控管與業務成長平衡並重的前提下，提昇對客戶的服務品質。



(三) 產業概況

1. 市場概況

在市場供給方面，由於目前國內的銀行家數過多，金融商品同質性高，各項金融業務競爭激烈，導致銀行存放款利差偏低；未來隨著政府開放證券業與保險業跨足財富管理業務，將使銀行近年快速成長的財富管理業務面臨挑戰。此外，在中國大陸銀行目前已有中國銀行、交通銀行及建設銀行三家來臺設立分行及招商銀行設立辦事處，未來我國政府有可能取消 OECD 條件限制，預期將有更多中國大陸之銀行來臺設立分行，屆時臺灣之金融服務供給勢必持續增加。而政府為提高銀行業之 ROA 與 ROE，將戮力推動金融整併政策以減少銀行家數，改善國銀經營環境。

在市場需求方面，有鑑於兩岸貿易往來頻繁，中國大陸已成為臺灣最大貿易市場，且隨兩岸貨幣清算機制的建立，國銀已可辦理人民幣業務，包括存、放款、匯款，與其他 DBU、OBU 或海外金融機構拆借人民幣，使人民幣流動性大幅提高。另，貿易衍生需求的人民幣相關業務亦使銀行業務量大增，為銀行業提供更多的商機，與人民幣相關的衍生性金融商品亦應運而生，除有利於企業進行匯兌或利率避險，對於國銀營運亦增添成長動能，顯見人民幣商機將持續成為今年國銀的營業重點項目之一。此外，根據主計總處預估今年經濟成長率為 2.82%，較去年的 2.11% 略有成長，銀行各項業務預期亦可隨著經濟動能的提升而有成長空間。

2. 各種金融商品之發展趨勢

金融業未來競爭將日益激烈，在以使用者付費的顧客消費導向下，取而代之的將是以服務性為主的非利息收入業務，其中開發新種金融商品以自國外引進居多，其市場將呈現多樣化，並以市場需求為導向。

金融自由化的競爭，在政府陸續放寬金融管制，擴大參與經營對象，並積極推動開放金融業民營化趨勢下，金融業之競爭除了價格因素外，更加入了服務品質、人才培育及商品研發等競爭因素，在這些因素的促動下，將能使我國金融業發展更趨穩健，更具競爭力。

(四) 研究與發展

本公司將整合各子公司的研究資源與人力整合，客戶及員工透過單一窗口或平台獲得股市、債市、匯率、利率、基金、保險等各種訊息及服務。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為金融控股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與管理被投資公司，短期規劃為加強被投資公司的管理、而長期目標在於成為一家能為全球華人提供完整金融服務的優質金融機構。為達成該目標，將採取三個策略，分別是：一、建立具備國際競爭力的大型金融機構規模、二、佈局於全球華人群聚點、三、不斷建構高品質的金融服務人才及完整的產品線。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 業務範圍

1. 各業務別經營之成長與變化情形

(1) 財富管理業務

本行財富管理業務主要針對總往來資產達新臺幣 100 萬以上或消金、信用卡高度往來的客戶，提供量身訂做的理財諮詢服務。針對 100 萬以下的存戶，本行也提供專業理財資訊，積極提升客戶與本行往來經驗。依據客戶的 Life Stage(生涯階段)、財務需求及風險屬性與偏好度，透過本行金鑽智慧理財系統進行客製化的理財規劃建議。

財富管理提供範圍廣泛的產品，包含所有台外幣存款、金融投資商品、短中長期保險計畫、消費性貸款，並搭配稅務與資產配置規劃。本行財富管理依據客戶往來資產的規模，提供富裕、尊爵、千萬、金鑽等專屬會員權益；為滿足高資產客層需求，針對往來資產達新臺幣 1,000 萬以上的財管客戶推出五星級健檢專屬權益，每年持續以頂級健檢、多元化產品與專業團隊服務，讓客戶在享有財富的同時，也兼顧健康生活。

(2) 消費金融業務

本行消費金融業務主要包括服務對象為個人之消費性貸款業務（房貸、車貸、信貸、二順位房貸等）、信用卡業務、微型企業貸款以及提供收單特店電子金流等金融業務。各項產品研發及銷售規劃係依市場差異及客群需求提供適合之金融商品，並對各種資金需求提供不同貸款方案，以滿足客戶財務上之需求。

(3) 法人金融業務

法金事業群針對各類法人客戶，包括一般企業、政府部門及金融機構等，提供專業且多元的金融商品與服務。業務範圍涵括商業銀行與投資銀行業務，如存款、長短期融資、保證、貿易融資、聯合貸款、公債交易、票券業務、應收帳款承購、現金管理、企金網電子銀行、外匯及利率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承銷業務、股務代理、財務顧問、資產證券化與全權委託資產管理等。

(4) 電子金融業務

102 年電子金融部的積極發展下，於 ATM、網路銀行、行動銀行，都做出了亮眼的成績；在 ATM 方面，除了機台數廣佈全省達 2,600 台，更於年初進行了 ATM 畫面優化改版，其操作介面與流程的優化，亦提升了客戶的使用滿意度。此外，ATM 亦在功能上推陳出新；在異業合作方面，台新 ATM 將可以提供南山人壽的客戶於 ATM 上申請保單借款；而在社會公益方面，為服務更多的視障客戶，更貼心設置了無障礙 ATM 以提供更友善的金融環境。

而 102 年是網路銀行表現最亮眼及豐收的一年，累積使用者已突破 102 萬，年成長率 12%；更多的網銀客戶持續使用網路銀行，交易量與手收的年成長率更高達了 17%。台新銀行亦將網路發展列為年度重點，如：新官網 102 年初正式上線之際，廣受客戶一致好評。而未來新網銀方面亦會朝向以個人化、流程簡化及完善功能為三大重點進行改版，並提供更多加值服務，如：客戶專屬行銷訊息、個人專屬行事曆等，而交易功能亦因應行動環境的來臨新推出“網路銀行隨行密碼”，其兼具簡易使用及安全防護的功能，不僅提升客戶安全性，簡易操作方式也降低使用者的困擾！

對於智慧型手機族群日漸廣大，台新行動銀行的客群也年年增加、交易量也大幅成長；使用客戶年增加近 80%，交易量成長 120%。102 年為因應手機發展的應用越來越多元，台新行動銀行推出許多特別的功能：像是外幣換匯、passbook 優惠券、手機刮刮樂遊戲等；此外，對於服務功能方面、提供客戶可即時查詢理專資訊、分行等待人數資訊、各分行可供換匯幣別等，因為行動銀行的努力，在國際上更獲得知名金融獎項 Global Finance 最佳行動銀行的肯定，我們可以說，102 年更是我們推出特色服務功能的重點年。

另外，為活絡自動化通路交易，台新銀行自 99 年起在各通路個別推出交易集點活動，在四年的經營中，整體營運效益提升與創新模式，不僅獲得客戶的青睞，更獲業界肯定，榮獲第十二屆金網獎—金網企業獎的殊榮。而台新銀行於 102 年 5 月起，推出嶄新的晶點計畫-晶彩點活動，除了結合 ATM、網路銀行、行動銀行、網路 ATM，與台新銀行支付平台等 5 大自動化服務通路，期望透過全面性的通路集點計畫提升客戶忠誠度。

(5) 信託理財業務

規劃型信託業務方面，除針對高資產客群持續推廣「金錢信託」及滿足客戶節稅或出借手中持股以創造借券收入之「有價證券信託」業務外；為滿足本行法金客戶多元化之信託需求，亦積極搶攻各項信託獎勵工具，陸續開辦員工持股信託、員工分紅股票信託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信託等業務，並預計於 103 年下半年開辦「員工福儲信託」業務，以協助企業完成獎勵員工及激勵留才之目的。

集管理業務方面，已領先同業推出「So Easy 目標理財計畫」，項下建置目標日期型之集管理運用帳戶（全系列共有台新 2015/2020/2030/2040/2050 集管理運用帳戶）及具固定給付期功能之全球讚賞（配權型）集管理運用帳戶，以提供客戶完整的人生目標理財計畫。

保管業務方面，因應海外企業回臺第一上市櫃之商機，開辦「外、陸籍員工集合投資專戶」保管業務，協助外、陸籍員工透過保管銀行開立員工集合專戶，取得臺灣上市櫃母公司所配發之股票。

基金業務方面，產品線完備投資標的遍及全球各地與不同產業，滿足客戶多樣化需求，持續領先引進新種或具題材基金，提供適合客戶屬性且具差異化之商品。並因應市場趨勢變化，致力於建構核心、機會資產部位，協助客戶進行最適化之資產配置。

固定收益產品方面，本行持續提供各種幣別（含人民幣）之海外優質之金融債及公司債，以提供喜好固定收益客戶之資產配置。另外持續受理專業投資人委託投資僅限專業投資人之境外結構型商品，以供高資產專業投資人客戶更多樣的投資選擇，另因自經區開放放寬 OBU 投資標的以滿足境內外客戶需求。

2. 本行各主要業務之淨收益比重及其成長與變化情形列示如下：

淨收益比重 (%)	102 年度	101 年度
個人金融業務	60	63
財富管理業務	27	26
消費金融業務	23	25
信用卡業務	10	12
法人金融業務	40	37
合計	100	100

（二）本年度經營計畫

1. 財富管理業務

(1) 品牌形象

- 強化品牌形象，成為客戶心目中最佳的財富管理銀行，秉持「真感情就是最好的服務」核心理念，從客戶角度出發，用心照顧客戶每一份資產。
- 結合本行金鑽智慧理財系統，提供客製化的資產配置建議。
- 以認真為主題的電視廣告系列，結合台新認真服務的精神做。一路走來，台新始終相信認真的力量，秉持專業態度服務客戶。
- 以永續經營的理念，全方位資產管理為目標，持續引進多元、新種產品業務，以利在多空市場下都能為投資人帶來穩健報酬及資產成長。
- 提高員工素質及客戶滿意度，並落實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能力。

(2) 多通路經營

- 透過測試專案持續發展最有效的自動化通路之銷售模式與客戶溝通機制，並搭配相對應的會員權益持續深耕值得經營的客戶。
- 持續深化經營非分行通路之財富管理會員，例如，雲端會員與兒童會員之理財服務與專屬會員權益，滿足財富管理客戶的各項需求。

(3) 客群細緻化

- 將潛力客群的資產提升為財富管理客群，並深耕及精耕財富管理客群，以增加財管客戶數及產品滲透率。
- 持續以客戶導向為原則，提供及滿足更細緻化子客群之產品與服務需求，以期佈建有效率且完整的經營模式。同時持續整合台新金控集團下各項資源，滿足客戶一次購足 (one-stop-shopping) 之選擇。
- 尊爵 / 富裕會員忠誠度經營：針對會員各項往來行為提供『財管管理晶鑽點』回饋，客戶可持續進行點數累積兌換各項好禮，加深客戶往來關係。

(4) 產品多角化

- A. 因應自經區業務開放，將引進更多元專業投資人 (PI) 可投資之商品，增加本行高資產客戶往來度。
- B. 開放式平台引進市場最佳商品，並提供台新自行研發商品，加強產品的完整性，如借券信託、So Easy 基金…等。
- C. 提供業界極佳的財管會員權益優惠及傲視業界的千萬會員權益，給財富管理客戶最好的回饋。
- D. 推動財富管理專案 (Advisory)：依照不同子客群之理財需求，提供適合之投資組合，並定期檢視與協助調整，以滿足客戶需求。

2. 消費金融業務

- (1) 整合行內外通路，加強行內協銷轉介動能及強化異業結盟，拓展產品經營深度及廣度。
- (2) 引進新科技與新技術，持續發展新式行動支付工具。
- (3) 藉由深入的資料庫統計分析，進行精準行銷，為不同客群提供最適化產品及服務。
- (4) 積極開發潛力客群，區隔市場創造獲利機會。
- (5) 優化審核效率，於兼顧授信風險及授信品質下，提升核心產品競爭力。

3. 法人金融業務

- (1) 延續既有創新商品開發能力，豐富各項產品線，滿足客戶各種財務需求，提升客戶黏著度。
- (2) 積極爭取客戶收付業務，強化交易型融資，提供台幣垂直及水平整合之完善現金管理服務，以提升活存比，並深化客戶關係及降低授信風險。
- (3) 持續法、個金合作，發揮個金通路綜效，加速 SME 業務成長動能，以擴大中小企業潛在客群及經營規模。
- (4) 擴大與大陸地區銀行的合作機會，提升貿易金融合作關係，積極建立與中資銀行合作平台。
- (5) 積極佈局海外，持續推進新加坡及布里斯本分行之申設，其中新加坡分行預計於 103 年中開行，布里斯本分行預計於 104 年開行。
- (6) 善用大陸租賃平台切入人民幣租賃及保理業務，提高授信利差。
- (7) 優化授信流程，強化風險控管，維持良好資產品質。
- (8) 因應業務成長動能，健全人才培育機制，擴大海外人才資料庫，加強海內外人員業務輪調。

4. 電子金融業務

電子金融部本年度的經營方向為『發展自動化客群整合服務』。早期客群經營的觀念只落在理專服務上，會以此為重點經營的方向，係因整體大環境的科技越來越發達，而客戶的使用習慣亦逐漸由傳統臨櫃交易轉向電子通路進行自主交易；此外，根據分析，分群經營的客戶貢獻度會較未分群客戶高，並且進而促使客戶使用多種通路來完成金融服務。因此，隨著台新銀行在電子金融通路累積廣大的使用人數後，我們將於 103 年針對客戶進行客群分析，歸納出各客群的特性、行為，試著發展出各客群的最合適的行銷計畫與功能來經營各類客群，故客群整合服務就是未來電子金融部之發展重點。

網路銀行未來將藉由行動電話與銀行服務的緊密結合，提高理財及生活的便利性，銀行也變得像客戶的皮包一樣隨手可得。而行動銀行本年度會著重與高資產客群的溝通，讓這些高資產的客戶開始使用、進而熟悉、愛用行動銀行。而 ATM 將於 103 年底前完成全分行舊存提款機汰換，新機器可縮短客戶交易時間及減少分行行員 ATM 維護作業時間。

電子金融部轄下各通路將各司其職、共同合作，致力於提供給台新銀行各客群的使用者一個創新、好用的電子金融通路。

5. 信託理財業務

- (1) 提升「So Easy 目標理財計畫」累積期產品規模及推廣給付期產品線，以滿足客戶需求。
- (2) 主推「有價證券信託 (收益型)」產品，積極參與借券市場及開發證券交割存款戶潛力客群，為客戶創造借券收益。
- (3) 推展「量身訂作金錢信託」，以客戶的需求為導向，以量身訂作的信託契約滿足客戶子女教育及創業、退休安養、照顧弱勢家屬等不同信託需求。
- (4) 發展「員工福利信託」相關業務，滿足企業各項留才規劃需求，以期強化本行與法金客戶關係度。



- (5) 推廣「外、陸籍員工集合投資專戶」保管業務，搶攻海外企業回臺第一上市櫃及國內上市櫃公司國際化之龐大商機。
- (6) 豐富台新理財網服務資訊，提供市場趨勢、產品資訊、申購優惠等理財服務。
- (7) 推廣多元主題的基金標的，結合市場趨勢與不同客群、屬性之客戶量身訂製客戶服務。
- (8) 精進境內外基金產品線，滿足客戶資產配置需求。
- (9) 推廣特定基金優惠活動，積極開發並深耕客戶服務。
- (10) 擴展深耕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基金業務，新引進 RQFII 人民幣基金、避險基金等台灣境內未核備之基金。
- (11) 推廣多元主題及人民幣計價的境外 ETF 與特別股，滿足任何市場環境時皆有適合客戶可投資之標的。
- (12) 提供多種券種幣別（含人民幣）之優質海外債券並配合自經區放寬投資標的，拓展亞洲市場商品，供客戶與本行往來緊密度。
- (13) 持續受理專業投資人客層，推出專屬專業投資人與 OBU 之境外結構型商品，提升高資產客戶及 OBU 客戶與本行往來緊密度。

（三）產業概況

請參考台新金融控股公司（三）產業概況。

（四）研究與發展

1. 消費金融業務近兩年內之主要金融商品與規模

項目	101 年底	102 年底
房屋貸款	2,920 億元	3,123 億元
汽車貸款	218 億元	245 億元
其他消費性貸款	266 億元	337 億元
信用卡（流通卡）	315 萬卡	345 萬卡

- (1) 截至 102 年底，總計房貸產品餘額為 3,123 億元，市場佔有率為 5.3%；車貸產品餘額為 245 億元，市場佔有率為 23.5%，名列市場第一；其他消費性貸款產品餘額為 337 億元，市場佔有率為 4.2%。整體消費者貸款餘額年增率為 27%。
- (2) 截至 102 年底，本行信用卡流通卡數 345 萬卡，市佔率為 9.6%，市場排名第四；有效卡數 216 萬卡，市佔率為 9.6%，市場排名第五；年度總簽帳金額 1,662 億元，市佔率為 8.7%，名列市場第五名。收單家數 6.7 萬家，市佔率為 20.9%，市場排名第二。

2. 法人金融業務近兩年內之主要金融商品與規模

- (1) 國內分行對公、民營企業放款餘額
兼顧風險控管及業務發展，102 年底對公、民企業放款餘額為新臺幣 1,792 億，於 39 家國內金融機構排名 17 名。
- (2) 中小企業放款餘額
配合政府協助中小企業融資政策，及擴大本行客群，102 年底對中小企業放款餘額新臺幣 705 億，較前一年度成長 6%。
- (3) 出口押匯承作
交易融資產品的多樣化與商業習性的改變，102 年度出口押匯承作量約為美金 17.7 億，較去年成長約 7%。
- (4) 應收帳款業務
應收帳款業務仍處於市場領先地位，為兼顧客戶關係維護、價格及風險，102 年度承作量新臺幣 2,386 億，較去年略降 1%。

3. 信託商品業務近二年內之主要金融商品與規模

單位：新臺幣佰萬元

年度	101 年度 AUM	102 年度 AUM
So Easy 目標理財計畫	5,004	4,177
規劃型金錢信託	6,500	6,137
有價證券信託	27,649	21,594
境外結構型商品	18,664	17,677
境外 ETF	2,251	1,911
海外債券	4,275	6,295
境內外基金	108,979	94,157

4. 近二年研究發展成果

- (1) 新光三越聯名卡平日新選擇－將自由選概念首次延伸至聯名卡，推出平日指定業種加碼方案，提升客戶好感度及黏著度
- (2) ETC 聯名卡上市－優先推出 ETC 聯名卡，並結合銀行卡自由選權益，方便開車族繳款的便利性。
- (3) Mercedes-Benz 無限卡上市－首推 Mercedes-Benz 無限卡，搭配更頂級的權益更優質的服務，提供賓士高階車種車主新選擇。
- (4) 與中華電信合作，推出 SIM-Based NFC 手機信用卡測試案，透過 TSM 平台 (Trusted Service Management) 以 OTA(Over the Air) 傳輸技術，供持卡人進行感應式交易付款。
- (5) 持續進行客群差異化經營，提高產品滲透率及市場競爭力。
- (6) 精進評分系統強化模型技術－透過優化各產品評分卡及採用 e-Miner 技術，提升客群開發能力降低本行授信風險。

5.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 (1) 消費金融業務
 - A. 導入名單地圖及歸戶名單策略，運用分析技術精選客群分群經營，拓展經營的廣度及深度。
 - B. 積極研究新科技產品引進新技術，擴大金流產品線以及強化虛擬通路的開發。
 - C. 參考經濟脈動及市場變化持續優化各項產品評分卡，確保提升獲利的同時有效監控風險。
- (2) 法人金融業務
 - A. 強化新種業務及產品開發與報價能力，提高產品自製率，增加邊際收益。
 - B. 透過利率、匯率、債券、大宗商品與股權等金融商品組合，建構多元產品線。
 - C. 整合現有額度風險控管系統與作業平台，提升服務效率與品質，降低授信及作業風險。
 - D. 建置金融交易新系統，因應往後多樣新種商品上線，改善交易流程及提升交易能力。
 - E. 配合外部法規逐漸開放，積極規劃發展人民幣業務。
 - F. 擴增境外金融及海外據點服務，並強化電子網路交易平台功能，滿足客戶之跨國資金調度需求。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財富管理業務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A. 因應客戶資產傳承需求，推出家庭會員經營，提供客戶完整財務規劃。
- B. 持續推廣財管會員忠誠度計畫，藉由『財管管理晶鑽點』回饋累積，加深客戶往來。
- C. 以在地化的方式經營客戶：落實「把服務做到最好」的核心理念，以提高客戶滿意度；深耕分行周邊住戶、商店、中小企業主及薪轉公司。
- D. 持續強化以客為尊的服務及風險控管機制，徹底落實風控程序，杜絕不當銷售，並提供財管客戶依其需求客製化的稅務規劃與資產配置服務。



- E. 持續強化財管會員權益，給財管客戶最好的回饋。
- F. 強化理財諮詢團隊，提高業務人員的專業度。
- G. 建立精準行銷流程，強化客戶分析能力，依照客戶需求提供適當產品。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A. 配合自經區政策開放，提供完整產品線，結合 OBU 業務，協助企業主海內外公司資金理財規劃。
- B. 透過財富管理系統 Advisory，大幅增加理專經營客戶效能。
- C. 強化品牌形象，成為客戶心目中最佳的財富管理銀行，成為台灣金融業領導者之一。
- D. 透過客戶分群經營 (segment) 提升銀行經營績效，並同時提升客戶滿意度。
- E. 在本國銀行的私人財管領域突破。
- F. 積極拓展海外市場。

2. 消費金融業務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A. 結合實體及虛擬多元化通路，推動自動化通路申辦產品，提供客戶更便捷的資金運用管道。
- B. 持續推動優化作業流程，提升作業效率降低成本。
- C. 開發各類策略聯盟合作，引進新進客戶及新產業商機。
- D. 積極經營高利差產品、高單價產業及高綜效交易，創造市場差異性爭取獲利空間。
- E. 透過精準行銷分析，整合風險、獲利及市場需求，以深耕既有客戶開發潛力客群。
- F. 拓展網路交易，擴大與第三方支付平台合作商機。

(2) 長期發展計畫

- A. 研發行動支付工具之金流技術 (如 QR Code)，符合未來支付產業趨勢。
- B. 有效整合金控資源，持續提升協銷跨售效益，以客戶需求為導向提供最適化產品組合。
- C. 推動產品創新，擴大利差建立市場區隔，增加核心產品競爭力。
- D. 精進風險控管技術，強化資產品質及提升獲利率。

3. 法人金融業務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A. 落實客戶分群經營策略，善用金控資源，提供客戶全面化之金融服務。
- B. 確立集團及產業分組，有效管控集團風險及資源分配。
- C. 擴大經營金流業務、推動活存專案以及深耕證券戶，提高穩定活存比重，降低資金成本。
- D. 加強法、個金通路合作，擴大中小企業潛在客群及提升經營規模，追求獲利成長並注重質量平衡。
- E. 積極佈局海外市場，擴大與大陸地區銀行合作機會。
- F. 因應業務成長，擴大海外人才資料庫，加強海內外人員業務輪調。

(2) 長期發展計畫

- A. 強化核心業務及產品創新能力，持續深化客戶關係，提升客戶滿意度及貢獻度。
- B. 充分運用金控資源，善用多元產品線，發揮綜效，提供優質全方位金融服務。
- C. 積極拓展海外市場，提升海外獲利同時持續佈局中國及亞太據點。
- D. 因應中長期海外業務發展，持續海外人才招募與培育。

4. 信託理財業務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A. 結合薪轉戶及客群經營行銷活動，持續推廣定期定額銷售以擴大「So Easy 目標理財計畫」資產規模。
- B. 規劃「So Easy 目標理財計畫」網銀行銷活動，拓展網路龐大客群。
- C. 增加法人客戶，主動爭取法人金錢、員工股票信託、員工持股信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外、陸籍員工集合投資專戶保管等業務。
- D. 提供規劃型信託客戶便捷之交易系統化及電子化服務功能，以滿足客戶需求。
- E. 發展「員工福利信託」業務，提供本行法金客戶多元化之信託產品，藉以拓展員工個人財富管理業務。

- F. 提供更便利的電子化交易服務功能。
 - G. 提供更豐富多元的網路理財資訊。
 - H. 以資產配置的觀念，提升產品之銷售規模及總管理資產規模。
 - I. 開發海外 ETF 限價下單平台，提供客戶以股數下單，並定期推出各產業主題 ETF 及特別股，以利客戶靈活因應市場環境變動。
 - J. 持續提供各種幣別 (含人民幣) 之海外優質之金融債及公司債，因應自經區開放將陸續上架高收益點心債及公司債，以提供喜好固定收益客戶之資產配置。
 - K. 持續推出適合專業投資人與引進適合 OBU 專屬客群之境外結構型商品，提升客戶與本行往來緊密度。
 - L. 深耕經營開發客群，提供投資專刊理財資訊，舉辦投資理財說明會與行銷活動，擴大客戶資產往來規模。
 - M. 審慎篩選並領先引進新種具題材性基金，以滿足客戶多元化之理財需求與資產配置。
 - N. 提供豐富多元的網路理財資訊，提供一站購足網路理財服務。
 - O. 結合客戶不同階段理財目標，推廣定期定額投資概念，累積並擴大客戶整體資產規模。
-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A. 發展多樣化的有價證券信託業務，滿足客戶節稅及創造收益之多重需求，以提昇本行產品市占率，取得市場領先地位。
 - B. 建置員工福利信託自選標的系統平台，搶攻勞工退休基金開放勞工自選標的之商機。
 - C. 持續追蹤相關法令變化，發展新種信託業務。
 - D. 定期檢視主管機關法令條文修正，即時因應最新規範，推動金融商品業務。
 - E. 持續追蹤並開發風險控管指標，即時為客戶掌握產品績效和風險。
 - F. 持續引進多元化新種產品及業務，以期在多空市場下都能為投資人帶來穩健報酬。
 - G. 推廣資產配置之投資觀念，提升產品之銷售規模及總管理資產規模。
 - H. 定期追蹤產品績效並開發風險控管指標，為客戶觀測產品動態並掌握產品績效和風險。
 - I. 持續領先引進多元化新種基金，並創新開發投資方式，滿足客戶理財需求與投資效率。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 業務範圍

1. 業務範圍

- (1) 證券自營商
- (2) 證券經紀商
- (3) 證券承銷商
- (4) 期貨交易輔助人
- (5) 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業務

2. 業務收入比重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1 年		102 年	
		金額	比率 %	金額	比率 %
經紀		65,830	17	100,468	18
自營		141,487	36	206,211	36
承銷		185,202	47	262,106	46
合計		392,519	100	568,785	100

3. 目前各項商品與服務

服務項目	主要內容
經紀業務	1. 提供上市（櫃）及興櫃等有價證券（含電子式交易）之受託買賣，為投資人辦理證券交割相關事宜。 2. 提供投資人買賣有價證券之融資融券業務。
自營業務	證券交易市場自行買賣上市（櫃）及興櫃等有價證券，負起調節市場供需、促進股市之穩定和成長。
承銷業務	1. 輔導發行公司上市（櫃），並協助客戶進行經營體質的診斷與管理流程的創新。 2. 協助企業在資本市場籌募資金。 3. 提供公營企業民營化規劃與執行、企業私募發行有價證券、海內外投資專案等相關財務顧問規劃和公司重整等專案諮詢服務。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 持續提升及強化既有電子平台功能，並推廣電子帳單，提升客戶便利性。
- (2) 擴大虛擬通路及異業結盟，增加海內外客戶廣度。
- (3) 投資海外市場及金融商品，以規避市場風險並求穩定獲利，作為分散台股單一市場風險之工具。

除上述服務之外，本公司也將密切追蹤主管機關針對新商品或相關法令制度開放狀況，以期在各商品推陳出新的同時也能保有高度警覺性，並提供予投資大眾最迅速且便捷的服務。同時也積極對西進大陸之法令函釋開放資訊多方搜集作為業務發展參考依據。

（二）本年度經營計畫

1. 經紀業務方面

今年繼續加強與銀行通路之密切合作，並針對潛力地區加強服務團隊編組，提升員工專業服務品質。加強電子平台功能的便利性，提高客戶的忠誠度與黏著度。

2. 自營業務方面

除因應市場變化適時調整交易策略外，強化風險管理機制，並利用避險工具以降低風險。

3. 承銷業務方面

展望今年，本公司仍將秉持以承作優質中小企業為國內承銷主要業務方向，以專業輔導基本面佳之優質公司及具有利基產業之中小型企業上市、櫃，和提供其量身訂作合宜之財務規劃外，並積極開發海外企業來台上市、櫃和發行臺灣存託憑證等業務，並承接上市、櫃企業之中大型籌資案件，以增加穩定之手續費來源。

4. 信用評等方面

本公司除致力於營運績效外，更積極強化整體財務結構，國際信評公司惠譽 (Fitch Rating) 於 102 年授予本公司國內長期評等為 A+(twn)，國內短期評等為 F1(twn)，評等展望為穩定，期許自己用更嚴格的角度檢視公司財務結構，並提昇 103 年信用評等使其更加耀眼。

（三）產業概況

1. 市場概況

單位：新臺幣十億元

最近三年度證券市場總成交值概況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TSE(集中市場)	26,996	20,790	19,603
OTC(店頭市場)	75,598	68,187	55,995
合計	102,594	88,977	75,598
加權股價指數 (年底值)	7,072	7,699	8,612

資料來源：證券期貨局網站

本國證券商經營績效概況			
證券商平均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每股盈餘 (EPS)	0.50 元	0.55 元	0.62 元
資產報酬率 (ROA)	1.65%	1.90%	1.99%
股東權益報酬率 (ROE)	3.57%	3.78%	4.36%

資料來源：證券暨期貨市場重要指標 102 年 12 月；本國證券商包含綜合及專業券商

2. 台股走勢

民國 102 年台股呈現波動向上走勢，交易所股價指數由 1 月底的 7,850 低點開始上漲，年初中國證監會來台釋出多項兩岸證券市場開放措施，日本採取寬鬆貨幣政策，有助整體投資環境，使台股指數持續上攻。然 6 月美國聯準會透露 QE3 打算退場等國際因素重挫股市，所幸月底證所稅修改版本通過，雖單月仍下跌約 200 點，但第四季國內提出各項金融政策利多，且 12 月也確定 103 年 QE3 緩步減碼，降低市場不確定性，推升大盤指數上揚，12 月底指數為全年最高點 8,612 點。上市（櫃）證券總成交值較 101 年下跌 15%（萎縮 13.38 兆元），全年證券市場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為 968 億，各月波動不大，最高為 10 月 1,025 億，最低為 4 月 892 億。全年國際情勢雖有零星利空消息，然整體國內金融政策利多不斷，投資人信心回升，使各證券商獲利較去年成長。

（四）研究與發展

證券業係特許行業，所經營業務範圍與商品皆須遵循主管機關規範及核准始得開辦，本公司配合各項法令鬆綁與開放，並依照客戶需求，以研究設計多元的產品與服務。

（五）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計畫

- (1) 擴大與金控其他單位之合作積極運用金控資源（如銀行通路及法金單位）。
- (2) 持續強化電子交易平台，提升平台操作介面便利性及功能性，以電子交易比率持續穩定成長為目標並強化行動下單之佔比。
- (3) 嚴控投資部位之風險，避免產生虧損。
- (4) 建立國外承銷業務平台，計劃與大陸券商策略聯盟，開拓海外承銷業務商機。
- (5) 加強與中介機構的合作，擴大承銷業務案源。

2. 長期發展計畫

- (1) 機構法人佔整體市場之重要性與日俱增，將結合投顧研究資源與電子交易系統，以整合服務的模式來經營法人客戶。
- (2) 依員工屬性與類型安排各種訓練課程，加強員工職能，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
- (3) 持續開發具成長潛力的企業，並執行客戶深耕計畫，以利承銷業務長期之發展。
- (4) 隨兩岸同意促進對岸企業來臺掛牌，未來將透過金控資源拓展 T 股業務。
- (5) 配合 ECFA 談判放寬兩岸證券業務之往來，適時與大陸券商策略聯盟。
- (6) 擴展全面之專案業務，建立完整之資料庫。
- (7) 依據業務發展需要，適時成立期貨業務及增設營業據點。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一) 業務範圍

1. 營業主要內容

台新投信主要營業項目為發行受益憑證募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並運用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從事證券及相關商品之投資。本公司以國內外法人機構與一般投資大眾為主要服務對象，於全省共有 3 個營業據點，過去已相繼與台新銀行、華南商銀、合作金庫銀行、臺灣銀行、兆豐銀行、玉山銀行及臺灣企銀等多家銀行，凱基、元富、日盛、元大寶來、新光、統一等多家證券商，簽訂特定金錢信託及銷售契約，再加上將陸續與更多銷售實力堅強之基金銷售機構簽約，合計全省超過千個銷售通路據點。

2. 營業比重

截至 102 年 12 月底，台新投信所管理之公募基金規模為新臺幣 686.37 億元，其中非貨幣市場型基金約占 18.22%、貨幣市場型基金約占 81.78%。近 3 年營業收入列示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金額	比率 (%)	金額	比率 (%)	金額	比率 (%)
管理費收入	243,478	99.67	303,597	99.19	301,324	99.37
銷售費收入	816	0.33	945	0.31	963	0.32
顧問費收入	-	-	1,523	0.50	934	0.31
合計	244,294	100.00	306,065	100.00	303,221	100.00

3. 目前各項商品 (服務)

服務項目	主要內容
公募基金業務	募集發行受益憑證，由投資人申購所集合成之資金，經由台新投信專業投研管理團隊進行操作，由投資人共同分享投資收益並共同分擔投資風險，所生之盈虧由投資人自行負擔。提供定時定額投資方式，投資人可與台新投信約定，於每個月約定時間內自投資人事先約定之帳戶內按約定之金額扣款，定期買進基金之一種方式。
全權委託投資業務	對客戶委任交付或信託移轉之委託投資資產，就有價證券、證券相關商品或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項目之投資或交易為價值分析、投資判斷，並基於該投資判斷，為客戶執行投資或交易之業務。
私募基金業務	募集發行受益憑證，向特定人私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由台新投信專業投研管理團隊運用此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從事證券及相關商品之投資。
境外基金代銷業務	代理銷售經主管機關核准且由國內總代理機構引進之境外基金。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服務)

台新投信將持續擴增海外市場及固定收益產品線，引進優質境外基金，並致力於強化電子交易及網路服務，重視網路交易的效率性與安全性。台新投信將以「立足新中華、深耕新經濟」為發展藍圖，全心全意為客戶「發現新價值、創造新財富」，矢志深耕大中華區塊、資產配置、退休金市場，創造一個投資人信賴、合作夥伴支持的優質品牌。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1. 提昇管理資產規模

將持續擴增海外新興市場新產品，並結合各項資源以維持既有基金穩健績效、整合發揮業務團隊戰術，積極提昇非貨幣市場型基金管理資產規模，以提升公司營運狀況。

2. 強化與客戶及合作夥伴往來關係

透過合併後整合團隊與新增台中、高雄據點，增進顧客關係，並強化與一線銀行、證券商之通路關係，以新基金募集廣宣活動，持續提升品牌接觸度與好感度。

(三) 產業概況

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計有 38 家，截至 102 年 12 月底，共同基金計有 632 檔，整體規模為新臺幣 1 兆 9,672 億元。投信整體全權委託契約數 322 筆，整體規模為新臺幣 9,384 億元，私募基金計有 68 檔，整體規模為新臺幣 121 億元。

(四) 研究與發展

台新投信於 102 年 5 月推出鎖定新興市場的海外新興市場債券型基金，將持續進行新基金研究發展。台新投信非常強調投資研究管理團隊之經驗融合與資源共享，現有投研管理團隊，下轄國內股票投資部、大中華股票投資部、金融商品投資部、固定收益投資部、專戶管理部，投研團隊與基金經理人均具有豐富研究經驗，研究範疇包括全球總體經濟、投資策略、國內外股債市、主要資產類別等。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台新投信經營以客戶、人才、產品、績效、品牌為重，矢志成為資產管理領域中，投資人信賴、合作夥伴支持、員工股東擁護、社會公眾讚賞之優質品牌。

1. 短期發展計畫

維持既有基金穩定績效、募集發行具市場性之新基金、達到政府基金委外代操資格、爭取法人機構法人代操。

2. 長期發展計畫

積極提升市占率及管理規模、募集發行具市場性之新基金、強化資產配置能力、持續提升品牌接觸度與好感度。

台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一) 業務範圍

台新投顧主要業務共分研究分析部與木星基金總代理兩部份。

1. 研究分析部

(1) 業務內容：提供金控及各金控子公司研究資源。

(2) 營業比重：102 年度研究部之顧問費收入約佔投顧總營收 76%，木星基金總代理年度營收則佔投顧總營收 24%。

2. 木星基金總代理

(1) 業務內容：引進境外基金並擔任境外基金公司在台灣之總代理。

(2) 營業比重：台新銷售通路佔基金業務組總營收 75%，其他通路佔基金業務組總營收 25%。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1. 因金控與轄下各子公司，在擬定業務與策略方向時，對研究資訊的依賴日益殷切，未來研究部將隨著整體金控的研究需求，逐步擴展業務範圍。
2. 規劃引進新系列基金及新基金公司以滿足投資人對基金投資的需求。

(三) 產業概況

台灣「境外基金總代理」制度在 95 年 8 月開始實施，這項制度的實施可說是海外基金引進台灣以來，最大的制度改變，總代理制的實施對海外基金的投資人、國內代理海外基金的業者及國內的基金經理公司產生重大影響。總代理制實施後，境外基金的資訊更為透明，投資人獲得的保障更多。總代理人必須將基金相關訊息公開，如基金每日淨值、申購與贖回淨額、基金的投資組合與規模等，總代理人也可以利用廣告，促銷其所引進的境外基金，而投資人不論在那裡購買基金，只要發生問題，都由該基金的總代理人負責處理。換言之，境外基金總代理制實施後，投資人想要買境外基金，不但管道變多，因為資訊更透明，保障也更多。

(四) 研究與發展：無。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詳(二)本年度經營計畫。

台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一) 業務範圍

1. 業務內容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包括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業務、辦理金融機構金錢債權之評價或拍賣業務、辦理金融機構金錢債權管理服務及逾期應收帳款管理服務業等業務。

2. 營業比重

本公司著重於辦理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及處理業務。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1. 標購金融機構整包之不良債權。
2. 針對同業所釋出之不良債權，個案議價購買。
3. 以專業之經營團隊，爭取委託代管金融機構及同業之不良債權。

(三) 產業概況

國內不良債權市場隨著金融業獲利增加、資產品質好轉，銀行逾放比也持續創新低(102年12月平均為0.38%)，國內不良債權市場出售規模於96年達到最高峰的2,368億元之後，97、98年金融機構釋出不良債權規模縮減至每年約600億元左右，至99~102年度出售的規模更下降到584、504、400、93億元，顯見國內不良債權市場已明顯萎縮，而少數公開標售之不良債權也因僧多粥少，標價屢創新高，投資損失之風險大增。

更為嚴峻的是102年5月金管會發布命令，限制金融機構逾放比率超過3%始得出售不良債權，繼而102年8月又公告企業債權比照非企業債權不得轉售第三人，且要求資產管理公司依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與債務人約定比照協商條件。凡此，上至上游的投資標的之無法取得，下至投資標的處理之侵蝕獲利，均因政策上之壓抑，嚴重影響不良債權管理產業之存續與發展。

面對近年金融機構釋出不良債權量體驟減及法令限制的不利環境，同業各家資產管理公司（下稱 AMC）均面臨在業務成長和經營獲利上極大挑戰，各家 AMC 紛紛修正原有經營策略，不再侷限於標購處分不良債權，部分同業 AMC 並跨入不動產法拍市場，以因應不良債權量體驟減的不利環境，增加營收來源，維持營運。因此預期各家 AMC 之競爭將日趨激烈，經營之難度也日益艱鉅，然因政府自 100 年 7 月實施奢侈稅、央行土建融融資額度及利率之設限、豪宅稅課徵等壓抑不動產景氣之措施，已有效遏止不動產投機炒作，目前房價已現疲勢，成交數量趨減、成交天期變長等現象普遍可見，預期投資客斷頭之現象將生，可增加法拍投資之機會。而美國 QE 退場後所衍生之升息效果，預期也將逐漸影響台灣，市場利率走升勢必造成建商資金壓力，所產生之求售效果均可能會造成不動產景氣之反轉而導致房價轉跌，亦或造成建案變成不良債權，均是今年資產管理公司密切關注之重點。

（四）研究與發展：無。

（五）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不良債權標購

- (1) 繼續處理自台新銀行購得之不良債權（企金及消金債權）。
- (2) 繼續處理自國華產險購得之不良債權（主要為消金及保險債權）。
- (3) 繼續處理自同業購得之不良債權（企金債權）。
- (4) 與同業競標市場公開標售之不良債權（企金及消金債權）。
- (5) 個案議價購買。與民間 AMC 業者針對個案合作，藉由選案參與，對本公司資金規劃、風險評估及投資效益較易掌控。
- (6) 針對以大台北地區建地為擔保之不良債權為標購標的，透過債權整理，拓展業務開發。
- (7) 聯貸不良債權或紓困企業之債權整合。

2. 法拍標購

針對大台北地區因金融機構不良債權所衍生之法拍物件，擇優逢低進場承接，並於加工整理產權與使用狀況後，再行出售獲利。

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業務範圍

1. 業務內容

台新創投將遵循「創業投資事業輔導辦法」與本公司制定之「投資政策準則」進行創投業務。台新創投將以尋求長期發展及獲利潛力之投資標的，並藉由適當的產業及區域配置以降低風險，建立一能兼具長、短期獲利之投資組合。台新創投將以下列具發展潛力之相關產業及技術為主要投資標的：

- (1) 創業投資產業
- (2) 資訊科技產業
- (3) 生物科技產業
- (4) 傳統產業
- (5) 服務產業或其他產業

上述投資標的中，創業投資產業之投資以經營管理及投資績效均佳之公司為主；資訊科技之投資以能源與光電、無線及行動通訊、半導體、先進材料、數位內容、電子及行動商務、大數據應用等為主；生物科技之投資以新藥開發、特殊藥品、醫療設備與器材、醫療保健服務為主；傳統產業及服務業之投資則以能創造產業地位及進入障礙之利基型標的為主。



2. 營業比重

台新創投著重投資於國內外之創業公司及創業投資企業，為期達到投資獲利及兼顧分散風險，對投資型態、投資階段做適當之投資組合建構，其原則如下：

(1) 投資型態：創業投資企業：不高於 70%。

創業公司：不高於 70%。

(2) 投資階段：初創期：不高於 60%。

成長期：不高於 60%。

成熟期：不高於 40%。

3. 未來計劃開發之新金融商品與服務

創投可謂企業金融業務之先鋒，先由創投公司發現具潛力的新創公司，再由商業銀行給予資金融通，接下來由證券承銷商輔導公司上市櫃，替金控帶來更大之整合效益。此外，也將積極發掘台灣已登錄創櫃板、興櫃公司但公司價值被低估及營運前景佳之個股進行投資以增加獲利機會。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本公司於 92 年 9 月底完成設立，資本額新臺幣十億元，99 年為建全財務結構，減資彌補虧損 180,965 仟元，100 及 101 年度分別辦理現金增資 800,000 仟元及 600,000 仟元，102 年底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2,219,035 仟元。

本公司 102 年度收入為新臺幣 28,198 仟元，損失及費用為新臺幣 196,797 仟元，稅後虧損為新臺幣 168,599 仟元。因轉投資台新融資租賃（中國）及台新融資租賃（天津）處於營業開創擴充期間以及認列部份長期投資資產減損，是主要虧損原因。102 年度本公司增加投資鑽石生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計新臺幣 350,000 仟元，並已處分完畢漢新創投公司。截至 102 年底為止，帳面投資組合共計 22 家。

本公司 102 年度因投資案所產生之現金流入共計新臺幣 89,412 仟元，其中包括投資案之現金股利收入新臺幣 5,495 仟元，投資案減資退回股款新臺幣 83,917 仟元。

進入 103 年，全球經濟將逐漸邁入復甦，美國聯準會已開始著手 QE 退場，顯示美國總體經濟景氣穩定回溫、就業市場逐漸復甦，EIU 預期美國 103 年進出口成長率分別是 3.4% 與 2.9%，相較於 102 年 1.3% 與 2.3%，有相當顯著的進步。歐洲經過連續兩年的負成長之後，歐元區可望在 103 年再度回復到正成長，EIU 預估歐元區在 103 年的 GDP 成長率可達 0.5%，IMF 則認為歐元區在 103 年 GDP 成長率將可以達到 0.9%。102 年日本在安倍經濟學雙箭效應下帶動經濟成長，扭轉失落態勢，展望 103 年，安倍的第三支箭「日本再興成長戰略」將是關鍵因素。中國大陸正致力於經濟結構轉型，預期經濟成長仍將繼續走緩，EIU 預測 103 年中國經濟成長率為 7.3%。

觀察國內，兩岸簽訂 ECFA 後，兩岸經濟互動緊密，加上政府政策導向資本市場國際化，實施調降遺贈稅、營所稅等利多政策，將提升台灣經濟轉型到下一階段。根據台經院所公布之最新預測，103 年國內實質 GDP 成長率為 3.11%，較台經院估計 102 年的 1.93% 提高 1.18 個百分點。

有鑑於此，本年度之投資策略除持續處分台新創投持股，將適度增加投資力度，投資重心著重於大中華地區之策略投資、台商回台上市、國內具競爭力的綠能、光電及生技醫療產業等投資標的。本公司 103 年度計劃新增投資一～三家國內外公司，或參與已投資公司之增資計劃，預計總投資金額新臺幣 1 至 3 億元。投資區域以大中華地區為主，部份投資國外市場。

本公司投資組合中，已上市櫃公司包括有：達方電子、致伸科技、亨豐科技與中天生物科技等，本年度計畫將逐步退出獲利。另，本公司投資之大陸融資租賃子公司今年營運將逐漸擴張，預計將帶來正面效益。

本公司投資組合中，未來一至三年有機會具備流通性或上興櫃或上市櫃者，包括有 Winking、銀燦科技、精浚科技等，預計將會為公司創造投資收益。

(三) 產業概況

台灣創投事業自 73 年成立第一家創投，歷經近三十年的經營與發展，根據創投公會調查，期間累計投資金額近 2,600 多億元投資於國內 14,000 多個項目，扶植 400 家企業上市櫃，經由創投而啟動之總資本形成已達新臺幣 2 兆 3,000 億元。

然而，自民國 99 年以來，國內創投業面臨美國網路泡沫、國際金融海嘯影響以及國內創投股東投資抵減取消，創投業正面臨創投資金急速驟減困境。根據創投公會統計，90 年~96 年新設創投家數是 84 年~89 年的 48%，平均新增資本額減少至 84 年~89 年平均值的 80% 左右。

分析投資件數方面，100 年創投整體投資案件數為 277 件，相較 99 年的 435 件，減少 36.3 %。投資總金額為新臺幣 65.4 億，較去年總額減少 19 億元，顯示出在歐元區風暴，全球經濟衰退之下，創投業者更加謹慎小心，投資態度也趨於保守。

100 年新成立創投為 16 家，新增資本為 35.5 億元；本年度計有 20 家進行增資，增資金額為 62.8 億元；本年度計有 79 家進行減資，減資金額為 232.9 億元；本年度計有 10 家進行清算解散，合計金額為 17.1 億元。

101 年度新成立創投為 8 家，新增資本額為 36.52 億元。截至 101 年底，根據台灣創投公會的統計，計有 112 家基金管理團隊，管理 200 個創投基金，總資本額新臺幣 1,483.66 億元。

就全球整體產業之發展趨勢來看，繼資訊電子科技產業之後，綠能與光電以及醫療與保健將是未來產業發展之主流，經歷金融海嘯風暴之衝擊，導致許多擁有高成長潛力的企業價值被低估，唯有長期佈局方式的創投才可以充分掌握產業和地區長期成長的契機。除此之外，在台灣之群聚效應可提升整體企業之競爭力，投資於台灣或海外華人之相關公司，並促使其回台上市，將具有可觀之回報。本創投公司擬設置之創投事業的投資領域主要以高科技及醫療保健產業為主，投資台灣地區佔整體投資組合之八成。

(四) 研究與發展

創投可謂企業金融業務之先鋒，先由創投公司發現具潛力的新創公司，再由商業銀行給予資金融通，接下來由證券承銷商輔導公司上市櫃，替金控帶來更大之整合效益。過去五年由於全球產業生產過剩且科技事業股票本益比偏低，全球創投業者均尋找新產業方向，近年來政府開放創投投資範圍後，創投更可積極發掘台灣已上市櫃公司股價被低估及營運前景佳之個股進行投資，以增加獲利機會。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短期投資策略將著重持續處分台新創投持股，並將投資重心著重於 2~3 年內具流動性且價值被低估之投資標的，包括台商回台上市，及國內具競爭力的綠能、光電及生技醫療產業等。年度計劃除策略投資外，將新增投資國內一~三家公司，或參與已投資公司之增資計劃，預計投資金額新臺幣 1 至 3 億元。

中期發展策略部份，為妥善運用台新金控集團內位於台灣及大中華地區的資源及網絡，以及在金融投資與資本市場方面之專業和經驗來開發良好的投資機會，並將協助台新金控集團與被投資公司間的綜效以加強被投資公司成功獲利之機會。另因應法規開放，本公司在中國已成立兩家融資租賃子公司，作為台新創投中期發展策略的一環。

該融資租賃子公司初期主要針對大陸台商於大陸當地以融資性租賃方式提供機器設備融資服務，並逐步開發應收帳款融資-保理業務及原物料採購融資-分期付款業務，惟隨著市場的擴展、產品之開發及營運效益提升，預估營運規模將逐步增加。



台新行銷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度無承作相關業務。(102.10.14 公司解散已清算完結)

台新金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一) 業務範圍

台新金保經營業務範圍為人身保險經紀人及財產保險經紀人業務。

1. 人身保險經紀人業務

- (1) 業務內容：包含人壽保險、健康保險、年金保險及傷害保險等保險商品。
- (2) 營業比重：102 年人身保險經紀人業務佣金收入約佔整體佣金收入 99%。

2. 財產保險經紀人業務

- (1) 業務內容：包含火災保險、汽機車保險、傷害保險及責任保險等財產保險商品。
- (2) 營業比重：102 年財產保險經紀人業務佣金收入約佔整體佣金收入 1%。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1. 因應市場及客戶多元化之保障及儲蓄需求，藉由開發具競爭性及創新性商品，提高客戶持有保險產品滲透率。
2. 配合主管機關方向，加強訴求保障、退休或長期看護商品之推動。
3. 提高保障型商品配置比例，進而增加保險規劃之完整性。
4. 強化保險業務員的教育訓練，提升業務員專業能力及服務品質。
5. 持續強化同仁對個人資料保護之觀念，利用各式媒介宣導，以確保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範。

(三) 產業概況

依據壽險公會統計，102 年台灣壽險初年度保費收入(含歸類於負債)達 11,063 億元，較 101 年衰退 7%。其中，相較於 101 年傳統型保單銷售量大增主係受到金管會 2 次頒佈調降新契約責任準備金提存利率及以新生命表(臺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計提責任準備金二項措施之保費調漲預期心理影響導致銷量大增(基期偏高)，102 年傳統型保單則在傳統型年金險 103 年將延長解約費用率收取年期之停售效應支撐下銷售僅達 8,468 億元，較 101 年衰退 14%。而 102 年投資型保單在 101 年上半年暫停銷售可連結境外結構型商品之投資型保險商品使基期偏低及延續以月配息為訴求之變額商品熱賣影響下，投資型保單銷售達 2,595 億元較 101 年成長 29%。另就銷售通路來看，壽險公司本身行銷體系業績約佔 39%；銀行保經代通路業績約佔 57%；傳統保險經紀人及代理人僅佔 4%。銀行通路對大多數壽險公司而言，仍是主要業務來源之一。

依據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統計，102 年台灣產險保費收入約有 1,249 億元較 101 年成長 4%，成長的主因係佔整體簽單保費 51% 的汽機車險在 102 年汽機車新車掛牌數成長下帶動汽機車險銷售量較 101 年成長 8%。而近幾年產險業耕耘健康險及傷害險業務，在團險市場上頗具競爭力，102 年健康險及傷害險業績達 147 億元，約佔整體簽單保費 12%。然而受費率、景氣影響的火險、工程險及運輸險等業務則較 101 年衰退。

為積極有效管理市場上上千家的保經代公司，並讓保險經紀人、代理人有各自明確的定位，主管機關 103 年將修訂「保險代理人管理規則」及「保險經紀人管理規則」等各種管理規範辦法以強化保經代公司管理，使保經代業務經營發展更臻健全，亦使一般中、小型經代公司為符合法令並達經營管理成效，陸續進行公司合併業務。

(四) 研究與發展：無。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計畫

- (1) 以客戶需求出發，透過保險開放平台，滿足客戶多樣化之保險需求。
- (2) 加強法令遵循。
- (3) 持續強化保險業務員的教育訓練，提升業務員專業能力及服務品質。
- (4) 持續強化同仁對個人資料保護之觀念，以確保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範。

2. 長期發展計畫

- (1) 漸進式開發保險系統，持續簡化銷售流程及整合資訊，以提供優化的客戶服務。
- (2) 恪遵法令規範，維護客戶權益及提升企業形象。
- (3) 強化資訊安全。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 業務範圍

1. 營業範圍

- (1) 收受各種存款。
- (2) 發行金融債券。
- (3) 辦理放款。
- (4) 辦理票據貼現。
- (5) 投資有價證券。
- (6) 辦理國內匯兌。
- (7) 辦理商業匯票之承兌。
- (8) 簽發國內信用狀。
- (9) 保證發行公司債券。
- (10) 辦理國內保證業務。
- (11) 代理收付款項。
- (12) 代銷公債、國庫券、公司債券及公司股票。
- (13) 承銷有價證券。
- (14) 自營有價證券。
- (15) 代客買賣有價證券。
- (16) 辦理保管及倉庫業務。
- (17) 辦理出租保管箱業務。
- (18) 辦理與營業執照上各款業務有關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代理服務業務。
- (19) 辦理信用卡業務。
- (20) 代售金塊、金幣及銀幣。
- (21) 買賣金塊、金幣及銀幣。
- (22) 辦理出口外匯、進口外匯、一般匯出及匯入款、外匯存款、外幣貸款及外幣擔保付款之保證業務。
- (23) 辦理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
- (24) 辦理依信託業法核定辦理之業務。



- (25) 辦理政府債券自行買賣業務。
- (26) 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業務。
- (27) 辦理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 (28) 辦理短期票券經紀、自營、簽證及承銷業務。
- (29) 辦理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公益彩券代理業務。
- (30) 金錢之信託。
- (31) 金錢債權及其擔保物權之信託。
- (32) 有價證券之信託。
- (33) 不動產之信託。
- (34) 辦理有價證券簽證。
- (35) 擔任債券發行受託人及辦理有關之代理服務事項。
- (36) 辦理保管業務。
- (37) 受託保管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38) 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 (39) 擔任股票及債券發行簽證人。
- (40) 辦理出口簽證業務。
- (41) 辦理進口簽證業務。
- (42) 公司債及金融債券自行買賣業務。
- (43) 財富管理業務。
- (44) 辦理債券自行買賣業務。
- (45) 兼營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2. 營業比重

(1) 存款業務概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金額	%
活性存款		780,366,064	56.28
定期存款		592,438,486	42.72
同業存款		13,836,504	1.00
合計		1,386,641,054	100.00
占負債及股東權益之比重 (%)		1,700,699,990	81.53

(2) 放款業務概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金額	%
短期性放款		307,932,791	26.71
中期性放款		344,793,910	29.91
長期性放款		499,989,138	43.37
合計		1,152,715,839	100.00
占總資產比重 (%)		1,700,699,990	67.78

(3) 收入概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金額	%
利息淨收益		17,078,053	72.23
手續費淨收益		3,549,870	15.01
財務交易淨收益		2,795,177	11.82
證券經紀及承銷		48,779	0.21
其他營業淨收益		171,535	0.73
合計		23,643,414	100

3. 未來計畫開發之新金融商品與服務

- (1) 鑑於網際網路交易已日漸成熟，本行除現行電子通路服務外，103 年將積極規劃於企業網路銀行提供媒體交換自動轉帳 (ACH) 服務，使企業網路銀行商品更齊備，符合企業需求。
- (2) 因應電子商務交易量逐年升高，本行積極規劃辦理「網路交易代收代付業務」(第三方支付)，擔任網路交易第三方公正角色，處理網路交易買家和賣家的價金保管，同時也將提供消費者線上開立儲值帳戶進行付款。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102 年存款營運量為新臺幣 1,335,272,494 仟元 (不含郵匯局轉存款)，達成預算目標之 98.63%，放款營運量為新臺幣 1,142,575,093 仟元，達成預算目標之 95.20%，買賣外匯業務為 154,487,715 仟美元，達成預算目標之 100.35%，證券經紀業務量為新臺幣 52,364,673 仟元，達成預算目標之 106.65%，財富管理業務為新臺幣 88,836,277 仟元，達成預算目標之 74.03%，卡片業務 (刷卡量) 為新臺幣 10,719,581 仟元，達成預算目標之 89.31%。

(三) 產業概況

銀行業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外部競爭環境

政府為因應國際趨勢及塑造國內跨業競爭的環境，鼓勵業者發揮自有特色，刺激多元化的電子商務創意，已陸續開放非金融業從事第三方支付業務。金管會於 102 年 8 月 30 日備查通過中華民國銀行公會「銀行受理客戶以網路方式開立儲值支付帳戶作業範本」，消費者可以網路方式開立儲值支付帳戶作為網路交易支付工具。經濟部並於 103 年 1 月 13 日訂定「第三方支付服務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逐步朝第三方支付法制化邁進。俟未來第三方支付服務管理機制及法制陸續完成後，預期可為網路產業及電子商務帶來更大的成長動力，促成金融服務業與資訊服務業跨業合作的新商機，惟金融服務業亦將面臨非金融機構從事第三方支付業務之競爭與挑戰。

2. 法規環境

- (1) 中央銀行外匯局於 102 年 9 月發函開放外匯指定銀行 (DBU) 辦理衍生性人民幣商品業務，在不涉及新臺幣匯率、利率及信用、商品衍生商品之前提下，進一步開放得辦理各種組合交易並得以人民幣、外幣或新臺幣計價或交割，及開放得連結寶島債及大陸地區股價 ETF。自此，辦理涉及兩岸衍生性金融商品，可逕向中央銀行申請許可，且未來只要是既有商品僅新增人民幣幣別，不需要再申請，事後備查即可。此次人民幣衍生性金融商品的進一步開放，可增加銀行商品設計的彈性並提供多元化的人民幣商品。



另，金管會為配合自由經濟示範區之政策，發展我國財富與資產管理業務，經洽商中央銀行後，進一步鬆綁銀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OBU) 辦理外幣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之客戶門檻限制及投資商品範圍，放寬 OBU 得以負面表列方式辦理未涉及新臺幣之新種外匯業務。未來財務及業務符合一定條件之銀行，其 OBU 得於開辦新種外匯業務後，檢具相關書件函報主管機關備查；且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不再限制區分「專業客戶」及「一般客戶」之資產金額門檻，而責由銀行本於內部控制與風險控管，以回歸既有之市場慣例及風險管理制度。針對屬自然人之境外一般客戶部分，除複雜之信用類衍生性商品外均不受限，將可鼓勵銀行業者創新設計金融商品，深化我國市場金融工具種類。該等措施除有利降低金融業者之作業成本，與加速其提供境外客戶金融服務外，亦可鼓勵銀行積極強化其經營體質，健全金融市場，進而提升金融產業之競爭力。

(2) 金管會為強化我國防制洗錢與打擊資助恐怖主義機制，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訂定「銀行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助恐怖主義注意事項」，重點內容如下：

- A. 銀行業應確認客戶身分及保存與客戶往來交易紀錄憑證等事宜，且須對帳戶及交易持續監控：包括對客戶業務關係進行持續性審查，及對其交易過程進行詳細審視，以確保所進行之交易與客戶所經營業務、風險相符，必要時並應瞭解其資金來源；定期檢視其辨識客戶及實際受益人身分所取得之資訊是否足夠，並確保該等資訊之更新，特別是高風險客戶。
- B. 銀行業建立之風險控管機制或內部控制制度，應包括：就洗錢與資助恐怖主義風險進行辨識、評估、管理之相關政策及程序；依風險評估結果訂定之洗錢與資助恐怖主義風險防制計畫；洗錢防制法令遵循之標準作業程序，並納入自行查核及內部稽核項目。
- C. 銀行業並應確保其國外分支機構，在符合當地法令情形下，實施與母公司一致之防制洗錢及打擊資助恐怖主義措施。

(3) 「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法令遵循

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 (以下稱個資法) 第 27 條第 2 項：「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得指定非公務機關訂定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或業務終止後個人資料處理方法。」及同條第三項：「前項計畫及處理方法之標準等相關事項之辦法，由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定之。」金管會於 102 年 11 月 8 日金管法字第 10200704150 號令，正式公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非公務機關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辦法」(以下稱本辦法)，包括金融控股公司、銀行、證券、期貨、保險、電子票證、金融服務業及金管會主管之財團法人等受金管會管轄之非公務機關，均一體適用。爰此，各金融機構為落實個人資料保護目的，應建立技術上及組織上之措施，以防止個人資料被竊取、竄改、毀損、滅失或洩漏，勢必將提高各金融機構遵法之營運成本。

3. 總體經營環境

展望 103 年的國際經濟情勢，就近期主要國家領先指標走勢觀察，美國持續明顯上揚趨勢，歐洲維持小幅上揚，日本經濟成長力道則相對較低，中國大陸在內需經濟方面，正在厲行經濟結構的改革，預期經濟成長仍將繼續走緩；至於其他多數亞洲各國成長前景將受到結構性因素與政策不確定性的影響，出現分歧走勢。此外，美國 QE 預告縮減，全球經濟進入後 QE 時代，牽動全球貨幣政策與影響，提高金融市場波動與風險，新興市場經濟增長放緩，將影響到先進經濟體，均可能使全球經濟及貿易成長面臨下修風險。雖全球經濟仍存在上述諸多不確定風險，惟因主要經濟體已逐漸回穩，全球經濟預估溫和成長，可望帶動國內經濟景氣復甦，有助於企業資金需求成長與民衆消費力道提升，加上政府積極與重要貿易夥伴洽簽 ECA/FTA、鼓勵文創產業、加速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促進台商回台投資及外商來台投資、金管會開放銀行業辦理第三方支付、鬆綁 OBU 人民幣商品範圍及兩岸人民幣業務大幅開放等因素，將使得銀行業者加速發展電子金融服務及提供多元化的金融商品服務。

(四) 研究與發展

1. 本行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

102 年支出 5,994 仟元。

101 年支出 3,381 仟元。

2. 本行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成果

本行對於業務之經營與管理，101、102 年度完成關於行動商務、人力資源、信用卡業務及風險管理業務共計 47 篇研究報告，典藏於本行圖書室，供本行員工隨時取閱，俾提升專業技能運用於實務上，有效促進全行業務之革新進步與發展。

3.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1) 存款業務

積極推展人民幣業務，建立人民幣資金池，以因應未來人民幣放款及外匯業務之需求。

(2) 授信業務

- A. 積極拓展中小企業業務，提供整合性行銷，提高中小企業授信移送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比率。
- B. 拓展自償性放款業務，增訂國際及國內應收帳款「融資池」承作項目。
- C. 持續開發各項個人之擔保及信用貸款商品，以提升業務競爭力及市場占有率。

(3) 外匯業務

- A. 擴建存、通匯網，發展有效存、通匯關係，提升合作效能。
- B. 積極評估於全球主要金融地區設立分支機構之可行性，以拓展海外金融市場。
- C. 持續布局中國大陸金融市場、擇機設立中國大陸分行 / 支行，以強化中國大陸業務發展。
- D. 運用「昆山深化兩岸產業合作試驗區」政策，提供企業客戶跨境人民幣資金調度服務，建立兩岸金融業務競爭優勢。

(4) 財務交易業務

研判全球政經情勢發展及各金融市場走勢，審慎從事股票、債券之投資，適時調節投資組合部位，創造本行整體收益最佳化。

(5) 財富管理業務

發展多元理財投資商品，加強財富管理系統之輔銷運用，增進客戶對本行理財服務忠誠度；擴編理財專員，強化服務素質與專業職能，提供客戶更臻完善之投資理財服務。

(6) 信託業務

- A. 持續篩選優質國內外基金，提供客戶優質投資選擇，以擴大國內外基金銷售規模。
- B. 編製財經理財晨訊、投資領航週報、月報、季報及專題報告，協助本行理財專員及客戶掌握最即時、專業之財經資訊。

(7) 電子商務 / 網路銀行業務

推動本行全球資訊網升級專案；開辦境外「網路交易代收代付服務」；擴增行動裝置金融服務；成立 VIP 客服小組，協助卡片營運中心執行頂級客戶專案服務。

(8) 國外金融業務

- A. 申請昆山分行加入中國大陸全國銀行間債券交易中心及銀行業金融機構基礎類衍生產品交易資格，擴大昆山分行金融服務項目。
- B. 籌設大陸東莞及福州分行。

(五) 長、短期業務發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請參閱 (四) 研究發展之 3.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面對競爭激烈、瞬息萬變的金融環境，本行將持續秉持穩健的經營理念，致力於精益求精，同時跟隨市場趨勢及脈動，俾產品能滿足客戶需求。茲將本行長期業務發展計畫概述如下：



(1) 資金業務

- A. 掌握市場脈動，提供多元化金融商品，協助企業財務操作，以擴展金融商品銷售，創造更多利潤。
- B. 落實流動性風險管理，彈性調整最適資金落點，以兼顧流動性及收益性，並密切注意國際資金市場、交易對手信用評等之變化，積極開拓籌資管道，提升資金調度能力。
- C. 隨時研判國內外政經情勢發展及各類金融商品走勢，適時調節投資組合部位。
- D. 積極拓展營業單位與客戶端外匯即、遠期與幣別轉換承作量，期於增裕外匯收益之同時，提高本行外匯交易市場占有率。
- E. 積極參與兩岸特色金融市場，投資人民幣債券及行銷、推展人民幣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予客戶。

(2) 財富管理業務

- A. 提高基金業務規模與手續費收入，結合核心業務進行共同行銷。
- B. 推動品牌識別與拓增理財商品種類，積極開發潛力新戶與深耕舊戶，舉辦客戶理財與回饋講座及各項業績競賽活動，分級經營高貢獻度客戶，以提升手續費收入與客戶忠誠度。

(3) 國外金融業務

積極爭取設立越南河內分行、柬埔寨金邊分行。

(4) 電子金融業務

- A. 為維持競爭力及滿足客戶需求，持續開發與推展電子通路各項功能，以提高與客戶之間業務的黏著度。
- B. 配合本行業務推展，客服中心除適時擔任協助行銷之角色外，並將應用通訊科技，提供客戶多元化之溝通管道，以提升服務效能。

(5) 授信業務

持續提升本行企業信用評等系統、徵信管理系統之功能與效度，將評等系統規劃以更多元化之應用目標進行開發、建置。此外，因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的全面適用，持續追蹤及評估 IFRSs 對本行信用評等模型與財務報表管理系統可能產生之影響，適時及妥善調整上述授信管理系統。

二、跨業及共同行銷效益

本公司及其他子公司依據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三條及『金融控股公司子公司間共同行銷管理辦法』之規定進行共同行銷業務，同時藉由業務推廣、資訊交互運用或共用營業設備或營業場所之方式，發揮金融機構綜合經營之效益。

子公司台新證券已於 99 年 5 月份起，在台新銀行各主要分行營業場所內設置共同行銷辦公處辦理共同行銷業務，並可從事以下業務行為：

- (一) 證券經紀業務之開戶。
- (二) 代理國內基金之銷售及買回。
- (三) 設置網路下單終端機，由投資人下單至證券商。
- (四) 受託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股票處理準則所定股務事務之代收件。
- (五) 有價證券承銷對外公開銷售申請書件之代收件。

另外，本公司在 92 年 7 月 31 日經董事長核定通過『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整合行銷管理辦法』，後續亦於同年 9 月、12 月間分別通過『台新金融控股公司行銷名單管理實施細則』及『台新金融控股公司員工使用客戶資料管理規範』，並於 94 年 7 月通過『台新金融控股公司客戶資料庫管理辦法暨施行細則』，強化各子公司或事業群人員對非所屬事業單位產品進行交叉銷售或轉介客戶之規範並得以隨時監督與管理；其內容包括共同推廣業務行為、作

業流程處理、共同使用客戶資料、共用營業設備、場所及人員或提供跨業之綜合性金融商品或服務等項目，俾使共同行銷業務在推廣同時更確保客戶權益並符合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所能透過此項業務，提供客戶更完整及便利之理財產品和服務，發揮金融控股公司之最佳綜效。

三、市場及業務概況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一) 市場分析

1. 市場的質變

跨業經營理念下設立的金融控股公司，預期將發揮集團資源及服務整合的機制，使原先的金融市場產生相當的質變。此一質變的內涵包括個別市場的界線因跨業經營而漸失明顯的區隔、市場競爭者對服務的思考從產品導向轉為客戶導向、既有市場因新的金控公司加入，產生新的整合性服務，並帶來新的業務競爭及市場規模的擴大機會。

2. 國內外市場主要競爭者

國內目前成立的金融控股公司共計有 16 家，其中銀行子公司之獲利貢獻佔比較高且規模較大者，除本公司外，尚有台灣金控、第一金控、華南金控、中信金控、富邦金控、永豐金控及玉山金控等公司，此類金控公司之銀行據點通路在拓展業務時，具有相當之競爭優勢。

國外主要競爭者，主要以歐美系銀行為主，如花旗、渣打、匯豐等。在近期渣打銀行併購新竹商銀、花旗銀行併購華僑銀行及匯豐銀行併購中華銀行後，歐美體系銀行以其相對成熟的營運模式及產品行銷優勢，再加上規模持續擴大，且運用跨足兩岸三地之利基，對國內的金控業者將帶來莫大的經營挑戰壓力。

(二) 競爭策略

本公司的競爭策略對外以重現良好的金融服務品牌為目標，對內則積極推動創意興革提案制度，策略之實施主要係透過以下具體之措施：

1. 擴建版圖、創造綜效

透過併購、異業結盟或海外平台建置：擴大營運領域，開創商機；跨業經營提升資產管理能力、獲利能力與報酬率；創造業務整合，提升市場行銷效率；建立營運經濟規模，以合理的成本提供優於客戶期望的服務品質。

2. 健全經營、嚴控風險

加強風險管理，維護資產品質，落實資產負債管理，控管流動性風險，有效運用短期資金，加強長期投資之評估與管理，提高資金收益，落實執行稽核暨內控制度。

3. 強化產品、全面服務

建立全方位金融業務，包括銀行、票券、證券、保險、資產管理等，同時爭取個人、法人金融商機，並且落實交叉銷售與作業平台整合。

4. 客群導向、專業分工

深入管理客戶資料，區分客群屬性，以客群需求為導向，研發符合個別客群之整體配套商品，針對不同客群建立專屬業務團隊，訓練業務人員完整商品知識，透過 3S(Simple 簡單、Sincere 真心、Superior 極優) 方式把服務做到最好，並控制風險以及創造客戶財富。

5. 強化人資、培育人才

提高人力素質、培育人才，著重員工發展、工作彈性與員工滿意度，並培養合作的組織文化。



(三) 競爭利基

1. 通路的整合

台新金融控股公司旗下之子公司包括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彰化商業銀行、台新綜合證券、台新投信、投顧及台新金保經等。依各子公司的屬性不同，所擁有的通路均不相似；在銷售通路的整合下，將可網羅不同族群的客戶，透過多元的通路整合，一次滿足客戶之金融諮詢服務需求。

2. 提供多元化的產品

客戶於不同時期所需之產品不同，這也使產品的多元化成為不可或缺的要素之一。客戶需求導向(customer centric) 一直以來都是本公司訴求的目標；產品多元組合及一站購足(one-stop-shopping) 均是節省客戶時間，同時滿足客戶需求的高服務品質。另透過現有的客戶加予區隔，提供更貼切的金融產品，來達成交叉銷售的目標。

(四) 未來發展願景

1. 有利因素

- (1) 政府對於兩岸金融服務採正面開放之立場和態度。
- (2) 台新金控涵蓋銀行、證券、保險、信託和財富管理，產品線齊全。
- (3) 彰化銀行及台新銀行之據點通路廣，為滿足客戶需求提供最佳服務。
- (4) 在國內金融業合併整合已成趨勢，客戶希望有長期合作夥伴的需求下，台新金控可提供客戶滿意的服務。

2. 不利因素

- (1) 國內金控公司計有 16 家之多，業務競爭激烈，產品之開發及包裝有同質性過高之虞。
- (2) 近期本國銀行與外商銀行藉合併或整合擴大規模，如台灣金控、元大金控、花旗銀行、渣打銀行、匯豐銀行等，已為其他業者帶來許多挑戰，尤其外商銀行爾後將挾著國際的招牌與專業，運用在地的特質與通路拓展業務，與本國銀行的競爭將益形激烈。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 主要商品 / 服務之銷售 / 提供地區

本行主要營業項目包括收受存款、辦理放款、辦理進出口外匯、外匯存款、票據貼現、匯兌、保證、代理收付、保管、信託、信用卡、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辦理短期票券經紀、自營、簽證及承銷、應收帳款承購、投資及承銷有價證券、境外金融、發行金融債券、財富管理及買賣金塊、金銀幣等業務。

本行自創立以來，即不斷擴充經營項目及營運網絡，積極發揮仲介社會資金供需，促進經濟繁榮的金融功能。在營運網絡方面，本行積極在全國各大都市設立分支機構，在國內目前已有 98 家分行，同時配合金融國際化，除設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外，再加上設立香港分行及越南代表人辦事處，服務網路日臻健全。

(二) 未來供需狀況

綜觀 102 年，國際景氣復甦逐漸成形，而亞洲重要經濟體中國及日本表現相對疲弱，加上受中、韓等出口競爭對手國影響，台灣出口動能減緩，但內需部分餐飲零售業表現相對穩定，提供了整體經濟成長主要支撐，並可望延續至 103 年，行政院主計處概估 102 年經濟成長率為 2.11%。

先進國家景氣明顯回溫，有助於穩定全球復甦步調，但新興市場的隱藏性風險加上美國量化寬鬆(QE) 政策調整，仍帶來全球景氣走向若干不確定性，環球透視(Global Insight) 預測 103 年全球景氣成長 3.4%。台灣經濟融入全球化程度不斷加深，近年來國際與台灣經濟成長率連動性提高，伴隨著國內消費氛圍改善，行政院主計處預估 103 年經濟成長 2.82%，民間消費成長 1.07%。

(三) 營業目標

在 103 年度，本行將持續追求質量並重的穩定成長，在風險控管及市場獲利之間取得平衡。除了藉由提供多元套裝產品、金控各子公司合作跨售、改善作業流程、提升品牌形象等積極有效的策略，強化市場領導地位。為落實以客為尊的經營模式，以客戶需求出發，持續創新產品及服務也將成為提升企業價值的主要目標。

(四) 發展遠景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本行競爭利基

- (1) 分行及自動化通路據點多，整合金控資源，透過跨售合作模式，發揮整合行銷之綜效。
- (2) 消金產品具市場領先品牌地位，產品知名度及客戶忠誠度高。
- (3) 專業團隊搭配系統化的風險衡量及監控技術能力，可以快速反應市場變化，提供客戶解決方案，運用資料庫行銷，分析既有客戶態樣，深度瞭解不同態樣客戶需求，以提供客戶最適產品。
- (4) 持續流程改造，不斷提升服務效率及降低營業成本。
- (5) 本行提供多元化的產品，並率先運用科學化財務分析，提供客製化的理財目標及資產配置建議，本行發展串連客群經營 (SM)、產品發展 (PM) 至通路傳遞 (CM)，以客戶需求為中心的 3M 經營架構。
- (6) 發揮金控整合行銷綜效，憑藉金控體系下多元金融產品，結合法、個金豐沛之專業人才及產品線，提供客戶一次購足之金融服務提供一站購足之服務。
- (7) 具有優異的現金管理及 E-banking 平台，提供客戶整合性之金流收 / 付服務。

2. 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 (1) 經貿特區開放，兩岸商旅頻繁，高資產客戶及企業主境外需求 (OBU) 增加。
- (2) 兩岸間的穩定關係及遺贈稅的調降、FATCA 法規推行，開始吸引過去外流的資金及高資產客戶逐漸回流。
- (3) 配合兩岸貨幣清算機制啟動，開放國內基金、結構型商品、國際債券、投資型保單人民幣計價，在台灣即可取得人民幣金融商品，不必再迂迴到海外投資。
- (4) 新科技的蓬勃發展改變客戶消費習慣，對新型態商品接受度提開，間接開拓新種商品新契機。
- (5) 人民幣國際化及大陸金融改革開放，將帶來許多創新的業務及產品發展，同時國內政府強調推動兩岸特色金融，將有助兩岸金融業務發展。
- (6) 具有金控體系多元產品資源及開發能力，提供客戶一次購足之金融服務。
- (7) 未來兩岸服務貿易協議通過將放寬國銀登陸的 OECD 條件，可加速至對岸申設分行據點，擴大業務範圍，建立完整金融服務網絡。

3.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

- (1) 國內銀行家數眾多，同質性偏高，傳統金融產品難享有超額利潤。
- (2) 主管機關對於個資法日漸嚴格。
- (3) 國、內外金融人才需求將大幅增加，導致人才流失亦更加快速。
- (4) 競爭者海外分行佈點越來越快，外商銀行採取併購策略，積極在台灣擴大經營規模，並導入外商營運方式，搶佔市場佔有率。
- (5) 美國量化寬鬆政策 (QE) 退場將引發市場利率提升，國內實質薪資水準停滯不前及利率上限調降等議題，影響個人消費意願並恐增加潛在信用風險。
- (6) 目前海外據點數量較少，海外網絡架構未達最適規模。
- (7) 金融監理政策日趨嚴格，外有美國主導的外國帳戶稅收遵從法 (FATCA) 等法案實施、內有金融消費者保護法、個人資料保護法等法規，皆使經營成本及風險增加。

4. 本行因應策略

- (1) 跨金控資源的整合，發揮交叉銷售的綜效，增加客戶的產品持有數，以成為客戶的主要往來銀行。



- (2) 持續強化客群分析，了解客戶需求提供適當產品，於對的時間、提供對的產品、給對的客戶，滿足客戶多元化的需求。
- (3) 藉由精準行銷技術及客戶關係管理模型，依客群進行風險管理定價，兼顧獲利及資產品質。
- (4) 強化自主理財客戶的經營，提升雲端會員經營及客戶數。
- (5) 跨金控資源的整合，發揮交叉銷售的綜效，增加客戶的產品持有數，以成為客戶的主要往來銀行。
- (6) 因應自由經濟示範區開放，深耕中小企業主之 OBU 財管開發。
- (7) 藉由大陸地區之租賃平台，擴大客戶群及維繫既有客戶關係。
- (8) 加速海外分行申設進度，佈局亞太市場。
- (9) 堅持優質、專業服務與重視創新、合作的企業文化，提供完整的員工生涯規劃及教育訓練養成，培訓每位員工。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 主要商品 / 服務之銷售 / 提供地區

本公司以國內外法人機構與一般投資大眾為主要服務對象，截至 102 年底止，本公司共有 3 個據點，分別位於台北市、台中市、高雄市。另外，本公司於全省台新銀行分行中，共設有 98 個共同行銷辦公處，可代收證券開戶、銷戶、客戶基本資料變更等業務，提供客戶更便利的服務。

名次	承銷業務概況	
	證券商	承銷案件數 (件)
1	凱基	36
2	永豐金	29
3	台新證券	19
4	元大寶來	18
5	國泰	15
6	元富	14
7	中國信託	12
8	群益金鼎	12
9	第一金	11
10	富邦	10

資料來源：台新證券內部統計

(二) 未來供需狀況

1. 市場概況

截至 102 年底，證券商總公司家數 84 家，分公司家數 956 家，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辦理有價證券融資融券之證券商共計 37 家，外國證券商在台設有分公司共計 17 家。

2. 市場供給

配合政府開放外國企業來台掛牌及籌資業務，另金融 ECFA 研擬 T 股掛牌之可行性及簡化寶島債申請流程，未來證券承銷商機有大幅成長潛力。隨著國外有價證券買賣業務的開放，政府持續推動擴展資本市場，新種金融商品的陸續推出，均有助發行市場之熱絡，而電子商務的快速成長，使得證券業務發展及籌資理財商品的種類均趨趨多元化，證券商將可以提供投資人全方位的服務，證券市場的運作效率將可提昇，市場規模亦將大幅成長，證券產業的發展前景是持續處於看好的局勢中。

3. 市場需求

隨著資本市場效率及功能的日趨健全，海內外企業直接籌資的需求，將大幅增加；而資訊傳播的快速，教育水準的提升，投資理財活動多樣化，國人將愈來愈重視投資理財的行為，配合景氣的回溫，加上股市利多政策持續提出，進而增加投資意願，投資人對證券相關資訊及證券商服務的需求均將持續成長。

4. 市場成長

回顧 102 年國際經濟情勢，上半年日本首相主導日圓走貶，並推出三箭策略刺激經濟，然 4 月出現兩韓危機，而 6 月美國聯準會透露 QE3 打算退場及中國出現錢荒致上海隔拆利率急速飆升，種種國際因素使各國股市陷入陰霾；下半年一開始歐債危機疑慮再度升溫，所幸各國經濟數據陸續傳出佳音，Fed 也確定 103 年 QE3 緩步減碼，降低市場不確定性，預期整體經濟市場將逐漸復甦。

國內金融情勢方面，102 年年初中國證監會來台釋出多項兩岸證券市場開放措施，6 月底證所稅修改版本通過，金管會也祭出台股三箭刺激股市交易量，雖間歇受到國際因素衝擊台灣證券市場，但台股加權指數仍由 101 年年底 7,699 點上漲至 102 年年底 8,612 點，上漲 912 點，漲幅為 12%。

展望 103 年，金管會刺激股市三箭已有顯著成效，市場日均量已達上千億，投資人信心回穩有助於經紀業務提昇。此外，貨幣清算機制已啟動，在台灣將可發行人民幣債券（寶島債），促使台灣資本市場成為資金吸磁之地，種種商機將有助於整體金融市場蓬勃發展。

（三）營業目標

台新證券為一綜合證券商，經營業務涵蓋經紀、自營、承銷，而且提供功能完善之電子交易平台，同時結合金控資源，運用銀行近百個通路據點，以提供投資者全方位及多元化之金融理財服務為目標，依據客戶不同需求，提供適合其理財規劃之多元化金融商品，實現 one-stop shopping。

經紀業務方面，除實體營業據點提供傳統人工接單服務外，持續強化與台新銀行共同行銷辦公處延伸服務據點，同時建構差異化之電子交易平台，成為證券業電子商務的領導品牌。

承銷業務方面，除結合金控及其他中介機構等資源，積極爭取國內承銷業務，更深入的拓展海外市場商機，增加外國公司來台進行資本市場業務，將台新證券成為高品質服務、多元化業務領域及高附加價值的金融服務運作平台中心。

（四）發展遠景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 (1) 透過與金控各項資源整合，發揮品牌價值，提升整體競爭力。
- (2) 政府積極促成兩岸交流，已建立兩岸證券平台，並開放證券商可至大陸投資，同時引進陸資。
- (3) 主管機關積極推動證券市場自由化與國際化，並陸續開放各項業務及擴大交易對象，提供了證券商更寬廣的發展空間。
- (4) 透過貨幣清算機制以人民幣發行債券，引領台灣資本市場更加國際化。
- (5) 金控於大陸已有租賃業務，有助拓展大陸承銷案源。
- (6) 台灣資本市場之主要承銷商，業務及承銷人員經驗豐富。
- (7) 海外來台第一及第二上市櫃之法令完備，使承銷客源增加。
- (8) 主流產業的轉換，由電子業轉換為傳統產業，有助國內承銷業務之拓展。
- (9) 產業競爭激烈，環境變化快速，增加購併業務之商機。

2. 不利因素

- (1) 證券商營業據點仍多，證券業務削價競爭日益激烈，影響券商生存空間。
- (2) 陸續開放的金融衍生性商品，其風險程度高，若無完善風險控管，極可能重大影響獲利。
- (3) 大陸佈局之限制，不易掌握先機。
- (4) 因應主管機關逐漸放寬各項業務，市場可能面臨人才窘迫之困境。
- (5) 資本規模相對小，面臨同業競爭較為弱勢，及無法提供多樣化商品。
- (6) 同業競爭激烈，公銀行庫紛紛成立證券承銷部門，挾其金融資源展現強大競爭力。



3. 因應策略

- (1) 運用銀行廣大的通路，轉介優質及高資產客戶，提升業務延展性之強度。
- (2) 架構差異化之電子交易平台，提供更準確、及時的行動下單服務。
- (3) 在經紀業務拓展上，除實體營業據點提供傳統人工接單服務外，持續強化與台新銀行共同行銷辦公處延伸服務據點，經營市場中實投資戶，同時搭配獨具特色的電子交易平台，提供精緻化網路下單服務。
- (4) 承銷業務拓展上，持續結合台新金控法金資源及與中介機構合作，全力爭取國內承銷業務，並開發海外企業回台上市櫃、籌資商機。
- (5) 積極部署海外市場，持續尋找合適時機與地點進行佈局 (如策略聯盟)，朝國際化券商發展。
- (6) 透過承銷業務人員專業素養、銀行法群網路及投資銀行委員高層關係，提升爭取案件成功率。
- (7) 區隔市場案源，強調更專精的服務，取得客戶信賴。
- (8) 成功案例形象塑造，提升市場關注。
- (9) 提升手續費收入來源，增加海外案件及專案業務之承作。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一) 主要商品 / 服務之銷售 / 提供地區

台新投信主要營業項目為發行受益憑證募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並運用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從事證券及相關商品之投資。本公司以國內外法人機構與一般投資大眾為主要服務對象，於全省共有 3 個營業據點，過去已相繼與台新銀行、華南商銀、合作金庫銀行、臺灣銀行、兆豐銀行、玉山銀行及臺灣企銀等多家銀行，凱基、元富、日盛、元大寶來、新光、統一等多家證券商，簽訂特定金錢信託及銷售契約，再加上將陸續與更多銷售實力堅強之基金銷售機構簽約，合計全省超過千個銷售通路據點。

(二) 未來供需狀況

在兩岸金融漸次開放及退休金市場商機等因素下，配合全球景氣持續復甦以及金融市場仍有投資契機，台新投信所屬之資產管理事業仍將有表現機會。

(三) 營業目標

台新投信將致力於四大資產管理範疇，並以維持基金穩定績效、擴大非貨幣型基金規模、爭取法人機構委外代操、募集具市場性新基金為短期目標，並以積極提升市占率及管理規模、持續增加客戶數、強化資產配置能力、持續提升品牌接觸度與好感度為中長期目標。台新投信始終以兢兢業業、誠信踏實的態度，為投資人進行資產管理。

(四) 發展遠景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基於兩岸金融 MOU 已生效、ECFA 已簽訂之兩岸投資限制逐步鬆綁，主管機關將以「穩健、創新、開放」之原則推動金融市場發展政策，展望投資氣氛已逐漸轉趨樂觀，投資人於低利率環境的期望心態，有利於國內投信事業及基金商品的發展，而新臺幣趨向升值、退休金市場開放等因素，皆為中長期商機。

2. 不利因素

國內投信事業有大者恆大現象，在面臨同業競爭激烈、銷售通路強勢、境外基金排擠等經營環境，台新投信將積極建立完整產品線、維持穩定績效，更將維持高度自律、強化經營條件、提升經營效率、廣納經營人才，持續擴大基金管理規模實為投信事業永續經營之要件。

台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一) 主要商品 / 服務之銷售 / 提供地區

1. 投資分析部

研究分析部主要提供研究服務予台新金控、台新銀行、台新證券與台新投信。

2. 基金總代理

引進境外基金並擔任境外基金公司在台灣之總代理。目前引進英國木星資產管理公司木星系列基金共十一檔。銷售通路除台新商業銀行之外還包括其他銀行通路、壽險公司、證券商及投信投顧業。

(二) 未來供需狀況

1. 投資分析部

因金控與轄下各子公司，在擬定業務與策略方向時，對研究資訊的依賴日益殷切，未來研究部將隨著整體金控的研究需求，逐步擴展業務範圍。

2. 基金總代理

境外基金進入台灣市場已大約有 20 年歷史，在境外基金總代理制度實施後，境外基金得以廣告或其他公開方式宣傳或促銷，同一檔海外基金可有很多金融業者在銷售。境外基金總代理制實施後，投資人想要買境外基金，不但管道變多，因為資訊更透明，保障也更多。投資人對於境外基金的熟悉度及信任感逐步上升將有利於未來擴展業務規模。

(三) 營業目標

1. 投資分析部

提供準確的研究資訊，協助金控及各子公司擬定策略方向、規劃具投資前景的產品，並以卓越的研究成果，協助台新金控各關係企業拓展業務。

2. 基金總代理

規劃持續引進新系列基金及新基金公司，以滿足投資人對基金投資的需求。

(四) 發展遠景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在政府持續推動金融自由化與擴大金融機構業務範疇，並鼓勵國內金融機構研發創新金融商品，培育金融專業人才，積極發展我國財富與資產管理業務下，未來可望透過金融法規鬆綁，持續促進金融業務發展。

2. 不利因素

因應市場與法規之日益變化，新進業者需要持續提升自有競爭優勢與創新能力，以迎接市場持續的挑戰與新契機。

台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一) 主要商品 / 服務之銷售 / 提供地區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標購金融機構不良債權，加以管理及重整，並於合理的時間內作有效的處理，以獲得最大的回收價值為目標。其業務營運以台灣地區為限。



(二) 未來供需狀況

在國內企業債權已釋出的差不多的情況下，以不動產為擔保標的之不良債權，其金額及比例呈逐年下滑趨勢，資產管理公司逐漸由標購企業債權轉為消金債權為主體。且隨市場規模逐漸萎縮，不少國外同業陸續轉型或撤出本國市場，已有同業開始轉售原承購之不良債權，故次級市場已成另一型態之新興交易模式，有利於單一或小包債權之分割或組合，可加速去化債權、提升報酬率。

(三) 營業目標

本公司除繼續經營不良債權收買及處理業務外，並針對以大台北地區建地為擔保之不良債權為標購標的，透過債權整理，拓展土地開發業務。另，為了因應市場變化，本公司將積極標購消費金融之不良債權。且為朝多元化型態發展，更結合銀行及證券的平台，運用其充裕的資金及人才，介入企業重整的工作，將有助於國內金融及企業的改革。

(四) 發展遠景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本公司之優勢在於金控體系周邊平台完整、資源豐沛，除可協助處理關係企業之不良債權，亦可配合金控及其他子公司之業務發展，逐步發展其他資產管理業務。

2. 不利因素

國內金控及外資相繼成立資產管理公司，競爭者持續增加掠奪不良債權之市場大餅，除競價搶標之因素外，不良債權市場也因為景氣復甦影響，造成金融機構惜售，使得市場價格處於高檔，造成買入成本增加。

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 主要商品 / 服務之銷售 / 提供地區

本創投基金之運用，除策略投資外，若以投資區域分，將以台灣地區為主，而以與台灣產業有策略聯盟機會及經濟效益之美國、歐洲或其他亞洲地區為輔。整體而言，本創投基金按區域別之投資比重規劃為國內產業佔 80% 及國外地區佔 20%。

(二) 未來供需狀況

以國內目前創業投資產業之發展來看，因國內外景氣開始反轉，資本市場逐漸開始熱絡，投資金額及件數逐漸增加；展望 103 年度，雖全球經濟復甦緩慢，但兩岸已簽訂 ECFA 的利多下，兩岸產業有機會進一步合作整合，目前新的投資項目之投資機會將陸續浮現，對以中長期投資為主之創業者而言，可說是最好的投資時點，未來幾年亦有相對豐碩之投資報酬。

(三) 營業目標

在整體創投基金之投資運用規劃上，本創業投資基金預計以不高於 60% 資金投資於初創期之產業、以不高於 60% 資金投資於成長期、以不高於 40% 資金用於投資成熟期之產業 (含興櫃、上市櫃公司股價被低估及營運前景佳之個股)；於產業上，則著重投資於能源產業、光電產業、通訊或其他 IT 產業、IC 產業、軟體及生技醫療等產業，並以台灣未上市 (櫃) 公司、美國或台灣初創期公司及成長期公司為投資標的，且不排除採用將歐美新創公司或團隊引介回台發展並上市之模式。

(四) 發展遠景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台灣創業者已發展到成熟階段，為求創業投資產業的持續壯大，政府已擴大創業投資事業的資金來源，放寬現行保險業、銀行業及證券公司對創業投資公司的投資比例限制，將創投事業之投資產業限制取消，擴

增創投資金之來源，進一步輔助其成長與發展。同時在科技產業仍為全球產業發展重心之情況下，創業投資事業所扮演之資金提供角色，亦為不可或缺之一環，展望未來全球景氣逐步復甦、資本支出增加之情形下，國內創業投資事業將有另一波之擴張與成長。

2. 不利因素

(1) 全球經濟緩慢，投資意願低迷

影響投資金額的主要因素以景氣為主，景氣好時，股市表現佳，比較容易募到資金，創投資金也會大有回收，反之，不景氣時投資利得減少，也不易募到資金。所以值此全球經濟景氣下滑時，高科技產品需求降低，企業增資擴充緩慢，產業界對投資態度趨於保守。

(2) 創業投資之租稅優惠取消

創投事業原本可以享有的租稅優惠，政府當局基於租稅及其他因素的考量，在民國 89 年「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修訂後，取消原賦予創業投資股東的投資抵減優惠。

台新行銷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度無承作相關業務。(102.10.14 公司解散已清算完結)

台新金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一) 主要商品 / 服務之銷售 / 提供地區

台新金保經主要營業項目為人身及財產保險經紀人業務，已與 16 家壽險公司及 15 家產險公司簽訂合約，並透過台新銀行全國各分行據點及電話行銷方式提供客戶保險相關服務。

(二) 未來供需狀況

就壽險市場而言，102 年數家壽險公司陸續完成併購，預估未來各家壽險商品競爭上將更加激烈。然而，102 年 11 月金管會宣佈調降短期保單責任準備金，未來利變年金產品保費將調漲 1.5%~5%，以利變年金保單為主力的壽險公司勢必需調整商品策略。而看好大陸的經濟成長及可參與陸股行情，人民幣計價的傳統型保單將成為保險業 103 年推出的重點商品。另外，在主管機關積極推動多項政策與措施，以降低台灣日漸高齡化社會所衍生的風險及問題的前提下，業者亦朝向推出更多元化年金保險、長期看護保險及醫療保險等商品供消費者選擇的方向進行。

就產險市場而言，產險業預估 103 年車市應會持續熱絡帶動車險佳績，健康險及傷害險業績的成長有賴新通路的拓展以囊括更多團險市場，而火災火險、工程險及運輸險等產險業績成長則與 103 年經濟成長有連動關係。

(三) 營業目標

台新金保經將秉持「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持續提供客戶更優質的保險商品與服務，創造雙贏契機。

(四) 發展遠景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 (1) 主管機關積極推動保障型商品，包含分期繳、長期看護之規劃，以增加客戶黏稠度。
- (2) 主管機關開放不同幣別之保單設計 (例如：人民幣)，增加客戶規劃之選擇。
- (3) 銀行保險普及率增加，國人接受程度高。
- (4) 金控下各通路整合，發揮金控綜效。



2. 不利因素

- (1) 儲蓄性質之商品逐年修正，較無法滿足此類型需求之客戶。
- (2) 銷售長年期商品易增加與保險公司業務員之競爭或業績衝突情形。
- (3) 金管會證期局放寬證券營業人員兼任理財專員限制，為券商開創新商機，讓上萬名的營業員可以轉型為與銀行理專匹敵的業務大軍，衝刺財管新業務。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 主要商品 / 服務之銷售 / 提供地區

本行主要營業項目包括收受存款、辦理放款、票據貼現、匯兌、保證、辦理短期票券經紀及自營、進出口外匯、外匯存款、信託、代理、保管、信用卡、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應收帳款承購、境外金融及財富管理等業務。

本行積極在國內各縣市設立分行，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已設立 185 家分行，同時為邁向金融國際化，除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外，於海外設有紐約分行、洛杉磯分行、東京分行、倫敦分行、香港分行、新加坡分行、中國大陸昆山分行及其花橋支行，計 7 家分行及 1 家支行。

(二) 未來供需狀況

在市場供給方面，由於目前國內的銀行家數過多，金融商品同質性高，各項金融業務競爭激烈，導致銀行存放款利差偏低；未來隨著政府開放證券業與保險業跨足財富管理業務，將使銀行近年快速成長的財富管理業務面臨挑戰。此外，在中國大陸銀行目前已有中國銀行、交通銀行及建設銀行三家來臺設立分行及招商銀行設立辦事處，未來我國政府有可能取消 OECD 條件限制，預期將有更多中國大陸之銀行來臺設立分行，屆時臺灣之金融服務供給勢必持續增加。而政府為提高銀行業之 ROA 與 ROE，將戮力推動金融整併政策以減少銀行家數，改善國銀經營環境。

在市場需求方面，有鑑於兩岸貿易往來頻繁，中國大陸已成為臺灣最大貿易市場，且隨兩岸貨幣清算機制的建立，國銀已可辦理人民幣業務，包括存、放款、匯款，與其他 DBU、OBU 或海外金融機構拆借人民幣，使人民幣流動性大幅提高。另，貿易衍生需求的人民幣相關業務亦使銀行業務量大增，為銀行業提供更多的商機，與人民幣相關的衍生性金融商品亦應運而生，除有利於企業進行匯兌或利率避險，對於國銀營運亦增添成長動能，顯見人民幣商機將持續成為今年國銀的營業重點項目之一。此外，根據主計總處預估今年經濟成長率為 2.82%，較去年的 2.11% 略有成長，銀行各項業務預期亦可隨著經濟動能的提升而有成長空間。

(三) 營業目標

103 年度預算主要金融業務之營運量目標：

1. 存款營運量：1,416,388,734 仟元。
2. 放款營運量：1,208,020,908 仟元。
3. 買賣外匯業務：美金 160,694,247 仟元。
4. 證券經紀業務：63,959,905 仟元。
5. 財富管理業務：126,762,823 仟元。
6. 卡片業務 (刷卡量)：13,713,969 仟元。

(四) 發展遠景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 (1) 兩岸金融交流持續，國銀可承作業務範圍擴大。

- (2) 全球主要經濟體已逐漸回穩，103 年全球經濟預估溫和成長，可望帶動國內經濟景氣復甦，有助於企業資金需求成長與民衆消費力道提升，銀行業務量及獲利能力可望提升。
- (3) 政府為持續推動金融自由化，並配合自由經濟示範區的國際化與自由化目標，已完成第一階段金融業納入自由經濟示範區之規劃，主管機關在兼顧金融穩定之前提下，繼續檢討鬆綁金融法規，以鼓勵金融業積極研究創新，提高金融產業競爭力，金融業將有更大的發展空間。
- (4) 行動上網結合電子商務潮流形成，商機無限。

2. 不利因素

- (1) 銀行家數過多，金融商品同質性高，市場價格競爭激烈，存、放款利差不易拉大。
- (2) 國內房地產泡沫化疑慮升高，房貸授信風險恐將攀高。
- (3) 財政部擬恢復「銀行業、保險業經營銀行、保險本業」銷售額之營業稅稅率為 5%，恐影響國銀獲利。

四、台新金控從業員工

(一) 從業員工資料

基準日：103 年 3 月 31 日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男	2,752	2,974	3,006
	女	4,158	4,398	4,343
	合 計	6,910	7,372	7,349
平 均 年 歲		36.0	36.3	36.5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7.2	7.3	7.4
學歷分布比率	博 士	0.12%	0.11%	0.10%
	碩 士	16.85%	17.40%	17.39%
	大 專	76.75%	75.78%	75.93%
	高 中	6.19%	6.55%	6.44%
	高中以下	0.09%	0.16%	0.14%
員工持有專業 證照之名稱	信託業務人員測驗	2,928	2,972	3,014
	內部控制基本測驗	3,321	3,332	3,328
	財產保險業務員資格測驗	3,088	3,122	3,121
	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員	1,591	1,289	1,348
	人身保險業務員	3,486	3,532	3,560
	期貨商業業務員	594	565	573
	證券投資分析人員	41	32	30
	證券商高級業務員	590	646	652
	投信投顧業務員	483	478	479
投信投顧相關法規乙科 (含職業道德規範)	1,548	1,671	1,706	

(二) 員工之訓練與發展

為使企業永續經營、持續成長，人才培育與發展是台新金控一貫的堅持，102 年度培訓亦獲得行政院勞動部「企業人力資源提升計畫」核定給予最高額補助，年施訓練人次超過 240,000 人次，平均每人年度訓練時數達 49.8 小時以上，為提昇企業整體之競爭優勢，台新持續運用以下列人才訓練及發展措施：



1. 台新大學

運用台新大學及 CTMS 訓練管理系統之整合，將核心管理職能、通識職能與相關課程做有效連結，讓每位同仁可以在系統化、架構化的課程設計下，運用系統功能進行兼具自主權和多元化的學習，主要特色包括「學習資訊透明化」、「多元學習管道」及「整合學習資源」。

2. 人才庫計畫

將公司內不同層級同仁，透過甄選、定期 360 度評估或人才委員會遴選等機制，發展出儲備組主管、儲備分行經理、MA、AMA 及 TSP 等各個階層的人才庫菁英計畫，搭配核心職能及策略目標，計畫性培育及儲備各層級的菁英人才。自 99 年起與台灣大學合作，將 EMBA 課程納入人才庫培育計劃，透過個案研討、講授將人才庫成員之實務管理經驗及理論相結合，使管理能力再向上提升。

3. 個人發展計畫 (Individual Development Program)

每年結合 MBO 及目標職位，確認個人發展之職能缺口，由教育訓練、輪調、資深人員輔導、列席會議、參與專案等不同發展方式中，選擇最適合的方式並輔之以主管的貼身指導進行發展；設立訓練存摺制度，由公司提撥每人每年 10,000 點的訓練資源，作為年度訓練計劃之外，同仁取得證照、培養第二專長、提升外語及電腦技能之補助，使個人發展與公司目標相結合，進而提升組織整體競爭力。

五、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台新金控經營金融本業，不忘企業社會責任，結合各子公司資源，長期致力於公益慈善、藝術人文、運動贊助及金融學術的推廣，透過對社會、社區及弱勢團體的實質回饋，發揮企業力量，為國家及社會盡一份心力。

(一) 公益慈善

1. 關懷台灣系列

台新金控與知名購物網站 -- 康迅數位整合公司 (PayEasy.com)，自 91 年起啟動「關懷台灣系列」，先後在信義鄉、中寮鄉、魚池鄉及國姓鄉等地，以企業資源協助災民進行在地經濟，利用「給釣竿、教釣魚」的理念，結合網站，號召民衆認養農產品、推動信用卡捐款、行銷弱勢地區特色商品及旅遊等，成功的協助災區重建，是企業參與社會公益的成功典範。

「關懷台灣系列」自 94 年起鎖定南投重建區內的「國姓鄉空手道少年隊」，透過架設主題網站、圖文說明、運作新聞報導，協助募款活動，為這群孩子籌募培訓經費。102 年台新金控旗下之台新保代贊助空手道隊選手代表台灣參加於日本東京舉辦之第七屆世界糸東流空手道錦標賽，表現優異，全年度選手於國內外重大比賽共奪得 134 面獎牌 (58 金、34 銀及 42 銅)，台新金控對於選手的表現與有榮焉。

97 年，「關懷台灣系列」將觸角延伸到台灣的稻作。為使台灣稻田永續耕作，讓國人吃到百分之百台灣純米，台新金控與 PayEasy.com 以創新的模式，建立台灣稻米產銷合作的新平台，推動「我的一畝田」企業認養以及「我家也有一畝田」家庭版認養方案，讓台灣好米能深入家庭，除讓民衆吃得健康外，也帶動稻農的收入，進而創造更多台灣米鄉的工作機會。累計台新金控集團共認養採購近 110 個單位，認養稻田面積約 55 公頃，已餽贈 5 萬餘份白米禮盒，超過萬人以上的客戶及台新同仁，都已品嚐近 20 萬公斤的優質台灣米，除嘉惠稻農，也為台灣好米做了漂亮的行銷。

2. 台新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

99 年台新銀行成立「台新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主要從事的公益慈善志業包括：協助弱勢族群增進謀生技能以改善生活、贊助其他公益團體活動及社會相關議題研討事項，及其他有關社會福利慈善事業事項，目標在協助弱勢團體能有「經濟自立、生活自理」的能力。

成立後推出第一屆「您的一票、決定愛的力量」公益活動，為國內首創網路公益活動，邀請中小型社福機構主動在網路上提案，並交由廣大的網路社群力量投票，以決定捐款對象。連續四屆共吸引 1,014 個公益提案，更邀請「研華文教基金會」與「中華電信基金會」等公益夥伴加入，幫助對象從「社會福利」，跨足「文化教育」及「數位學習」。

第四屆「您的一票，決定愛的力量」活動造成廣大迴響，共有近 21 萬人投下超過 61 萬票，除公益夥伴加入外，台新內部長官、同仁、LPGA 女子高爾夫冠軍選手曾雅妮以及民眾都熱烈響應捐款，發出 1,500 萬公益基金，受惠團體累積共有 253 家。此外，除舉辦「您的一票，決定的力量」活動外，台新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積極整合集團內資源，未來將持續走訪各地區社福團體，盡可能媒合各種機會與社會資源，提升資源分配有效性，讓社會大眾的愛心，更能照顧到社會弱勢，溫暖台灣的每個角落。

（二）學術與藝文

1. 學術推廣

台新金控積極參與重要學術研討活動，期望藉由產、官、學界菁英之交流研討，有助於台灣金融業及整體金融市場之健全發展。台新參與過的學術活動包含：企業重建高階研習營、金融與政策研討會、經濟金融會計國際研討會暨兩岸金融研討會、臺灣財務金融學會年會暨國際學術研討會、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證券暨金融市場理論與實務研討會、以及國家金融監管改革研討會…等等。

2. 藝術文化

台新銀行於 90 年捐助成立「台新銀行文化藝術基金會」，以「提昇文化生活品質、健全藝術發展環境」為宗旨，用非營利機構的角色支持藝術，加強藝術創意與民間產業交流合作，具體落實企業回饋社會的責任。該基金會所創辦的「台新藝術獎」，每年在視覺與表演藝術兩領域上，給予獲獎者最高的榮耀與獎勵，102 年已經進入第 11 屆。台新金控總部大樓還規劃多功能展演空間，定期舉辦藝術展覽及午間音樂會，邀請國內各領域藝術家音樂家進駐展演。

（三）運動贊助

100 年起，台新以實際行動支持 LPGA 女子高爾夫冠軍選手曾雅妮，成為台灣第一家贊助曾雅妮的金融企業，並積極號召客戶和同仁以加油卡、網路留言、甚至到 LPGA 台灣錦標賽比賽現場等，一起為曾雅妮加油打氣。同時台新也邀請曾雅妮擔任台新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的代言人，藉由運動領域名人的正面形象拋磚引玉，推廣台新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您的一票，決定愛的力量」活動，以擴大台新對社會公益的影響力。

此外，為能培育出更多的台灣之光，自 102 年 9 月起，台新擴大體育贊助的觸角，增加對劉依貞、錢珮芸、陳思涵、石惠如、莊欣耘、潘彥伶、蔡佩穎等優秀選手的贊助，並安排球后曾雅妮親自蒞臨指導，為台灣體育界盡企業社會責任。

（四）環境保護

台新金控長期致力於提倡環保節能，透過節能、共乘、涼夏輕裝等政策，響應綠色生活。同時也積極推動各項綠色業務，從內部「eflow 公文系統」、「公務車共乘平台」，到實施「無紙化」、「電子表單」等流程改造與文件 e 化。近期更將分行櫃台交易、房貸申請、商店申請刷卡機等作業流程導入「全行影像管理系統」，結合文件管理電子化及作業流程改造，以達到減少用紙及碳足跡減量雙重環保。

六、資訊設備

(一) 主要資訊系統

項次	系統名稱	硬體配置	軟體配置	業務內容
1	台幣核心系統 (B@NCS)	■ HP Superdome	■ HP-UX ■ ORACLE	■ B@NCS 台幣應用系統 ■ B@NCS 台幣報表系統
2	外匯系統 (FITAS)	■ IBM AS/400	■ IBM OS400 ■ FITAS	■ 進出口匯兌存放款 ■ SWIFT 環球銀行財務系統
3	ATM 前置系統 (FEP)	■ IBM RS/6000	■ IBM AIX ■ IBM MQ ■ ORACLE	■ ATM 前置處理系統 ■ 財金清算處理系統
4	財務金融交易系統 (SUNGARD)	■ IBM X86 Server	■ MS Windows ■ SunGard ■ MS SQL	■ 財務金融 Treasury 交易 ■ 交易風險控管系統
5	資料庫整合系統 (DAI)	■ HP Superdome	■ HP-UX ■ ORACLE	■ 作業型資料庫系統 (ODS) ■ 資料倉儲 (DW/DM)
6	銷售作業自動化應用系統 (SFA)	■ HP Superdome	■ HP-UX ■ ORACLE	■ 即時顧客總覽系統 (SCV) ■ 銷售作業自動化系統 (SFA)
7	個人理財網 (網路銀行)	■ Oracle SUN E6900 & T5-1	■ Solaris ■ Weblogic ■ ORACLE	■ 台 / 外幣交易查詢、基金、信託、信用卡、保險、股票
8	企業理財網 (B2B)	■ IBM RS/6000	■ IBM AIX ■ IBM Websphere ■ ORACLE	■ 企金入口查詢、台 / 外幣交易、代收業務 (ACH/ 便利商店 / 郵局)、財金整批轉即時、禮券履約保證
9	基金系統 (TIPS)	■ IBM X86 Server	■ MS Windows ■ MS SQL	■ 基金、連動債、美債、ADR 之交易系統
10	信用卡收單系統 (NCPS)	■ SUN M5000 ■ SUN T5240	■ SUN Solaris ■ ORACLE	■ 信用卡收單業務
11	全行外幣系統 (WBS)	■ IBM RS/6000	■ IBM AIX ■ Weblogic ■ Oracle	■ 台 / 外幣交易查詢、額度控管、保證人、擔保品管理
12	全行影像流程管理系統 (IPMS)	■ HP Unix ■ SUN Unix	■ Weblogic ■ Oracle SOA ■ Oracle UCM	■ 台幣 (帳務 / 匯款 / 申請 / 開戶 / 票據 / KYC)、收單特店申請、催收 (法涵 / 財所 / 戶騰 / 催收逾期文件)、消金房貸 / 無擔信貸、商金 (債權文件 / 評分卡送查) 等影像流程管理
13	Factoring 管理系統 (OAEFB)	■ IBM RS/6000	■ IBM AIX ■ Weblogic ■ Oracle	■ 應收帳款系統
14	法金徵信審核系統 (OAECR)	■ IBM X86 Server	■ MS Windows ■ MS SQL	■ 法金徵信審核系統

(二) 未來開發或購置計畫

1. 擴大運用虛擬化雲端技術進行資源整合，活化資訊設備資源之應用，提高服務品質。
2. 以國際機房等級 Tier III 為目標新建電腦機房，確保電腦系統穩定、安全。
3. 籌設海外分行資訊系統 - 澳洲布里斯本、新加坡分行。
4. 提升環貿及中小企業客戶使用率，擴大國內市場版圖。
5. 持續進行全行外幣系統，並拓展應用於海外分行，優化外幣存放作業及外匯商品系統。
6. 擴大行動銀行之開發應用，持續擴充 iPhone、ipad、Android 等行動裝置連線應用服務。
7. 提升財務金融商品交易前、中、後台整合系統，提升財務金融交易市場競爭力。
8. 提升客戶信用風險計算系統，有效控制客戶信用違約風險。

(三) 緊急備援與安全防護措施

1. 因應個資法，導入個人資料管理標準並建立個人資料管理體制，加強防護。
2. 加強資料保護機制提昇安全管理。
3. 強化行動裝置無線加密機制，加強無線傳輸之安全。
4. 進行應用系統風險鑑識，主動發掘各重要系統之弱點或風險處，建立系統安全標準模型。
5. 持續掌握備援需求，強化符合業務需求之備援系統。
6. 持續規劃資訊安全行動方案，推動各項實施計畫。

七、勞資關係

(一) 列示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保險制度

- (1) 勞工保險：保費由本公司負擔 70%、員工個人負擔 20%。
- (2) 健康保險：保費由本公司負擔 60%、員工個人負擔 30%。
- (3) 團體保險：員工享有團體壽險、意外險、醫療險、手術醫療險、傷害醫療險、防癌健康險及職業災害保險等，保費由本公司負擔。
- (4) 旅行平安險：員工出差至國外享有旅行平安險，保費由本公司負擔。

2.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綜理各項員工福利活動之計劃與推行，並訂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補助給付辦法」，員工依規定享有結婚補助、生育補助、喪葬補助、住院補助、節慶補助、生日補助、旅遊補助、社團補助及子女教育補助。

除職福會之各項補助外，員工亦享有本公司提供之員工健康檢查、婚喪慶弔補助、久任獎勵、員工自我發展補助(含外語及電腦進修補助、證照補助)。

員工協助方面，本公司與張老師基金會合作提供「員工生活服務方案」，並設有「員工關懷信箱」及「員工關懷專線」之管道供員工使用。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退休金之提撥與給付依員工所適用之勞工退休金制度及其相關法令規定核給。

4. 休假制度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服務滿一年以上者，享有 7 天以上之年度特別休假。

5. 其它重要協議：無。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故最近年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

八、重要契約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無。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採購合約	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簽約日期 101.08.24	採購入金機	無
採購合約	經貿聯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4.01-105.03.31	信用卡業務資訊系統暨資料處理委外	無
採購合約	聯安服務(股)公司 安豐企業(股)公司	102.05.01-103.04.30	ATM 運補鈔服務作業	無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契約	以公司名義與合庫等數十家金融機構訂約	短期一年	依借款約定事項	依契約內容規定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無。

台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無。

台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無。

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無。

台新金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無。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權發卡契約	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	100.10.01-104.06.30	授權發行具悠遊卡功能之電子卡片	保密條款

2013 ANNUAL REPORT

Taishin Holdings

06

財務概況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101 年	102 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87,259,476	185,669,402	188,672,57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6,282,256	102,817,889	107,600,6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73,786,476	251,947,289	249,108,164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105,087	62,494	51,396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4,987,265	9,470,428	4,287,435
應收款項 - 淨額		106,236,192	107,590,190	102,561,716
當期所得稅資產		1,733,233	1,759,870	1,666,652
待出售資產 - 淨額		0	0	0
貼現及放款 - 淨額		1,787,298,942	1,845,715,026	1,922,855,355
再保險合約資產		0	0	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72,613,773	228,942,921	182,950,86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淨額		251,142	221,229	84,340
受限制資產		0	0	0
其他金融資產 - 淨額		14,806,184	47,507,842	90,816,264
不動產及設備 - 淨額		41,872,325	41,530,667	41,680,022
投資性不動產 - 淨額		11,614,389	11,808,520	11,766,507
無形資產 - 淨額		21,732,198	21,563,628	21,976,403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淨額		9,798,309	7,809,571	7,827,986
其他資產		6,988,599	6,569,720	17,514,463
資產總額		2,727,365,846	2,870,986,686	2,951,420,759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52,894,925	176,662,165	190,153,959
央行及同業融資		0	0	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027,012	16,237,369	27,336,808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0	0	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56,534,194	37,932,722	43,136,083
應付商業本票		7,000	0	269,553
應付款項		54,451,474	46,370,940	48,240,389
當期所得稅負債		2,602,123	4,248,028	4,966,653
與待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0	0	0
存款及匯款		2,139,646,174	2,250,576,346	2,276,269,314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101 年	102 年	
應付債券		97,151,937	90,322,818	90,306,757
特別股負債		0	0	0
其他金融負債		15,615,340	35,090,818	47,203,834
負債準備		4,575,384	4,422,703	4,455,401
遞延所得稅負債		6,821,004	6,711,208	7,127,608
其他負債		3,584,238	4,422,327	4,882,67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544,910,805	2,672,997,444	2,744,349,035
	分配後	2,547,744,476	(註 1)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1,327,569	111,131,587	117,684,656
股本		76,165,841	82,548,070	84,112,903
資本公積		9,409,757	9,478,327	9,609,92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3,351,364	18,160,507	22,984,259
	分配後	4,377,926	(註 1)	-
其他權益		2,400,607	944,683	977,573
庫藏股票		0	0	0
非控制權益		81,127,472	86,857,655	89,387,068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82,455,041	197,989,242	207,071,724
	分配後	179,621,370	(註 1)	-

註 1：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 2：上開財務報表係依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101 年及 102 年業經楊清鎮及龔則立會計師查核，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103 年 3 月 31 日尚未經會計師核閱。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53,523,420	173,815,849	174,005,940	190,290,98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8,566,143	57,650,706	67,515,650	85,988,202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9,891,904	5,328,210	9,734,993	4,987,26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4,329,348	221,514,265	248,786,716	270,722,899	
應收款項		102,296,124	126,326,832	110,761,564	107,547,734	
放款		1,506,226,128	1,577,700,288	1,723,226,715	1,787,298,942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236,509,666	196,737,057	182,797,810	172,613,773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225,464	240,925	252,698	251,278	
固定資產(註1)		42,851,989	41,962,513	41,204,451	41,596,338	
無形資產		21,079,935	22,113,932	21,951,779	21,729,019	
其他金融資產		25,463,237	21,125,873	18,005,451	12,885,644	
其他資產		43,827,047	24,615,976	23,734,229	24,834,645	
資產總額		2,374,790,405	2,469,132,426	2,621,977,996	2,720,746,722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76,568,225	152,360,876	174,583,880	152,894,925	
存款		1,842,559,851	1,918,169,580	2,024,212,177	2,139,646,17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9,342,423	21,586,408	10,388,922	11,027,01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3,083,342	44,194,464	52,249,552	56,534,194	
應付款項		44,608,499	50,038,751	57,275,084	57,162,211	
央行、同業融資		0	0	0	0	
應付債券		88,579,768	91,302,139	97,146,086	97,151,937	
特別股負債		0	0	0	0	
營業及負債準備		2,028,738	1,309,483	779,673	806,938	
其他金融負債		754,863	14,820,619	15,327,948	15,622,340	
其他負債		10,958,872	8,908,066	9,671,492	9,907,860	
負債總計		2,218,484,581	2,302,690,386	2,441,634,814	2,540,753,591	
母公司 股東權益	股本	65,151,162	71,009,688	75,163,436	76,165,841	
	資本公積	19,076,045	19,102,143	19,217,299	9,303,22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074,633	8,981,537	11,749,407	13,157,682
		分配後	1,258,431	2,049,066	3,234,407	4,184,24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247,124	110,911	88,787	1,073,198		
少數股權		62,756,860	67,237,761	74,124,253	80,293,182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56,305,824	166,442,040	180,343,182	179,993,131	
	分配後	154,345,824	163,647,450	177,492,182	177,159,460	

註1：子公司於100年及101年辦理固定資產土地重估，重估結果調增帳面價值2,548,796仟元及1,212,751仟元。

註2：上開財務報表98年業經蔡宏祥及翁榮隨會計師查核，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99年業經蔡宏祥及翁榮隨會計師查核，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100年業經蔡宏祥及楊清鎮會計師查核，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101年業經蔡宏祥及楊清鎮會計師查核，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101 年	102 年	
利息收入	48,768,964	50,532,658	13,839,605
減：利息費用	(19,207,071)	(19,252,887)	(5,504,574)
利息淨收益	29,561,893	31,279,771	8,335,031
利息以外淨收益	19,862,868	24,547,462	7,381,326
淨收益	49,424,761	55,827,233	15,716,357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549,930	546,409	722,209
保險負債準備淨變動	0	0	0
營業費用	(30,307,392)	(30,970,190)	(7,999,605)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0,667,299	25,403,452	8,438,961
所得稅 (費用) 利益	(3,796,314)	(4,829,829)	(1,217,37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6,870,985	20,573,623	7,221,587
停業單位損益	0	0	0
本期淨利 (淨損)	16,870,985	20,573,623	7,221,58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667,001	(1,958,354)	164,3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537,986	18,615,269	7,385,90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386,660	13,836,248	4,823,75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6,484,325	6,737,375	2,397,83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686,867	12,326,139	4,856,64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6,851,119	6,289,130	2,529,260
普通股每股盈餘	1.21	1.72	0.61

註 1：普通股每股盈餘以元為單位，並已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影響。

註 2：上開財務報表係依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101 年及 102 年業經楊清鎮及龔則立會計師查核，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103 年 3 月 31 日尚未經會計師核閱。

簡明合併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利息淨收益		21,918,855	23,251,856	28,824,055	29,230,525
利息以外淨收益		33,619,043	30,182,543	17,213,155	19,224,187
放款呆帳費用		(9,589,484)	(5,965,444)	2,266,419	1,549,930
提存各項保險責任準備		0	0	0	0
營業費用		(29,881,226)	(27,401,299)	(28,861,408)	(29,436,78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合併損益		16,067,188	20,067,656	19,442,221	20,567,854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合併損益		10,493,538	13,915,327	16,282,516	16,765,719
停業部門損益（稅後淨額）		0	0	0	0
非常損益（稅後淨額）		122,82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稅後淨額）		0	0	0	0
合併總損益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	8,183,147	7,723,106	9,431,836	10,261,680
	歸屬予少數股權	2,433,211	6,192,221	6,850,680	6,504,039
普通股每股盈餘		0.90	0.84	1.07	1.19

註 1：普通股每股盈餘以元為單位，並已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影響。

註 2：上開財務報表 98 年業經蔡宏祥及翁榮隨會計師查核，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99 年業經蔡宏祥及翁榮隨會計師查核，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100 年業經蔡宏祥及楊清鎮會計師查核，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101 年業經蔡宏祥及楊清鎮會計師查核，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截至 103年3月31日 (註2)	
		101年	102年		
經營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2	0.02	0.01	
	台新銀行存放比率(%)	80.62	80.90	83.42	
	彰化銀行存放比率(%)	86.84	84.23	86.36	
	台新銀行逾放比率(%)	0.14	0.15	0.16	
	彰化銀行逾放比率(%)	0.33	0.32	0.28	
	員工平均收益額	3,670	4,031	1,137	
	員工平均獲利額	1,253	1,486	52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63	0.73	0.25	
	普通股股東權益報酬率(%)	11.15	14.19	4.63	
	純益率(%)	34.13	36.85	45.95	
	每股盈餘(元)	1.21	1.72	0.61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93.31	93.10	92.98	
	負債占淨值比率(%)	1,394.82	1,350.07	1,325.31	
	金融控股公司雙重槓桿比率(%)	119	115	113	
	金融控股公司依本法第41條規定之財務比率	無	無	無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39	2.20	1.86	
	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槓桿度	1.08	1.03	1.02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3.74	5.27	(註3)	
	獲利成長率(%)	5.79	22.92	(註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7.73	(10.50)	(7.2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84.55	162.87	(註3)	
	現金流量滿足率(%)	(5,157.45)	4,835.98	2,600.42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5.37	5.37	(註5)	
	淨值市占率(%)	4.93	4.95	(註5)	
	台新銀行存款市占率(%)	2.90	2.90	(註5)	
	彰化銀行存款市占率(%)	4.61	4.52	(註5)	
	台新銀行放款市占率(%)	2.97	3.01	(註5)	
	彰化銀行放款市占率(%)	5.10	4.89	(註5)	
資本適足性	子公司依各業別資本適足性 規定計算之資本適足率(%)	台新銀行	(註6)	10.94	無須揭露
		彰化銀行		11.11	
		台新證券		423.56	
		台新票券		--	
		台新資產		88.74	
		台新投信		91.33	
		台新投顧		93.75	
		台新行銷		--	
		台新創投		99.89	
		台新金保經		77.85	
	各子公司之合格資本		224,391,885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		116,028,828		
	各子公司法定資本需求		160,767,234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90,736,937		
集團資本適足率(%)		127.87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截至 103年3月31日 (註3)
		101年	102年	
金融控股公司依本法第 46 條規定應揭露所有子公司對同一人、同一關係人或同一關係企業為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行為之加計總額 (佰萬元)		953,243 (註4)	953,326 (註4)	(註3)
請說明最近二年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102 年獲利能力相關財務比率較 101 年增加，主係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2.102 年資產成長率較 101 年增加，主係金融資產增減變動所致。				
3.102 年現金流量相關財務比率之變動，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變動所致。				

註 1：上開財務分析資訊，除 101 年度獲利成長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外，均係依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另除特別註明為金融控股公司或其子公司所屬財務資訊外，均係以合併報表基礎編製。

註 2：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之財務資訊尚未經會計師核閱，且相關報酬率均未予年化。

註 3：係年度分析資料，季報不適用。

註 4：明細請詳各年度財務報告。

註 5：由於三月份之整體市場規模資訊尚未公告，故未設算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之營運規模比率。

註 6：101 年度資料係依據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資料請詳下表「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註 7：計算公式如下：

1. 經營能力

- (1) 總資產週轉率 = 淨收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2) 子銀行存放比率 = 子銀行放款總額 / 存款總額。
- (3) 子銀行逾期比率 = 子銀行逾期放款總額 / 放款總額。
- (4) 員工平均收益額 = 淨收益 / 員工總人數。
- (5) 員工平均獲利額 = 稅後純益 / 員工總人數。

2.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普通股股東權益報酬率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 / 平均普通股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各年度有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情形者，業經追溯調整各該年度每股盈餘)。

3.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負債占淨值比率 = 負債總額 / 權益淨額。
- (3) 金融控股公司雙重槓桿比率 = 依本法第 36 條第二項及 37 條所為之股權投資 / 淨值。

4.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收益淨額－變動費損) / 稅前損益。
- (2) 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槓桿度 = (稅前損益 + 利息費用) / 稅前損益。

5. 成長率

- (1) 資產成長率 = (當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2) 獲利成長率 = (當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6.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 應付商業本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現金股利)。
- (3) 現金流量滿足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7. 營運規模

- (1) 資產市占率 = 資產總額 / 全體金融控股公司資產總額。
- (2) 淨值市占率 = 淨值 / 全體金融控股公司淨值總額。
- (3) 銀行子公司存款市占率 = 存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 (4) 銀行子公司放款市占率 = 放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8. 資本適足性

- (1)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 = 金融控股公司合格資本 + (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例 × 各子公司之合格資本) - 依規定應扣除項目。
- (2)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 金融控股公司法定資本需求 + (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例 × 各子公司法定資本需求) - 依規定應扣除項目。
- (3) 集團資本適足率 =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 /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經營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2	0.02	0.02	0.02
	台新銀行存放比率(%)	76.81	76.88	80.44	80.62
	彰化銀行存放比率(%)	84.54	85.54	88.34	86.84
	台新銀行逾放比率(%)	0.58	0.33	0.16	0.14
	彰化銀行逾放比率(%)	1.23	0.54	0.37	0.33
	台票逾期授信比率(%)	0	0	0	0
	員工平均收益額	4,302	3,936	3,340	3,598
員工平均獲利額	822	1,025	1,181	1,24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45	0.57	0.64	0.63
	普通股股東權益報酬率(%)	11.47	9.57	11.06	11.19
	純益率(%)	19.12	26.04	35.37	34.60
	每股盈餘(元)	0.90	0.84	1.07	1.19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93.42	93.26	93.12	93.38
	負債占淨值比率(%)	1,419.32	1,383.48	1,353.88	1,411.58
	金融控股公司雙重槓桿比率(%)	107	114	105	119
	金融控股公司依本法第41條規定之財務比率	無	無	無	無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46	2.66	2.37	2.36
	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槓桿度	1.19	1.21	1.11	1.08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0.95	3.97	6.19	3.77
	獲利成長率(%)	1409.25	24.90	(3.12)	5.7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05	4.43	11.60	2.5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81	6.60	3.21	1.85
	現金流量滿足率(%)	(16.34)	(11.05)	(18.73)	(6.19)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7.46	7.43	6.69	5.28
	淨值市占率(%)	5.98	6.08	5.73	4.83
	台新銀行存款市占率(%)	2.68	2.67	2.77	2.90
	彰化銀行存款市占率(%)	4.97	4.73	4.73	4.61
	台新銀行放款市占率(%)	2.70	2.69	2.83	2.97
	彰化銀行放款市占率(%)	5.50	5.31	5.29	5.10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資本適足性	台新銀行	12.95	13.58	12.76	13.19
	彰化銀行	10.83	10.75	11.54	11.52
	台新證券	—	544.47	482.10	753.28
	台新票券	21.72	28.39	—	—
	台新資產	88.15	62.33	74.88	88.67
	台新投信	—	92.11	92.22	93.27
	台新投顧	—	92.34	93.99	96.24
	台新行銷	90.48	93.86	95.40	96.02
	台新創投	99.92	99.87	99.86	99.94
	台新金保經	—	—	59.07	74.10
	各子公司之合格資本	182,650,466	199,134,139	212,950,539	228,984,320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	90,970,823	86,696,180	99,057,227	116,405,194
	各子公司法定資本需求	123,320,589	131,422,874	140,696,738	148,448,708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68,414,416	72,648,689	76,384,847	82,711,306
集團資本適足率 (%)	132.97	119.34	129.68	140.74	
金融控股公司依本法第 46 條規定應揭露所有子公司對同一人、同一關係人或同一關係企業為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行為之加計總額 (佰萬元)	619,055 (註 2)	865,150 (註 2)	971,161 (註 2)	953,243 (註 2)	

註 1：上開財務分析資訊，除特別註明為金融控股公司或其子公司所屬財務資訊外，均係以合併報表基礎編製。

註 2：明細請詳各年度財務報告。

註 3：計算公式如下：

1. 經營能力

- (1) 總資產週轉率 = 淨收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2) 子銀行存放比率 = 子銀行放款總額 / 存款總額。
- (3) 子銀行逾放比率 = 子銀行逾期放款總額 / 放款總額。
- (4) 員工平均收益額 = 淨收益 / 員工總人數。
- (5) 員工平均獲利額 = 稅後純益 / 員工總人數。

2.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普通股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平均普通股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各年度有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情形者，業經追溯調整各該年度每股盈餘)。

3.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負債占淨值比率 = 負債總額 / 股東權益淨額。
- (3) 金融控股公司雙重槓桿比率 = 依本法第 36 條第二項及 37 條所為之股權投資 / 淨值。

4.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收益淨額 - 變動費損) / 稅前損益。
- (2) 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槓桿度 = (稅前損益 + 利息費用) / 稅前損益。

5. 成長率

- (1) 資產成長率 = (當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2) 獲利成長率 = (當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6.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 應付商業本票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現金股利)。
- (3) 現金流量滿足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7. 營運規模

- (1) 資產市占率 = 資產總額 / 全體金融控股公司資產總額。
- (2) 淨值市占率 = 淨值 / 全體金融控股公司淨值總額。
- (3) 銀行子公司存款市占率 = 存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 (4) 銀行子公司放款市占率 = 放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8. 資本適足性

- (1)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 = 金融控股公司合格資本 + (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率 × 各子公司之合格資本) - 依規定應扣除項目。
- (2)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 金融控股公司法定資本需求 + (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率 × 各子公司法定資本需求) - 依規定應扣除項目。
- (3) 集團資本適足率 =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 /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董事會通過在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楊清鎮會計師、龔則立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提出查核報告書，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

本監察人等已依照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及第二百二十八條規定，就上述決算書表及議案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繕具報告，敬請鑒核。

此致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常駐監察人 蔡揚宗



監察人 林隆士



監察人 鄭家鐘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四 月 三 十 日

四、最近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公鑒：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有關法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項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清鎮

楊清鎮



會計師 龔則立

龔則立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7 日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五、七及四八）	\$ 61,516,953	2	\$ 50,617,800	2	\$ 63,123,985	2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附註八）	124,152,449	4	136,641,676	5	109,187,193	4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五及九）	102,817,889	4	86,282,256	3	67,813,059	3
121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附註五、十及三三）	251,947,289	9	273,786,476	10	250,996,594	10
12300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附註五及十一）	62,494	-	105,087	-	149,400	-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五）	9,470,428	-	4,987,265	-	9,734,993	-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五、十二及十三）	107,590,190	4	106,236,192	4	108,616,026	4
1320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五、四十）	1,759,870	-	1,733,233	-	2,151,147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五、六及十三）	1,845,715,026	64	1,787,298,942	66	1,723,226,715	66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附註五及十四）	228,942,921	8	172,613,773	6	182,797,810	7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附註五及十五）	221,229	-	251,142	-	252,319	-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550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附註十六）	7,334,016	-	7,838,879	1	7,919,129	-
1551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附註十七）	4,111,523	-	3,478,999	-	8,319,929	1
15597	其他什項金融資產－淨額 （附註十三及十八）	36,062,303	2	3,488,306	-	2,619,624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總計	47,507,842	2	14,806,184	1	18,858,682	1
1800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五及十九）	11,808,520	-	11,614,389	-	11,246,432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五及二十）	41,530,667	2	41,872,325	2	42,430,330	2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五及二一）	21,563,628	1	21,732,198	1	21,956,167	1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五、六及四十）	7,809,571	-	9,798,309	-	12,271,713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附註二十二）	6,569,720	-	6,988,599	-	4,309,697	-
19999	資 產 總 計	\$ 2,870,986,686	100	\$ 2,727,365,846	100	\$ 2,629,122,262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1000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附註二三)	\$ 176,662,165	6	\$ 152,894,925	6	\$ 174,583,880	7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五及九)	16,237,369	1	11,027,012	-	10,388,922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五)	37,932,722	1	56,534,194	2	52,249,552	2
22600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附註二四)	-	-	7,000	-	267,953	-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二五)	46,370,940	2	54,451,474	2	55,298,171	2
2320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五及四十)	4,248,028	-	2,602,123	-	1,938,721	-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二六)	2,250,576,346	79	2,139,646,174	78	2,024,212,177	77
24000	應付債券(附註二七)	90,322,818	3	97,151,937	4	97,146,086	4
24400	其他借款(附註二八)	2,287,315	-	579,996	-	43,000	-
24600	負債準備(附註五及二十九)	4,422,703	-	4,575,384	-	4,086,748	-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三十)	32,803,503	1	15,035,344	1	15,016,995	1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五及四十)	6,711,208	-	6,821,004	-	7,123,580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十五及三一)	4,422,327	-	3,584,238	-	3,975,353	-
29999	負債總計	<u>2,672,997,444</u>	<u>93</u>	<u>2,544,910,805</u>	<u>93</u>	<u>2,446,331,138</u>	<u>93</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三三)						
	股本						
31101	普通股股本	75,116,532	3	68,914,473	3	63,250,473	2
31103	特別股股本	7,251,368	-	7,251,368	-	11,912,963	1
31111	預收股本	180,170	-	-	-	-	-
31500	資本公積	9,478,327	-	9,409,757	-	19,315,132	1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3,939,770	-	2,942,721	-	1,999,537	-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465,368	-	244,474	-	268,505	-
32011	未分配盈餘	13,755,369	1	10,164,169	1	9,701,741	-
	其他權益						
3252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8,688	-	(58,334)	-	-	-
32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875,995	-	2,458,941	-	948,726	-
3100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111,131,587</u>	<u>4</u>	<u>101,327,569</u>	<u>4</u>	<u>107,397,077</u>	<u>4</u>
39500	非控制權益	<u>86,857,655</u>	<u>3</u>	<u>81,127,472</u>	<u>3</u>	<u>75,394,047</u>	<u>3</u>
39999	權益總計	<u>197,989,242</u>	<u>7</u>	<u>182,455,041</u>	<u>7</u>	<u>182,791,124</u>	<u>7</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870,986,686</u>	<u>100</u>	<u>\$ 2,727,365,846</u>	<u>100</u>	<u>\$ 2,629,122,26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東亮



經理人：饒世湛



會計主管：鄭綉梅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變動 百分比 (%)
		金額	%	金額	%	
41000	利息收入 (附註五及三四)	\$ 50,532,658	91	\$ 48,768,964	99	4
51000	利息費用 (附註三四)	(19,252,887)	(35)	(19,207,071)	(39)	-
49600	利息淨收益 (附註三四)	31,279,771	56	29,561,893	60	6
	利息以外淨收益 (附註五)					
4980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附註三五)	13,280,922	24	12,079,523	25	10
498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附註三六)	9,900,929	18	4,992,625	10	98
49825	投資性不動產損益	191,366	-	185,321	-	3
498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附註三七)	2,956,234	5	478,662	1	518
49870	兌換損益	(2,846,198)	(5)	(277,011)	(1)	927
49880	資產減損損失 (附註十、十六及十七)	(236,284)	-	(108,551)	-	118
4989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附註十五)	1,565	-	4,489	-	(65)
4989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處分利益 (附註四三)	-	-	429,047	1	(100)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49921	出售不良債權淨利益	-	-	460,015	1	(100)
49935	股利收入	304,954	-	351,581	1	(13)
49999	其他什項淨利益	993,974	2	1,267,167	2	(22)
49700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24,547,462	44	19,862,868	40	24
4xxxx	淨 收 益	55,827,233	100	49,424,761	100	13
58100	呆帳迴轉利益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附註五及十三)	546,409	1	1,549,930	3	(65)
	營業費用					
58501	員工福利費用 (附註三八)	(19,834,522)	(35)	(19,225,477)	(39)	3
58503	折舊及攤銷費用 (附註三九)	(1,480,964)	(3)	(1,584,830)	(3)	(7)
58599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9,654,704)	(17)	(9,497,085)	(19)	2
58500	營業費用合計	(30,970,190)	(55)	(30,307,392)	(61)	2
61000	稅前淨利	25,403,452	46	20,667,299	42	23
61003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五及四十)	(4,829,829)	(9)	(3,796,314)	(8)	27
69000	本期淨利	20,573,623	37	16,870,985	34	22
	其他綜合損益					
695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51,249	1	(140,152)	-	351
695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損失)	(2,430,501)	(4)	2,261,598	5	(207)
69531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222,260)	(1)	(385,318)	(1)	(42)
6954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30)	-	-	-	-
69591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十)	343,388	-	(69,127)	-	597
695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958,354)	(4)	1,667,001	4	(217)
697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8,615,269	33	\$ 18,537,986	38	-
	淨利歸屬於：					
69901	母公司業主	\$ 13,836,248	25	\$ 10,386,660	21	33
69903	非控制權益	6,737,375	12	6,484,325	13	4
69900		\$ 20,573,623	37	\$ 16,870,985	34	2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69951	母公司業主	\$ 12,326,139	22	\$ 11,686,867	24	5
69953	非控制權益	6,289,130	11	6,851,119	14	(8)
69950		\$ 18,615,269	33	\$ 18,537,986	38	-
	每股盈餘 (附註四一)					
70000	基 本	\$ 1.72		\$ 1.21		42
71000	稀 釋	\$ 1.68		\$ 1.21		3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東亮



經理人：饒世湛



會計主管：鄭綉梅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代碼		股本			資本公積		
		普通股	特別股	預收股本	股本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員工認股權
A1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3,250,473	\$ 11,912,963	\$ -	\$ 17,005,072	\$ 2,075,475	\$ 230,174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B7	特別股現金股利	-	-	-	-	-	-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5,664,000	-	-	-	-	-
D1	101 年度淨利	-	-	-	-	-	-
D3	10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D5	10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J5	丙種特別股到期收回	-	(4,661,595)	-	(10,000,000)	-	-
M3	處分子公司	-	-	-	-	-	(1,013)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	100,049
O1	子公司現金股利	-	-	-	-	-	-
T1	其 他	-	-	-	-	-	-
Z1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8,914,473	7,251,368	-	7,005,072	2,075,475	329,210
B3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提列之特 別盈餘公積	-	-	-	-	-	-
	依金管證投字第 1010045494 號函提列之特 別盈餘公積	-	-	-	-	-	-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B7	特別股現金股利	-	-	-	-	-	-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6,139,767	-	-	-	-	-
D1	102 年度淨利	-	-	-	-	-	-
D3	10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62,292	-	180,170	72,499	-	(3,929)
O1	子公司現金股利	-	-	-	-	-	-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5,116,532	\$ 7,251,368	\$ 180,170	\$ 7,077,571	\$ 2,075,475	\$ 325,28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東亮



經理人：饒世湛



會計主管：鄭綉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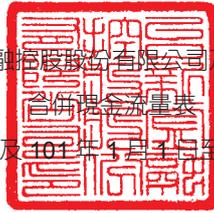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臺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 4,411	\$ 1,999,537	\$ 268,505	\$ 9,701,741	\$ -	\$ 948,726	\$ 75,394,047	\$ 182,791,124	
-	943,184	-	(943,184)	-	-	-	-	
-	-	-	(1,416,000)	-	-	-	(1,416,000)	
-	-	-	(1,435,000)	-	-	-	(1,435,000)	
-	-	-	(5,664,000)	-	-	-	-	
-	-	-	10,386,660	-	-	6,484,325	16,870,985	
-	-	-	(151,674)	(58,334)	1,510,215	366,794	1,667,001	
-	-	-	10,234,986	(58,334)	1,510,215	6,851,119	18,537,986	
-	-	-	(338,405)	-	-	-	(15,000,000)	
(4,411)	-	-	-	-	-	(72,907)	(78,331)	
-	-	-	-	-	-	82	100,131	
-	-	-	-	-	-	(1,044,869)	(1,044,869)	
-	-	(24,031)	24,031	-	-	-	-	
-	2,942,721	244,474	10,164,169	(58,334)	2,458,941	81,127,472	182,455,041	
-	-	220,376	(220,376)	-	-	-	-	
-	-	518	-	-	-	-	518	
-	997,049	-	(997,049)	-	-	-	-	
-	-	-	(1,534,942)	-	-	-	(1,534,942)	
-	-	-	(1,298,729)	-	-	-	(1,298,729)	
-	-	-	(6,139,767)	-	-	-	-	
-	-	-	13,836,248	-	-	6,737,375	20,573,623	
-	-	-	(54,185)	127,022	(1,582,946)	(448,245)	(1,958,354)	
-	-	-	13,782,063	127,022	(1,582,946)	6,289,130	18,615,269	
-	-	-	-	-	-	58	311,090	
-	-	-	-	-	-	(559,005)	(559,005)	
\$ -	\$ 3,939,770	\$ 465,368	\$ 13,755,369	\$ 68,688	\$ 875,995	\$ 86,857,655	\$ 197,989,242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25,403,452	\$ 20,667,299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178,241	1,252,982
A20200	攤銷費用	302,723	331,848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546,409)	(1,549,93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0,480,790)	(5,290,673)
A20900	利息費用	19,252,887	19,207,071
A21200	利息收入	(50,532,658)	(48,768,964)
A21300	股利收入	(508,512)	(577,975)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05,484	100,131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565)	(4,489)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2,758,603)	(284,045)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429,047)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36,284	108,551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579,861	298,048
A29900	其他項目	32,487	1,315,264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3,140,570)	(34,291,22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 / 負債變動數		
A71110	存放央行增加	(8,022,402)	(2,015,388)
A7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19,700,128	6,283,728
A711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少 (增加)	22,799,549	(20,539,164)
A7115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增加	(747,606)	-
A71160	應收款項 (增加) 減少	(1,446,237)	2,269,119
A71170	貼現及放款增加	(57,953,631)	(62,785,151)
A7119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增加) 減少	(56,292,882)	10,084,285
A71200	其他金融資產 (增加) 減少	(33,384,319)	4,401,539
A71990	其他資產減少 (增加)	422,370	(3,275,486)
A7211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減少	(3,198,813)	(9,089,009)
A7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	(21,794,604)	(19,636,132)
A7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減少) 增加	(18,601,472)	4,284,642
A72160	應付款項減少	(7,647,627)	(776,465)
A72170	存款及匯款增加	110,930,172	115,433,997
A72190	負債準備減少	(370,784)	(24,176)
A72200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	17,768,159	18,349
A72990	其他負債增加	747,831	37,36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 (出) 入	(54,829,286)	11,048,12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0,575,411	48,296,414
A33200	收取之股利	554,231	593,44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9,737,249)	(19,048,648)
A33500	退還之所得稅	271,789	454,02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60,020)	(1,067,32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 (出) 入	(24,425,124)	40,276,03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656,652	\$ 120,705
B02300	處分子公司	-	320,49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953,057)	(759,18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6,731	15,63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27,951)	(95,387)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24,757)	(383,192)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37,311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05,071)	(780,92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300	央行及同業融資增加 (減少)	26,966,053	(12,599,946)
C00800	應付商業本票減少	(7,000)	(260,953)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7,000,000
C01400	發行金融債券	4,879,000	11,700,00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18,650,000)
C01500	償還金融債券	(11,700,000)	-
C01800	其他借款增加	1,707,319	536,99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833,671)	(2,851,000)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249,331	-
C05800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559,005)	(1,044,869)
C09900	其他籌資活動	-	(15,000,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流出)	18,702,027	(31,169,77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51,249	(140,153)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 (減少) 增加數	(5,876,919)	8,185,182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7,625,114	99,439,932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1,748,195	\$ 107,625,11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碼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E00210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61,516,953	\$ 50,617,800
E00220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31,508,420	52,020,049
E00230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8,722,822	4,987,265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1,748,195	\$ 107,625,11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東亮



經理人：饒世湛



會計主管：鄭綉梅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合併政策

公司沿革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銀行）及大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安銀行）依金融控股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於 91 年 2 月 18 日以股份轉換方式共同設立，主要經營業務為金融控股公司業，以投資及對被投資事業之管理為限。

本公司係以股份轉換方式設立，並採分階段方式為之，先由台新銀行及大安銀行以股份轉換方式共同設立，並於籌設過程中同時進行合併，以台新銀行為合併後存續公司，嗣於 91 年 12 月 31 日再以股份轉換方式將台証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証證券）及台新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票券）納入為本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惟為集團策略目的及整合資源，業於 98 年 12 月 19 日處分台証證券全部股權，另以 100 年 1 月 22 日為合併基準日，由台新銀行概括承受台新票券全部資產負債及營業。

本公司於 94 年第 4 季投資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彰化銀行）私募發行之乙種特別股十四億股，並取得彰化銀行有表決權股份比例約 22.55% 及過半數董事席次，使彰化銀行成為本公司具控制能力之子公司，該乙種特別股已於 97 年 10 月 3 日以 1:1 之轉換比率轉換為普通股十四億股，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與子公司合併持有彰化銀行有表決權股份比例為 22.81%。

本公司於 99 年 4 月 6 日以現金投資方式購入東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興證券）100% 股權，將其納入為本公司之子公司，並更名為「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證券）。

本公司於 99 年 7 月 26 日以現金投資方式購入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投信）100% 股權及台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投顧）92% 股權，將其納入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於 100 年 4 月 27 日以現金投資方式購入富蘭克林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蘭克林保經）100% 股權，將其納入為本公司之子公司，並更名為「台新金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金保經），另於 100 年 4 月 29 日新增投資台新金保經 29,500 仟元。

子公司台新銀行自 81 年 3 月 23 日正式營業。主要營業項目包括收受存款，辦理放款，票據貼現，匯兌，保證業務及商業匯票之承兌，投資上市（櫃）證券、公債、短期票券、公司債券及金融債券，經紀及自營公債、短期票券，簽發國內信用狀，代理收付款項及代銷公債、國庫券、公司債券，辦理進、出口外匯，一般匯出及匯入款，外匯存款，信用卡，衍生金融工具交易，應收帳款承購及境外金融等業務。

孫公司台新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建經）成立於 84 年 8 月，主要經營項目為受託從事興建計畫審查與諮詢、契約鑑證及不動產評估、買賣或其他清理、處分等業務。

孫公司台新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保代）成立於 85 年 9 月，主要經營項目為人身保險代理人業務，並持有台新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保經）100% 之股權。

孫公司康迅數位整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康迅數位）成立於 89 年 4 月，主要經營項目為一般廣告仲介服務及電子資訊供應服務。子公司台新銀行分別於 101 年 6 月及 7 月出售康迅數位 45% 及 15.36% 之股權，並喪失控制能力，故自 101 年 6 月起未併入合併報表。

子公司彰化銀行創設於民國前 7 年，原名「株式會社彰化銀行」，36 年 3 月 1 日正式改組成立彰化商業銀行，並於 39 年 7 月獲經濟部核發公司執照，主要經營項目包括銀行法所規定商業銀行得以經營之業務，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各種信託業務，國際金融業務，設立國外分行辦理當地政府核准辦理之銀行業務，及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孫公司彰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彰銀保代）於 90 年 10 月 3 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人身保險代理人業務。

孫公司彰銀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彰銀保經）於 92 年 4 月 7 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財產保險代理人業務。

子公司台新證券原名為東興證券，於 79 年 1 月 15 日經核准設立，主要營業業務有期貨交易輔助業務與承銷有價證券，在集中交易市場或其營業處所自行買賣及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暨有價證券買賣之融資融券業務。

子公司台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資產管理）於 91 年 8 月 14 日經經濟部核准成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評價或拍賣及管理服務等業務。

子公司台新行銷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行銷）於 87 年 11 月 20 日經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企業經營管理顧問、投資顧問、仲介服務、應收帳款收買業務及不動產買賣、租賃等業務，本公司於 102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通過解散子公司台新行銷，並於 102 年 9 月底清算完結。

子公司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創投）於 91 年 12 月 25 日經核准設立，主要經營項目為從事一般創業投資業務。

孫公司台新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融資租賃（中國））於 100 年 7 月 12 日經核准設立，主要經營項目為從事融資租賃業務。

孫公司台新融資租賃（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融資租賃（天津））於 101 年 3 月 1 日經核准設立，主要經營項目為從事融資租賃業務。

子公司台新投顧成立於 78 年 3 月，主要業務係接受委任對證券投資有關事項提供研究分析、意見或建議事項，境外基金總代理人業務，發行有關證券投資之出版品，舉辦有關證券投資之講習，以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等之有關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子公司台新投信於 93 年 5 月 31 日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籌設，主要業務為發行受益憑證募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並以該基金從事證券及其相關商品之投資及其他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核准之相關業務。並於 94 年獲准經營接受客戶全權委託投資業務。

子公司台新金保經原名為富蘭克林保經，主要營業項目為財產保險經紀人與人身保險經紀人等業務。

二、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編製。

三、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3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

四、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 IFRSs。

依據金管會於 103 年 1 月 28 日宣布之「我國全面升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版本之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4 年起由金管會認可之 2010 年版 IFRSs 升級至 2013 年版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非屬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生效日。

已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 -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未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	
「2010 年 -2012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 年 -2013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尚未發布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尚未發布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徵收款」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金融工具」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合併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符合前述條件之其他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就金融負債方面，其分類及衡量之主要改變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後續衡量，該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中歸因於該負債之信用風險變動者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其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若上述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三)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解釋對本公司財務報表影響之說明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五、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管會於 98 年 5 月 14 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興櫃公司及金管會主管之金融業應自 102 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s 編製財務報告。

合併公司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合併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為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 IFRSs 對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五八。

(一)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參閱下列會計政策之說明），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 IFRSs 之規定，以及對部分 IFRSs 之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合併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五八），合併公司係追溯適用 IFRSs 之規定。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臺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臺幣表達。

合併公司將經濟活動分類為營業活動、投資活動及籌資活動。合併現金流量表係依營業、投資及籌資活動之類別報導本期間內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變動。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請參閱附註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資訊係以間接法編製。間接法係自本期稅前淨利（淨損）中調整非現金交易、任何過去或未來營業現金收入及支出之遞延或應計項目，及與投資或籌資現金流量相關之收益或費用項目之影響。利息之收取、支付及股利之收取分類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而股利之支付係為取得財務資源之成本，故分類為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必須依專業判斷做出若干重大之會計假設及估計，並決定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假設之改變可能導致財務報告產生重大之影響。合併公司確信本合併財務報告所使用之假設係為適當。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之事項，或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影響重大之假設及估計，請參閱附註六之說明。



(二)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中，銀行業佔重大之比率，且因銀行業之經營特性，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表達較能提供可靠而更攸關之資訊，故未將資產及負債項目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而依其性質分類，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並於附註四七說明負債之到期分析。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之財務報告。控制係指母公司有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

合併綜合損益表已適當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消除。

對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與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分開表達。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應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 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 (2) 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即依據相關 IFRSs 之規定重分類至損益或直接轉列保留盈餘）。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依金管會認可之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

2.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僅於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 3「企業合併」之規定者，合併公司採用收購法處理該合併。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其計算係以收購者所移轉之資產、所發生或承擔之負債以及收購者所發行之權益工具於收購日公允價值之總數，再加上其他直接歸屬於該收購之費用。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和所承擔之負債及或有負債，原始認列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且無需考慮非控制權益。移轉對價大於合併公司依持股比例所擁有之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之差額，認列為商譽。若移轉對價小於合併公司依持股比例所擁有之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則差額直接認列為利益。

當收購不符合「企業合併」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將收購成本分攤於單獨可辨認資產和負債。所取得之資產及負債之入帳基礎係：(1) 金融資產及負債依據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於收購日所衡量之公允價值，及 (2) 將收購成本扣除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入帳成本後之剩餘金額，依其他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其他資產和負債。

3. 列入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2年 12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101年 1月1日	
本公司	台新銀行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台新證券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台新資產管理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台新行銷	-	100.00%	100.00%	(1)
本公司	台新創投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彰化銀行	22.55%	22.55%	22.55%	
本公司	台新投顧	92.00%	92.00%	92.00%	
本公司	台新投信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台新金保經	100.00%	100.00%	100.00%	
台新銀行	彰化銀行	0.27%	0.27%	0.27%	
台新銀行	台新建經	60.00%	60.00%	60.00%	
台新銀行	台新保代	87.40%	87.40%	87.40%	
台新銀行	康迅數位	5.00%	5.00%	65.36%	(2)
台新資產管理	台新建經	40.00%	40.00%	40.00%	
台新保代	台新保經	100.00%	100.00%	100.00%	
彰化銀行	彰銀保代	100.00%	100.00%	100.00%	
彰化銀行	彰銀保經	100.00%	100.00%	100.00%	
台新創投	台新融資租賃(中國)	100.00%	100.00%	100.00%	
台新創投	台新融資租賃(天津)	100.00%	100.00%	-	(3)

備註：

(1) 本公司於 102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通過解散子公司台新行銷，並於 102 年 9 月底清算完結。

(2) 台新銀行分別於 101 年 6 月及 7 月出售康迅數位 45% 及 15.36% 之股份，故自 101 年 6 月起未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併入合併財務報告。

(3) 台新創投於 101 年 5 月 25 日投資設立台新融資租賃(天津)，而自該日起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

4. 未列入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2年 12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101年 1月1日	
台新銀行	台新大安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大安租賃)	100.00%	100.00%	100.00%	(1)
康迅數位	康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康迅旅行社)	-	-	100.00%	(2)
康迅數位	康太數位整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康太數位)	-	-	65.75%	(3)

備註：

(1) 台新銀行對其採權益法評價，但因其資本額小於合併實收資本額之 0.24%，總資產亦小於合併總資產之 0.01%，故未將其併入合併財務報告。

(2) 康迅數位對其採權益法評價，但因其資本額、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均小於合併實收資本額、合併總資產及合併淨收益之 0.49%，且自 101 年 6 月起，合併公司已對康迅數位喪失控制力，故未將其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3) 康迅數位對其採權益法評價，但因其資本額、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均小於合併實收資本額、合併總資產及合併淨收益之 0.60%，且自 101 年 6 月起，合併公司已對康迅數位喪失控制力，故未將其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四) 外幣

編製合併公司之各個體財務報告時，係以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性貨幣」)衡量。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幣記賬。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收盤匯率換算。當有若干匯率可供選用時，係採用若該交易或餘額所表彰之未來現金流量



於衡量日發生時可用於交割該現金流量之匯率。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因交割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貨幣性項目期末換算之兌換差額，除屬現金流量避險或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避險工具之利益或損失中確認屬有效避險部分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股權投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合併公司之所有個體若其功能性貨幣（非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貨幣）不同於表達貨幣者，其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以下列程序換算為表達貨幣：

1. 所表達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2. 所表達之損益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期之匯率波動劇烈，則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及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上述程序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以「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項目列示於權益項目。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和視為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避險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國外營運機構處分或部份處分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兌換差額，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收盤匯率換算。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項目包含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指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7 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與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六）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公司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之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

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合併公司係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36「資產減損」之規定，以決定對關聯企業是否認列額外之減損損失。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係依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36「資產減損」之規定認列。

合併公司自喪失對關聯企業重大影響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並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所剩餘之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七）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於符合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之條件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依據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以推延方式處理。

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與自有不動產及設備之會計處理採相同基礎，於預期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且不為合併個體中之其他企業所持有者，始得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包含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之辦公大樓或土地。

部分不動產可能由合併公司自用，剩餘部份則用以賺取租金收入或資本增值。若合併公司持有之部分不動產可單獨出售，則對各該部分應分別進行會計處理。自用不動產之部分依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16 處理，而用以賺取租金收入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之部分，則視為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40 所規範之投資性不動產。若各該部分無法單獨出售，且自用部分係屬不重大時，該不動產整體視為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投資性不動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

於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投資性不動產除列。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商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會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並且以該被處分之營運及現金產生單位內保留部分之相對價值為基礎予以衡量。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依據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以推延方式處理。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3. 除列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跡象顯示可能已減損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支付之金額，視為融資交易；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取得之金額。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1.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金融資產係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若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可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外，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該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七。

(2)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係指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及固定到期日、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備供出售、不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且合併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七。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股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股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股權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款項、貼現及放款、催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依公開發行銀行編製準則第十條第七款及第十款規定，若折現之影響不大者，得以放款及應收款原始之金額衡量。

依照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放款或其他授信款項已屆清償期而未獲清償且報經董事會核准者，連同已估列之應收利息轉列催收款項。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列於貼現及放款項下，非屬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則列於其他金融資產項下。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單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所參考已發生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
- (2)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發生違約或逾期；
- (3) 債權人因經濟或法律因素考量，給予發生財務困難之債務人原不予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 (5) 由於發行人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或
- (6) 可觀察資訊顯示，雖然無法辨認一組金融資產中個別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少，但經衡量發現，原始認列後該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確已減少，該等情形包含：
 - A. 該組金融資產債務人之償付情形發生不利變化；或
 - B. 與該組金融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貼現及放款與應收款項，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

若有客觀證據顯示已發生減損損失，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上述評估過程另行參照金管會發佈「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將授信資產按下列分類方式，確實評估分類。分類方式係將授信資產除屬正常之授信資產列為第一類，並以本類資產債權餘額扣除對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後應提列百分之零點五之備抵呆帳外，餘不良之授信資產，按債權之信用狀況、逾期時間之長短及擔保情形予以評估，分別列為第二類應予注意者，應提列百分之二，第三類可望收回者，應提列百分之十，第四類收回困難者，應提列百分之五十，第五類收回無望者則應提列百分之百。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放款及應收款項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放款及應收款項評估其收回可能性及擔保品價值，經

董事會核准後予以沖銷備抵呆帳項目。收回已沖銷之呆帳，列為備抵呆帳之轉回呆帳費用減項。備抵呆帳項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當備供出售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股權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收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及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若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可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外，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該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七。

(2) 財務保證合約

財務保證合約係指特定債務人於債務到期無法依原始或修改後之債務工具條款償還債務時，發行人必須支付特定給付以歸墊持有人所發生損失之合約。



合併公司發行且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於原始認列後，除依下列孰高者衡量外，另應依金管會發布之「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辦理：

- A. 依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37「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決定之金額；及
- B. 原始認列金額，於適當時減除依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18「收入」認列之累計攤銷數後之餘額。

(3) 以低於市場利率提供放款之承諾

以低於市場利率提供放款之承諾，原始係以其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其後續係依下列孰高者衡量：

- A. 依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37「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決定之合約義務金額；及
- B. 原始認列金額，於適當時減除依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18「收入」認列之累計攤銷數後之餘額。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除非選擇指定整體混合契約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或負債，則係將主契約及嵌入衍生工具分別認列。

(十四) 證券融資及融券

合併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業務時，對買進股票證券投資人之融通資金，列為應收證券融資款，融資人並以該融資買入之全部股票作為擔保品，合併公司就此項擔保品，以備忘方式處理，於融資人償還結清時返還。

合併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券業務時，對客戶融券所收取之保證金，列為融券存入保證金，另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已扣除證券交易稅、受託買賣手續費、融券手續費）作為擔保，列為應付融券擔保價款。上述融券擔保價款及保證金予以計息支付客戶。對借予客戶融券之股票以備忘方式處理。保證金及融券賣出價款於客戶償還結清時返還。

(十五) 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包括衍生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及規避匯率風險之非衍生工具）進行公允價值避險。對確定承諾匯率風險之避險係以公允價值避險處理。

於避險關係開始時，合併公司以書面記錄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及執行避險之策略。此外，合併公司於避險開始及後續持續以書面記錄避險工具是否能高度有效達成抵銷歸因於被規避風險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用於避險之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之詳細內容揭露於附註十一。

指定且符合公允價值避險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及被避險項目歸因於被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中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

當合併公司取消指定避險關係、避險工具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條件時，即推延停止避險會計。採有效利息法之被避險金融工具，歸因於被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調整，係於停止避險會計之日起攤銷至損益。此攤銷係按攤銷開始日重新計算可使該調整數於金融工具到期日前攤銷完畢之有效利率。

(十六) 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

於達到下列所有條件時，合併公司始認列負債準備：

1. 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
2. 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及
3. 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合併公司對未來之營運損失不提列負債準備。若有數個相似之義務，在決定須流出資源以清償之可能性時，應按該類義務整體考量。雖然任何一項義務經濟資源流出之可能性可能很小，但就整體而言，很有可能需要流出一些資源以清償該類義務，則應認列負債準備。

準備係以清償義務預期所要求支出之現值續後衡量。折現率使用稅前折現率，並適時調整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之評估，以及負債特定之風險。

或有負債係指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可能義務，其存在與否僅能由一個或多個未能完全由合併公司所控制之不確定未來事件之發生或不發生加以證實；或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但非很有可能需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義務或該義務無法可靠衡量者。合併公司不認列或有負債，而係依規定作適當之揭露。

或有資產係指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可能資產，其存在與否僅能由一個或多個未能完全由合併公司所控制之不確定未來事件之發生或不發生加以證實。合併公司不認列或有資產，當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時，則依規定作適當之揭露。

(十七) 收入認列

1. 利息收入

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所有計息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並認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利息收入。逾期債權經評估很可能無法依約清償或支付者，其借款本金及應收利息即轉列催收款項，對內並停止計提應收利息，於收現時認列為利息收入。因紆困及協議展期而同意記帳之利息收入，依規定自開始記帳日起，列為遞延收益，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有價證券融資融券之利息收入於融資融券及交易期間按權責基礎認列。

2.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手續費收入及建築經理服務收入於提供貸款或其他服務提供完成後一次認列；若屬於執行重大項目所賺取之服務費則於重大項目完成時認列，如聯貸案主辦行所收取服務費；若屬後續放款服務有關之手續費收入則依重大性於服務期間內攤計或納入計算放款及應收款有效利率的一部分。

合併公司客戶忠誠計畫下給予客戶之獎勵積分，係按多元要素收入交易處理，原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分攤至所給與之獎勵積分及該銷售之其他組成部分。分攤至獎勵積分之對價係按公允價值（即該獎勵積分可單獨銷售之金額）衡量。該對價在原始銷售交易時不認列為收入，而係予以遞延，並於獎勵積分被兌換且合併公司之義務已履行時認列為收入。

經紀手續費收入於買賣證券成交日認列，申購手續費收入於收款時認列，承銷手續費收入於承銷契約完成時認列。合併公司從事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向委任期貨商收取佣金，帳列綜合損益表項下之期貨佣金收入。



(十八)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簽訂營業租賃所給予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資產。誘因成本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項，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出租資產使用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最低租賃給付係分配予財務費用及降低租賃負債，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中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之財務費用，財務費用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3. 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

當承租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合併公司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具體而言，最低租賃給付應按租賃開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益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

(十九) 員工福利

1.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2. 員工優惠存款福利

合併公司提供員工優惠存款，其類型係支付現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以及支付退休員工及現職員工退休後定額優惠存款。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異，係屬於員工福利之範疇。

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二十八條規定，與員工約定之退休後優惠存款利率超過一般市場利率所產生之超額利息，於員工退休時，應即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19 確定福利計畫之規定予以精算，惟精算假設各項參數若主管機關有相關規定，則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二十)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

對於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認列為取得商品或勞務所產生之負債，並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作原始衡量。該負債係於清償前之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及清償日再衡量其公允價值，並將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

(二十一) 稅捐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合併公司之土地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增值所產生之土地重估增值稅，係屬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若合併公司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足以提供未使用虧損扣抵或所得稅抵減遞延並以後期間得以實現者，其可實現之部分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合併公司並不會將不同稅捐機關課徵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互抵。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4. 本公司與持股百分之九十以上子公司採用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係將合併基礎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與各公司個別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彙總金額之差額，於本公司合併調整，相關之撥補及撥付金額以應收款項或應付款項項目列帳，並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之。

六、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與財務結果受會計政策、會計假設及估計之影響，而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必須作出適當之專業判斷。

合併公司針對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做出適當之假設及估計。假設及估計皆係根據相關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規定所為之最佳估計。估計與假設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因素，包含對未來之預期，並持續進行評估。

部分項目之會計政策與管理階層之判斷對合併公司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影響相當重大。

(一) 貼現及放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貼現及放款帳面金額分別為 1,845,715,026 仟元、1,787,298,942 仟元及 1,723,226,715 仟元（分別扣除備抵呆帳 22,580,509 仟元、21,350,050 仟元及 22,319,871 仟元後之淨額）。

(二) 所得稅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7,809,571 仟元、9,798,309 仟元及 12,271,713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三)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商譽帳面金額分別均為 21,012,047 仟元。

(四) 退職後福利

退職福利義務之現值係以數種假設之精算結果為基礎。這些假設中任何變動將影響退職福利義務之帳面價值。

決定退休金淨成本（收入）之假設包含貼現率。為決定適當之貼現率，須考量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利率，該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幣別與退職福利支付之幣別相同，且其到期日期間應與相關退休金負債期間相符。

七、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7,762,028	\$ 16,441,649	\$ 14,694,960
待交換票據	8,172,651	21,978,953	20,083,794
存放金融同業	32,956,554	8,906,551	25,525,590
其他	2,625,720	3,290,647	2,819,641
	<u>\$ 61,516,953</u>	<u>\$ 50,617,800</u>	<u>\$ 63,123,985</u>

存放金融同業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合併現金流量表於 101 年 1 月 1 日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與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相關調節如下。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調節請參閱合併現金流量表：

	101 年 1 月 1 日
合併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3,123,985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7 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拆借金融同業	26,580,954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7 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9,734,993
	<u>\$ 99,439,932</u>

八、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繳存央行之存款準備金			
存放央行甲戶	\$ 29,271,924	\$ 24,057,631	\$ 24,335,536
存放央行乙戶	56,286,658	54,200,232	52,160,089
外幣存款準備金	362,630	231,606	181,342
	<u>85,921,212</u>	<u>78,489,469</u>	<u>76,676,967</u>
拆借金融同業	31,508,420	52,020,049	26,580,954
央行定期存款	5,700,000	5,700,000	5,700,000
其 他	1,022,817	432,158	229,272
	<u>\$ 124,152,449</u>	<u>\$ 136,641,676</u>	<u>\$ 109,187,193</u>

九、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率組合式商品	\$ 3,676,994	\$ 1,568,591	\$ 1,268,683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期 貨	60,848	56,943	99,355
遠期外匯	2,197,620	902,949	522,960
換 匯	4,670,432	4,137,609	3,488,142
換匯換利	906,828	537,760	1,159,550
匯率選擇權	2,892,427	2,588,619	1,190,943
利率選擇權	-	-	1,386
股價連結選擇權	20,251	8,550	241,062
商品選擇權	-	4,297	26,625
利率交換	4,927,699	3,086,932	4,567,895
股價連結交換	582,731	233,098	200,720
信用違約交換	3,436	7,409	18,022
商品價格交換	31,769	19,174	20,220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固定利率商業本票	\$ -	\$ 29,136	\$ 22,978
資產基礎商業本票	-	-	20,294
非衍生金融資產			
票券投資	54,263,030	56,738,429	38,559,079
國內外股票及受益憑證	999,899	895,667	607,248
政府公債	19,381,159	7,420,089	5,815,068
公司債、金融債及其他債券	6,578,965	7,234,169	8,267,740
營業證券			
自營	1,063,866	548,340	1,267,796
承銷	559,935	264,495	447,2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2,817,889	\$ 86,282,256	\$ 67,813,059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期貨	\$ -	\$ 771	\$ -
遠期外匯	2,156,783	1,704,650	612,087
換匯	4,499,493	2,694,109	2,484,556
換匯換利	787,058	640,264	1,054,910
匯率選擇權	2,618,768	2,417,465	1,016,670
利率選擇權	13	19	5,760
股價連結選擇權	259,379	205,238	111,671
商品選擇權	-	4,297	26,625
利率交換	4,996,459	3,101,879	4,765,958
股價連結交換	582,708	231,737	200,720
信用違約交換	3,436	7,409	18,022
商品價格交換	31,769	19,174	20,220
資產基礎商業本票	-	-	17,254
非衍生金融負債			
股票及債券借券交易	301,503	-	54,46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6,237,369	\$ 11,027,012	\$ 10,388,922

(一) 台新銀行 102 及 101 年度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因應客戶需求及台新銀行外匯資金調度與風險管理。

彰化銀行 102 及 101 年度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及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其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二) 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中，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面額分別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票債券面額	\$ 12,404,900	\$ 23,613,000	\$ 23,281,100

(三) 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四九。

(四) 合併公司尚未到期之衍生工具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合約金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期貨	\$ 18,429	\$ 159,704	\$ -
遠期外匯	214,252,756	160,799,640	121,311,867
換匯	688,324,443	608,343,812	619,339,674
換匯換利	89,181,370	39,665,676	28,362,682
匯率選擇權	1,539,199,910	380,637,653	203,857,005
利率選擇權	230,000	138,000	4,330,000
股價連結選擇權	4,216,800	7,020,675	9,400,191
商品選擇權	49,597	89,855	469,653
利率交換	1,139,528,961	931,248,363	493,983,613
股價連結交換	7,555,562	7,996,578	4,081,581
信用違約交換	1,126,917	1,096,306	1,164,772
商品價格交換	1,268,048	895,936	442,540
商品遠期契約	86,627	-	-
固定利率商業本票	8,500,000	4,780,000	3,030,000
資產基礎商業本票	-	-	3,391,500

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票券投資	\$ 149,915,156	\$ 147,893,662	\$ 140,430,090
國內外股票	5,780,458	7,933,834	6,572,230
受益憑證	438,335	2,781,905	1,341,453
政府公債	50,750,944	70,173,750	59,658,982
公司債	21,183,073	18,046,929	16,039,157
金融債	21,628,401	23,101,145	20,948,085
受益及資產基礎證券	2,102,208	3,855,251	6,006,597
國際性組織發行之債券	148,714	-	-
	<u>\$ 251,947,289</u>	<u>\$ 273,786,476</u>	<u>\$ 250,996,594</u>

(一)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決定，請參閱附註四七(「金融工具」附註)。

(二) 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中，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票債券面額分別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票債券面額	<u>\$ 22,863,024</u>	<u>\$ 31,019,175</u>	<u>\$ 29,106,119</u>

(三) 合併公司於102年前2季分別出售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項下之Visa及Master Card股權609,144股及13,517股，出售價款共計3,270,928仟元，並產生處分利益共計2,483,550仟元，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為損益。

(四) 合併公司持有之亨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2 年 10 月 30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73.22%，減資基準日為 103 年 1 月 27 日，合併公司於 102 年度按減資比例認列減損損失 6,330 仟元。

(五) 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四九。

十一、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避險－利率交換	\$ 62,494	\$ 105,087	\$ 149,400

彰化銀行以利率交換合約將部分已發行固定利率金融負債由固定利率轉換為浮動利率，以減輕已發行固定利率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因利率變動產生之風險。前述利率交換合約與相關金融負債條件相同，故彰化銀行管理階層認為可作為高度有效之避險工具。彰化銀行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尚未到期之利率交換合約名目本金皆為 2,000,000 仟元。

以換入浮動利率換出固定利率之利率交換合約，被指定且為有效之公允價值避險。該避險於 102 及 101 年度被視為 100% 有效規避因利率波動而造成之公允價值暴險，故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分別調整已發行固定利率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 59,818 仟元、101,937 仟元及 146,086 仟元，該等金額與利率交換合約之公允價值同時認列為損益。

避險交易之相關資訊如下：

- (一) 交易種類：公允價值避險。
- (二) 交易目標：將彰化銀行所發行之固定利率金融債券轉為浮動利率計息，以規避固定利率債券因利率變動而使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
- (三) 交易方法：利率交換合約。
- (四) 交易成效：屬於本年度交割之避險會計交易計 4 筆，避險之實際抵銷結果皆在 80%-125% 之間，符合 IFRSs 規定之避險會計有效範圍。102 及 101 年度公允價值避險產生之已實現利益為 43,921 仟元及 44,757 仟元，帳列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項下。

十二、應收款項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 60,152,784	\$ 61,862,354	\$ 68,659,540
應收信用卡款項	34,615,829	32,917,058	27,029,481
應收承兌票款	7,169,741	6,610,138	7,854,090
應收利息	4,505,209	4,484,966	4,344,594
應收收益	304,832	283,554	287,334
應收證券融資款	859,532	593,661	518,630
其他應收款	1,404,604	813,397	1,131,953
	109,012,531	107,565,128	109,825,622
減：備抵呆帳	(1,422,341)	(1,328,936)	(1,209,596)
	\$ 107,590,190	\$ 106,236,192	\$ 108,616,026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表，請參閱附註十三。

十三、貼現及放款

(一) 貼現及放款明細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押匯	\$ 5,243,309	\$ 4,902,431	\$ 6,057,750
透支	3,515,566	4,491,303	6,097,032
貼現	6,310,230	3,928,696	3,621,982
短期放款	456,046,554	415,418,954	452,856,502
中期放款	573,077,655	569,678,834	514,964,757
長期放款	819,393,820	805,837,245	756,804,712
催收款	5,252,713	4,832,932	5,394,532
折溢價調整	(544,312)	(441,403)	(250,681)
	1,868,295,535	1,808,648,992	1,745,546,586
減：備抵呆帳	(22,580,509)	(21,350,050)	(22,319,871)
	<u>\$ 1,845,715,026</u>	<u>\$ 1,787,298,942</u>	<u>\$ 1,723,226,715</u>

(二) 備抵呆帳變動情形如下：

	102年度			
	應收款項	貼現及放款	其他什項金融資產	合計
期初餘額	\$ 1,328,936	\$ 21,350,050	\$ 404,728	\$ 23,083,714
本期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112,482	(462,453)	(192,281)	(542,252)
沖銷放款及墊款金額	(37,478)	(3,337,186)	(287,874)	(3,662,538)
收回已沖銷之放款及墊款金額	15,410	4,998,788	618,635	5,632,833
保證責任準備轉列備抵呆帳	-	410	-	410
匯兌及其他變動	2,991	30,900	-	33,891
期末餘額	<u>\$ 1,422,341</u>	<u>\$ 22,580,509</u>	<u>\$ 543,208</u>	<u>\$ 24,546,058</u>

	101年度			
	應收款項	貼現及放款	其他什項金融資產	合計
期初餘額	\$ 1,209,596	\$ 22,319,871	\$ 429,950	\$ 23,959,417
本期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109,588	(1,287,076)	(499,936)	(1,677,424)
沖銷放款及墊款金額	(26,314)	(4,570,809)	(328,397)	(4,925,520)
收回已沖銷之放款及墊款金額	37,150	4,932,292	765,539	5,734,981
保證責任準備轉列備抵呆帳	293	20,959	37,120	58,372
匯兌及其他變動	(1,377)	(65,187)	452	(66,112)
期末餘額	<u>\$ 1,328,936</u>	<u>\$ 21,350,050</u>	<u>\$ 404,728</u>	<u>\$ 23,083,714</u>

(三) 102及101年度呆帳迴轉利益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應收款項、貼現及放款及其他金融資產備抵呆帳迴轉數	\$ 542,252	\$ 1,677,424
保證責任損失準備(提列)迴轉數	4,157	(127,494)
	<u>\$ 546,409</u>	<u>\$ 1,549,930</u>

(四) 應收款項(含其他什項金融資產)及貼現及放款減損評估,分析如下:

應收款項(含其他什項金融資產)

項目		應收款項總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776,898	\$ 707,209	\$ 1,370,901
	組合評估減損	3,249,980	2,874,305	3,360,311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105,626,716	104,690,466	106,413,295
合計		\$ 109,653,594	\$ 108,271,980	\$ 111,144,507

項目		備抵呆帳金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683,977	\$ 602,806	\$ 695,226
	組合評估減損	553,734	391,025	425,847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727,838	739,833	518,473
合計		\$ 1,965,549	\$ 1,733,664	\$ 1,639,546

註：應收款項總額係指原始產生且未扣除備抵呆帳之金額。

貼現及放款

項目		貼現及放款總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26,269,476	\$ 29,169,293	\$ 22,785,916
	組合評估減損	13,039,249	10,592,624	12,287,558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1,829,531,122	1,769,328,478	1,710,723,793
合計		\$ 1,868,839,847	\$ 1,809,090,395	\$ 1,745,797,267

項目		備抵呆帳金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8,272,075	\$ 7,566,422	\$ 10,175,860
	組合評估減損	2,530,574	2,423,480	2,370,275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11,777,860	11,360,148	9,773,736
合計		\$ 22,580,509	\$ 21,350,050	\$ 22,319,871

註：貼現及放款總額係指原始產生且未扣除備抵呆帳及未扣除(加計)折(溢)價調整之金額。

十四、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票券投資	\$ 215,841,649	\$ 158,549,517	\$ 169,359,262
公司債	7,210,933	6,961,209	4,972,186
金融債	5,890,339	7,103,047	8,466,362
	<u>\$ 228,942,921</u>	<u>\$ 172,613,773</u>	<u>\$ 182,797,810</u>

(一) 上述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中,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債券面額分別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票債券面額	<u>\$ 1,647,250</u>	<u>\$ 1,019,760</u>	<u>\$ 1,060,150</u>

(二) 上述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四九。

十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一) 合併公司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	帳面金額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	帳面金額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
非上市(櫃)公司						
台新大安租賃	\$ 142,860	100.00	\$ 171,378	100.00	\$ 169,064	100.00
安信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安信建經)	78,369	30.00	70,908	30.00	59,421	30.00
用心藝術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用心藝術)	-	-	8,856	25.00	10,000	25.00
康迅旅行社	-	-	-	-	13,834	100.00
康太數位	-	-	-	-	(49,486)	65.75
	<u>221,229</u>		<u>251,142</u>		<u>202,833</u>	
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轉列其他負債	-		-		49,486	
	<u>\$ 221,229</u>		<u>\$ 251,142</u>		<u>\$ 252,319</u>	

有關合併公司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總資產	\$ 753,658	\$ 558,024	\$ 660,069
總負債	\$ 311,453	\$ 76,510	\$ 250,466

	102年度	101年度
本期營業收入	\$ 324,391	\$ 531,561
本期淨利	\$ 61,106	(\$ 69,76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767)	\$ -

(二) 依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內容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合併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合併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台新大安租賃	(\$ 24,526)	\$ 4,437
安信建經	26,295	20,917
用心藝術	(204)	(1,143)
康迅數位	-	(1,791)
康迅旅行社	-	(731)
康太數位	-	(17,200)
	<u>\$ 1,565</u>	<u>\$ 4,489</u>

102及101年度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用心藝術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計算外，餘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 (三) 合併公司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形。
- (四) 合併公司於 101 年 6 月及 7 月出售康迅數位 45% 及 15.36% 之股權，致使合併公司對康迅數位之持股比例降低且對該公司不具重大影響力，故將其重分類至「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處分子公司產生損益之計算請參閱附註四三。
- (五) 合併公司於 102 年 12 月因放棄用心藝術認股優先權使持股比例降低且對該公司不具重大影響力，故將其重分類至「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

十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 7,334,016	\$ 7,838,879	\$ 7,919,129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7,334,016	\$ 7,838,879	\$ 7,919,129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累計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合併公司持有國內非上市(櫃)股票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中高雄捷運股份有限公司、漢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漢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康迅數位、太平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聯合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中揚特別機會、O2 Medtech InC、Solar PV Corporation 之股票，因業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故於 102 及 101 年度分別認列價值減損損失 229,954 仟元及 86,816 仟元。

合併公司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形。

十七、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國內未上市(櫃)特別股	\$ 1,600,000	\$ 1,600,000	\$ 1,600,000
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	224,114	306,272	404,591
公司債及金融債	2,287,409	1,572,727	6,315,338
	\$ 4,111,523	\$ 3,478,999	\$ 8,319,929

上述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合併公司經評估 Golden Belt 債券投資已有減損跡象，故於 101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21,735 仟元。

十八、其他什項金融資產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買入匯款	\$ 22,055	\$ 13,253	\$ 23,017
買入應收債權	130,506	230,623	815,082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495,009	463,285	516,713
減：備抵呆帳	(543,208)	(404,728)	(429,950)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35,748,015	3,031,507	1,694,762
黃金帳戶	209,926	154,366	-
	\$ 36,062,303	\$ 3,488,306	\$ 2,619,624

其他什項金融資產之備抵呆帳變動表，請參閱附註十三。上述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以上定期存款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四九。

十九、投資性不動產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 11,323,944	\$ 11,166,462	\$ 10,930,753
房屋及建築			
成本	777,405	706,074	558,591
累計折舊	(292,829)	(258,147)	(242,912)
	\$ 484,576	\$ 447,927	\$ 315,679
	\$ 11,808,520	\$ 11,614,389	\$ 11,246,432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成本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166,462	\$ 706,074	\$ 11,872,536
增添	71,790	52,967	124,757
處分	(31,205)	(3,541)	(34,746)
重分類	116,897	21,905	138,802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323,944	\$ 777,405	\$ 12,101,349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930,753	\$ 558,591	\$ 11,489,344
增添	235,709	147,483	383,192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166,462	\$ 706,074	\$ 11,872,536
累計折舊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58,147	\$ 258,147
折舊費用	-	16,036	16,036
處分	-	(966)	(966)
重分類	-	19,612	19,612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292,829	\$ 292,829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42,912	\$ 242,912
折舊費用	-	15,235	15,235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258,147	\$ 258,147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主 建 築	12 至 60 年
設 備	3 至 10 年

102 及 101 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分別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租金收入	\$ 187,835	\$ 185,322
直接營運費用	81,878	88,342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16,653,357 仟元、16,453,532 仟元及 15,511,494 仟元，係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進行評價。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

合併公司於 101 年 1 月 1 日之投資性不動產認定成本請參閱附註五八。

二十、不動產及設備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土地	\$	28,296,400	\$	28,415,580	\$	28,429,080
房屋及建築		10,887,245		11,136,786		11,458,407
機械及電腦設備		1,410,033		1,487,838		1,652,34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53,436		130,165		128,116
什項設備		228,045		221,731		257,131
租賃權益改良		376,775		319,675		325,254
租賃資產		118,371		136,526		151,448
預付房地、設備款及建造中之不動產		60,362		24,024		28,553
	\$	<u>41,530,667</u>	\$	<u>41,872,325</u>	\$	<u>42,430,330</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電腦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租賃權益改良	租賃資產	預付房地、設備款及建造中之不動產	合計
成本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8,415,580	\$ 16,496,450	\$ 6,400,093	\$ 609,525	\$ 1,539,843	\$ 1,089,171	\$ 168,275	\$ 24,024	\$ 54,742,961
增添	-	89,157	409,573	58,387	69,154	111,494	585	214,707	953,057
處分	(2,284)	(22,296)	(203,463)	(32,599)	(61,941)	(32,152)	-	-	(354,735)
重分類	(116,896)	41,388	33,352	4,790	1,499	66,253	-	(178,330)	(147,944)
淨兌換差額	-	-	(490)	(41)	361	3,051	-	(39)	2,842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28,296,400</u>	\$ <u>16,604,699</u>	\$ <u>6,639,065</u>	\$ <u>640,062</u>	\$ <u>1,548,916</u>	\$ <u>1,237,817</u>	\$ <u>168,860</u>	\$ <u>60,362</u>	\$ <u>55,196,181</u>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8,429,080	\$ 16,499,778	\$ 6,557,172	\$ 636,697	\$ 1,686,909	\$ 1,041,577	\$ 164,610	\$ 28,553	\$ 55,044,376
增添	-	76,436	392,438	38,343	66,381	79,172	3,665	102,750	759,185
處分	(13,500)	(96,635)	(580,490)	(63,981)	(106,664)	(45,121)	-	-	(906,391)
重分類	-	16,871	38,355	275	1,642	45,666	-	(106,766)	(3,957)
合併個體影響數	-	-	-	(1,403)	(106,807)	(29,157)	-	(221)	(137,588)
淨兌換差額	-	-	(7,382)	(406)	(1,618)	(2,966)	-	(292)	(12,664)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28,415,580</u>	\$ <u>16,496,450</u>	\$ <u>6,400,093</u>	\$ <u>609,525</u>	\$ <u>1,539,843</u>	\$ <u>1,089,171</u>	\$ <u>168,275</u>	\$ <u>24,024</u>	\$ <u>54,742,961</u>
累計折舊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5,359,664	\$ 4,912,255	\$ 479,360	\$ 1,318,112	\$ 769,496	\$ 31,749	\$ -	\$ 12,870,636
折舊費用	-	396,784	521,584	38,421	64,284	122,392	18,740	-	1,162,205
處分	-	(19,383)	(202,935)	(31,140)	(61,779)	(32,152)	-	-	(347,389)
重分類	-	(19,611)	(21)	-	-	-	-	-	(19,632)
淨兌換差額	-	-	(1,851)	(15)	254	1,306	-	-	(306)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u>5,717,454</u>	\$ <u>5,229,032</u>	\$ <u>486,626</u>	\$ <u>1,320,871</u>	\$ <u>861,042</u>	\$ <u>50,489</u>	\$ -	\$ <u>13,665,514</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 電腦設備	交通及 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租賃權益 改良	租賃資產	預付房地 、設備款 及建造中 不動產	合計
101年1月1日餘額	\$ -	\$ 5,041,371	\$ 4,904,831	\$ 508,581	\$ 1,429,778	\$ 716,323	\$ 13,162	\$ -	\$ 12,614,046
折舊費用	-	406,282	593,536	35,871	69,590	113,881	18,587	-	1,237,747
處分	-	(87,989)	(580,024)	(63,677)	(106,011)	(20,620)	-	-	(858,321)
重分類	-	-	13	-	(2,358)	12,373	-	-	10,028
合併個體影響數	-	-	-	(1,189)	(71,557)	(50,601)	-	-	(123,347)
淨兌換差額	-	-	(6,101)	(226)	(1,330)	(1,860)	-	-	(9,517)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	\$ 5,359,664	\$ 4,912,255	\$ 479,360	\$ 1,318,112	\$ 769,496	\$ 31,749	\$ -	\$ 12,870,636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主建築	20至60年
空調設備	5至10年
機械及電腦設備	3至16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2至10年
什項設備	3至10年
租賃權益改良	1.5至5年
租賃資產	9年

合併公司於101年1月1日選擇按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於該日辦理土地重估之重估增值作為認定成本（請參閱附註五八）。

二一、無形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商譽	\$ 21,012,047	\$ 21,012,047	\$ 21,012,047
無形資產－顧客價值	167,726	304,418	441,109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	366,635	378,662	446,089
無形資產－營業權	17,220	30,997	44,773
無形資產－其他	-	6,074	12,149
	<u>\$ 21,563,628</u>	<u>\$ 21,732,198</u>	<u>\$ 21,956,167</u>

	商譽	顧客價值	電腦軟體	營業權	其他	合計
102年1月1日餘額	\$ 21,012,047	\$ 304,418	\$ 378,662	\$ 30,997	\$ 6,074	\$ 21,732,198
增添	-	-	127,951	-	-	127,951
攤銷費用	-	(136,692)	(143,584)	(13,777)	(6,074)	(300,127)
重分類	-	-	2,917	-	-	2,917
淨兌換差額	-	-	689	-	-	689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21,012,047</u>	<u>\$ 167,726</u>	<u>\$ 366,635</u>	<u>\$ 17,220</u>	<u>\$ -</u>	<u>\$ 21,563,628</u>
101年1月1日餘額	\$ 21,012,047	\$ 441,109	\$ 446,089	\$ 44,773	\$ 12,149	\$ 21,956,167
增添	-	-	95,387	-	-	95,387
攤銷費用	-	(136,691)	(171,326)	(13,776)	(6,075)	(327,868)
重分類	-	-	8,542	-	-	8,542
淨兌換差額	-	-	(30)	-	-	(30)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21,012,047</u>	<u>\$ 304,418</u>	<u>\$ 378,662</u>	<u>\$ 30,997</u>	<u>\$ 6,074</u>	<u>\$ 21,732,198</u>

(一) 商譽

1. 台新銀行於 91 年 2 月以發行新股方式合併大安銀行之全部資產及負債，其因合併而發行新股之公平市價與取得淨資產差額認列之商譽，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未攤銷餘額均為 884,938 仟元，經評估未有重大減損之情事。
2. 台新資產管理於 92 年 4 月取得台新建築經理 40% 股權，將購買價款與取得之淨資產差額認列為商譽，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未攤銷餘額均為 4,187 仟元。
3. 台新銀行於 93 年 10 月取得有限責任新竹第十信用合作社之全部資產及負債，取得成本與取得之股權淨值差額認列為商譽，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未攤銷餘額均為 267,336 仟元。
4. 本公司與台新銀行分別於 94 年第 4 季及 95 年第 2 季取得彰化銀行 22.81% 及 2.58% 股權，投資成本與取得淨資產公平價值差額認列為商譽，相關資料列示如下：

	94 年第 4 季取得者		95 年第 2 季取得者	
合併公司投資總價款		\$ 36,844,375		\$ 3,833,096
取得日彰化銀行淨資產公平價值	\$ 81,535,281		\$ 89,878,748	
減：取得日歸屬於甲種特別股股東之權益	(6,275,753)		(6,536,466)	
取得日歸屬於普通股及乙種特別股股東之權益	75,259,528		83,342,282	
乘：合併公司取得股權比例	22.81%		2.58%	
合併公司取得之彰化銀行淨資產公平價值	\$ 17,168,136	(17,168,136)	\$ 2,150,507	(2,150,507)
投資成本與取得淨資產公平價值差異 (商譽)		\$ 19,676,239		\$ 1,682,589

94 年 12 月 31 日前，商譽自投資日起分 20 年平均攤銷，並進行減損測試，94 年度攤銷 245,953 仟元，95 年 1 月 1 日起商譽不予攤銷，但應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截至 95 年 12 月 31 日未攤銷餘額為 21,112,875 仟元。本公司 96 年第 2 季出售原 95 年第 2 季取得之彰化銀行 2.58% 股權，致合併商譽減少 1,682,589 仟元，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未攤銷餘額均為 19,430,286 仟元。於進行減損測試時，本公司依 99.2.24(99) 基秘字第 0000000061 號函及金管會之指示，以本公司及台新銀行合併持有彰化銀行之帳面價值為受測資產，並以企業評價模型衡量其可回收金額。上述可回收金額係依據使用價值所決定，以估計彰化銀行營運資產產生之未來自由現金流量折現值，加計非營運資產公平價值後之企業價值，並減除應付次順位金融債券計算。用以推估最近期財務預測期間以後之現金流量估計之成長率，係參酌國內外研究機構發布之評估數據及主計處公佈之金融業長期平均成長率預估。相關折現率係依自由現金流量模式決定。經評估未有重大減損之情事。

可回收金額評估之主要關鍵假設為損益項目之預估，決定該關鍵假設數值之方法係參酌過去營運績效，預期彰化銀行於正常營運下之獲利情形，與過去經驗一致。上述關鍵假設任何合理之可能變動將不致使其帳面價值超過可回收金額。

5. 台新投信為推動產業之有效整合，擴大營運規模以增強競爭力，於 99 年 12 月 18 日採吸收合併方式合併台灣工銀證券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之全部資產及負債，取得成本與取得之股權淨值差額認列為商譽，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未攤銷餘額均為 425,300 仟元。

(二) 無形資產－顧客價值

台新銀行為增加客戶數、信用卡消費及循環金額，有效提升信用卡營運效能以增加獲利，於概括讓與承受基準日 99 年 3 月 6 日以總價款 4,098,000 仟元概括承受慶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業務之淨資產價值計 3,425,031 仟元，及營業相關之「顧客價值」計 672,969 仟元，每月攤銷 11,216 仟元，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未攤銷餘額分別為 157,027 仟元、291,622 仟元及 426,214 仟元。

台新投信於 99 年 12 月 18 日承受台灣工銀證券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之全部資產及負債，與營業相關之「顧客價值」計 16,994 仟元，每月攤銷 175 仟元，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未攤銷餘額分別為 10,699 仟元、12,796 仟元及 14,895 仟元。

(三) 無形資產－營業權

本公司為維持完整之金控架構，於 99 年度取得台新證券 100% 之股權，取得淨資產公平價值中與營業相關之「營業權」計 68,881 仟元，每月攤銷 1,148 仟元，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未攤銷餘額分別為 17,220 仟元、30,997 仟元及 44,773 仟元。

二二、其他資產－淨額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預付款項	\$ 2,745,906	\$ 5,705,781	\$ 2,169,008
存出保證金	3,008,659	480,808	919,639
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	162,614	149,656	130,463
承受擔保品－淨額	424,417	425,545	426,561
信託基金	-	-	377,014
其他資產－其他	228,124	226,809	287,012
	<u>\$ 6,569,720</u>	<u>\$ 6,988,599</u>	<u>\$ 4,309,697</u>

(一) 營業保證金

台新證券

1.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證券商於辦理公司登記後，應依承銷商 40,000 仟元，自營商 10,000 仟元、經紀商 50,000 仟元及每增設一支機構應提存保證金 10,000 仟元，以現金、政府債券或金融債券向指定銀行提存營業保證金。另依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管理辦法規定，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應提存營業保證金至 50,000 仟元。
2. 依證券商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管理規則規定，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之證券商總公司應提存營業保證金 10,000 仟元，分公司每家應提存保證金 5,000 仟元。

台新投信、台新投顧

依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經營全權委託投資業務管理辦法第 10 條規定，經營全權委託業務者，須依實收資本額新臺幣 300,000 仟元提撥新臺幣 25,000 仟元之營業保證金，台新投顧於 101 年 5 月申請終止全權委託投資業務，並已取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另依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 10 條規定，台新投信、台新投顧分別擔任一家及兩家境外基金管理機構所管理之基金時，應分別提存新臺幣 30,000 仟元及 50,000 仟元，台新投信辦理境外基金銷售業務，應提存營業保證金新臺幣 20,000 仟元。該等營業保證金係以現金、銀行存款、政府債券或金融債券向指定銀行提存。

(二) 交割結算基金

台新證券

1.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證券經紀商於開始營業前，應繳基本金額 15,000 仟元，並於開始營業後，按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成交金額一定比率，於每季終了後 10 日內繼續繳存至當年底。開業次 1 年起，其原繳之基本金額減為 7,000 仟元，並逐年按前 1 年受託買賣上市有價證券成交金額依前揭比率併計於每年 1 月底前就已繳存基金不足或多餘部分向台灣證券交易所繳存或領回。
2.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證券自營商於開始營業前，應一次向台灣證券交易所繳存交割結算基金 10,000 仟元。
3.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證券商每增設一支機構應於開業前，向台灣證券交易所一次繳存交割結算基金 3,000 仟元，但自開業次 1 年起，其原繳之金額減為 2,000 仟元。
4. 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櫃檯買賣交易市場共同責任制給付結算基金管理辦法規定，證券經紀商除總機構應繳存給付結算基金 3,000 仟元外，並應按透過中心受託買賣上櫃有價證券成交金額一定比率計算之金額，繼續繳存給付結算基金。
5. 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債券等殖成交系統債券給付結算準備金管理辦法規定，證券商參加債券等殖成交系統買賣債券，應由總機構以現金一次繳足最低限額之準備金。

二三、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央行存款	\$ 24,598	\$ 24,011	\$ 25,292
金融同業存款	9,952,204	11,525,959	14,287,830
中華郵政轉存款	34,551,988	36,177,635	42,503,490
銀行同業拆放	128,082,410	103,214,940	116,152,418
透支銀行同業	4,050,965	1,952,380	1,614,850
	<u>\$ 176,662,165</u>	<u>\$ 152,894,925</u>	<u>\$ 174,583,880</u>

二四、應付商業本票

保證或承兌機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兆豐票券	\$ -	\$ 7,000	\$ 200,000
中華票券	-	-	68,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	-	(47)
	<u>\$ -</u>	<u>\$ 7,000</u>	<u>\$ 267,953</u>

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上項應付商業本票年利率分別為1.112%及0.77%~0.88%。

二五、應付款項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3,478,296	\$ 12,919,576	\$ 14,627,654
應付費用	6,060,544	4,764,649	4,720,415
應付利息	3,640,598	4,117,230	3,944,988
承兌匯票	7,252,081	6,861,321	8,082,448
應付待交換票據	12,004,800	22,441,208	20,934,314
應付其他稅款	289,526	362,142	271,645
應付代收款	759,281	778,712	598,530
其他應付款	2,885,814	2,206,636	2,118,177
	<u>\$ 46,370,940</u>	<u>\$ 54,451,474</u>	<u>\$ 55,298,171</u>

二六、存款及匯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支票存款	\$ 40,586,728	\$ 41,261,642	\$ 43,450,706
活期存款	458,643,172	414,764,838	390,644,211
定期存款	551,986,863	549,743,802	521,584,090
可轉讓定存單	6,390,900	10,744,600	19,171,700
儲蓄存款	1,191,904,484	1,121,779,330	1,047,914,613
匯款	1,064,199	1,351,962	1,446,857
	<u>\$ 2,250,576,346</u>	<u>\$ 2,139,646,174</u>	<u>\$ 2,024,212,177</u>

二七、應付債券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面額	\$ 22,000,000	\$ 22,000,000	\$ 33,650,000
金融債券	68,322,818	75,151,937	63,496,086
	<u>\$ 90,322,818</u>	<u>\$ 97,151,937</u>	<u>\$ 97,146,086</u>

(一) 本公司發行之次順位公司債

本公司為強化資本結構暨籌措中長期營運資金而發行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各次發行明細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94年第一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 -	\$ -	\$ 12,000,000
94年第二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	-	3,650,000
94年第三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	-	3,000,000
99年第一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5,300,000	5,300,000	5,300,000
99年第二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100年第一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5,200,000	5,200,000	5,200,000
100年第二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01年第一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7,000,000	7,000,000	-
	<u>\$ 22,000,000</u>	<u>\$ 22,000,000</u>	<u>\$ 33,650,000</u>

上述次順位公司債發行條件如下：

1. 94年發行之第一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120 億元整，依發行日期不同分為甲類券及乙類券，其中甲類券發行總額為 115 億元整，乙類券發行總額為 5 億元整
- (2) 每張面額：每張 1 仟萬元
- (3) 發行期限：甲、乙類券之發行期限均為 7 年期。甲類券自 94 年 9 月 20 日開始發行，至 101 年 9 月 20 日到期；乙類券自 94 年 9 月 21 日開始發行，至 101 年 9 月 21 日到期。
- (4) 發行價格：甲、乙類券均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5) 票面利率：甲、乙類券之票券利率均為年利率 2.70%
- (6) 計、付息方式：甲、乙類券均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7) 還本方式：甲、乙類券均自發行日起滿 7 年到期一次還本
- (8) 其他事項：如果因本公司債之付息或還本使本公司集團資本適足率低於最低要求（100%）時，本公司債應暫停利息及本金之支付，待前述比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時方支付本金或利息（利息部分可累計但不再另計暫停給付期間之利息，本金展期部分以票面利率計息）。

2. 94年發行之第二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36 億 5 仟萬元整
- (2) 每張面額：每張 1 仟萬元
- (3) 發行日：94 年 11 月 15 日
- (4)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5) 發行期間：7 年
- (6) 票面利率：2.70%
- (7) 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8) 還本方式：自發行日起滿 7 年到期一次還本
- (9) 其他事項：如果因本公司債之付息或還本使本公司集團資本適足率低於最低要求（100%）時，本公司債應暫停利息及本金之支付，待前述比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時方支付本金或利息（利息部分可累計，本金展期部分以票面利率計息）。

3. 94年發行之第三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30 億元整
- (2) 每張面額：每張 5 仟萬元
- (3) 發行日：94 年 12 月 8 日
- (4)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5) 發行期間：7 年
- (6) 票面利率：依每次利息計算期間開始日之前 2 個營業日上午 10 時 30 分中央銀行網站公告之「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 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 0.50% 計算



- (7) 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每半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8) 還本方式：自發行日起滿 7 年到期一次還本
 - (9) 其他事項：如果因本公司債之付息或還本使本公司集團資本適足率低於最低要求（100%）時，本公司債應暫停利息及本金之支付，待前述比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時方支付本金或利息（利息部分可累計，本金展期部分以票面利率計息）。
4. 99 年發行之第一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53 億元整
 - (2) 每張面額：每張 1 仟萬元
 - (3) 發行日：99 年 12 月 17 日
 - (4)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5) 發行期間：7 年
 - (6) 票面利率：2.3%
 - (7) 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8) 還本方式：自發行日起滿 7 年到期一次還本
 - (9) 其他事項：如果因本公司債之付息或還本使本公司集團資本適足率低於最低要求（100%）時，本公司債應暫停利息及本金之支付，待前述比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時方支付本金或利息（利息部分可累計，本金展期部分以票面利率計息）。
5. 99 年發行之第二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27 億元整
 - (2) 每張面額：每張 1 仟萬元
 - (3) 發行日：100 年 1 月 27 日
 - (4)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5) 發行期間：7 年
 - (6) 票面利率：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 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加 0.70% 計算
 - (7) 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8) 還本方式：自發行日起滿 7 年到期一次還本
 - (9) 其他事項：如果因本公司債之付息或還本使本公司集團資本適足率低於最低要求（100%）時，本公司債應暫停利息及本金之支付，待前述比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時方支付本金或利息（利息部分可累計，本金展期部分以票面利率計息）。
6. 100 年發行之第一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52 億元整
 - (2) 每張面額：每張 5 仟萬元
 - (3) 發行日：100 年 8 月 5 日
 - (4)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5) 發行期間：7 年
 - (6) 票面利率：2.2%
 - (7) 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8) 還本方式：自發行日起滿 7 年到期一次還本
 - (9) 其他事項：如果因本公司債之付息或還本使本公司集團資本適足率低於最低要求（100%）時，本公司債應暫停利息及本金之支付，待前述比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時方支付本金或利息（利息部分可累計，本金展期部分以票面利率計息）。
7. 100 年發行之第二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18 億元整
 - (2) 每張面額：每張 5 仟萬元
 - (3) 發行日：100 年 10 月 5 日
 - (4)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5) 發行期間：7 年

- (6) 票面利率：2.2%
 (7) 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8) 還本方式：自發行日起滿 7 年到期一次還本
 (9) 其他事項：如果因本公司債之付息或還本使本公司集團資本適足率低於最低要求（100%）時，本公司債應暫停利息及本金之支付，待前述比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時方支付本金或利息（利息部分可累計，本金展期部分以票面利率計息）。

8. 101 年發行之第一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70 億元整
 (2) 每張面額：每張 5 仟萬元
 (3) 發行日：101 年 5 月 15 日
 (4)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5) 發行期間：7 年
 (6) 票面利率：2.0%
 (7) 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8) 還本方式：自發行日起滿 7 年到期一次還本
 (9) 其他事項：如果因本公司債之付息或還本使本公司集團資本適足率低於最低要求（100%）時，本公司債應暫停利息及本金之支付，待前述比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時方支付本金或利息（利息部分可累計，利息及本金展期部分依票面利率計息）。

(二) 台新銀行發行之金融債券

台新銀行為提昇自有資本比率暨籌措中長期營運所需資金而發行之金融債券，其各次發行明細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94 年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 -	\$ 1,508,000	\$ 1,508,000
94 年第二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3,300,000	3,300,000	3,300,000
94 年第三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	5,000,000	5,000,000
94 年第四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	5,192,000	5,192,000
99 年 4 月 12 日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1 年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5,600,000	5,600,000	-
101 年第二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6,100,000	6,100,000	-
	<u>\$ 25,000,000</u>	<u>\$ 36,700,000</u>	<u>\$ 25,000,000</u>

1. 94 年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15.08 億元

券別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期限	發行總額	票面利率	票面金額	還本付息方式
A 券	94.03.04	104.03.04	10 年	12.875 億元	發行後前 5 年依台新銀行一年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加 0.30% 計息；自第 6 年起依台新銀行一年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加 0.50% 計息。	分為新臺幣 50 萬元、1,000 萬元、100 萬元	該債券各券均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還清本金；另自發行日起每年計、付息乙次。
B 券	94.03.04	104.03.04		2.205 億元	發行後前 5 年為固定利率 2.25%；自第 6 年起依台新銀行一年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加 0.75% 計息。		

提前贖回條款：

台新銀行得於本債券發行後屆滿 5 年（99 年 3 月 4 日）或屆滿 5 年以後之各期付息日，以本金加計利息贖回全部本債券；並於 1 個月前於台新銀行之網站上及台新銀行總行所在地之主要日報上公告之。台新銀行已於 102 年 3 月 4 日行使贖回權，提前贖回全部債券 15.08 億元。

2. 94 年第二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33 億元

券別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期限	發行總額	票面利率	票面金額	還本付息方式
94 年第二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94.04.28	106.04.28	12 年	33 億元	發行期間前 7 年每年為固定利率 2.70%。第 8 年至第 12 年：若當年度債券持有人得行使賣回權而不行使時，則依台新銀行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固定利率加 0.80% 計息；若當年度台新銀行得行使贖回權而不行使時，則依台新銀行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固定利率加 0.95% 計息。票面利率每年重設一次。	1,000 萬元	自發行日起每年計、付息乙次，並依實際天數以新臺幣單利計息，利息金額以台新銀行計得者為準。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不另計付利息。還本方式除執行賣回權及贖回權之情形外，到期一次還清本金。

(1) 提前賣回及贖回條款

本債券發行分別屆滿 7 年、8 年、9 年、10 年及 11 年之當年度，如符合下列「賣回權或贖回權之行使條件」，且經債券持有人行使賣回權或台新銀行行使贖回權時，本債券將於當期付息日全部到期，台新銀行則以本金加計利息償還本債券持有人。

(2) 賣回權或贖回權之行使條件

以 101、102、103、104 及 105 年當年度之 3 月 10 日上午 10 時 30 分中央銀行網站公告之台新銀行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固定利率為基準。若上開利率小於或等於 1.85% 時，則債券持有人得行使賣回權；若上開利率大於 1.85% 時，則台新銀行得行使贖回權。

(3) 債券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

如賣回權之行使條件成就，且債券持有人擬行使賣回本債券之權利時，債券持有人應於賣回權行使條件成就後之 10 日內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通知台新銀行行使賣回權。

(4) 台新銀行贖回權之行使

如贖回權之行使條件成就，且台新銀行擬行使贖回本債券之權利時，台新銀行應於當期付息日之 30 日前於台新銀行總行所在地之主要日報上公告之。

3. 94 年第三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50 億元

券別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期限	發行總額	票面利率	票面金額	還本付息方式
94 年第三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94.05.18	106.05.18	12 年	50 億元	發行後前 7 年依台新銀行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固定利率加 0.80% 計息，自第 8 年起依台新銀行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固定利率加 1.10% 計息。票面利率每年重設一次。	1 億元	自發行日起每年計、付息乙次，並依實際天數以新臺幣單利計息，利息金額以台新銀行計得者為準。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不另計付利息。還本方式除執行贖回權之情形外，到期一次還清本金。

提前贖回條款：

台新銀行得於本債券發行後屆滿 7 年（101 年 5 月 18 日）或屆滿 7 年以後之各期付息日，以七個營業日前之書面通知，並以本金加計利息贖回全部或部分本債券；台新銀行亦得於發行屆滿 7 年以後之非各期付息日，隨時以 2 個月前之書面通知，並以本金加計利息贖回全部或部分本債券。

台新銀行已於 102 年 1 月 2 日行使贖回權，提前贖回全部債券 50 億元。

4. 94 年第四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51.92 億元

券別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期限	發行總額	票面利率	票面金額	還本付息方式
A 券	94.06.06	106.06.06	12 年	29.50 億元	發行期間前 7 年每年為固定利率 2.70%；第 8 年至第 12 年為固定利率 3.20%。	分為新臺幣 1 億元、1,000 萬元及 100 萬元	自發行日起每年計、付息乙次，並依實際天數以新臺幣單利計息，利息金額以台新銀行計得者為準。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不另計付利息。還本方式除執行贖回權之情形外，到期一次還清本金。
B 券	94.06.06	106.06.06		14.42 億元			
C 券	94.06.06	106.06.06		8.00 億元			

提前贖回條款：

台新銀行得於本債券發行後屆滿 7 年（101 年 6 月 6 日）或屆滿 7 年以後之各期付息日，以七個營業日前之書面通知，並以本金加計利息贖回全部或部分本債券；台新銀行亦得於發行屆滿 7 年以後之非各期付息日，隨時以 2 個月前之書面通知，並以本金加計利息贖回全部或部分本債券。

台新銀行已於 102 年 1 月 2 日行使贖回權，提前贖回全部債券 51.92 億元。

5. 台新銀行發行 99 年 4 月 12 日次順位金融債券新臺幣 100 億元，其明細如下：

券別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期限	發行總額	票面利率	票面金額	還本付息方式
A 券	99.04.12	106.04.12	7 年	45 億元	為固定利率，按年息 2.65% 計算。	5,000 萬元	自發行日起每年計、付息乙次，並依實際天數以新臺幣單利計息，利息金額以本公司計得者為準。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不另計付利息。還本方式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還清本金。
B 券	99.04.12	106.04.12		55 億元	依「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一年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加 1.50% 計息。票面利率每年重設一次。「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一年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係以每次利息計算期間開始日之前 2 個營業日上午 10 時 30 分中央銀行網站公告之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一年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為基準。		

6. 台新銀行 101 年 10 月 19 日發行 101 年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新臺幣 56 億元，其明細如下：

券別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期限	發行總額	票面利率	票面金額	還本付息方式
A 券	101.10.19	108.10.19	7 年	11 億元	為固定利率，按年息 1.53% 計算。	5,000 萬元	本債券自發行日起每年計、付息乙次，並依實際天數以新臺幣單利計息，利息金額以本公司計得者為準。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不另計付利息。還本方式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還清本金。
B 券	101.10.19	111.10.19	10 年	45 億元	為固定利率，按年息 1.65% 計算。		

7. 台新銀行 101 年 12 月 14 日發行 101 年第二次次順位金融債券新臺幣 61 億元，其明細如下：

券別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期限	發行總額	票面利率	票面金額	還本付息方式
A 券	101.12.14	108.12.14	7 年	38 億元	為固定利率，按年息 1.53% 計算。	5,000 萬元	本債券自發行日起每年計、付息乙次，並依實際天數以新臺幣單利計息，利息金額以本公司計得者為準。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不另計付利息。還本方式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還清本金。
B 券	101.12.14	111.12.14	10 年	23 億元	為固定利率，按年息 1.65% 計算。		

(三) 彰化銀行發行之金融債券

彰化銀行為提昇自有資本比率暨籌措中長期營運所需資金，分別於 96 年 9 月 26 日、97 年 5 月 19 日、97 年 12 月 15 日、98 年 9 月 15 日、99 年 6 月 29 日、100 年 3 月 11 日及 100 年 4 月 18 日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及 102 年 5 月 29 日發行主順位金融債券，發行明細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u>公允價值避險之應付金融債券</u>			
97 年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2,000,000	\$ 2,000,000	\$ 2,000,000
加：金融債券評價調整	59,818	101,937	146,086
	<u>2,059,818</u>	<u>2,101,937</u>	<u>2,146,086</u>
<u>未避險之應付金融債券</u>			
96 年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97 年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97 年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8,350,000	8,350,000	8,350,000
98 年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99 年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100 年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3,300,000	3,300,000	3,300,000
100 年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6,700,000	6,700,000	6,700,000
102 年第一期主順位金融債券	4,913,000	-	-
	<u>41,263,000</u>	<u>36,350,000</u>	<u>36,350,000</u>
	<u>\$ 43,322,818</u>	<u>\$ 38,451,937</u>	<u>\$ 38,496,086</u>

1. 96 年發行之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50 億元整
- (2) 發行日：96 年 9 月 26 日
- (3)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4) 發行期間：7 年
- (5) 票面利率：依英商路透股份有限公司新臺幣 90 天商業本票次級市場之平均報價加 0.35%
- (6) 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

2. 97 年發行之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50 億元整
- (2) 發行日：97 年 5 月 19 日
- (3)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4) 發行期間：7 年
- (5) 票面利率：3.10%
- (6) 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
- (7) 其他事項：彰化銀行為規避固定利率負債因利率波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風險，故從事利率交換合約衍生工具做為避險工具，帳列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項下。

3. 97 年發行之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83.5 億元整
- (2) 發行日：97 年 12 月 15 日
- (3)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4) 發行期間：7 年
- (5) 票面利率：3.05%
- (6) 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

4. 98 年發行之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50 億元整
 - (2) 發行日：98 年 9 月 15 日
 - (3)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4) 發行期間：7 年
 - (5) 票面利率：2.30%
 - (6) 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
5. 99 年發行之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50 億元整
 - (2) 發行日：99 年 6 月 29 日
 - (3)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4) 發行期間：無到期日
 - (5) 票面利率：自發行日起至屆滿第 10 年止，3.15%；自發行日起至屆滿第 10 年之日，4.15%
 - (6) 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
6. 100 年發行之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33 億元整，分為甲類券 22 億元整，乙類券 11 億元整
 - (2) 發行日：100 年 3 月 11 日
 - (3)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4) 發行期間：甲類券為 7 年期，乙類券為 10 年期
 - (5) 票面利率：甲類券年利率 1.65%，乙類券年利率 1.72%
 - (6) 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
7. 100 年發行之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67 億元整
 - (2) 發行日：100 年 4 月 18 日
 - (3)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4) 發行期間：10 年
 - (5) 票面利率：依英商路透股份有限公司新臺幣 90 天商業本票次級市場之平均報價加 0.20%
 - (6) 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
8. 102 年發行之第一期主順位金融債券
 - (1) 發行總額：人民幣 10 億元整
 - (2) 發行日：102 年 5 月 29 日
 - (3)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4) 發行期間：3 年
 - (5) 票面利率：固定利率，年息 2.90%
 - (6) 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

二八、其他借款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短期信用借款	\$ 2,156,539	\$ 447,471	\$ 43,000
長期借款			
南京銀行，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度 200,000 仟元人民幣，每半年償還本金	130,776	132,525	-
	<u>\$ 2,287,315</u>	<u>\$ 579,996</u>	<u>\$ 43,000</u>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短期信用借款利率分別為 1.99% ~ 2.76%、1.30% ~ 1.97% 及 1.18%。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長期借款利率皆為 6.46%。

二九、負債準備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3,663,483	\$ 3,768,446	\$ 3,307,075
保證責任準備	451,131	456,450	387,526
其他準備	308,089	350,488	392,147
	<u>\$ 4,422,703</u>	<u>\$ 4,575,384</u>	<u>\$ 4,086,748</u>
	保證責任準備	其他準備	合計
102年1月1日餘額	\$ 456,450	\$ 350,488	\$ 806,938
本期(迴轉)提列	(4,157)	194	(3,963)
保證責任轉出	(410)	-	(410)
本期沖銷	(1,050)	-	(1,050)
本期支付	-	(42,593)	(42,593)
匯率差異	298	-	298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451,131</u>	<u>\$ 308,089</u>	<u>\$ 759,220</u>
101年1月1日餘額	\$ 387,526	\$ 392,147	\$ 779,673
本期提列	127,494	376	127,870
保證責任準備轉出	(58,372)	-	(58,372)
本期支付	-	(42,035)	(42,035)
匯率差異	(198)	-	(198)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456,450</u>	<u>\$ 350,488</u>	<u>\$ 806,938</u>

(一) 保證責任準備係合併公司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按債權之擔保情形及逾期時間予以評估，所提列之負債準備。

(二) 其他準備主係台新銀行代銷國際機構發行連動債所生之爭議案件，經參考銀行公會連動債爭議案件之評議結果及個別案件評估狀況，所提列之和解補償金準備。

三十、其他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 31,484,193	\$ 14,517,130	\$ 14,497,817
撥入放款基金	1,023,936	252,046	376,854
應付租賃款	81,017	113,830	142,324
黃金帳戶	214,357	152,338	-
	<u>\$ 32,803,503</u>	<u>\$ 15,035,344</u>	<u>\$ 15,016,995</u>

三一、其他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預收收入	\$ 888,536	\$ 802,945	\$ 1,221,661
預收利息	297,102	206,326	113,628
存入保證金	1,706,699	1,123,209	1,145,018
遞延收入	1,107,335	1,094,355	1,068,604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286,028	256,818	260,721
其他	136,627	100,585	165,721
	<u>\$ 4,422,327</u>	<u>\$ 3,584,238</u>	<u>\$ 3,975,353</u>

三二、退職後福利計劃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15%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折現率	1.750%~2.125%	1.375%~1.625%	1.375%~1.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75%~2.00%	1.5%~2%	1.75%~2%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3.00%	1.75%~3%	2%~3%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90,968	\$ 550,728
利息成本	152,711	163,942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24,166)	(136,221)
	<u>\$ 319,513</u>	<u>\$ 578,449</u>

於 102 及 101 年度，合併公司分別認列 183,859 仟元及 320,324 仟元精算損失（稅後）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504,183 仟元及 320,324 仟元。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0,296,194)	(\$ 10,221,094)	(\$ 9,495,31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7,924,230</u>	<u>7,751,473</u>	<u>7,369,939</u>
提撥短絀	(2,371,964)	(2,469,621)	(2,125,379)
預付退休金	(14,477)	(11,450)	(13,783)
其他	(8,747)	(10,440)	(11,116)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u>(\$ 2,395,188)</u>	<u>(\$ 2,491,511)</u>	<u>(\$ 2,150,278)</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10,221,094	\$ 9,495,318
當期服務成本	290,968	550,728
利息成本	152,711	163,942
精算（利益）損失	196,682	322,808
清償而消滅之負債	(325,545)	(163,049)
福利支付數	(239,716)	(148,653)
年底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0,296,194</u>	<u>\$ 10,221,094</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7,751,473	\$ 7,369,939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23,251	136,223
精算利益（損失）	(25,579)	(62,508)
雇主提撥數	637,669	619,521
福利支付數	(237,039)	(148,653)
分配計畫資產清償義務	(325,545)	(163,049)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7,924,230</u>	<u>\$ 7,751,473</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現 金	22.86	24.51	23.87
短期票券	4.10	9.88	7.61
債 券	9.37	10.45	11.45
固定收益額	18.11	16.28	16.19
權益證券	44.77	37.43	40.75
其 他	<u>0.79</u>	<u>1.45</u>	<u>0.13</u>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參閱附註五八）：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0,296,194)	(\$ 10,221,094)	(\$ 9,495,31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7,924,230</u>	<u>\$ 7,751,473</u>	<u>\$ 7,369,939</u>
提撥短絀	(\$ 2,371,964)	(\$ 2,469,621)	(\$ 2,125,379)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314,970)	(\$ 319,643)	\$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25,579)	(\$ 62,508)	\$ -

合併公司預期於 102 及 101 年度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468,125 仟元及 614,536 仟元。

(三) 員工優惠存款計畫

彰化銀行支付退休員工及現職員工退休後定額優惠存款之義務，係根據彰化銀行之內部規範「已退休員工之退休員工優惠存款福利辦法」辦理。相關費用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八。

1. 資產負債表內認列之資產與負債，與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及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之調節：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68,295	\$ 1,276,935
減：確定服務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
合併資產負債表內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1,268,295	\$ 1,276,935

2. 確定福利義務分析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已全部或部分提撥之確定福利義務	\$ -	\$ -
完全未提撥之確定福利義務	1,268,295	1,276,935
合計	\$ 1,268,295	\$ 1,276,935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調節表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餘額	\$ 1,276,935	\$ 1,156,796
利息成本	48,522	43,708
精算損益	201,027	338,560
福利支付數	(258,189)	(262,129)
12月31日餘額	\$ 1,268,295	\$ 1,276,935

4. 計畫之公允價值調節表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餘額	\$ -	\$ -
雇主之提撥	258,189	262,129
福利支付數	(258,189)	(262,129)
12月31日餘額	\$ -	\$ -

5. 認列損益之費用明細表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	\$ -
利息成本	48,522	43,708
預計資產預期報酬	-	-
前期服務成本	-	-
縮減或清償之影響	-	-
當年度認列為損益之精算損益	201,027	338,560
合計	\$ 249,549	\$ 382,268



6. 主要精算假設

	102 年度	101 年度
員工優惠存款折現率	4.00%	4.00%
存入資金報酬率	2.00%	2.00%
帳戶餘額每年遞減率	1.00%	1.00%
優惠存款制度未來可能變動之機率	50.00%	50.00%
死亡率	依據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依據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提供予一般客戶同性質存款利率	0.32%-1.45%	0.32%-1.45%

三三、權益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額定股數 (仟股)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額定股本	\$ 120,000,000	\$ 120,000,000	\$ 120,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普通股	7,511,653	6,891,447	6,325,047
特別股	725,137	725,137	1,191,296
已發行股本	82,367,900	76,165,841	75,163,436

普通股及特別股

(一) 合併公司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額定資本額均為新臺幣 120,000,000 仟元，額定股數 12,000,000 仟股，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已發行之股數為 8,236,790 仟股，分為普通股 7,511,653 仟股及特別股 725,137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

(二) 股款來源明細

	普通股	特別股	合計
第一次股份轉換	\$ 23,000,000	\$ 7,000,000	\$ 30,000,000
甲種特別股到期收回註銷	-	(3,000,000)	(3,000,000)
乙種特別股到期收回註銷	-	(4,000,000)	(4,000,000)
第二次股份轉換	13,316,236	-	13,316,236
現金增資	8,222,223	-	8,222,22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5,989,867	-	5,989,867
發行丙種特別股	-	5,000,000	5,000,000
發行丁種特別股	-	7,777,778	7,777,778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31,106,030	-	31,106,030
註銷庫藏股票	(2,733,505)	-	(2,733,505)
減資彌補虧損	(3,864,802)	(864,815)	(4,729,617)
員工認股權轉換發行新股	80,483	-	80,483
丙種特別股到期收回註銷	-	(4,661,595)	(4,661,595)
已發行股本	\$ 75,116,532	\$ 7,251,368	\$ 82,367,900

1. 本公司於 91 年 2 月 18 日以 1 : 1 之換股比例發行普通股 2,300,000 仟股、甲種特別股 300,000 仟股及乙種特別股 400,000 仟股，交換合併後台新銀行普通股、甲種特別股及乙種特別股股東所持有之合併後台新銀行全部股份，其中甲種特別股及乙種特別股已分別於 91 年 9 月 20 日及 95 年 6 月 30 日到期，由本公司按面額收回註銷。

2. 本公司於91年12月31日第二次股份轉換，分別以1:1.2及1:1.3之換股比例合計發行普通股1,331,624仟股，交換台証證券及台新票券普通股股東所持有之台証證券及台新票券全部股份。
 3. 本公司於95年3月22日私募發行普通股555,556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臺幣18元，發行總金額為10,000,000仟元，權利義務與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已於100年5月17日取得金管會核可公開發行。
 4. 本公司於95年12月27日私募發行普通股266,667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臺幣15元，發行總金額為4,000,000仟元，權利義務與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已於100年5月17日取得金管會核可公開發行。
 5. 本公司於98年12月4日以6.7681%之減資比例辦理減資彌補虧損，銷除已發行普通股386,480仟股。
 6. 本公司於102年6月21日及101年6月22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撥充資本6,139,767仟元及5,664,000仟元轉作股本，業以102年8月18日及101年8月12日為除權增資基準日辦妥變更登記。
 7. 本公司102年12月31日及101年12月31日之集團資本適足率分別為127.87%及140.74%。
- (三) 本公司於94年9月28日發行丙種特別股500,000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臺幣30元，發行總金額為新臺幣15,000,000仟元，股息及紅利按發行價格定為年利率3.5%，累積不參加，不可轉換，於每年股東會承認會計表冊及盈餘分派議案後，由董事會訂定丙種特別股分配股利除權基準日，其受配股息及紅利之權利優於普通股而次於乙種特別股，自發行日起滿7年到期，到期時由本公司按實際發行價格收回之。本公司於98年12月4日減資彌補虧損，銷除丙種特別股33,841仟股，並於101年9月28日到期收回註銷丙種特別股466,159仟股。
- (四) 本公司於95年3月22日私募發行丁種特別股777,778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臺幣18元，發行總金額為14,000,000仟元，股息及紅利按發行價格定為年利率6.5%，參加不累積，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會計表冊及盈餘分派議案後，由董事會訂定丁種特別股分派股利除權基準日，其受配股息及紅利之權利優於普通股而次於乙種特別股及丙種特別股，丁種特別股股東得自發行日於屆滿3年之次日起，以一股份轉換一股份普通股，自發行日於屆滿10年之次日起，本公司得隨時按實際發行價格收回全數或一部仍發行在外之丁種特別股。本公司於98年12月4日減資彌補虧損，銷除丁種特別股52,641仟股。
- (五) 預收股本
102年12月31日預收股本180,170仟元，係本公司員工於102年度因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而尚未辦理變更登記16,505仟股。
- (六) 資本公積
本公司102年12月31日資本公積9,478,327仟元，其中屬原被投資公司未分配盈餘部分計850,198仟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47條第4項規定其分派不受公司法第241條第1項之限制。另丁種特別股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於丁種特別股發行期間，不得撥充股本。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 (七)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依財務會計準則調整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應先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數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會計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後，應優先發放特別股之股息及紅利；再就剩餘數先提撥0.01%為員工紅利，1%為董事、監察人酬勞，其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承認。集團資本適足率低於金管會規定之100%時，盈餘不得以現金或其他財產分配。
本公司102及101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147仟元及767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14,698仟元及76,747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公司章程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依上述比率計算。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自102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101年4月6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IFRSs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IFRS 1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

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

本公司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220,376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台新投信依 101 年 10 月 9 日金管證投字第 1010045494 號函規定，將業務損失準備餘額轉列為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因而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518 仟元。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2 年 6 月 21 日及 101 年 6 月 22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1 及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101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997,049	\$ 943,184	\$ -	\$ -
丙種特別股現金股利	388,729	525,000	-	-
丁種特別股現金股利	910,000	910,000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1,534,942	1,416,000	0.22273	0.22387
普通股股票股利	6,139,767	5,664,000	0.89092	0.89548

本公司分別於 102 年 6 月 21 日及 101 年 6 月 22 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配發 101 及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1 年度	100 年度
員工紅利	\$ 767	\$ 705
董監事酬勞	76,747	70,537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修訂後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s 所編製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作為董事會擬議盈餘分配議案之基礎。

本公司股東常會決議配發 101 及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1 及 100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無差異。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情形、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2 年度	101 年度
期初餘額	(\$ 58,334)	\$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33,355	(58,33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利益之相關所得稅	(6,333)	-
期末餘額	<u>\$ 68,688</u>	<u>(\$ 58,334)</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2 年度	101 年度
期初餘額	\$ 2,458,941	\$ 948,7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686,197	1,727,80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相關所得稅	334,056	(134,121)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2,603,199)	(83,469)
期末餘額	<u>\$ 875,995</u>	<u>\$ 2,458,941</u>

(九) 非控制權益

	102 年度	101 年度
期初餘額	\$ 81,127,472	\$ 75,394,047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6,737,375	6,484,32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7,894	(81,81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相關所得稅	(21,756)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13,499)	617,26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相關所得稅	(980)	-
確認福利精算損益	(156,505)	(203,174)
精算損益相關之所得稅	26,601	34,526
子公司員工持有之流通在外既得認股權相關非控制權益	58	82
發放現金股利	(559,005)	(1,044,869)
處分子公司	-	(72,907)
期末餘額	\$ 86,857,655	\$ 81,127,472

三四、利息淨收益

	102 年度	101 年度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 41,340,537	\$ 40,447,254
存放及拆放同業利息收入	1,533,115	838,878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4,746,430	4,968,852
信用卡循環利息收入	1,361,221	1,536,102
其他利息收入	1,551,355	977,878
	<u>50,532,658</u>	<u>48,768,964</u>
利息費用		
存款利息費用	(14,985,922)	(14,696,021)
央行及同業存款或融資利息費用	(1,252,727)	(1,527,853)
發行票債券利息費用	(1,971,323)	(2,332,713)
結構型商品利息費用	(630,664)	(242,841)
其他利息費用	(412,251)	(407,643)
	<u>(19,252,887)</u>	<u>(19,207,071)</u>
利息淨收益	\$ <u>31,279,771</u>	\$ <u>29,561,893</u>

三五、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102 年度	101 年度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進出口業務手續費收入	\$ 361,681	\$ 458,194
匯費收入	592,130	513,385
跨行手續費收入	728,049	762,895
放款及保證手續費收入	954,647	881,145
簽證、承銷及經紀手續費收入	331,620	202,884
信託相關業務手續費收入	2,911,802	2,336,747

(接次頁)



(承前頁)

	102 年度	101 年度
代理手續費收入	\$ 6,570,047	\$ 6,109,217
信用卡及現金卡手續費收入	2,957,347	2,666,004
其他手續費收入	1,000,110	1,064,096
	<u>16,407,433</u>	<u>14,994,567</u>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跨行手續費費用	(272,972)	(238,799)
信託手續費費用	(169,118)	(144,083)
行銷推廣手續費費用	(385,638)	(371,126)
代理手續費費用	(456,815)	(527,014)
信用卡手續費費用	(1,061,769)	(981,218)
其他手續費費用	(780,199)	(652,804)
	<u>(3,126,511)</u>	<u>(2,915,044)</u>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 <u>13,280,922</u>	\$ <u>12,079,523</u>

三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02 年度	101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處分損益		
股票及受益憑證	\$ 218,136	\$ 80,424
票 券	21,535	2,089
債 券	(419)	145,036
衍生金融工具	5,288,638	3,055,485
	<u>5,527,890</u>	<u>3,283,034</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益		
股票及受益憑證	16,399	102,799
票 券	(10,378)	(2,946)
債 券	222,188	462,845
衍生金融工具	3,474,701	632,972
	<u>3,702,910</u>	<u>1,195,670</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息淨收益	647,006	510,00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股利收入	23,123	3,913
	<u>\$ 9,900,929</u>	<u>\$ 4,992,625</u>

三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

	102 年度	101 年度
處分(損)益		
股票及受益憑證	\$ 2,682,352	(\$ 88,902)
票 券	(677)	(3,734)
債 券	92,714	344,904
其 他	(21,713)	-
	<u>2,752,676</u>	<u>252,268</u>
股息紅利	203,558	226,394
	<u>\$ 2,956,234</u>	<u>\$ 478,662</u>

三八、員工福利費用

	102 年度	101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8,171,669	\$ 17,210,943
退職後福利 (附註三二)		
確定提撥計畫	442,392	503,969
確定福利計畫	325,513	583,631
員工優惠存款	249,549	382,268
其他退職後福利	198,372	54,838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61,769	100,131
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43,715	-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41,543	389,697
	<u>\$ 19,834,522</u>	<u>\$ 19,225,477</u>

三九、折舊及攤銷

	102 年度	101 年度
不動產及設備	\$ 1,162,205	\$ 1,237,747
投資性不動產	16,036	15,235
無形資產及其他遞延資產	302,723	331,848
	<u>\$ 1,480,964</u>	<u>\$ 1,584,830</u>

四十、所得稅

本公司自 92 年度起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九條規定與子公司台新銀行、台証證券、台新票券、台新資產管理及台新行銷採用連結稅制合併申報所得稅，自 93 年度起，納入台新創投為合併申報成員，台証證券、台新票券及台新行銷則分別於 98 年度、100 年第 2 季及 102 年度因處分、合併消滅及解散而終止適用連結稅制。自 100 年度起，納入台新證券、台新投信及台新投顧為合併申報成員。自 101 年度起，納入台新金保經為合併申報成員。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1,915,526	\$ 985,63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3,584	43,387
以前年度之調整	221,306	477,097
境外所得稅	173,198	187,432
其他	426,749	2,908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2,079,806	2,123,248
以前年度之調整	(340)	(23,39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829,829</u>	<u>\$ 3,796,314</u>



會計所得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25,403,452	\$ 20,667,299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4,307,156	\$ 3,516,34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84,934	57,086
免稅所得	(767,230)	(718,975)
未分配盈餘加徵	13,584	43,387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23,134	(33,488)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49,886	173,709
其 他	524,201	117,112
境外所得稅	173,198	187,43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調整	221,306	477,097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費用於本期調整	(340)	(23,39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4,829,829	\$ 3,796,314

於 102 及 101 年度，合併公司中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2 年度	101 年度
遞延所得稅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利益) 費用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	\$ 28,089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33,076)	134,121
— 確定福利精算損益之相關所得稅	(38,401)	(64,994)
	\$ 343,388	\$ 69,127

(三)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1,751,083	\$ 1,721,159	\$ 2,151,147
預付所得稅款	8,787	12,074	-
合 計	\$ 1,759,870	\$ 1,733,233	\$ 2,151,147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4,248,028	\$ 2,602,123	\$ 1,938,721

(四) 遞延所得稅

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 分析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 7,809,571	\$ 9,798,309	\$ 12,271,713
遞延所得稅負債	(6,711,208)	(6,821,004)	(7,123,580)
	\$ 1,098,363	\$ 2,977,305	\$ 5,148,133

102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其他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暫時性差異</u>					
備抵呆帳	\$ 2,952,330	\$ 137,637	\$ -	\$ 517	\$ 3,090,484
其 他	957,517	7,136	38,401	70,733	1,073,787
	3,909,847	144,773	38,401	71,250	4,164,271
虧損扣抵	5,888,462	(2,255,335)	-	12,173	3,645,300
	<u>\$ 9,798,309</u>	<u>(\$ 2,110,562)</u>	<u>\$ 38,401</u>	<u>\$ 83,423</u>	<u>\$ 7,809,571</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土地增值稅	\$ 6,210,244	\$ -	\$ -	\$ -	\$ 6,210,244
暫時性差異	610,760	(31,096)	(304,987)	226,287	500,964
	<u>\$ 6,821,004</u>	<u>(\$ 31,096)</u>	<u>(\$ 304,987)</u>	<u>\$ 226,287</u>	<u>\$ 6,711,208</u>

101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其他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暫時性差異</u>					
備抵呆帳	\$ 3,148,717	(\$ 198,157)	\$ -	(\$ 17)	\$ 2,950,543
其 他	1,400,358	(565,340)	64,994	51,688	951,700
	4,549,075	(763,497)	64,994	51,671	3,902,243
虧損扣抵	7,722,638	(1,829,209)	-	2,637	5,896,066
	<u>\$ 12,271,713</u>	<u>(\$ 2,592,706)</u>	<u>\$ 64,994</u>	<u>\$ 54,308</u>	<u>\$ 9,798,30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土地增值稅	\$ 6,210,244	\$ -	\$ -	\$ -	\$ 6,210,244
暫時性差異	913,336	(492,852)	134,121	56,155	610,760
	<u>\$ 7,123,580</u>	<u>(\$ 492,852)</u>	<u>\$ 134,121</u>	<u>\$ 56,155</u>	<u>\$ 6,821,004</u>

(五)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虧損扣抵之稅額相關資訊如下：

最後扣抵年度	尚未扣抵稅額
104 年	\$ 825,460
105 年	1,955,680
106 年	430,233
107 年	428,958
109 年	4,969
	<u>\$ 3,645,300</u>

(六)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61,421	\$ 51,951	\$ 94,601
87 年度(含)以後未分配盈餘	<u>\$ 13,755,369</u>	<u>\$ 10,164,169</u>	<u>\$ 9,701,741</u>

依財政部(91)台財稅字第 0910454466 號函規定，金融控股公司於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資本公積中屬於來自金融機構轉換前之 87 年度或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部分。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述資本公積中屬於來自子公司轉換前之 87 (含) 以後年度之未分配盈餘餘額為 757,662 仟元。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0.42% (預計) 及 5.49% (實際)。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七）合併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核定情形如下：

1. 本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96 年度。本公司 93、94、95 及 96 年度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案件，由於營業費用及利息費用是否可直接合理明確歸屬於投資與被投資事業管理之各項支出金額與稅捐稽徵機關產生歧見，遭致全數剔除，分別調增課稅所得額 812,875 仟元、1,149,862 仟元、1,721,715 仟元及 1,326,854 仟元，因金控公司非屬以投資為專業之公司，因是並毋須分攤任何營業費用及利息費用，是以本公司正依法提起行政救濟。本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有關營業費用及利息費用是否可列入計算稅額與稅捐稽徵機關產生歧見部分，經與財政部臺北國稅局達成初步協議後，已合理估列相關準備。
2. 台新銀行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96 年度。台新保代於 102 年 7 月 1 日收到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100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通知書，重新核定台新保代 99 年度未分配盈餘應補稅額 4,198 仟元，因係重複課稅，台新保代正申請復查中。台新建經及台新保經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分別核定至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
台新銀行 91、92、93、94、95 及 96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合併大安銀行之商譽攤銷金額分別為 632,098 仟元、758,518 仟元、758,518 仟元、758,518 仟元、758,518 仟元及 126,420 仟元，財政部臺北國稅局以該等商譽並非出價取得，未透過公開市場，而係由雙方協商達成協議為由，否准認列為費用，台新銀行不服，刻正依法進行行政救濟程序中。台新銀行已分別於各該年度及 101 年與 102 年度分別依行政救濟進行情形，先行估列適當之所得稅費用。
台新銀行 93、94、95 及 96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收購新竹十信之商譽攤銷金額 18,109 仟元、71,577 仟元、71,405 仟元及 71,405 仟元，財政部臺北國稅局以該等商譽之評估並無專業鑑價資料且未能依規定將消滅公司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逐項依公平市價評估為由，否准認列為費用，台新銀行不服，刻正依法進行行政救濟程序中。台新銀行已分別於各該年度及 102 年度先估列適當之所得稅費用。
3. 台新資產管理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96 年度。
4. 台新行銷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96 年度。
5. 台新創投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96 年度。
6. 台新投信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99 年度。
7. 台新證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99 年度。
8. 台新投顧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99 年度。
9. 彰化銀行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0 年度，惟彰化銀行對於 99 及 100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之核定內容尚有不服，刻正依法進行行政救濟程序中，且彰化銀行基於穩健原則已估列相關之所得稅；彰銀保經及彰銀保代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1 年度。
10. 台新金保經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0 年度。

四一、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2 年度	101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1.72	\$ 1.21
稀釋每股盈餘	\$ 1.68	\$ 1.21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2 年 8 月 18 日。因追溯調整，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追溯調整前		追溯調整後	
	101 年度		101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1.30	\$	1.21
稀釋每股盈餘	\$	1.30	\$	1.21

單位：每股元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本年度淨利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	13,836,248	\$	10,386,660
減：特別股利	(910,000)	(1,298,730)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12,926,248		9,087,93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特別股		910,000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13,836,248	\$	9,087,930

單位：仟元

	102 年度		101 年度	
	股 數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510,179		7,505,41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特別股		725,137		-
員工分紅		109		99
員工認股權		20,313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8,255,738		7,505,516

單位：仟股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四二、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00 年 8 月 31 日、99 年 10 月 13 日、96 年 3 月 15 日及 94 年 8 月 2 日實施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以下分別簡稱為「99 年認股權計畫－第二次發行」、「99 年認股權計畫－第一次發行」、「96 年認股權計畫」及「94 年認股權計畫」）。

合併公司對於在轉換日前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不追溯適用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故僅針對於轉換日尚未既得之員工認股權，追溯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採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依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公允價值衡量，而公允價值係採用合適之評價模型，計算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

依 99 年、96 年及 94 年認股權計畫，本公司需分別給與符合資格之員工 77,000 單位（第一次發行 75,390 單位、第二次發行 1,610 單位）、150,000 單位及 150,000 單位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每單位皆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認購行使價格等於給與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

上述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行使價格遇有無償配股之情形時，將依照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

99 年及 96 年認股權計畫之認股權憑證存續期間為 10 年，憑證持有人得於給與日屆滿 2 年之日起行使認購權，每年得行使比例如下：

員工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	可行使認股比例	累積最高可行使認股比例
屆滿 2 年	15% ~ 40%	15% ~ 40%
屆滿 3 年	15% ~ 40%	30% ~ 80%
屆滿 4 年	15% ~ 40%	45% ~ 100%
屆滿 5 年	15% ~ 40%	60% ~ 100%
屆滿 6 年	15% ~ 40%	100%

94 年認股權計畫之認股權憑證存續期間為 10 年，憑證持有人得於給與日屆滿兩年之日起行使認購權，每年得行使比例如下：

員工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	可行使認股比例	累積最高可行使認股比例
屆滿 2 年	20%	20%
屆滿 3 年	20%	40%
屆滿 4 年	20%	60%
屆滿 5 年	20%	80%
屆滿 6 年	20%	100%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99 年認股權計畫 - 第二次發行				
期初流通在外餘額	1,507	\$ 11.80	1,610	\$ 13.10
本期沒收	-	-	(103)	13.10
期末流通在外餘額	<u>1,507</u>		<u>1,507</u>	
期末可行使餘額	<u>317</u>		<u>-</u>	
99 年認股權計畫 - 第一次發行				
期初流通在外餘額	61,710	\$ 11.70	66,250	\$ 13.00
本期行使	(11,096)	10.61	-	-
本期沒收	(2,308)	11.64	(4,540)	12.75
期末流通在外餘額	<u>48,306</u>		<u>61,710</u>	
期末可行使餘額	<u>19,129</u>		<u>15,721</u>	
96 年認股權計畫				
期初流通在外餘額	109,118	\$ 12.50	115,970	\$ 13.90
本期行使	(11,638)	11.31	-	-
本期沒收	(1,220)	12.34	(6,852)	13.12
期末流通在外餘額	<u>96,260</u>		<u>109,118</u>	
期末可行使餘額	<u>96,260</u>		<u>94,458</u>	

94 年認股權計劃	102 年度		101 年度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餘額	40,450	\$ 17.20	41,450	\$ 19.10
本期沒收	-		(1,000)	19.10
期末流通在外餘額	<u>40,450</u>		<u>40,450</u>	
期末可行使餘額	<u>40,450</u>		<u>40,450</u>	

於 102 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14.26 元。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流通在外資訊揭露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行使價格 (元)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間	行使價格 (元)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間
99 年認股權計劃－第 2 次發行	\$ 10.70	7.67 年	\$ 11.80	8.67 年
99 年認股權計劃－第 1 次發行	10.60	6.79 年	11.70	7.79 年
96 年認股權計劃	11.30	3.20 年	12.50	4.20 年
94 年認股權計劃	15.50	1.58 年	17.20	2.58 年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認股選擇權評價模式如下：

評價模型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	99 年認股權計劃－第二次發行	99 年認股權計劃－第一次發行	96 年認股權計劃
假 設	股 利 率	-	-	7.00%
	預期價格波動率	37.71% ~ 39.71%	38.02% ~ 38.73%	33.26%
	無風險利率	1.22% ~ 1.52%	1.06% ~ 1.23%	2.15%
	預期存續期間	10 年	10 年	10 年

(二) 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台新增值權計畫

合併公司於 102 年起發行增值權計畫，依約定於執行時按增值權之內含價值支付現金予適格人員。增值權公允價值係採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並依下列輸入值計算：

	102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負債表日股價	14.65 元
執行價格	9.9 元
存續期間	2 年、3 年
預期波動率	31.15%、33.47%
無風險利率	0.91%、0.97%

102 年度增值權計畫之相關資訊如下：

增值權計畫	102 年度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執行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	\$ -
本期給與	24,323	10.97
本期失效	(580)	10.75
期末流通在外	<u>23,743</u>	
期末可執行	<u>-</u>	
本期給與之增值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	<u>\$ 4.9384</u>	

四三、處分子公司

(一)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台新銀行對原子公司康迅數位 65.36% 之股權投資，因於 101 年 6 月及 7 月間以 522,977 仟元處分其對康迅數位 45% 及 15.36% 股權，致使對該公司不具重大影響力，故將其重分類至「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此交易所產生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計 429,047 仟元計算如下：

	101 年度
<u>第一次</u>	
收取之對價	\$ 346,557
加：剩餘權益之公允價值 (25.36%)	220,400
減：除列之淨資產	(218,992)
加：非控制權益	72,907
加：原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5,434
認列之利益	<u>426,306</u>
<u>第二次</u>	
處分價款	43,330
加：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 (20.36%)	176,941
減：處分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	(218,209)
認列之利益	<u>2,062</u>
<u>第三次</u>	
處分價款	133,090
加：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 (5%)	43,450
減：處分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	(175,861)
認列之利益	<u>679</u>
合 計	<u>\$ 429,047</u>

(二)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101 年度
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收取之對價	\$ 522,977
減：處分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2,478)
	<u>\$ 320,499</u>

四四、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台新銀行、彰化銀行承租分行營業場所等，租賃期間為 1 至 10 年不等。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保證金分別為 263,959 仟元、290,657 仟元及 287,512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1 年內	\$ 976,806	\$ 858,634	\$ 818,553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1,895,610	1,750,342	1,591,324
超過 5 年	349,138	189,133	193,015
	<u>\$ 3,221,554</u>	<u>\$ 2,798,109</u>	<u>\$ 2,602,892</u>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半年至 10 年。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 51,733 仟元、48,294 仟元及 48,664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1 年內	\$ 229,830	\$ 210,051	\$ 205,701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483,164	490,679	430,694
超過 5 年	74,197	80,481	81,665
	<u>\$ 787,191</u>	<u>\$ 781,211</u>	<u>\$ 718,060</u>

四五、資本風險管理

(一) 概述

為有效控管本集團及各子公司之資本適足性，並於集團業務發展與風險控管兼顧前提下，本公司業已訂定「資本適足性管理準則」，並定期彙整相關資訊於本公司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中陳報。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如下：

1. 確保本集團及各子公司符合各該業別主管機關所訂之資本適足性相關規範及最低基本目標。
2. 配合集團內各子公司營運計畫所需資本，使其擁有足夠資本可以承擔各種風險衍生之資本需求，並藉由資本分配以達到集團內資本配置最適化之目標。
3. 本公司與各重大子公司應定期評估資本適足性，藉由組織分工妥適規劃資本結構、資本工具運用及資產組合調整，以落實資本管理。

(二) 資本管理程序

為維持本集團之資本適足性，本公司設有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於每月定期檢視本公司及重要子公司之資本指標表現。若集團資本適足率有低於法定標準之虞時，即研擬可增加集團合格資本淨額或降低集團法定資本需求之措施，來提升集團資本適足率之表現。

本公司之集團資本適足率，係依據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所提供之會計報表及資本適足率相關資料計算。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應依法令規定之計算方法及表格，於規定時限內，向當地主管機關填報。

(三) 集團資本適足率

公 司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控股公司 持股比率	集團合格資本	集團法定 資本需求
金融控股公司			128,950,996	127,499,631
銀行子公司－台新銀行	100.00%		90,295,339	66,037,993
銀行子公司－彰化銀行	22.55%		28,399,433	20,444,920
證券子公司－台新證券	100.00%		2,182,995	773,097
創業投資事業子公司－台新創投	100.00%		1,985,115	993,671
資產管理子公司－台新資產管理	100.00%		1,883,796	1,061,427
投資信託子公司－台新投信	100.00%		832,027	455,496
投資顧問子公司－台新投顧	92.00%		324,076	172,843
保險經紀子公司－台新金保經	100.00%		899,216	577,510
應扣除項目			(139,724,165)	(127,279,651)
小 計			116,028,828	90,736,937
集團資本適足比率 (註)				127.87%



公 司	項 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控股公司 持股比率	集團合格資本	集團法定 資本需求
金融控股公司			120,406,805	119,183,205
銀行子公司－台新銀行		100.00%	98,496,750	59,727,868
銀行子公司－彰化銀行		22.55%	27,648,658	19,193,529
證券子公司－台新證券		100.00%	2,066,367	411,474
創業投資事業子公司－台新創投		100.00%	2,085,221	1,043,244
資產管理子公司－台新資產管理		100.00%	1,778,834	1,003,100
行銷顧問子公司－台新行銷		100.00%	3,761	1,959
投資信託子公司－台新投信		100.00%	810,855	434,692
投資顧問子公司－台新投顧		92.00%	316,281	164,325
保險經紀子公司－台新金保經		100.00%	767,553	517,932
應扣除項目			(137,975,891)	(118,970,022)
小 計			116,405,194	82,711,306
集團資本適足比率(註)				140.74%

(四) 金融控股公司合格資本

102 年 12 月 31 日

項目	金額
普通股	\$ 75,116,532
符合銀行第一類資本條件規定及限額之永續非累積特別股者及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	13,397,329
其他特別股及次順位債券	17,940,000
預收股本	180,170
資本公積	3,332,366
法定盈餘公積	3,939,770
特別盈餘公積	465,368
累積盈虧	13,755,369
權益調整數	944,683
減：商譽	-
減：遞延資產	120,591
減：庫藏股	-
合格資本合計	128,950,996

101 年 12 月 31 日

項目	金額
普通股	\$ 68,914,473
符合銀行第一類資本條件規定及限額之永續非累積特別股者及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	13,397,329
其他特別股及次順位債券	20,940,000
預收股本	-
資本公積	3,157,267
法定盈餘公積	2,942,721
特別盈餘公積	244,474
累積盈虧	9,970,487
權益調整數	1,073,198
減：商譽	-
減：遞延資產	233,144
減：庫藏股	-
合格資本合計	120,406,805

註：1. 依「金融控股公司合併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之計算規定填列。

2. 集團資本適足比率 =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 ÷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四六、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六條規定揭露金融控股公司所有子公司對同一人、同一關係人或同一關係企業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總額表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姓名或名稱	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之加計總額	佔金融控股公司之淨值比例
一、同一自然人或同一法人		
中央銀行	\$ 394,030,109	199.02%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50,154,788	25.33%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34,578,231	17.46%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17,089,777	8.63%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3,428,014	6.78%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11,920,207	6.02%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490,027	5.30%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8,840,846	4.47%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6,468,270	3.27%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6,031,607	3.05%
萬寶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608,800	2.83%
交通部台灣鐵路管理局	5,000,000	2.53%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4,690,654	2.37%
霖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577,670	2.31%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4,521,481	2.28%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4,423,605	2.23%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4,228,586	2.14%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4,170,897	2.11%
大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4,036,036	2.04%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3,954,029	2.00%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3,951,605	2.00%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921,532	1.98%
璞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3,917,361	1.98%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3,762,667	1.90%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753,450	1.90%
遠雄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3,676,785	1.86%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3,663,550	1.85%
太平洋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3,347,520	1.69%
Greencompass Marine S.A.	3,314,357	1.67%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	3,189,155	1.61%
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74,288	1.60%
燁聯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3,107,402	1.57%
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	3,092,023	1.56%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3,075,403	1.55%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065,041	1.55%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014,471	1.52%
合計	653,270,244	
二、同一自然人與其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血親，以本人或配偶為負責人之企業。		
魏○○	6,959,890	3.52%

(接次頁)



(承前頁)

姓名或名稱	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 之加計總額	佔金融控股公 司之淨值比例
陳○○	\$ 4,853,843	2.45%
蔡○○	3,779,955	1.91%
吳○○	3,398,677	1.72%
遠○○	3,240,857	1.64%
林○○	3,171,560	1.60%
吳○○	3,019,908	1.53%
合 計	28,424,690	
三、同一法人之關係企業		
台塑企業集團	25,843,226	13.05%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14,241,060	7.19%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13,506,850	6.82%
長榮企業集團	12,568,695	6.35%
遠東企業集團	10,880,271	5.50%
鴻海企業集團	8,726,028	4.41%
霖園企業集團	8,067,745	4.07%
順鑫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619,204	3.85%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6,983,681	3.53%
華新麗華企業集團	6,839,985	3.45%
廣達電腦企業集團	6,639,490	3.35%
潤泰企業集團	6,531,061	3.30%
AU OPTRONICS(L)CORP.	6,411,356	3.24%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6,409,010	3.24%
AUO SUNPOWER SDN BHD	6,328,884	3.20%
友達能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6,236,422	3.15%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K) Limited	6,108,618	3.09%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6,075,009	3.07%
義聯企業集團	5,889,872	2.97%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5,858,556	2.96%
隆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5,858,556	2.96%
明基友達企業集團	5,778,762	2.92%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5,386,164	2.72%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5,333,538	2.69%
欣陸投控企業集團	5,139,732	2.60%
中鋼企業集團	4,935,241	2.49%
奇力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27,657	2.49%
金仁寶企業集團	4,560,576	2.30%
奇美企業集團	4,488,839	2.27%
緯創企業集團	4,242,372	2.14%
統一企業集團	4,210,757	2.13%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90,387	2.12%
大同企業集團	4,053,293	2.05%
遠雄企業集團	3,751,319	1.89%
台灣玻璃企業集團	3,681,487	1.86%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17,778	1.83%
陽明海運企業集團	3,547,954	1.79%
永豐金控集團	3,535,982	1.79%
勤美企業集團	3,237,861	1.64%

(接次頁)

(承前頁)

姓名或名稱	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之加計總額	佔金融控股公司之淨值比例
萬寶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3,181,600	1.61%
台聚企業集團	3,118,146	1.57%
永豐餘企業集團	3,088,000	1.56%
合計	271,631,024	

四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1,516,953	\$ 61,516,953	\$ 50,617,800	\$ 50,617,800	\$ 63,123,985	\$ 63,123,985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124,152,449	124,152,449	136,641,676	136,641,676	109,187,193	109,187,1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817,889	102,817,889	86,282,256	86,282,256	67,813,059	67,813,05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51,947,289	251,947,289	273,786,476	273,786,476	250,996,594	250,996,594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62,494	62,494	105,087	105,087	149,400	149,4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9,470,428	9,470,428	4,987,265	4,987,265	9,734,993	9,734,993
應收款項	107,590,190	107,590,190	106,236,192	106,236,192	108,616,026	108,616,026
貼現及放款	1,845,715,026	1,845,715,026	1,787,298,942	1,787,298,942	1,723,226,715	1,723,226,71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228,942,921	228,986,269	172,613,773	172,744,983	182,797,810	182,740,70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334,016	7,334,016	7,838,879	7,838,879	7,919,129	7,919,129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4,111,523	4,142,161	3,478,999	3,521,962	8,319,929	8,302,151
其他什項金融資產	36,062,303	36,062,303	3,488,306	3,488,306	2,619,624	2,619,624
	<u>\$ 2,779,723,481</u>	<u>\$ 2,779,797,467</u>	<u>\$ 2,633,375,651</u>	<u>\$ 2,633,549,824</u>	<u>\$ 2,534,504,457</u>	<u>\$ 2,534,429,573</u>
金融負債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 176,662,165	\$ 176,662,165	\$ 152,894,925	\$ 152,894,925	\$ 174,583,880	\$ 174,583,8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6,237,369	16,237,369	11,027,012	11,027,012	10,388,922	10,388,92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7,932,722	37,932,722	56,534,194	56,534,194	52,249,552	52,249,552
應付商業本票	-	-	7,000	7,000	267,953	267,953
應付款項	46,370,940	46,370,940	54,451,474	54,451,474	55,298,171	55,298,171
存款及匯款	2,250,576,346	2,250,576,346	2,139,646,174	2,139,646,174	2,024,212,177	2,024,212,177
應付債券	90,322,818	91,638,159	97,151,937	99,006,042	97,146,086	99,436,650
其他借款	2,287,315	2,287,315	579,996	579,996	43,000	43,000
其他金融負債	32,803,503	32,803,503	15,035,344	15,035,344	15,016,995	15,016,995
	<u>\$ 2,653,193,178</u>	<u>\$ 2,654,508,519</u>	<u>\$ 2,527,328,056</u>	<u>\$ 2,529,182,161</u>	<u>\$ 2,429,206,736</u>	<u>\$ 2,431,497,300</u>

1. 以帳面價值揭露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以帳面價值揭露以下金融工具：

- (1)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其他什項金融資產、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商業本票、應付款項、其他借款及其他金融負債等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價值相近，故以其合併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表示。
- (2) 貼現及放款（含催收款）：合併公司之放款所取決之利率，通常以基準利率加減碼（即機動利率）為準，業可反映市場利率，並已考量其預期收回可能性，故以其帳面價值表達。屬固定利率之中、長期放款佔本項目比例微小，故亦以其帳面價值表示。
- (3) 存款：考量銀行存款交易大多屬於一年內到期者，故以其帳面價值表達。
- (4) 應付債券：除彰化銀行採公允價值避險之應付金融債券係以公允價值揭露外，合併公司其餘發行之債券，發行目的為加強流動性或資本管理，非為短期獲利而持有，故以其帳面價值表示。
- (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未揭露公允價值，而以帳面價值表達。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下表提供了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級。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項目	102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股票及受益憑證投資	\$ 1,622,851	\$ 1,128,744	\$ 494,107	\$ -
債券投資	26,960,973	13,839,329	13,121,644	-
其 他	54,263,030	-	54,263,030	-
原始認列時被指定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3,676,994	-	124,067	3,552,92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及受益憑證投資	6,218,793	6,218,793	-	-
債券投資	93,711,132	14,624,401	79,086,731	-
其 他	152,017,364	-	151,284,596	732,768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1,503	301,503	-	-
衍生金融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294,041	60,848	11,105,254	5,127,939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62,494	-	62,494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5,935,866	-	11,029,673	4,906,19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項目	101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及受益憑證投資	\$ 1,224,545	\$ 957,302	\$ 267,243	\$ -
債券投資	15,138,215	14,373,019	765,196	-
其他	56,738,429	-	56,738,429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68,591	-	116,241	1,452,3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及受益憑證投資	10,715,739	10,715,739	-	-
債券投資	111,321,824	31,456,129	79,865,695	-
其他	151,748,913	-	149,692,892	2,056,021
衍生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612,476	56,943	10,235,239	1,320,294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105,087	-	105,087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027,012	771	10,009,714	1,016,527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項目	101年1月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及受益憑證投資	\$ 1,262,125	\$ 905,396	\$ 356,729	\$ -
債券投資	15,143,020	15,128,014	15,006	-
其他	38,559,079	-	38,559,079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68,683	-	360,433	908,2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及受益憑證投資	7,913,683	7,913,683	-	-
債券投資	96,646,224	32,497,016	64,149,208	-
其他	146,436,687	-	143,570,099	2,866,588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4,469	54,469	-	-
衍生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80,152	99,355	9,822,419	1,658,378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149,400	-	149,400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334,453	-	9,371,814	962,639

- (1) 第一等級係指金融商品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之定義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
- 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
 - 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
 - 價格資訊可為大眾為取得。
- (2) 第二等級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例如：
- 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指持有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係依據相似金融商品近期之交易價格推導而得，相似金融商品應依該金融商品之特性及其交易條件予以判斷。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須配合相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交易價格予以調整之因素可能包括相似金融商品近期之交易價格已有時間落差（距目前已有一段期間）、金融商品交易條件之差異、涉及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相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交易價格與持有之金融商品價格之相關性。
 - 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
 - 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投入參數（例如：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可觀察投入參數，指參數之估計係取自市場資料，且使用該參數評價金融商品之價格時，應能反映市場參與者之預期）。
 - 投入參數大部分係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或可藉由可觀察市場資料驗證其相關性。
- (3) 第三等級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以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如下：

102 年度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	賣出、處分第三等級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772,644	\$ 511,744	\$ -	\$ 6,193,533	\$ -	(\$ 797,055)	\$ -	\$ 8,680,86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56,021	50,240	2,739	18,447	-	(1,394,679)	-	732,768
合計	\$ 4,828,665	\$ 561,984	\$ 2,739	\$ 6,211,980	\$ -	(\$2,191,734)	\$ -	\$ 9,413,634

101 年度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	賣出、處分第三等級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566,628	\$ 231,046	\$ -	\$ 2,121,143	\$ -	(\$2,146,173)	\$ -	\$ 2,772,64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866,588	(92,892)	(546)	1,132,091	-	(1,849,220)	-	2,056,021
合計	\$ 5,433,216	\$ 138,154	(\$ 546)	\$ 3,253,234	\$ -	(\$3,995,393)	\$ -	\$ 4,828,665

上述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中，歸屬於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帳上仍持有之資產之損益金額分別為 244,709 仟元及 193,273 仟元。

上述評價損益列入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中，歸屬於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帳上仍持有之資產之損益金額分別為 2,331 仟元及 3,346 仟元。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負債變動明細表如下：

102 年度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 列入當期 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買進或發行	轉入	賣出、處分 第三層級 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 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016,527	\$ 615,388	\$ 3,970,797	\$ -	(\$ 696,519)	\$ -	\$ 4,906,193

101 年度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 列入當期 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買進或發行	轉入	賣出、處分 第三層級 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 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962,639	\$ 256,382	\$ 584,213	\$ -	(\$ 786,707)	\$ -	\$ 1,016,527

上述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中，歸屬於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帳上仍持有之負債之損益金額分別為 300,912 仟元及 221,798 仟元。

4.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在公平交易下，已充分瞭解並有成交意願之雙方據以達成資產互換彰顯之價值。

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允價值入帳，通常係指交易價格。續後衡量除部分金融工具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者外，皆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之最佳證據係活絡市場之成交價格或公開報價。假若金融工具面臨之市場若非活絡市場，合併公司則採用評價技術或參考 Bloomberg 或交易對手報價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外匯產品：外匯市場因報價活躍，合併公司以各幣別市場報價或前次成交價格為公允價值。

公債與部分利率衍生性商品：

(1) 新臺幣中央政府債券：如評價日當日有成交價格可循，則前次成交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成交價格可供參考時，且櫃檯買賣中心提供之「各期次債券公平價格」落於市場買賣報價區間之外，則以市場買賣報價中價為公允價值；若「各期次債券公平價格」落於市場買賣報價區間之內，則以該公平價格為公允價值。

(2) 利率衍生性商品：以路透社報價為公允價值。

股票相關產品：合併公司以各股票市場報價或前次成交價格為公允價值。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例如櫃檯買賣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選擇權，合併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針對複雜度較高之金融工具，合併公司係根據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評價方法及技術所自行開發之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此類評價模型通常係用於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債務工具或證券化商品等。此類評價模型所使用之部分參數並非市場可觀察之資訊，合併公司根據假設做適當之估計。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合併公司持有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流動性風險或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根據本公司之評價基準手冊與模型管理準則，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則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5. 重分類資訊

彰化銀行追溯於 97 年 7 月 1 日將部分金融資產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新修訂條文重分類，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如下：

	重分類前		重分類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4,246,193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		14,246,193
	\$	14,246,193	\$	14,246,193

97 年第 3 季國際經濟情勢動盪，全球金融市場因信心危機造成金融商品價值崩跌，彰化銀行因不擬於短期內出售上表所列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故將該類金融資產予以適當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經重分類且尚未除列之金融資產於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 246,564	\$ 251,192	\$ 228,713	\$ 237,717

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之有效利率為 0.43%，彰化銀行預期可回收之現金流量為 258,042 仟元。

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經重分類且尚未除列之金融資產於 102 及 101 年度分別認列為損益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公允價值變動之資訊，以及假設金融資產未重分類之擬制性資訊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認列利益 (損失) 金額	依原類別衡量而認列 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之擬制金額	認列利益 (損失) 金額	依原類別衡量而認列 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之擬制金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446	\$ 13,475	\$ 29,864	(\$ 4,744)

(二)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1. 概述

合併公司風險管理之目標係以兼顧業務經營目標、整體風險胃納及外在法令限制等為原則，達到風險與報酬平衡之目標。合併公司經營所面臨之主要風險，包括表內、表外業務之各項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含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商品價格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

本公司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控管程序之書面化規章，並經董事會或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以有效辨識、衡量、監管及控制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2.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董事會為本公司最高風險管理單位，對風險管理工作負最終責任。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並授權由風險管理委員會准駁各項政策、準則，及建立風險管理制度。風控長綜理風險管理事務，應定期於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成效，並監督風險管理工作。

風險管理單位獨立於業務單位之外，依據各項風險管理準則辨識、評估並控制各項風險。此外，內部稽核部門同時負責風險管理及控制環境之獨立覆核。

3. 市場風險

(1) 市場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風險因子變動導致持有表內外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變動之不確定性。市場風險因子包括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價格。

合併公司所面臨的主要市場風險為權益證券價格風險、利率風險及匯率風險，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部位主要包括國內上市櫃及興櫃股票、國內股價指數選擇權及股價指數期貨等；利率風險之部位主要包括債券及利率衍生工具，例如利率交換等；匯率風險主要部位係合併公司所持有投資之合併外幣部位，例如外匯現貨與外匯選擇權等。

(2) 市場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經董事會核准，為風險管理工作之依據及最高指導原則。

風險管理政策明確定義市場風險之辨識、衡量、控制與報告等風險管理程序，各項程序由獨立於交易單位之外之風險管理單位執行。風險管理單位並依據風險管理政策發展不同業務及各市場風險管理面向之管理準則，建立市場風險管理制度，並規範各項金融商品及限額管理、壓力測試等市場風險管理工作要點。

(3) 市場風險管理流程

A. 辨識與衡量

合併公司風險管理單位應辨識各暴險部位或新產品之市場風險因子，並衡量各市場風險因子變動對持有部位損益之影響。

依據規定，風險管理單位應每日計算交易簿各暴險部位之價格敏感度及各部位之損益，每月並應計算交易簿之壓力損失，避免持有部位於市場極端不利變動下產生之損失危及公司營運。

B. 控制與報告

合併公司之市場風險控制落實於限額管理。風險管理單位設定交易簿各項風險限額如部位限額、停損限額與壓力損失限額等，經呈報董事會核准後實施。

風險管理單位每日計算暴險部位與損益，確認持有部位與損失未逾越董事會核准之限額，並定期製作報表呈報高階主管與董事會，俾供董事會充分了解市場風險管理工作執行情形。

風險管理單位並不定期於風險管理委員會呈報市場風險重大議題，例如檢討交易簿某部位之操作，或風險管理制度推行等，以期增進市場風險管理之成效。

(4) 交易簿市場風險管理

依據風險管理相關規定，合併公司依持有目的將金融商品部位分為交易簿與銀行簿，分以不同方式管理。

交易簿部位定義為以交易為目的，或對交易簿部位進行避險所持有之金融商品或實體商品。以交易目的持有之部位係指稱意圖短期持有以供出售，或意圖由實際或預期之短期價格波動中獲利或鎖定套利利潤，如自營部位、撮合成交之經紀業務（Matched Principal Broking）或因造市交易（Market Making）所產生之部位。

交易簿市場風險管理原則如下：

A. 管理策略

交易簿市場風險管理目標為於資本限制下，追求最大獲利，即最大化資本使用之效率，以增進股東權益。

為有效控制市場風險，風險管理單位依交易策略、交易商品種類、年度獲利目標等條件就各投資組合訂定各項風險限額，以控管暴險部位並控制損失。



- B. 管理準則
合併公司訂有「市場風險限額管理準則」、「市場風險管理規範」、「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處理程序」及各項金融工具相關之作業準則，為交易簿限額管理之重要控管規範。
 - C. 損益評價
若交易簿各項金融商品市場存在公開之客觀市場價格如成交價格，則風險管理單位以市價評估部位損益；如未能取得公允價值資訊，則風險管理單位審慎採用經驗證之數理模型評估損益，並定期檢討該評價模型之假設與參數。
 - D. 風險衡量方法
風險管理單位以以下方法衡量市場風險：
 - a. 測度各風險因子之價格敏感度（即 **Greeks**），例如匯率變動 1% 時對外匯部位價值之影響，或以各 **Greeks** 衡量風險因子價格變動對選擇權部位價值之影響。
 - b. 風險值假設及計算方法詳說明 (9)。
 - c. 衡量市場在極端波動下之潛在可能損失，以供評估資本適足性與必要之部位調整。
- (5) 交易簿利率風險管理
- A. 利率風險之定義
利率風險係指因利率變動，致合併公司持有利率風險部位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主要風險來源包括債權證券及利率衍生工具。
 - B. 衡量方法
風險管理單位以敏感度分析或風險值衡量利率風險並計算持有風險部位之壓力損失，敏感度分析係以 **DV01** 衡量利率風險，**DV01** 指若利率曲線平行上移一個基點 (1bp) 時，持有利率風險部位價值之變動。風險值假設及計算方法詳說明 (9)。
 - C. 管理程序
風險管理單位應定義交易簿各投資組合授權得承作之利率相關產品，並設定 **DV01** 總限額、各時間帶 **DV01** 限額與停損限額，以控制暴險部位與損失。若損失觸及停損限額，則交易單位應降低暴險部位，以控制損失。
- (6) 匯率風險管理
- A. 匯率風險之定義
匯率風險係指兩種不同幣別在不同時間轉換所造成之損益。合併公司持有匯率風險主要源自於即期、遠期外匯部位及外匯選擇權等衍生工具。
 - B. 衡量方法
風險管理單位以敏感度分析或風險值衡量匯率風險並計算持有風險部位之壓力損失，敏感度分析係以 **Delta** 衡量匯率一階變動之風險；以 **Gamma** 衡量匯率二階變動之風險；及以 **Vega** 衡量隱含波動率一階變動之風險。風險值假設及計算方法詳說明 (9)。
 - C. 管理程序
為控管匯率風險，合併公司對交易簿各投資組合設定部位限額與停損限額。若損失觸及停損限額，則交易單位應降低暴險部位，以控制損失。
- (7)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
- A.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之定義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指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對持有部位價值之影響。主要風險來源為上市櫃股票與指數期貨、選擇權等衍生工具。
 - B. 衡量方法
風險管理單位以敏感度分析或風險值衡量權益證券價格風險並計算持有風險部位之壓力損失，敏感度分析係以 **Delta** 衡量個別權益證券價格一階變動之風險，或以市值表示現貨部位之暴險。風險值假設及計算方法詳說明 (9)。

C. 管理程序

為控管權益證券價格風險，合併公司對交易簿各投資組合設定部位限額與停損限額。若損失觸及停損限額，則交易單位應降低暴險部位，以控制損失。

(8) 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

台新銀行

銀行簿利率風險來源包含為管理全行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債、票券現貨部位及其避險部位，及各營業單位承作交易如存、放款交易產生之利率風險，該利率風險部位應經內部移轉計價制度（Fund Transfer Pricing, FTP）移轉至銀行簿管理單位集中管理。銀行簿利率風險定義為利率變動對持有暴險部位淨利息收入之影響。因放款交易並無次級市場，且持有銀行簿投資部位之目的為建立存款準備，與交易簿短期持有以求獲利之目的不同，故銀行簿利率風險另設管理規則。

A. 管理策略

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之目標為於流動性無虞條件下，控制利率風險部位，追求銀行簿淨利息收入之穩定與成長。

B. 管理準則

台新銀行訂有「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準則」，為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之重要控管規範。

C. 衡量方法

銀行簿利率風險指銀行簿資產、負債及表外項目之金額及到期日或重訂價日不同，所造成之量差與重訂價期差風險。台新銀行衡量利率曲線平行上移 1bp 時，持有利率風險部位之淨利息收入影響。

D. 管理程序

定義銀行簿利率風險之管理工具，並設定利率風險限額，避免利率不利變動時淨利息收入大幅衰退。銀行簿管理單位應控制利率風險部位於限額內。

彰化銀行

A. 銀行簿利率風險之定義

「銀行簿利率風險」係指非屬交易簿之利率部位因利率不利變動，使收入與成本或資產與負債現值發生變化，而導致盈餘（Earnings）減少或經濟價值（Economic value）減損。

B. 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策略

依據彰化銀行利率風險管理政策，明定銀行簿利率風險各項衡量指標及限額。對於銀行簿利率風險，彰化銀行將運用適當利率風險管理策略，包括表內及表外調整策略，積極管理資產（資金運用）與負債（資金來源），維持兩者的適當搭配，以在不暴露於極大損失的風險下，追求獲利與股東價值的穩定成長。

C. 銀行簿利率風險報告 / 衡量系統的範圍

彰化銀行主要係採利率敏感性缺口分析，以標準化方法衡量銀行簿利率風險。由權責單位定期衡量及評估銀行簿利率風險以提供報告予相關部門並陳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俾採用適當策略調整銀行簿利率風險組合。所評估銀行簿利率風險之相關資訊並定期陳報董事會，以供高階管理階層瞭解本行銀行簿利率風險狀況。

(9) 市場風險衡量方法

台新銀行

A. 壓力測試

壓力測試用以衡量在市場可能極端不利情況下所蒙受之損失，藉以評估金融機構對市場極端變動之承受能力。

風險管理單位依規定每月至少一次執行壓力測試，以計算交易簿之壓力損失。風險管理單位觀察市場價格歷史資料，設定各市場風險因子最大可能變動幅度為壓力情境，壓力情境並經風險管理委員會核准。因影響交易簿部位之市場風險因子繁多，計算壓力損失可能面臨眾多不同壓

力情境之排列組合，例如某市場風險因子之變動可能造成某一投資組合最大損失，卻可能導致另一投資組合獲利。風險管理單位以保守原則，考慮各風險因子間之相關性，取計算所得之整體最大損失為壓力損失。

風險管理單位應確認整體交易簿壓力損失未逾越壓力損失限額，每月並應將壓力測試結果呈報高階主管，作為調整部位或資源配置之參考。

B. 風險值 (Value at Risk, VaR)

台新銀行採用多種方式控管市場風險，風險值為其中一種。台新銀行運用風險值模型評估交易目的投資組合，以台新銀行為基礎評估持有部位之市場風險及潛在損失金額。風險值為台新銀行內部重要之風險控管制度，台新銀行董事會每年皆會重新設立交易目的投資組合之風險值限額。實際風險暴險金額由台新銀行之風險管理單位每日監控。

風險值係針對現有部位因市場不利變動所產生之潛在損失之估計。台新銀行風險值模型採用歷史模擬法，以一年歷史觀察期間，估算 99% 單尾信賴區間下，一天持有期間內可能的最大損失金額，故仍有一定程度之機率實際損失可能會大於風險值估計。

	102 年度			
	平均	最高	最低	期末
外匯風險值	\$ 9,968	\$ 106,580	\$ 2,936	\$ 9,783
利率風險值	18,291	27,316	10,922	22,008
權益證券風險值	19,786	32,803	11,692	22,540
風險值總值	32,899	122,749	11,767	27,294

	101 年度			
	平均	最高	最低	期末
外匯風險值	\$ 8,127	\$ 15,425	\$ 2,150	\$ 7,698
利率風險值	25,158	46,003	14,743	17,394
權益證券風險值	15,537	26,217	6,707	12,229
風險值總值	35,031	53,498	22,425	29,009

C. 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有關台新銀行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請參閱附註五五。

彰化銀行

A. 壓力測試

壓力測試是風險管理的重要工具之一，用以檢驗一些極端不利、但可能發生的重大壓力事件對投資組合之影響，分析該等狀況下彰化銀行之暴險程度及風險承擔能力，進而評估重大壓力事件下可能造成之損失或對資本之衝擊，彰化銀行定期執行壓力測試，以提供前瞻性之風險評估，並補強統計模型或歷史資料之限制。

B. 風險值 (Value at Risk, VaR)

彰化銀行運用風險值模型，並配合壓力測試評估交易目的投資組合之風險，透過數項市場狀況變動之假設，以彰化銀行為基礎評估持有部位之市場風險及最大預期損失。風險值係針對現有部位因市場不利變動所產生之潛在損失之統計估計，風險值係指於特定之信賴區間內 (99%)，彰化銀行可能承受之「最大潛在損失」方式呈現，故仍有一定程度之機率 (1%) 實際損失可能會大於風險值估計。使用上述評估方法並無法防止過大之重大市場波動所導致之損失。

彰化銀行之風險值之計算係採變異數 - 共變異數法，利率風險衡量之方法係先決定該投資組合之現金流量與基本點價值後，將期間結構劃分為 13 個時間帶，再將投資組合之現金流量納入不同之時間帶，並於選定之信賴度 (99%) 後，以歷史波動度及相關性來決定投資組合之利率風險值；權益證券風險值係採單一指數模型 (Single Index Model)，計算個股與其相關市場指數之連動性，其方法係將市場指數過去每日報酬資料當作自變數，個股過去每日報酬資料當作應變數計

算出 β 值，並於選定之信賴度（99%）後，以歷史波動度決定投資組合之風險值；匯率風險值之衡量方法係依據各幣別歷史的波動度及相關性，於選定之信賴度（99%）後，計算彰化銀行持有各幣別部位之匯率風險值。

依據彰化銀行「風險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有關交易簿之市場風險胃納、交易簿操作額度及其市場風險值限額須經風險管理委員會進行審查後核定，風險值為彰化銀行內部重要之風險控管制度，每年風險管理委員會皆會核定交易目的投資組合之風險值限額，並提報董事會審議。此外，承作單位實際風險值每日皆由彰化銀行之風險管理部門進行監控。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彰化銀行各項風險因子之風險值如下表所示：

	102 年度			
	平均	最高	最低	期末餘額
外匯風險值	\$ 10,389	\$ 17,183	\$ 7,854	\$ 11,447
利率風險值	60,600	74,263	48,078	73,537
權益證券風險值	1,348	1,366	1,321	1,359
風險值總額	\$ 72,337	\$ 92,812	\$ 57,253	\$ 86,343

	101 年度			
	平均	最高	最低	期末餘額
外匯風險值	\$ 5,209	\$ 6,933	\$ 4,097	\$ 4,856
利率風險值	38,281	51,368	32,613	32,613
權益證券風險值	824	2,444	395	395
風險值總額	\$ 44,314	\$ 60,745	\$ 37,105	\$ 37,864

C. 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有關彰化銀行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請參閱附註五五。

台新證券

風險值（Value at Risk, VaR）為於某一時間長度一定信心水準下之最大可能損失。台新證券 102 年度風險值計算結果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最大值	平均值	最小值	年底
風險值（VaR）金額	\$ 21,874	\$ 16,763	\$ 13,220	\$ 15,937

4.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信用風險係指因債務人或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其契約之全部義務或履行其約定義務的能力減損，而導致合併公司發生損失的風險。信用風險來自於資產負債表內與表外的營業項目，包括授信、衍生金融工具交易、有價證券投資等。因為業務日趨複雜化，信用風險通常會伴隨著其它風險發生並相互影響。例如，外幣債投資，其投資將同時存在匯率風險；擔保放款，其信用風險亦會受到擔保品的價格波動與市場流動性風險之影響。

信用風險依對象及業務性質可分為以下類別：

- 授信風險：指因從事授信行為，而授信戶未能償還其債務或履行或有債務承諾而產生之信用風險。
- 發行人（保證人）/ 發行標的風險：係指股票發行人倒閉清算及債票券等有價證券到期時無法履約清償（或代償）之信用風險。
- 交易對手風險：係指承作店頭衍生金融工具交易或有價證券附條件交易之交易對手於約定日期無法履行交割義務之信用風險。交易對手風險又區分為交割風險（Settlement Risk）以及交割前風險（Pre-Settlement Risk）。



- － 交割風險：指於交割日時合併公司已經履行交割義務，但交易對手卻未能依約定交割對等之財貨或款項而所導致之損失。
- － 交割前風險：指交易對手於交割日前，因市場價格變動而發生損失，屆期若不履行交割或支付義務以致發生損失。
- 其他信用風險：國家風險、保管機構風險、經紀商風險等。

(2) 信用風險管理政策

台新銀行

為確保信用風險控制在可容忍範圍內，台新銀行於風險管理政策中規定，對於所提供之商品與從事之業務，包括存在於資產負債表內與表外所有銀行簿與交易簿之交易，均應詳加分析，以辨識既有及潛在的信用風險；推出新商品與業務前，亦應依相關作業規定審查及確認相關信用風險。對於較複雜之授信業務，如應收帳款承購、信用衍生金融工具等，台新銀行相關業務管理辦法或作業要點亦訂有風險管理機制。

此外，台新銀行國外各營業單位之資產品質評估及損失準備提列，除所在地金融監理機關另有規定外，依台新銀行相關評估辦法辦理。

謹就台新銀行各主要業務別之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及衡量方法說明如下：

A. 授信業務（包含放款及保證）

茲就授信資產分類及信用品質等級分述如下：

a. 授信資產分類

台新銀行授信資產分為五類，除正常之授信資產列為第一類外，餘不良之授信資產按債權之擔保情形及逾期時間之長短加以評估後，分別列為第二類應予注意者，第三類可望收回者，第四類收回困難者，第五類收回無望者。為管理問題授信，對於損失準備、備抵呆帳或保證責任準備之提列、逾清償期應採取之措施、逾收程序相關之規定另訂有「法金授信業務資產評估及損失準備提列辦法」、「法金授信業務授信逾清償期之處理及催收程序作業要點」、「個金資產評估及損失準備提列辦法」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及呆帳處理辦法」，作為管理問題授信及債權催理之依據。

b. 信用風險評等

台新銀行配合業務之特性、規模等因素訂定內部信用評等制度（如建置信用風險內部評等模型或訂定信用評等（分）表或相關規則予以分類），並用以進行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評等制度係依循 Basel II 內部評等法（IRB）之定義建立內部評等制度，涵蓋作業程序、方法論、控管機制、資訊系統以及資料蒐集等層面，係用以協助風險評估、評等核定以及損失評估之衡量。

法金所採用之內部評等為二面向，即包括授信戶信評（Obligor Risk Rating, ORR）及額度信評（Facility Risk Rating, FRR）。授信戶信評係評估債務人履行財務承諾之可能性，以 1 年期違約機率（PD - Probability of Default）為量化值，而額度信評則評估額度架構與擔保條件對信用風險抵減之效力，以違約損失率（LGD - Loss Given Default）為量化值。同時，輔以專家判斷調整統計模型之內部評等（Rating Overrides），以彌補統計模型之不足。

個金內部評等制度以產品特性及債務人條件（例如新進件或行為評分）等因素做為分群（segmentation）之依據，以確保同一群組（Pool）之債務人 / 暴險具有高度之同質性。同時，輔以授信審查之專家判斷（Overrides），以彌補統計模型之不足。

B. 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

台新銀行進行交易前均對金融機構交易對手之信用狀況予以個別評估，並參酌外部合格信用評等機構之評等資料，給予並設定不同之拆借額度。

C. 有價證券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交易

台新銀行對有價證券與衍生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透過對發行人 / 發行標的 / 交易對手之內部信用評等、外部信評機構對債務工具 / 交易對手之外部信用評等和地區 / 國家狀況等面向管理。

台新銀行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對手為金融同業者，其外部信評多為投資等級，無信用評等或非投資等級之交易對手須以個案審核。交易對手信用暴險額度，依一般授信審核程序取得衍生金融工具額度（以及拆借額度）進行控管。同時，對交易簿與銀行簿之有價證券投資設定部位總額度，並依信用評等分別設定單一發行人部位額度及各信評額度等。

彰化銀行

- A. 配合風險管理需求，持續提升企金授信申請管理系統及各項風險管理技術、效率。
- B. 持續發展信用風險量化模型所需之方法，提升彰化銀行信用風險管理技術，使彰化銀行資本計提及預期損失更具風險敏感性。
- C. 持續發展與執行信用風險壓力測試，符合主管機關監理要求並提昇彰化銀行風險管理之效能。
- D. 建立完整之貸後監控機制，及時對於潛在之問題授信予以有效辨識及管理，訂定適當之監測流程、追蹤頻率及具體之因應措施，以達成積極管理之作為，符合信用風險辨識、衡量、監控及報告之風險管理流程。
- E. 建立知識庫以方便學習與評估，配合業務需求，辦理風險管理講習、訓練，塑造全行風險管理文化。

謹就彰化銀行各主要業務別之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及衡量方法說明如下：

A. 授信業務（包含放款承諾及保證）

茲就授信資產分類及信用品質等級分述如下：

a. 授信資產分類

彰化銀行授信資產分為五類，除正常之授信資產列為第一類外，餘不良之授信資產按債權之擔保情形及逾期時間之長短加以評估後，分別列為第二類應予注意者，第三類可望收回者，第四類收回困難者，第五類收回無望者。為管理問題授信，彰化銀行訂定「資產評估作業要點」、「辦理有欠正常授信戶評估作業細則」、「逾期放款催收款及呆帳處理權限準則」、「逾期放款催收款及呆帳催收作業規範」等規章，作為管理問題授信及債權催理之依據。

b. 信用品質等級

彰化銀行配合業務之特性、規模等因素訂定建置信用風險內部評等模型，並用以進行風險管理。彰化銀行為衡量企業客戶之信用風險，利用統計方法或專家之專業判斷，並考慮客戶相關訊息後，發展出企業信用評等模型，評等結果區分為 21 個等級。該模型經定期覆核以檢視模型計算結果是否符合實際情形，並予以調整修正各項參數以最佳化其計算效果。

彰化銀行對於企業客戶之評等至少每年評估一次。另為確保信用評等系統設計、流程及相關風險成分估計值具合理性，彰化銀行每年根據客戶實際違約情況，對模型進行驗證及回溯測試，使計算結果更貼近於實際違約情形。

彰化銀行企業客戶之信用品質依評等結果區分為高、中、稍弱及無評等四大種類。

至於消金客戶暫歸類為無評等，俟客製化評分模型累積相當資料及檢視模型結果是否符合實際情形後，再依評分結果區分信用曝險。

B. 拆借銀行同業

彰化銀行進行交易前均對交易對手之信用狀況予以評估，並參酌國內外信用評等機構之評等資料，按其等別、財務狀況等要項綜合評估核給交易對手額度，並藉由定期審核、監控與報告程序，以有效管理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C. 債務工具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

彰化銀行對債務工具信用風險之管理，係透過外部信用評等機構對債務工具之信用評等、債券之信用品質、地區狀況、和債務工具發行人風險以辨識信用風險。

彰化銀行進行衍生工具交易之對手為金融同業者多屬投資等級以上，依據彰化銀行所核給之交易對手額度進行控管。交易對手屬一般客戶者，依一般授信程序所申請核准之衍生工具信用風險額度及條件進行控管，以掌握交易對手信用暴險情形。

彰化銀行將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品質依信評公司之評等區分為高、中、稍弱及無評等四大種類。

(3) 信用風險避險或減緩政策

台新銀行

A. 擔保品

台新銀行針對授信業務採行一系列之政策及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其中常用方法之一係要求借款人提供擔保品。台新銀行於擔保品評估管理、擔保品放款值核計等，訂有可徵提為擔保品之範圍及擔保品估價、管理與處分之程序，以確保債權。另於授信合約訂有債權保全、擔保物條款、抵銷條款，明確定義信用事件發生時，得減少額度、縮短借款償還期限或視為全部到期、及將授信戶寄存台新銀行之各種存款抵銷其所負之債務等，以降低授信風險。

其他非授信業務之擔保品則視該金融工具之性質而定。僅有資產基礎證券及其他類似金融工具係以一組資產池之金融工具為擔保。

B. 授信風險限額及信用風險集中情形控管

為避免風險過度集中，台新銀行已對因授信、有價證券投資以及衍生金融工具交易等各項金融交 而產生之信用風險，設定同一人（企業）及同一關係企業（集團）額度管控。

同時，對於交易簿與銀行簿之有價證券投資另設立單一發行人佔持有部位總面額之比率，據以規範有價證券之集中度。且台新銀行授信相關準則亦已對單一交易對手與單一集團設定授信餘額限制。

此外，為控管各項金融資產之集中風險，台新銀行已分別依行業別、集團別、國家別、股票質押授信業務等訂定信用限額，監控各項資產之集中風險，並以系統整合監控單一交易對手、集團企業、關係企業、產業、國籍別、最終風險國別等各類信用風險集中度。

C. 淨額交割總約定

台新銀行交易通常按總額交割，另與部分交易對手訂定淨額交割約定，或於出現違約情形時與該對手之所有交易終止且按淨額交割，以進一步降低信用風險。

彰化銀行

A. 擔保品

彰化銀行針對授信業務採行一系列之政策及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其中常用方法之一係要求借款人提供擔保品。彰化銀行於擔保品評估管理、擔保品放款值核計等，訂有可徵提為擔保品之範圍及擔保品估價、管理與處分之程序，以確保債權。另於授信合約訂有債權保全、擔保物條款、抵銷條款，明確定義信用事件發生時，得減少額度、縮短借款償還期限或視為全部到期、及將授信戶寄存彰化銀行之各種存款抵銷其所負之債務等，以降低授信風險。

B. 授信風險限額及信用風險集中情形控管

為避免風險過度集中，彰化銀行授信相關準則已對單一交易對手與單一集團設定授信餘額限制。另為控管各項資產之集中風險，彰化銀行已分別依行業別、集團企業別、股票質押授信業務等訂定信用限額，監控各項資產之集中風險，並以控管單一交易對手、集團企業、關係企業、產業、最終風險國別等各類信用風險集中度。

(4) 最大信用風險暴險金額

合併公司帳列各類金融資產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金額，係資產負債表日該項資產之帳面價值，請參閱資產負債表及財務報表附註之各項說明。

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表外項目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額）如下：

台新銀行

金融商品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保證責任款項	\$ 15,506,129	\$ 10,686,811
開發信用狀餘額	3,020,095	3,914,509
授信承諾（不含信用卡）	102,392,804	91,455,710
信用卡授信承諾	354,607,803	337,268,417

彰化銀行

金融商品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保證款項	\$ 28,761,247	\$ 29,638,924
信用狀款項	24,074,108	23,171,635
約定融資額度	136,682,789	159,693,488

(5) 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當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產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特徵，包含債務人所從事營業活動之性質。合併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但有類似之對象、產業型態和地方區域。

貼現及放款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

台新銀行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佔該項目%	帳面金額	佔該項目%	帳面金額	佔該項目%
製造業	\$ 125,911,128	18	\$ 131,563,896	20	\$ 129,854,589	21
批發及零售業	47,684,051	7	36,678,593	6	33,091,780	6
金融及保險業	63,480,151	9	64,982,196	10	51,518,906	8
不動產及租賃業	26,504,943	4	22,642,995	3	23,461,021	4
服務業	7,443,049	1	8,133,458	1	7,333,517	1
自然人	411,959,640	58	377,912,422	56	341,117,005	56
其他	29,780,750	3	24,815,328	4	21,900,610	4
	<u>\$ 712,763,712</u>		<u>\$ 666,728,888</u>		<u>\$ 608,277,428</u>	

彰化銀行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佔該項目%	帳面金額	佔該項目%	帳面金額	佔該項目%
金融業及保險業	\$ 52,337,795	5	\$ 47,593,468	4	\$ 59,216,271	5
製造業	319,034,125	27	309,446,879	27	332,726,195	29
批發及零售業	104,835,224	9	97,484,713	9	100,549,653	9
不動產及租賃業	71,807,021	6	65,671,197	6	53,371,293	5
服務業	19,520,424	2	20,891,098	2	20,036,264	2
私人	411,181,778	36	409,025,425	36	387,410,482	34
其他	177,661,267	15	192,532,048	16	184,529,938	16
	<u>\$ 1,156,377,634</u>		<u>\$ 1,142,644,828</u>		<u>\$ 1,137,840,096</u>	

台新銀行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佔該項目%	帳面金額	佔該項目%	帳面金額	佔該項目%
亞洲	\$ 674,378,089	95	\$ 623,698,449	94	\$ 574,796,514	95
歐洲	1,437,279	-	1,060,669	-	1,819,307	-
美洲	585,240	-	1,420,074	-	661,662	-
其他	36,363,104	5	40,549,696	6	30,999,945	5
	<u>\$ 712,763,712</u>		<u>\$ 666,728,888</u>		<u>\$ 608,277,428</u>	

彰化銀行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佔該項目%	帳面金額	佔該項目%	帳面金額	佔該項目%
亞洲	\$ 1,104,891,801	96	\$ 1,098,153,184	96	\$ 1,086,678,847	96
美洲	31,487,029	3	30,647,698	3	37,888,609	3
歐洲	18,614,242	1	12,536,152	1	9,453,868	1
其他	1,384,562	-	1,307,794	-	3,818,772	-
	<u>\$ 1,156,377,634</u>		<u>\$ 1,142,644,828</u>		<u>\$ 1,137,840,096</u>	

(6) 金融資產信用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合併公司持有之部分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存出保證金、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合併公司判斷信用風險極低。

除上述之外，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茲就台新銀行及彰化銀行分析如下：

台新銀行
A. 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項（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之信用品質分析

單位：仟元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 (B)	已減損部位金額 (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淨額 (A)+(B)-(C)-(D)
	優良	佳	可接受	無評等	小計 (A)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表內項目											
應收款項（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 57,481,393	\$ 15,906,588	\$ 1,582,641	\$ 5,742,653	\$ 80,713,275	\$ 54,647	\$ 3,700,042	\$ 84,467,964	\$ 1,012,774	\$ 312,429	\$ 83,142,761
貼現及放款	541,046,898	144,519,192	8,319,060	-	693,885,150	198,998	18,679,564	712,763,712	5,451,650	3,618,390	703,693,672

項目	101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 (B)	已減損部位金額 (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淨額 (A)+(B)-(C)-(D)
	優良	佳	可接受	無評等	小計 (A)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表內項目											
應收款項（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 65,151,173	\$ 12,201,737	\$ 3,887,599	\$ 2,852,081	\$ 84,092,590	\$ 64,612	\$ 3,216,565	\$ 87,373,767	\$ 740,697	\$ 354,471	\$ 86,278,599
貼現及放款	518,262,698	116,808,538	15,054,559	-	650,125,795	327,180	16,275,913	666,728,888	4,125,681	3,707,669	658,895,538

項目	101年1月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 (B)	已減損部位金額 (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淨額 (A)+(B)-(C)-(D)
	優良	佳	可接受	無評等	小計 (A)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表內項目											
應收款項（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 71,883,598	\$ 7,722,205	\$ 2,528,151	\$ 3,469,701	\$ 85,603,655	\$ 67,187	\$ 4,295,449	\$ 89,966,291	\$ 855,371	\$ 214,585	\$ 88,896,335
貼現及放款	478,195,504	100,038,389	11,145,428	-	589,379,321	414,138	18,483,969	608,277,428	4,431,925	2,786,693	601,058,810

B. 未逾期亦未減損之貼現及放款，依客戶別根據內部評等標準之信用品質分析

單位：仟元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優良	佳	可接受	無評等	合計
個金	\$ 378,051,404	\$ -	\$ 7,595,401	\$ -	\$ 385,646,805
法金	162,995,494	144,519,192	723,659	-	308,238,345
合計	\$ 541,046,898	\$ 144,519,192	\$ 8,319,060	\$ -	\$ 693,885,150

單位：仟元

項目	101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優良	佳	可接受	無評等	合計
個金	\$ 347,534,976	\$ -	\$ 11,473,853	\$ -	\$ 359,008,829
法金	170,727,722	116,808,538	3,580,706	-	291,116,966
合計	\$ 518,262,698	\$ 116,808,538	\$ 15,054,559	\$ -	\$ 650,125,795

單位：仟元

項目	101年1月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優良	佳	可接受	無評等	合計
個金	\$ 312,946,043	\$ -	\$ 8,738,591	\$ -	\$ 321,684,634
法金	165,249,461	100,038,389	2,406,837	-	267,694,687
合計	\$ 478,195,504	\$ 100,038,389	\$ 11,145,428	\$ -	\$ 589,379,321

C. 非授信類金融資產信用品質分析

單位：仟元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 (B)	已減損部位金額 (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淨額 (A)+(B)+(C)-(D)
	優良	佳	可接受	無評等	小計 (A)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拆放銀行同業	\$ 5,110,570	\$ -	\$ -	\$ -	\$ 5,110,570	\$ -	\$ -	\$ 5,110,570	\$ -	\$ -	\$ 5,110,57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942,716	-	-	-	1,942,716	-	-	1,942,716	-	-	1,942,7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股票	-	-	-	-	-	-	150,000	150,000	135,000	-	15,000
- 票券	149,915,156	-	-	-	149,915,156	-	-	149,915,156	-	-	149,915,156
- 債券及受益證券	59,350,750	346,043	-	-	59,696,793	-	-	59,696,793	-	-	59,696,79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債券	1,953,739	-	-	-	1,953,739	-	-	1,953,739	-	-	1,953,73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股票	-	-	-	-	-	-	183,218	183,218	93,197	-	90,021

單位：仟元

項目	101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 (B)	已減損部位金額 (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淨額 (A)+(B)+(C)-(D)
	優良	佳	可接受	無評等	小計 (A)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拆放銀行同業	\$ 5,455,195	\$ -	\$ -	\$ -	\$ 5,455,195	\$ -	\$ -	\$ 5,455,195	\$ -	\$ -	\$ 5,455,195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4,269,494	-	-	-	4,269,494	-	-	4,269,494	-	-	4,269,49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股票	-	-	-	-	-	-	150,000	150,000	135,000	-	15,000
- 票券	147,893,662	-	-	-	147,893,662	-	-	147,893,662	-	-	147,893,662
- 債券及受益證券	53,699,871	-	-	-	53,699,871	-	-	53,699,871	-	-	53,699,87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債券	1,917,473	-	-	-	1,917,473	-	-	1,917,473	-	-	1,917,47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股票	-	-	-	-	-	-	163,235	163,235	65,708	-	97,527

單位：仟元

項目	101年1月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 (B)	已減損部位金額 (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淨額 (A)+(B)+(C)-(D)
	優良	佳	可接受	無評等	小計 (A)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拆放銀行同業	\$ 3,847,298	\$ -	\$ -	\$ -	\$ 3,847,298	\$ -	\$ -	\$ 3,847,298	\$ -	\$ -	\$ 3,847,298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058,738	-	-	-	1,058,738	-	-	1,058,738	-	-	1,058,73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股票	-	-	-	-	-	-	150,000	150,000	135,000	-	15,000
- 票券	140,430,090	-	-	-	140,430,090	-	-	140,430,090	-	-	140,430,090
- 債券及受益證券	47,223,764	68,246	-	-	47,292,010	-	-	47,292,010	-	-	47,292,01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票券	272,903	-	-	-	272,903	-	-	272,903	-	-	272,903
- 債券	2,148,338	-	-	-	2,148,338	-	-	2,148,338	-	-	2,148,33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股票	-	-	-	-	-	-	296,210	296,210	105,512	-	190,698

D. 已逾期性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

單位：仟元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逾期2個月以內	逾期2至3個月	合計	逾期2個月以內	逾期2至3個月	合計	逾期2個月以內	逾期2至3個月	合計
應收款項 (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 33,268	\$ 21,379	\$ 54,647	\$ 39,105	\$ 25,507	\$ 64,612	\$ 44,412	\$ 22,775	\$ 67,187
- 個金	33,063	21,376	54,439	39,046	25,485	64,531	43,583	22,724	66,307
- 法金	205	3	208	59	22	81	829	51	880
貼現及放款	168,289	30,709	198,998	266,676	60,504	327,180	333,512	80,626	414,138
- 個金	147,672	30,661	178,333	236,119	60,079	296,198	228,944	79,394	308,338
- 法金	20,617	48	20,665	30,557	425	30,982	104,568	1,232	105,800

E. 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項減損分析

應收款項 (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項目	應收帳款總額	應收帳款總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502,276	\$ 406,626	\$ 1,006,555
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3,197,766	2,809,939	3,288,894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80,767,922	84,157,202	85,670,842
合計		\$ 84,467,964	\$ 87,373,767	\$ 89,966,291

項目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金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481,408	\$ 377,018	\$ 458,523
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531,366	363,679	396,848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312,429	354,471	214,585
合計		\$ 1,325,203	\$ 1,095,168	\$ 1,069,956

貼現及放款

項目	貼現及放款總額	貼現及放款總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8,282,971	\$ 9,676,481	\$ 10,199,582
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10,396,595	6,599,433	8,284,387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694,084,146	650,452,974	589,793,459
合計		\$ 712,763,712	\$ 666,728,888	\$ 608,277,428

項目		備抵呆帳金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3,644,166	\$ 2,804,137	\$ 2,945,780
	組合評估減損	1,807,484	1,321,544	1,486,145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3,618,390	3,707,669	2,786,693
合計		\$ 9,070,040	\$ 7,833,350	\$ 7,218,618

彰化銀行

A. 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項之信用品質分析

單位：仟元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 (B)	已減損部位金額 (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淨額 (A)+(B)+(C)-(D)
	高	中	稍弱	無評等	小計 (A)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表內項目											
應收款	\$ 6,952,565	\$ 6,852,011	\$ 99,640	\$ 6,338,132	\$ 20,242,348	\$ 8,053	\$ 326,836	\$ 20,577,237	\$ 224,937	\$ 150,073	\$ 20,202,227
信用卡業務	-	-	-	1,176,886	1,176,886	-	17,049	1,193,935	8,325	3,833	1,181,777
其他	6,952,565	6,852,011	99,640	5,161,246	19,065,462	8,053	309,787	19,383,302	216,612	146,240	19,020,450
貼現及放款	258,771,754	423,895,645	25,273,628	425,183,626	1,133,124,653	2,623,822	20,629,159	1,156,377,634	5,350,999	8,159,470	1,142,867,165

單位：仟元

項目	101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 (B)	已減損部位金額 (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淨額 (A)+(B)+(C)-(D)
	高	中	稍弱	無評等	小計 (A)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表內項目											
應收款	\$ 7,639,515	\$ 4,749,878	\$ 59,853	\$ 5,234,942	\$ 17,684,188	\$ 11,970	\$ 318,171	\$ 18,014,329	\$ 229,403	\$ 144,577	\$ 17,640,349
信用卡業務	-	-	-	1,011,898	1,011,898	-	16,251	1,028,149	5,616	1,834	1,020,699
其他	7,639,515	4,749,878	59,853	4,223,044	16,672,290	11,970	301,920	16,986,180	223,787	142,743	16,619,650
貼現及放款	241,128,240	397,806,741	29,504,323	447,779,126	1,116,218,430	2,940,395	23,486,003	1,142,644,828	5,864,221	7,652,479	1,129,128,128

單位：仟元

項目	101年1月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 (B)	已減損部位金額 (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淨額 (A)+(B)+(C)-(D)
	高	中	稍弱	無評等	小計 (A)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表內項目											
應收款	\$ 7,937,742	\$ 5,795,300	\$ 226,713	\$ 5,007,193	\$ 18,966,948	\$ 10,665	\$ 378,875	\$ 19,356,488	\$ 231,191	\$ 138,155	\$ 18,987,142
信用卡業務	-	-	-	860,442	860,442	-	16,715	877,157	3,999	2,217	870,941
其他	7,937,742	5,795,300	226,713	4,146,751	18,106,506	10,665	362,160	18,479,331	227,192	135,938	18,116,201
貼現及放款	252,362,693	304,498,812	69,443,360	491,896,168	1,118,201,033	3,049,559	16,589,504	1,137,840,096	8,114,210	6,987,043	1,122,738,843

B. 未逾期亦未減損之貼現及放款，依客戶別根據內部評等標準之信用品質分析

單位：仟元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高	中	稍弱	無評等	合計
消金	\$ -	\$ -	\$ -	\$ 407,294,032	\$ 407,294,032
企金	258,771,754	423,895,645	25,273,628	17,889,594	725,830,621
合計	\$ 258,771,754	\$ 423,895,645	\$ 25,273,628	\$ 425,183,626	\$ 1,133,124,653

單位：仟元

項目	101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高	中	稍弱	無評等	合計
消金	\$ -	\$ -	\$ -	\$ 404,836,957	\$ 404,836,957
企金	241,128,240	397,806,741	29,504,323	42,942,169	711,381,473
合計	\$ 241,128,240	\$ 397,806,741	\$ 29,504,323	\$ 447,779,126	\$ 1,116,218,430

單位：仟元

項目	101年1月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高	中	稍弱	無評等	合計
消金	\$ -	\$ -	\$ -	\$ 382,678,353	\$ 382,678,353
企金	252,362,693	304,498,812	69,443,360	109,217,815	735,522,680
合計	\$ 252,362,693	\$ 304,498,812	\$ 69,443,360	\$ 491,896,168	\$ 1,118,201,033

C. 非授信類金融資產信用品質分析

單位：仟元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 (B)	已減損部位金額 (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淨額 (A)+(B)+(C)-(D)
	高	中	稍弱	無評等	小計 (A)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7,755,819	\$ -	\$ -	\$ 98,292	\$ 37,854,111	\$ -	\$ 150,000	\$ 38,004,111	\$ 120,000	\$ -	\$ 37,884,111
債券投資	36,018,255	-	-	98,292	36,116,547	-	-	36,116,547	-	-	36,116,547
股權投資	1,737,564	-	-	-	1,737,564	-	150,000	1,887,564	120,000	-	1,767,56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226,989,182	-	-	-	226,989,182	-	-	226,989,182	-	-	226,989,182
債券投資	11,147,533	-	-	-	11,147,533	-	-	11,147,533	-	-	11,147,533
短票	215,841,649	-	-	-	215,841,649	-	-	215,841,649	-	-	215,841,649
其他金融資產	2,570,678	-	-	1,240,845	3,811,523	-	137,578	3,949,101	137,578	-	3,811,523
債券投資	2,570,678	-	-	1,240,845	3,811,523	-	137,578	3,949,101	137,578	-	3,811,523

註：係重分類日之成本

項目	101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 (B)	已減損部位金額 (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淨額 (A)+(B)+(C)-(D)
	高	中	稍弱	無評等	小計 (A)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63,501,438	\$ -	\$ -	\$ 90,406	\$ 63,591,844	\$ -	\$ 150,000	\$ 63,741,844	\$ 120,000	\$ -	\$ 63,621,844
債券投資	61,386,798	-	-	90,406	61,477,204	-	-	61,477,204	-	-	61,477,204
股權投資	2,114,640	-	-	-	2,114,640	-	150,000	2,264,640	120,000	-	2,144,64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70,696,300	-	-	-	170,696,300	-	-	170,696,300	-	-	170,696,300
債券投資	12,497,841	-	-	-	12,497,841	-	-	12,497,841	-	-	12,497,841
短票	158,198,459	-	-	-	158,198,459	-	-	158,198,459	-	-	158,198,459
其他金融資產	2,864,395	-	-	314,604	3,178,999	-	134,133(註)	3,313,132	134,133	-	3,178,999
債券投資	2,864,395	-	-	314,604	3,178,999	-	134,133(註)	3,313,132	134,133	-	3,178,999

註：係重分類日之成本

項目	101年1月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 (B)	已減損部位金額 (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淨額 (A)+(B)+(C)-(D)
	高	中	稍弱	無評等	小計 (A)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57,698,449	\$ -	\$ -	\$ -	\$ 57,698,449	\$ -	\$ 150,000	\$ 57,848,449	\$ 120,000	\$ -	\$ 57,728,449
債券投資	55,360,811	-	-	-	55,360,811	-	-	55,360,811	-	-	55,360,811
股權投資	2,337,638	-	-	-	2,337,638	-	150,000	2,487,638	120,000	-	2,367,638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80,376,569	-	-	-	180,376,569	-	-	180,376,569	-	-	180,376,569
債券投資	11,476,569	-	-	-	11,476,569	-	-	11,476,569	-	-	11,476,569
短票	168,900,000	-	-	-	168,900,000	-	-	168,900,000	-	-	168,900,000
其他金融資產	7,330,486	-	651,784	-	7,982,270	-	336,871(註)	8,319,141	299,212	-	8,019,929
債券投資	7,330,486	-	651,784	-	7,982,270	-	336,871(註)	8,319,141	299,212	-	8,019,929

註：係重分類日之成本

D. 已逾期性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

單位：仟元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逾期1個月以內	逾期1個月以上	合計	逾期1個月以內	逾期1個月以上	合計
貼現及放款						
消金	\$ 2,019,418	\$ 473,743	\$ 2,493,161	\$ 1,920,016	\$ 561,571	\$ 2,481,587
企金	118,370	11,291	129,661	457,324	1,484	458,808

項目	101年1月1日		
	逾期1個月以內	逾期1個月以上	合計
貼現及放款			
－消 金	\$ 2,356,960	\$ 578,553	\$ 2,935,513
－企 金	95,467	18,579	114,046

E. 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項減損分析

應收款

項目		應收款總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有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274,622	\$ 253,805	\$ 307,458
	組合評估減損	52,214	64,366	71,417
無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20,250,401	17,696,158	18,977,613
合計		\$ 20,577,237	\$ 18,014,329	\$ 19,356,488

項目		備抵呆帳金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有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202,569	\$ 202,057	\$ 202,192
	組合評估減損	22,368	27,346	28,999
無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150,073	144,577	138,155
合計		\$ 375,010	\$ 373,980	\$ 369,346

註：應收款總額係指原始產生且未扣除備抵呆帳及未扣除（加計）折（溢）價調整之金額。

貼現及放款

項目		貼現及放款總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有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17,986,505	\$ 19,492,812	\$ 12,586,334
	組合評估減損	2,642,654	3,993,191	4,003,171
無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1,135,748,475	1,119,158,825	1,121,250,591
合計		\$ 1,156,377,634	\$ 1,142,644,828	\$ 1,137,840,096

項目		備抵呆帳金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有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4,627,909	\$ 4,762,285	\$ 7,230,080
	組合評估減損	723,090	1,101,936	884,130
無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8,159,470	7,652,479	6,987,043
合計		\$ 13,510,469	\$ 13,516,700	\$ 15,101,253

註：貼現及放款總額係指原始產生且未扣除備抵呆帳及未扣除（加計）折（溢）價調整之金額。

5.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流動性風險之定義係指無法於合理時間內將資產變現或舉措足夠資金，作為資金到期履約義務及因應資產規模成長等財務需求，致可能承受之損失風險。流動性風險來源包括：

- A. 資金流入及流出的時間及金額不對稱，無法補足資金缺口。
- B. 負債到期前提前兌領、到期無法維持或無法至市場上取得資金。



C. 無法以合理價格變現流動資產，或是必須以高於合理代價補足資金缺口。

除了正常營運下之流動性風險來源外，可能因為信用評等遭調降或是發生信譽嚴重受損等重大事件，或是受金融體系之系統風險影響，導致客戶信心不足提前解約存款、同業拆借額度遭凍結、附條件交易管道受阻、以及金融資產變現性下降等流動性衝擊。

(2) 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

台新銀行

流動性風險管理之目的，係為確保台新銀行無論是在正常營運或突然陷入嚴峻的非常狀況下，均能以合理的價格取得資金，以如期履行負債清償義務，支應或有負債，及滿足業務成長所需。

台新銀行訂有資產負債管理政策，並據以制定相關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及準則，明訂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及各管理單位之權責，並規範流動性風險限額之設定、風險衡量、風險監控與報告之範圍與程序，以確保公司整體流動性風險控制於董事會核定之流動性風險限額內。

流動性風險管理之基本原則如下：

- A. 分散原則：台新銀行資金應避免過度集中於同一到期日、調度工具、幣別、地區、資金來源或交易對手等。
- B. 穩定原則：台新銀行依循資金穩定策略，平時應注意掌握市場及內部資金流動性狀況，如適時吸收核心存款，避免因市場波動影響資金來源，進而降低對不穩定資金來源之依賴。
- C. 維持資產適當流動性原則：市場流動性之良窳將間接影響資金調度流動性（Funding Liquidity），台新銀行應確保資產總額得以支應負債總額，並維持一定比例具良好變現性或可為擔保品之資產，於必要時得緊急融通資金及支應短期負債之需求。
- D. 資產與負債到期日匹配原則：台新銀行應注意流動性資產到期日及變現性分佈，且短期資產應足以支應短期負債。

對於緊急性或突發性之流動性事件，台新銀行訂有緊急資金調度應變計劃，以作為緊急事件發生時之最高指導原則，以統整全行資源迅速有效解決緊急事件，俾使營運回復正常。

彰化銀行

依據彰化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明定流動性風險各項衡量指標及限額，並由各權責單位執行資金流動性之操作、監控及定期編製「到期別分析表」評估流動性風險，並提供評估報告予相關部門及陳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俾採用適當調整策略以支應流動性需求。所評估流動性風險之相關資訊並定期陳報董事會，以供高階管理階層瞭解彰化銀行資金流動性狀況。

彰化銀行於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流動性準備比率分別為 19.55% 及 17.39%，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台新證券

台新證券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範圍涵蓋資金來源、資金運用、及缺口管理，控管重點如下：

- A. 資金來源部分：除確保資金來源之穩定性與分散性外，並應保持充足之授信額度，以有效因應非預期資金供給之波動風險。
- B. 資金運用部分：在評估投資收益的同時，亦須確保其流動性與安全性，以有效因應非預期資金需求之變現性風險。
- C. 缺口管理部分：對於各天期之資金缺口進行限額管理，以有效地控制非預期的資金調度壓力。為確保市場流動性風險控制在可容忍範圍內，台新證券於風險管理相關辦法中規定，對於所從事之低流動性部位交易，其市場流動性風險包括存在於資產負債表內與表外所有交易，均應詳加分析並有效辨識既有及潛在的市場流動性風險，以期配合台新證券業務發展及金控整體風險胃納量；推出新商品與業務前，亦應依相關作業規定審查及確認相關市場流動性風險。

謹就台新證券各主要業務之市場流動性管理程序及衡量方法說明如下：

- A. 對於市場交易量少、流動性不足部位，出清部位時，將因買賣價差擴大與平倉所需時間拉長，而產生價值減損，故於內部績效衡量時依商品別計提流動性風險準備，以避免評價之偏頗。

- B. 對於上市櫃股票高於日均量部位總和佔投資組合之比例設定其限額，進行控管。
 C. 針對單一個股進行持有額度及佔投資組合設定限額，進行控管。
 D. 對於單一可轉債進行發行量比例及其佔流通在外數量比例，設定限額，進行控管。

(3)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持有之金融資產及到期分析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持有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以及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帳列於備供出售與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以支應資金到期履約義務及潛在緊急資金調度需求。

到期分析

台新銀行

A. 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契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列示台新銀行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新臺幣仟元

金融工具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含)	1年-2年 (含)	2年-3年 (含)	3年-4年 (含)	4年-5年 (含)	5年以上	合計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 21,615,966	\$ 7,058,032	\$ 8,919,940	\$ 12,240,533	\$ -	\$ -	\$ -	\$ -	\$ -	\$ 49,834,47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負債	301,503	-	-	-	-	-	-	-	-	301,503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9,202,114	4,221,742	10,000	-	-	-	-	-	-	33,433,856
應付款項	17,070,853	307,280	489,607	1,572,251	136,013	-	-	-	-	19,576,004
存款及匯款	118,989,020	213,173,415	134,562,057	185,279,124	225,143,727	2,367,394	332	-	-	879,515,069
應付金融債券	-	-	-	-	-	-	13,300,000	-	11,700,000	25,000,000
其他金融負債	3,694,148	3,209,644	267,645	1,146,598	1,996,033	353,714	1,336,351	2,620,233	17,507,109	32,131,475
	\$ 190,873,604	\$ 227,970,113	\$ 144,249,249	\$ 200,238,506	\$ 227,275,773	\$ 2,721,108	\$ 14,636,683	\$ 2,620,233	\$ 29,207,109	\$1,039,792,378

新臺幣仟元

金融工具項目	101年12月31日									
	1-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含)	1年-2年 (含)	2年-3年 (含)	3年-4年 (含)	4年-5年 (含)	5年以上	合計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 24,719,027	\$ 6,952,189	\$ 5,919,940	\$ 14,757,990	\$ 17,000	\$ -	\$ -	\$ -	\$ -	\$ 52,366,146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47,298,811	6,200,522	-	-	-	-	-	-	-	53,499,333
應付款項	17,673,916	469,004	640,275	1,230,851	167,990	-	-	-	-	20,182,036
存款及匯款	116,842,936	204,361,640	125,262,674	180,871,420	196,679,512	1,878,229	735	-	-	825,897,146
應付金融債券	-	-	-	-	-	1,508,000	-	23,492,000	11,700,000	36,700,000
其他金融負債	4,395,921	2,648,912	823,793	2,834,747	344,188	104,016	54,000	615,275	1,866,819	13,687,671
	\$ 210,930,611	\$ 220,632,267	\$ 132,646,682	\$ 199,695,008	\$ 197,206,690	\$ 3,490,245	\$ 54,735	\$ 24,107,275	\$ 13,566,819	\$1,002,332,332

新臺幣仟元

金融商品項目	101年1月1日									
	1-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含)	1年-2年 (含)	2年-3年 (含)	3年-4年 (含)	4年-5年 (含)	5年以上	合計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 28,945,847	\$ 6,886,607	\$ 8,373,755	\$ 18,309,191	\$ -	\$ 16,998	\$ -	\$ -	\$ -	\$ 62,532,39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負債	54,469	-	-	-	-	-	-	-	-	54,469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9,362,090	4,017,948	106,887	-	-	-	-	-	-	43,486,925
應付款項	19,998,575	391,595	767,403	630,197	33,523	-	-	-	-	21,821,293
存款及匯款	13,267,246	173,660,599	105,794,213	177,874,967	182,930,730	1,633,735	651	-	-	755,162,141
應付金融債券	-	-	-	-	-	-	1,508,000	-	23,492,000	25,000,000
其他金融負債	3,041,941	2,809,414	986,821	2,473,723	-	706,967	285,752	122,553	2,913,161	13,340,332
	\$204,670,168	\$187,766,163	\$116,029,079	\$199,288,078	\$182,964,253	\$ 2,357,700	\$ 1,794,403	\$ 122,553	\$ 26,405,161	\$921,397,558

到期分析表之「存款及匯款」中活期存款到期分析係按台新銀行之歷史經驗分攤至各時間帶。若假設所有活期存款必須於最近期間內償付，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未超過一個月期限者時間帶之資金支出分別為 369,734,112 仟元及 331,318,728 仟元及 306,442,176 仟元。

B. 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台新銀行係採以公允價值列入最早時間帶方式揭露，於下表列示公允價值列入損益之衍生金融負債金額。

新臺幣仟元

金融工具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含)	1年-2年(含)	2年-3年(含)	3年-4年(含)	4年-5年(含)	5年以上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 14,220,502	\$ -	\$ -	\$ -	\$ -	\$ -	\$ -	\$ -	\$ -	\$ 14,220,502

新臺幣仟元

金融工具 項目	101年12月31日									
	1-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含)	1年-2年(含)	2年-3年(含)	3年-4年(含)	4年-5年(含)	5年以上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 9,114,382	\$ -	\$ -	\$ -	\$ -	\$ -	\$ -	\$ -	\$ -	\$ 9,114,382

新臺幣仟元

金融商品 項目	101年1月1日									
	1-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含)	1年-2年(含)	2年-3年(含)	3年-4年(含)	4年-5年(含)	5年以上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 8,298,639	\$ -	\$ -	\$ -	\$ -	\$ -	\$ -	\$ -	\$ -	\$ 8,298,639

C. 表外項目到期分析

下表按資產負債表日至不可撤銷之授信承諾到期日、保證或信用狀到期日之剩餘期間，列示合併公司表外項目之到期金額。若假設依全數可被動用或被要求履行之最早時間帶列示，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未超過 1 個月時間帶之保證責任款項分別為 15,506,129 仟元及 10,686,811 仟元，開發信用狀餘額分別為 3,020,095 仟元及 3,914,509 仟元，授信承諾（不含信用卡）分別為 102,392,804 仟元及 1,832,497 仟元，信用卡授信承諾分別為 354,607,803 仟元及 337,268,417 仟元。

新臺幣仟元

表外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保證責任款項	\$ 6,016,711	\$ 2,684,669	\$ 1,573,253	\$ 2,035,920	\$ 3,195,576	\$ 15,506,129
開發信用狀餘額	630,954	2,166,499	180,589	42,053	-	3,020,095
授信承諾（不含信用卡）	1,812,815	13,466,530	28,576,372	55,505,757	3,031,330	102,392,804
信用卡授信承諾	474,357	4,144,660	11,366,053	39,440,295	299,182,438	354,607,803

新臺幣仟元

表外項目	101年12月31日					
	1-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保證責任款項	\$ 2,166,361	\$ 2,022,743	\$ 2,208,047	\$ 1,134,529	\$ 3,155,131	\$ 10,686,811
開發信用狀餘額	866,685	2,637,102	188,766	179,484	42,472	3,914,509
授信承諾（不含信用卡）	1,832,497	13,629,470	22,230,187	50,108,535	3,655,021	91,455,710
信用卡授信承諾	1,749	2,889,129	3,924,906	7,337,250	323,115,383	337,268,417

彰化銀行
A. 非衍生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到期分析

彰化銀行依非衍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性質採用適當之分組方式作到期分析以評估流動性能力，茲列示到期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2年12月31日					
	0-30天(含)	31-90天(含)	91-180天(含)	181天-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393,099	\$ -	\$ -	\$ -	\$ -	\$ 17,393,099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20,748,292	8,409,207	5,202,987	8,124,137	15,730,936	58,215,55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2,119,328	-	-	-	-	52,119,328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	-	-	-	-
應收款項	10,562,533	1,016,109	137,745	156,408	226,057	12,098,852
貼現及放款	74,317,277	92,692,524	66,746,798	106,989,256	603,767,894	944,513,74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411,746	26,203,607	26,615,35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64,400,000	9,300,000	700,000	2,199,495	10,949,691	187,549,18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	-	-	-	2,100,000	2,100,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4,181,203	4,181,203
其他到期資金流入項目	-	-	-	-	11,781,786	11,781,786
合計	339,540,529	111,417,840	72,787,530	117,881,042	674,941,174	1,316,568,11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558,566	1,236,782	446,529	2,665,931	-	4,907,808
央行及同業融資	2,310,000	15,000	-	-	-	2,325,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	-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002,855	1,501,736	-	-	-	4,504,59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	-	-
應付款項	19,690,304	1,681,329	413,391	1,245,530	790,679	23,821,233
存款及匯款	135,795,522	133,131,512	117,539,333	257,874,397	499,327,588	1,143,668,352
應付金融債券	-	-	-	5,000,000	33,350,000	38,350,000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12,064	32,956	5,226	138,902	4,462,458	4,651,606
合計	161,369,311	137,599,315	118,404,479	266,924,760	537,930,725	1,222,228,590
期距缺口	\$ 178,171,218	(\$ 26,181,475)	(\$ 45,616,949)	(\$ 149,043,718)	\$ 137,010,449	\$ 94,339,525

註：本表係以全行新臺幣部位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1年12月31日					
	0-30天(含)	31-90天(含)	91-180天(含)	181天-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9,795,603	\$ -	\$ -	\$ -	\$ -	\$ 29,795,603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19,954,266	8,802,070	5,936,137	7,580,318	14,435,568	56,708,35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744,754	-	-	-	-	31,744,754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	-	-	-	-
應收款項	14,758,892	756,278	128,159	282,873	310,093	16,236,295
貼現及放款	70,451,518	87,787,365	64,227,322	98,914,179	642,829,909	964,210,29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1,865	-	510,183	49,907,128	50,519,17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15,000,000	5,700,000	1,249,945	1,255,278	6,450,759	129,655,98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	-	-	-	2,100,000	2,100,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4,728,434	4,728,434
其他到期資金流入項目	-	-	-	-	8,478,425	8,478,425
合計	281,705,033	103,147,578	71,541,563	108,542,831	729,240,316	1,294,177,32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691,240	1,546,708	757,264	3,417,057	-	6,412,269
央行及同業融資	10,000	15,000	-	-	-	25,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	-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298,068	2,131,986	199,500	-	-	5,629,55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	-	-
應付款項	30,806,547	1,714,203	517,522	1,085,445	1,002,031	35,125,748
存款及匯款	136,137,944	146,470,526	141,651,062	242,048,456	460,944,662	1,127,252,650
應付金融債券	-	-	-	-	38,350,000	38,350,000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12,150	27,147	3,279	81,012	1,756,824	1,880,412
合計	170,955,949	151,905,570	143,128,627	246,631,970	502,053,517	1,214,675,633
期距缺口	\$ 110,749,084	(\$ 48,757,992)	(\$ 71,587,064)	(\$138,089,139)	\$ 227,186,799	\$ 79,501,688

註：本表係以全行新臺幣部位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1年1月1日					合計
	0-30天(含)	31-90天(含)	91-180天(含)	181天-1年(含)	1年以上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7,335,968	\$ -	\$ -	\$ -	\$ -	\$ 27,335,968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20,949,185	8,509,370	5,798,365	7,411,193	14,124,773	56,792,88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743,889	-	-	-	-	20,743,889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	-	-	-	-
應收款項	7,705,389	997,843	241,017	244,558	212,323	9,401,130
貼現及放款	82,747,816	93,989,701	84,420,203	93,972,597	610,366,845	965,497,1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10,344	-	-	92,483	43,334,681	43,637,508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78,000,000	47,200,000	6,700,000	349,986	5,270,767	137,520,75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	-	-	-	2,100,000	2,100,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4,728,434	4,728,434
其他到期資金流入項目	-	-	-	-	8,229,551	8,229,551
合計	237,692,591	150,696,914	97,159,585	102,070,817	688,367,374	1,275,987,28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901,903	1,820,502	860,082	4,118,189	-	7,700,676
央行及同業融資	3,810,000	15,000	-	-	-	3,825,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	-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7,567,126	2,960,365	199,400	-	-	10,726,89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	-	-
應付款項	24,562,059	1,640,305	501,035	1,239,266	703,671	28,646,336
存款及匯款	135,500,979	136,682,797	136,809,934	235,886,164	449,568,456	1,094,448,330
應付金融債券	-	-	-	-	38,350,000	38,350,000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12,594	28,899	3,239	257,662	1,253,571	1,555,965
合計	172,354,661	143,147,868	138,373,690	241,501,281	489,875,698	1,185,253,198
期距缺口	\$ 65,337,930	\$ 7,549,046	(\$ 41,214,105)	(\$ 139,430,464)	\$ 198,491,676	\$ 90,734,083

註：本表係以全行新臺幣部位分析

單位：美金仟元

	102年12月31日					
	0-30天(含)	31-90天(含)	91-180天(含)	181天-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18,562	\$ 49,000	\$ -	\$ -	\$ -	\$ 367,562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612,215	135,909	43,590	10,627	3,159	805,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6,575	-	-	-	-	146,575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	-	-	-	-
應收款項	448,244	151,562	151,098	7,472	2,789	761,165
貼現及放款	962,226	1,025,466	677,377	302,328	2,869,181	5,836,57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6,512	2,002	48,086	2,007	45,861	114,468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2,000	16,000	19,998	2	5,998	43,998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	-	-	-	7,526	7,52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其他到期資金流入項目	16,500	70,000	30,000	-	249	116,749
合計	2,522,834	1,449,939	970,149	322,436	2,934,763	8,200,12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447,651	55,388	354	489	16,232	520,114
央行及同業融資	1,852,776	635,000	35,000	-	17,000	2,539,77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	-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	-	-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	-	-
應付款項	530,561	18,676	2,753	728	6,000	558,718
存款及匯款	1,428,866	737,573	553,487	886,777	1,981,319	5,588,022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35,894	814	421	137	1,368	38,634
合計	4,295,748	1,447,451	592,015	888,131	2,021,919	9,245,264
期距缺口	(\$ 1,772,914)	\$ 2,488	\$ 378,134	(\$ 565,695)	\$ 912,844	(\$ 1,045,143)

註：本表係以全行美金部位分析

單位：美金仟元

	101年12月31日					
	0-30天(含)	31-90天(含)	91-180天(含)	181天-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9,038	\$ 96,000	\$ -	\$ -	\$ -	\$ 235,038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786,635	450,099	63,254	30,483	72,230	1,402,7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33	-	-	-	50,021	53,554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	-	-	-	-
應收款項	448,187	8,820	253,900	1,854	2,266	715,027
貼現及放款	759,476	949,710	570,148	351,397	2,301,797	4,932,52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4,994	-	48,871	89,658	153,52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2,000	-	-	5,010	41,998	49,008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	-	-	-	10,548	10,54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其他到期資金流入項目	-	-	10,000	10,000	223	20,223
合計	2,138,869	1,519,623	897,302	447,615	2,568,741	7,572,15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311,175	250,143	53	89	16,460	577,920
央行及同業融資	1,170,084	560,800	110,001	-	69,799	1,910,6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	-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	-	-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	-	-
應付款項	481,274	11,911	2,091	762	3,527	499,565
存款及匯款	1,173,157	804,213	512,318	735,204	2,088,173	5,313,065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50,423	1,890	206	67	672	53,258
合計	3,186,113	1,628,957	624,669	736,122	2,178,631	8,354,492
期距缺口	(\$ 1,047,244)	(\$ 109,334)	\$ 272,633	(\$ 288,507)	\$ 390,110	(\$ 782,342)

註：本表係以全行美金部位分析

單位：美金仟元

	101年1月1日					合計
	0-30天(含)	31-90天(含)	91-180天(含)	181天-1年(含)	1年以上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76,250	\$ 41,397	\$ 5,000	\$ -	\$ -	\$ 622,647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441,870	370,650	30,422	449	2,261	845,6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26	-	7,981	-	30,000	41,207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	-	-	-	-
應收款項	270,016	7,904	268,279	168	1,291	547,658
貼現及放款	736,313	1,038,852	702,240	199,691	1,965,017	4,642,11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42	14,968	12,850	28,634	137,608	194,40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32,480	25,970	7,937	9,962	44,399	120,748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11,993	18,462	53,443	9,942	13,364	107,20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其他到期資金流入項目	-	-	-	-	19	19
合計	2,072,490	1,518,203	1,088,152	248,846	2,193,959	7,121,65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362,965	304,066	136	228	16,460	683,855
央行及同業融資	1,312,427	364,396	35,000	-	-	1,711,82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	-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	-	-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	-	-
應付款項	336,958	9,012	1,581	566	2,496	350,613
存款及匯款	1,444,098	955,190	463,440	660,359	1,731,385	5,254,472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38,126	14,504	317	103	1,029	54,079
合計	3,494,574	1,647,168	500,474	661,256	1,751,370	8,054,842
期距缺口	(\$ 1,422,084)	(\$ 128,965)	\$ 587,678	(\$ 412,410)	\$ 442,589	(\$ 933,192)

註：本表係以全行美金部位分析

B. 衍生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到期分析

彰化銀行所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除具有槓桿倍數效果之利率交換合約外，無法於市場上以合理價格出售之可能性極小，故變現流動風險甚低。

單位：臺外幣合併折臺幣仟元

	102年12月31日					
	0-30天(含)	31-90天(含)	91-180天(含)	181天-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外匯衍生性工具						
流出	\$ 72,864,393	\$ 79,662,239	\$ 25,970,245	\$ 19,155,795	\$ 6,849	\$ 197,659,521
流入	73,136,049	79,780,500	26,043,694	19,236,377	6,787	198,203,407
利率衍生性工具						
流出	5,062,786	7,311,740	8,229,789	15,428,332	30,221,683	66,254,330
流入	5,012,074	7,292,387	8,195,182	15,486,422	30,450,667	66,436,732
流出合計	\$ 77,927,179	\$ 86,973,979	\$ 34,200,034	\$ 34,584,127	\$ 30,228,532	\$ 263,913,851
流入合計	\$ 78,148,123	\$ 87,072,887	\$ 34,238,876	\$ 34,722,799	\$ 30,457,454	\$ 264,640,139

單位：臺外幣合併折臺幣仟元

	101年12月31日					
	0-30天(含)	31-90天(含)	91-180天(含)	181天-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外匯衍生性工具						
流出	\$ 78,595,349	\$ 102,171,875	\$ 38,485,162	\$ 32,920,012	\$ 47,189	\$ 252,219,587
流入	78,731,731	102,193,492	38,674,254	32,720,011	47,872	252,367,360
利率衍生性工具						
流出	14,592	1,178,250	2,357,940	8,522,093	6,538,651	18,611,526
流入	-	1,161,400	2,322,800	8,455,775	6,535,930	18,475,905
信用衍生性工具						
流出	-	-	-	-	-	-
流入	-	-	-	-	-	-
流出合計	78,609,941	103,350,125	40,843,102	41,442,105	6,585,840	270,831,113
流入合計	78,731,731	103,354,892	40,997,054	41,175,786	6,583,802	270,843,265

單位：臺外幣合併折臺幣仟元

	101年1月1日					
	0-30天(含)	31-90天(含)	91-180天(含)	181天-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外匯衍生性工具						
流出	\$ 90,417,012	\$ 132,117,181	\$ 59,947,617	\$ 19,047,884	\$ 933,361	\$ 302,463,055
流入	90,497,835	132,550,814	60,116,001	19,225,306	932,419	303,322,375
利率衍生性工具						
流出	39,496	-	-	2,031,800	-	2,071,296
流入	-	-	-	2,119,250	3,314	2,122,564
信用衍生性工具						
流出	-	-	-	-	-	-
流入	-	-	-	-	-	-
流出合計	\$ 90,456,508	\$ 132,117,181	\$ 59,947,617	\$ 21,079,684	\$ 933,361	\$ 304,534,351
流入合計	\$ 90,497,835	\$ 132,550,814	\$ 60,116,001	\$ 21,344,556	\$ 935,733	\$ 305,444,939

C. 表外項目到期分析

下表按資產負債表日至不可撤銷之授信承諾到期日、保證或信用狀到期日之剩餘期間，列示彰化銀行表外項目之到期金額。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名稱	102年12月31日					
	0~30天(含)	31~90天(含)	91~180天(含)	181天~1年(含)	超過1年	合計
約定融資額度	\$ 98,059,723	\$ 1,876,721	\$ 5,671,705	\$ 7,451,285	\$ 23,623,355	\$ 136,682,789
信用狀款額	23,894,227	164,143	3,553	12,185	-	24,074,108
保證款項	27,383,180	13,139	34,050	757,440	573,438	28,761,247
	\$ 149,337,130	\$ 2,054,003	\$ 5,709,308	\$ 8,220,910	\$ 24,196,793	\$ 189,518,144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名稱	101年12月31日					
	0~30天(含)	31~90天(含)	91~180天(含)	181天~1年(含)	超過1年	合計
約定融資額度	\$ 11,116,836	\$ 8,919,845	\$ 16,497,360	\$ 90,745,877	\$ 32,413,570	\$ 159,693,488
信用狀款額	5,085,138	14,053,534	1,957,002	1,051,715	1,024,246	23,171,635
保證款項	3,631,834	1,970,474	3,029,711	5,848,973	15,157,932	29,638,924
	\$ 19,833,808	\$ 24,943,853	\$ 21,484,073	\$ 97,646,565	\$ 48,595,748	\$ 212,504,047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名稱	101年1月1日					
	0~30天(含)	31~90天(含)	91~180天(含)	181天~1年(含)	超過1年	合計
約定融資額度	\$ 4,247,978	\$ 12,199,576	\$ 64,236,327	\$ 111,834,623	\$ 45,944,670	\$ 238,463,174
信用狀款額	6,741,052	14,294,352	2,377,324	1,655,858	131,451	25,200,037
保證款項	2,061,868	1,900,952	3,292,325	5,155,758	18,085,981	30,496,884
	\$ 13,050,898	\$ 28,394,880	\$ 69,905,976	\$ 118,646,239	\$ 64,162,102	\$ 294,160,095

四八、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之名稱	與本公司或子公司之關係
台新銀行	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台新資產管理	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台新行銷	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於 102 年 9 月底清算完結)
台新創投	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台新證券	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台新投信	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台新金保經	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台新投顧	本公司之子公司
彰化銀行	本公司之子公司
台新大安租賃	台新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新保代	台新銀行之子公司
台新建經	台新銀行之子公司
安信建經	台新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用心藝術	其法人董事為台新創投
康迅數位	台新銀行原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101 年 7 月起為非關係人)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之名稱	與本公司或子公司之關係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新光人壽)	其董事為本公司法人董事之負責人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新光合纖)	其董事為本公司法人董事之負責人
安隆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安隆興業)	其董事為本公司之董事
台新保經	台新保代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彰銀保代	彰化銀行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彰銀保經	彰化銀行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大中票券)	其法人董事為台新銀行
台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新光銀行)	實質關係人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元富證券)	其法人監察人為彰化銀行
台新融資租賃 (中國)	台新創投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台新融資租賃 (天津)	台新創投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名皇國際物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名皇國際)	本公司之法人監察人
經貿聯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經貿聯網)	實質關係人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新光三越)	其董事為本公司之董事長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中央再保險)	其董事為彰化銀行之法人董事
世界先進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世界先進積體電路)	其董事為彰化銀行之法人監察人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灣神隆)	其董事為彰化銀行之法人監察人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灣高鐵)	其董事為彰化銀行之法人監察人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灣積體電路)	其董事為彰化銀行之法人監察人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以下簡稱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其監察人為本公司之董事 (自 102 年第 4 季為非關係人)
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開發國際投資)	其法人董事為彰化銀行
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新光產物保險)	其董事為本公司法人董事之負責人
鑽石生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鑽石生技投資)	其董事為本公司之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中華航空)	其董事為彰化銀行之法人監察人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亞塑膠工業)	其董事為本公司之獨立董事
豐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豐達科技)	其董事為彰化銀行之法人監察人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達方電子)	其獨立董事為本公司之獨立董事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兆豐銀行)	其董事為彰化銀行副總經理之配偶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臺灣企銀)	其董事為彰化銀行之法人董事
臺灣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臺灣工銀)	其董事為本公司董事之配偶 (102 年第 3 季起為非關係人)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唐榮鐵工廠)	其獨立董事為台新證券之董事長
高雄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高雄捷運)	其董事為彰化銀行之法人監察人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臺灣土銀)	其董事為彰化銀行之法人董事
台灣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灣票券)	其董事為彰化銀行副總經理之配偶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中華電信)	其監察人為彰化銀行之法人監察人
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臺灣菸酒)	其董事為彰化銀行之法人董事
富美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富美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法人監察人之董事長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合作金庫)	其董事為彰化銀行之法人董事 (101 年第 2 季起為非關係人)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臺灣銀行)	其董事為彰化銀行之法人董事 (101 年第 3 季起為非關係人)
益通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益通光能)	其獨立董事為本公司之監察人
旺詮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旺詮公司)	其董事為彰化銀行之董事 (101 年第 3 季起為非關係人)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之名稱	與本公司或子公司之關係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東元電機)	其監察人為台新創投及台新資產管理之董事長 (101 年第 3 季起為非關係人)
東展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東展興業)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網路家庭國際資訊)	其董事長為康迅數位之董事 (101 年 7 月起為非關係人)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中磊電子)	其監察人為本公司之董事
日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日昌電子)	其董事為台新銀行之資深協理
大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大昌期貨)	其董事為台新證券副總經理之配偶 (101 年第 4 季起為非關係人)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以下簡稱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其董事為本公司之董事長 (101 年第 4 季起為非關係人)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新日興)	其監察人為本公司之監察人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以下簡稱海基會)	其董事為本公司之獨立董事 (102 年第 4 季起為非關係人)
萬海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萬海航運)	其董事為彰化銀行之董事
漢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漢新創投)	其法人董事為本公司 (102 年第 4 季已清算完結)
中華文化總會	其董事為本公司之獨立董事 (102 年第 4 季起為非關係人)
商店街市集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商店街市集國際資訊)	其董事長為康迅數位之董事 (101 年 7 月起為非關係人)
雷風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雷風公司)	其監察人為本公司之監察人 (101 年第 2 季起為非關係人)
露天市集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露天市集國際資訊)	其董事長為康迅數位之董事 (101 年 7 月起為非關係人)
太極影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太極影音)	其董事為彰化銀行之法人監察人
義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義美食品)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法人監察人之董事長
寶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寶一科技)	其監察人為台新證券之獨立董事
台塑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塑勝高科技)	其獨立董事為本公司之獨立董事
光隆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以下簡稱光隆家商)	其董事為台新資產管理之董事 (102 年第 3 季起為非關係人)
台灣花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灣花卉生技)	其董事為彰化銀行之法人監察人
中國輸出入銀行	其理事為彰化銀行之法人董事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晶華國際酒店)	其監察人為本公司法人監察人之董事長
華訊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訊事業)	其董事為本公司之法人監察人
友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友輝光電)	實質關係人
朋城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朋城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自然人甲	本公司之董事長
自然人乙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負責人
其 他	依金管會認可之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其他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融通及保證

台新銀行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依類別列示如下：

放款

	期末餘額	佔該放款 餘額百分比
102 年 12 月 31 日	\$ 4,061,831	0.57%
101 年 12 月 31 日	5,302,415	0.80%
101 年 1 月 1 日	3,861,796	0.63%

102 及 101 年度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85,139 仟元及 74,407 仟元；利率區間均為 0.0001% ~ 20.00%。

102年12月31日						
	期末餘額	本期 最高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共 114 戶	\$ 237,965	\$ 311,178	\$ 237,965	\$ -	土地、建物、 動產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共 99 戶	614,847	727,305	614,847	-	土地、建物	無
其他放款						
南亞塑膠工業	2,001,499	2,904,497	2,001,499	-	土地、建物、 動產、有價證券	無
中華航空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純信用	無
其 他	207,520	769,453	202,166	5,354	土地、建物、 動產、有價證券	無
	<u>\$ 4,061,831</u>		<u>\$ 4,056,477</u>			
101年12月31日						
	期末餘額	本期 最高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共 91 戶	\$ 167,246	\$ 202,873	\$ 167,174	\$ 72	土地、建物、 動產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共 106 戶	588,891	714,025	588,891	-	土地、建物	無
其他放款						
南亞塑膠工業	2,904,497	2,904,497	2,904,497	-	土地、建物、動 產、有價證券	無
中華航空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	無
高雄捷運	400,000	400,000	400,000	-	有價證券	無
其 他	241,781	837,982	236,427	5,354	土地、建物、動 產、有價證券	無
	<u>\$ 5,302,415</u>		<u>\$ 5,296,989</u>			
101年1月1日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	有無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共 86 戶	\$ 120,939	\$ 120,939	\$ -	土地、建物、動產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共 106 戶	490,150	490,150	-	土地、建物	無	
其他放款						
東元電機	1,600,000	1,600,000	-	-	無	
新光合纖	400,000	400,000	-	有價證券、動產	無	
名皇國際	220,000	220,000	-	土地、建物	無	
富美公司	215,000	215,000	-	土地、建物	無	
旺詮公司	200,000	200,000	-	-	無	
高雄捷運	200,000	200,000	-	-	無	
益通光能	110,000	110,000	-	土地、建物	無	
其 他	305,707	250,775	54,932	土地、建物、動產、 有價證券	無	
	<u>\$ 3,861,796</u>	<u>\$ 3,806,864</u>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存 款

	期末餘額	佔該存款餘額百分比
102年12月31日	\$ 16,356,029	2.06%
101年12月31日	16,056,466	1.95%
101年1月1日	18,113,314	2.40%

102及101年度之利息支出分別為163,574仟元及143,282仟元；利率區間分別為0.00%~4.00%及0.00%~5.12%。



	102年12月31日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年度利息支出
安信建經	\$ 3,574,866	0.17 ~ 1.36	(\$ 26,490)
台灣高鐵	1,955,070	0.01 ~ 1.05	(17,142)
新光三越	1,563,149	0.00 ~ 0.17	(1,253)
中央再保險	1,098,946	0.05 ~ 1.00	(9,917)
世界先進積體電路	1,017,849	0.17 ~ 1.22	(10,174)
鑽石生技投資	914,433	0.05 ~ 1.22	(14,981)
新光產物保險	829,320	0.00 ~ 1.36	(6,432)
台灣神隆	714,383	0.00 ~ 0.94	(7,774)
大中票券	425,567	0.00 ~ 0.90	(3,552)
開發國際投資	408,652	0.17 ~ 0.96	(3,575)
萬海航運	329,850	0.01 ~ 1.30	(1,991)
晶華國際酒店	300,212	0.00 ~ 0.77	(1,385)
新光合纖	234,669	0.00 ~ 0.35	(60)
日昌電子	170,988	0.00 ~ 1.86	(1,225)
台新大安租賃	142,440	0.00 ~ 1.36	(875)
友輝光電	106,321	0.00 ~ 0.17	(33)
其 他	2,569,314		(56,715)
	<u>\$ 16,356,029</u>		<u>\$ 163,574</u>

	101年12月31日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年度利息支出
安信建經	\$ 2,076,751	0.00 ~ 1.36	(\$ 10,358)
台灣高鐵	1,941,273	0.01 ~ 1.75	(22,318)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388,960	0.12 ~ 1.38	(14,626)
世界先進積體電路	1,231,790	0.17 ~ 1.22	(9,926)
中央再保險	1,148,480	0.02 ~ 1.00	(11,207)
台灣神隆	1,127,942	0.00 ~ 0.94	(6,766)
新光產物保險	1,088,474	0.00 ~ 1.36	(4,643)
新光三越	815,747	0.00 ~ 0.17	(1,284)
大中票券	416,271	0.00 ~ 1.00	(3,947)
開發國際投資	403,382	0.12 ~ 1.05	(3,902)
自然人甲	400,985	0.04 ~ 0.75	(184)
高雄捷運	400,287	0.02 ~ 1.05	(3,935)
萬海航運	236,162	0.01 ~ 1.00	(1,602)
海基會	204,780	0.12 ~ 1.38	(2,112)
漢新創投	184,456	0.00 ~ 1.00	(450)
台新大安租賃	172,476	0.17 ~ 0.80	(1,039)
中磊電子	157,616	0.01 ~ 1.00	(674)
其 他	2,660,634		(44,309)
	<u>\$ 16,056,466</u>		<u>(\$ 143,282)</u>

	101年1月1日
	期末餘額
台灣高鐵	\$ 2,101,814
中華電信	2,056,581
臺灣菸酒	1,850,000
中央再保險	1,119,296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90,612
新光三越	1,027,073
世界先進積體電路	659,365
台灣神隆	639,230
新光產物保險	547,022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	442,766
大中票券	421,405
高雄捷運	400,004
開發國際投資	400,002
華訊事業	300,000
益通光能	281,379
雷風公司	208,884
商店街市集國際資訊	200,634
大昌期貨	190,471
台新大安租賃	178,394
中磊電子	155,961
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153,301
海基會	152,130
中華文化總會	123,293
元富證券	120,221
露天市集國際資訊	117,660
新日興	112,282
新光合纖	107,446
其他	2,956,088
	<u>\$ 18,113,314</u>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為關係人保證

	102年12月31日				
	期末餘額	本期最高餘額	利、費率 區間%	保證責任 準備餘額	擔保品內容
台灣神隆	\$ 6,889	\$ 6,914	-	\$ -	純信用
達方電子	600	600	0.70	-	有價證券－存單
	101年12月31日				
	期末餘額	本期最高餘額	利、費率 區間%	保證責任 準備餘額	擔保品內容
安隆興業	\$ 20,000	\$ 20,000	0.65	\$ -	股票、土地、建物
台灣神隆	8,229	41,504	-	-	純信用
達方電子	600	600	0.70	-	有價證券－存單

	101年1月1日		
	期末餘額	保證責任準備餘額	擔保品內容
台灣神隆	\$ 42,048	\$ -	純信用
安隆興業	20,000	-	股票、土地、建物
朋城公司	16,000	-	土地、建物
東展興業	10,966	-	土地、建物
益通光能	641	-	純信用
達方電子	600	-	有價證券－存單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彰化銀行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依類別列示如下：

放款

	期末餘額	佔該放款餘額百分比
102年12月31日	\$ 38,417,445	3.36%
101年12月31日	40,976,927	3.63%
101年1月1日	37,874,461	3.37%

102及101年度之利息收入分別為688,773仟元及710,489仟元；利率區間分別為0.00%-3.88%及0.00%-4.00%。

	102年12月31日					
	期末餘額	本期最高金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u>消費性放款</u>						
共27戶	\$ 8,910	\$ 9,500	\$ 8,910	\$ -	信用	無
<u>自用住宅抵押放款</u>						
共222戶	1,117,505	1,181,098	1,117,505	-	不動產	無
<u>其他放款</u>						
台灣高鐵	33,688,317	33,809,373	33,688,317	-	場站設備	無
中華航空	1,622,500	2,085,000	1,622,500	-	信用及飛機	無
高雄捷運	715,000	715,000	715,000	-	信用	無
南亞塑膠工業	317,192	317,192	317,192	-	信用、廠房及設備	無
寶一科技	252,492	259,693	252,492	-	信用、廠房及設備	無
經貿聯網	194,000	204,000	194,000	-	不動產	無
其他－公司戶共11戶	492,798	567,141	492,798	-	信用、設備及不動產	無
其他－個人戶共15戶	8,731	9,713	8,731	-	綜存	無
	<u>\$ 38,417,445</u>		<u>\$ 38,417,445</u>			

	101年12月31日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期末餘額	本期最高金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共 27 戶	\$ 8,667	\$ 11,066	\$ 8,667	\$ -	信用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共 229 戶	1,167,685	1,254,237	1,167,685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台灣高鐵	33,241,779	33,730,340	33,241,779	-	場站設備	無
中華航空	3,417,500	3,880,000	3,417,500	-	信用及飛機	無
高雄捷運	1,421,615	1,436,589	1,421,615	-	信用	無
南亞塑膠工業	440,406	583,582	440,406	-	信用及不動產	無
唐榮鐵工廠	300,000	391,498	300,000	-	信用	無
萬海航運	290,000	483,333	290,000	-	船舶	無
寶一科技	197,052	229,585	197,052	-	信用、廠房及設備	無
台塑勝高科技	115,256	144,070	115,256	-	廠房及設備	無
其他—公司戶共 8 戶 (註)	360,788	373,740	360,788	-	信用、設備及不動產	無
其他—個人戶共 17 戶 (註)	16,179	16,686	16,179	-	綜存	無
	<u>\$ 40,976,927</u>		<u>\$ 40,976,927</u>			

	101年1月1日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共 27 戶	\$ 10,247	\$ 10,247	\$ -	-	信用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共 222 戶	1,118,768	1,118,768	-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台灣高鐵	33,359,208	33,359,208	-	-	場站設備	無
高雄捷運	746,563	746,563	-	-	信用	無
東元電機	422,180	422,180	-	-	信用	無
南亞塑膠工業	604,194	604,194	-	-	信用及不動產	無
萬海航運	483,333	483,333	-	-	船舶	無
唐榮鐵工廠	300,000	300,000	-	-	信用	無
寶一科技	207,523	207,523	-	-	信用、廠房及設備	無
益通光能	170,549	170,549	-	-	信用	無
台塑勝高科技	144,070	144,070	-	-	廠房及設備	無
其他—公司戶共 7 戶 (註)	298,837	298,837	-	-	信用、設備及不動產	無
其他—個人戶共 9 戶 (註)	8,989	8,989	-	-	綜存	無
	<u>\$ 37,874,461</u>	<u>\$ 37,874,461</u>				

註：其他—公司戶期末餘額均未達新臺幣 1 億元，故擬彙總揭露。
其他—個人戶期末餘額均未達期末餘額總額之 1%，故擬彙總揭露。

彰化銀行對上開經理人之放款若屬購屋貸款及消費性貸款且金額分別在 8,000 仟元及 800 仟元以下者，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分別按年利率 1.54%、1.54% 及 1.64% 計算，其餘關係人之交易與一般放款戶條件相同。

存款

	期末餘額	佔該存款餘額百分比
102 年 12 月 31 日	\$ 3,834,596	0.28%
101 年 12 月 31 日	11,615,996	0.88%
101 年 1 月 1 日	7,212,946	0.56%

102 及 101 年度之利息支出分別為 60,178 仟元及 82,866 仟元；利率區間均為 0.00%~13.00%。

	102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年度利息支出
萬海航運	\$ 154,128	0.05 ~ 3.10	(\$ 620)
自然人乙	108,443	0.05 ~ 1.39	(720)
其他	3,572,025	0.00 ~ 13.00	(58,838)
	<u>\$ 3,834,596</u>		<u>(\$ 60,178)</u>

	101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年度利息支出
台灣積體電路	\$ 7,718,645	0.00 ~ 0.94	(\$ 8,498)
海基會	156,276	0.00 ~ 0.17	(112)
自然人乙	138,384	0.32 ~ 1.37	(652)
光隆家商	111,308	0.00 ~ 1.39	(1,315)
新光人壽	109,276	0.05 ~ 0.80	(115)
其他	3,382,107	0.00 ~ 13.00	(72,174)
	<u>\$ 11,615,996</u>		<u>(\$ 82,866)</u>

	101 年 1 月 1 日	
	期末餘額	
台灣積體電路	\$	3,092,026
新日興		154,275
光隆家商		126,611
新光產物保險		115,176
台灣花卉生技		110,622
高雄捷運		100,628
其他		3,513,608
	<u>\$</u>	<u>7,212,946</u>

彰化銀行對上開關係人之經理人行員儲蓄存款金額在 480 仟元以下，係以年利率 13% 計算，超過部分則按活期儲蓄存款利率計算，其餘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存款戶相同。

為關係人保證

關係人名稱	102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餘額	本期最高餘額	保證責任準備餘額	費率區間%	擔保品內容
台灣高鐵	\$ 448,541	\$ 779,854	-	0.775 ~ 0.80	設備

關係人名稱	101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餘額	本期最高餘額	保證責任準備餘額	費率區間%	擔保品內容
台灣高鐵	\$ 1,110,461	\$ 1,536,484	-	0.775 ~ 0.80	設備

關係人名稱	101年1月1日		
	期末餘額	保證責任準備餘額	擔保品內容
台灣高鐵	\$ 1,536,484	\$ -	設備
高雄捷運	400,000	-	定存單
義美食品	15,000	-	不動產
太極影音	3,388	-	機器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2. 拆放同業及同業拆放

台新銀行及子公司

拆放同業

	101年12月31日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年度利息收入
兆豐銀行	\$ 203,952	0.14 ~ 1.70	\$ 1,126
臺灣土銀	108,954	0.08 ~ 3.65	4,009

同業拆放

	102年12月31日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年度利息支出
兆豐銀行	\$ 3,144,750	0.10 ~ 7.00	(\$ 7,716)
臺灣企銀	737,901	0.27 ~ 7.00	(3,050)
臺灣土銀	599,000	0.19 ~ 11.00	(2,399)

	101年12月31日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年度利息支出
兆豐銀行	\$ 874,080	0.23 ~ 6.25	(\$ 19,867)
臺灣土銀	582,720	0.15 ~ 4.70	(5,516)
臺灣企銀	291,360	0.05 ~ 4.00	(3,051)

	101年1月1日	
	期末餘額	
臺灣土銀	\$	3,270,236
臺灣銀行		3,059,290
合作金庫		1,968,850
兆豐銀行		302,900
臺灣企銀		212,030

彰化銀行及子公司

拆放同業

單位：各幣別仟元

關係人名稱	單位	幣別	102年12月31日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102年度利息收入
臺灣土銀	DBU	新臺幣	\$ 5,000	0.388 ~ 0.89	\$ 2,346
	新加坡分行	美金	30,000	0.30 ~ 0.82	74
臺灣企銀	新加坡分行	美金	20,000	0.80 ~ 0.85	67
	倫敦分行	美金	10,000	0.25 ~ 0.85	90
	香港分行	美金	10,000	0.20 ~ 0.85	94
兆豐銀行	新加坡分行	澳幣	22,200	2.75 ~ 3.24	1,304
	倫敦分行	美金	10,000	0.20 ~ 0.86	77
	香港分行	美金	40,000	0.14 ~ 0.95	115
中國輸出入銀行	倫敦分行	美金	10,000	0.51 ~ 0.84	28



單位：各幣別仟元

101年12月31日					
關係人名稱	單位	幣別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臺灣土銀	DBU	新臺幣	\$ 5,000	0.388 ~ 0.86	\$ 3,099
	OBU	美金	25,000	0.22 ~ 0.60	7
	OBU	瑞士法郎	500	0.10	-
	新加坡分行	美金	22,000	0.25 ~ 0.80	50
	倫敦分行	美金	10,000	0.47 ~ 0.81	52
	香港分行	美金	5,000	0.23 ~ 0.98	86
臺灣企銀	OBU	美金	20,000	0.22 ~ 2.00	16
	倫敦分行	美金	10,000	0.47 ~ 0.77	38
	香港分行	美金	15,000	0.16 ~ 1.48	87
兆豐銀行	OBU	美金	50,000	0.22 ~ 0.43	23
	OBU	紐西蘭幣	20,000	2.64	21
	新加坡分行	美金	10,000	0.14 ~ 0.46	5
	新加坡分行	澳幣	55,000	3.15 ~ 3.83	68
	紐約分行	美金	5,200	0.28 ~ 0.30	4
	倫敦分行	美金	10,000	0.34 ~ 1.39	30
臺灣工銀	香港分行	美金	20,000	0.14 ~ 1.15	52
	倫敦分行	美金	5,000	0.50 ~ 1.40	41
	香港分行	美金	5,000	0.51 ~ 1.25	30

單位：各幣別仟元

101年1月1日			
關係人名稱	單位	幣別	期末餘額
臺灣土銀	DBU	新臺幣	\$ 10,000
	倫敦分行	美金	10,000
	香港分行	美金	20,000
臺灣企銀	OBU	美金	5,000
	新加坡分行	美金	19,000
	香港分行	美金	15,000
臺灣銀行	紐約分行	美金	40,000
兆豐銀行	紐約分行	美金	7,400
	倫敦分行	美金	20,000
	香港分行	美金	10,000
合作金庫	新加坡分行	美金	10,000
	紐約分行	美金	40,000
臺灣工銀	OBU	美金	25,000
	新加坡分行	美金	30,000
	倫敦分行	美金	10,000
	香港分行	美金	5,000

同業拆放

單位：各幣別仟元

102年12月31日					
關係人名稱	單位	幣別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費用
臺灣土銀	DBU	新臺幣	\$ 5,000	0.388 ~ 0.88	(\$ 1,943)
臺灣企銀	倫敦分行	歐元	19,000	0.15 ~ 0.88	(148)
兆豐銀行	新加坡分行	美金	40,000	0.30 ~ 1.45	(267)
	紐約分行	美金	20,000	0.23 ~ 0.81	(128)
	洛杉磯分行	美金	10,000	0.27 ~ 0.78	(42)
	倫敦分行	美金	16,000	0.30 ~ 0.90	(390)
	香港分行	美金	64,000	0.79 ~ 1.60	(138)

單位：各幣別仟元

101年12月31日					
關係人名稱	單位	幣別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費用
兆豐銀行	OBU	美金	\$ 30,000	0.21 ~ 0.70	(\$ 94)
	新加坡分行	美金	12,000	0.27 ~ 1.47	(433)
	紐約分行	美金	56,000	0.20 ~ 0.97	(168)
	洛杉磯分行	美金	13,000	0.25 ~ 0.78	(69)
其他	倫敦、洛杉磯等分行	新臺幣	5,000	0.388 ~ 0.88	(5,594)
		歐元	5,000	0.16 ~ 0.35	(51)
		美金	25,000	0.15 ~ 1.38	(350)
		英鎊	5,000	0.70	(18)

單位：各幣別仟元

101年1月1日			
關係人名稱	單位	幣別	期末餘額
臺灣土銀	新加坡分行	澳幣	\$ 4,200
	紐約分行	美金	10,000
	倫敦分行	英鎊	10,000
臺灣企銀	紐約分行	美金	10,000
	倫敦分行	美金	17,000
	倫敦分行	歐元	21,500
臺灣銀行	新加坡分行	美金	10,000
	紐約分行	美金	40,000
	倫敦分行	歐元	2,000
兆豐銀行	新加坡分行	美金	93,000
	倫敦分行	美金	72,500
合作金庫	新加坡分行	美金	15,500
	紐約分行	美金	35,000
	倫敦分行	英鎊	10,000
	倫敦分行	美金	66,000
	倫敦分行	歐元	9,500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3. 存放同業及同業存款

台新銀行及子公司

存放同業

102年12月31日			
項目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兆豐銀行	\$ 35,259	0.00 ~ 0.15	\$ 194

101年12月31日			
項目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兆豐銀行	\$ 32,794	0.10 ~ 0.15	\$ 99

101年1月1日	
項目	期末餘額
新光銀行	\$ 93
兆豐銀行	288,475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彰化銀行及子公司
存放同業

單位：各幣別仟元

關係人名稱	單位	幣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期末餘額	期末餘額	期末餘額
臺灣土銀	DBU	新臺幣	\$ 58	\$ 942	\$ 86
臺灣企銀	DBU	新臺幣	70	67	235
臺灣銀行	DBU	新臺幣	-	-	105,730
兆豐銀行	DBU	新臺幣	21,724	21,830	22,311
	DBU	美金	369	83	847
	DBU	澳幣	688	387	798
	DBU	加拿大幣	140	196	629
	DBU	日圓	16,110	9,997	-
	紐約分行	美金	1	4	3
	洛杉磯分行	美金	21	21	21
	合作金庫	DBU	新臺幣	-	-

同業存款

單位：各幣別仟元

關係人名稱	單位	幣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期末餘額	期末餘額	期末餘額
中國輸出入銀行	DBU	新臺幣	\$ 641	\$ 3,545	\$ 2,890
臺灣土銀	DBU	新臺幣	277	277	277
臺灣企銀	DBU	新臺幣	124	124	124
兆豐銀行	DBU	新臺幣	6	6	6
合作金庫	DBU	新臺幣	-	-	1

透支銀行同業

單位：各幣別仟元

關係人名稱	單位	幣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期末餘額	期末餘額	期末餘額
兆豐銀行	DBU	美金	\$ 572	\$ 7,402	\$ 1,846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4. 買賣票債券交易

	102年12月31日					
	購買票債券 (累積交易金額)	出售票債券 (累積交易金額)	出售附買回之票債券		購入附賣回之票債券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大中票券	\$ 1,942,224	\$ 1,713,954	\$ -	-	\$ -	-
元富證券	4,865,662	4,522,456	952,218	0.13 ~ 0.73	-	-
中華航空	35,000	-	299,552	0.60 ~ 0.70	-	-
台灣高鐵	-	-	920,000	0.65 ~ 0.74	-	-
台灣票券	6,506,098	-	-	-	-	-
新光產物保險	-	-	49,956	0.62 ~ 0.76	-	-
臺灣土銀	203,715	307,338	-	-	-	-
臺灣企銀	1,899,342	149,024	1,397,692	0.60 ~ 0.76	-	-
新光銀行	-	49,479	-	-	-	-
	<u>\$ 15,452,041</u>	<u>\$ 6,742,251</u>	<u>\$ 3,619,418</u>		<u>\$ -</u>	

	101年12月31日					
	購買票債券 (累積交易金額)	出售票債券 (累積交易金額)	出售附買回之票債券		購入附賣回之票債券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大中票券	1,077,146	1,063,867	-	-	-	-
元富證券	4,376,297	5,106,817	380,611	0.73 ~ 0.76	-	-
台灣票券	3,480,262	-	-	-	-	-
新光產物保險	-	-	19,988	0.75 ~ 0.77	-	-
臺灣企銀	3,459,532	1,714,628	2,697,705	0.77 ~ 0.86	-	-
中華電信	-	-	1,997,336	0.70 ~ 0.75	-	-
兆豐商銀	100,476	-	-	-	-	-
臺灣工銀	4,095,215	3,449,216	-	-	-	-
益通光能	-	40,298	-	-	-	-
台灣神隆	-	-	59,962	0.70 ~ 0.75	-	-
台灣高鐵	-	-	1,454,000	0.71 ~ 0.74	-	-
	<u>\$ 16,588,928</u>	<u>\$ 11,374,826</u>	<u>\$ 6,609,602</u>		<u>\$ -</u>	

	101年1月1日	
	出售附買回之票債券	
	期末餘額	
新光人壽		1,999,466
臺灣企銀		299,567
中華電信		1,098,855
台灣高鐵		1,096,000
	<u>\$</u>	<u>4,493,888</u>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5. 衍生金融工具

關係人名稱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年度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目	
						餘額
臺灣企銀	換匯及利率交換	96/08/15 ~ 104/09/17	\$ 1,999,500	(\$ 22,84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6,627
大中票券	利率交換	99/11/09 ~ 107/03/08	1,800,000	(96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956)
兆豐銀行	換匯及利率交換	96/11/05 ~ 106/05/09	1,399,000	(10,9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906
中華航空	利率交換	101/05/23 ~ 104/06/22	1,000,000	23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8
世界先進積體電路	換 匯	102/11/04 ~ 107/11/30	703,825	1,04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56
台灣神隆	遠期外匯	102/12/05 ~ 103/03/07	82,662	2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2



101年12月31日						
關係人名稱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年度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目	餘額
大中票券	利率交換	97/04/17 ~ 105/08/22	\$ 1,500,000	(\$ 3,54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3,546)
中華航空	利率交換及匯率選擇權	101/05/23 ~ 104/06/22	1,203,952	(5,63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626)
臺灣工銀	換 匯	101/12/06 ~ 102/04/10	874,080	14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46
元富證券	利率交換	97/01/11 ~ 102/01/17	600,000	(2,47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474)
世界先進積體 電路	換 匯	101/10/02 ~ 102/04/24	437,040	1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55)
達方電子	換匯換利	101/12/18 ~ 102/01/24	233,088	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7
台灣神隆	遠期外匯	101/11/19 ~ 102/01/18	25,640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豐達科技	遠期外匯	101/12/20 ~ 102/02/25	14,568	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
新光人壽	換 匯	101/04/30 ~ 102/01/31	50,000 仟美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7,710)
		101/05/09 ~ 102/05/09	30,000 仟美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919)
		101/11/30 ~ 102/05/31	25,000 仟美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34)

101年1月1日						
關係人名稱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目	餘額	
元富證券	利率交換	96/05/11 ~ 102/01/17	\$ 2,10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1,396)
合作金庫	換匯、利率交換	97/01/22 ~ 102/01/24	1,614,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8,705)
臺灣工銀	換 匯	100/09/13 ~ 101/03/15	1,363,0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7,581
大中票券	利率交換	97/04/17 ~ 105/08/22	1,50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9,483)
世界先進積體 電路	換 匯	100/11/30 ~ 101/02/17	363,4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4
東元電機	遠期外匯	100/12/15 ~ 101/02/01	242,3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5
台灣高鐵	遠期外匯	100/12/22 ~ 101/01/06	179,78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87)
達方電子	換匯換利	100/12/13 ~ 101/02/16	90,8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1
台灣神隆	遠期外匯	100/11/21 ~ 101/01/20	43,1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720)
新光人壽	換 匯	100/04/29 ~ 101/04/30	50,000 仟美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2,827
		100/05/09 ~ 101/05/09	30,000 仟美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6,441
		100/11/30 ~ 101/11/30	25,000 仟美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731)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6. 財產交易

台新銀行公司於 101 年 6 月及 7 月出售康迅數位之股權予關係人，交易價格係依雙方議定及參考專家出具之價格合理意見書。

交易對象	出售日期	處分股數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新光三越	101/06/25	17,380,000 股	\$ 346,557	\$ 260,482
經貿聯網	101/07/13	2,329,501 股	46,450	35,251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7. 其他重大交易事項

	102 年度		101 年度	
	項目	金額	項目	金額
新光三越	手續費收入	\$ 312,168	手續費收入	\$ 306,134
新光三越	營業費用	350,509	營業費用	342,942
經貿聯網	營業費用	528,468	營業費用	540,697
鑽石生技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50,000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2 及 101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70,407	\$ 329,059
退職後福利	11,639	2,160
股份基礎給付	16,263	14,243
	<u>\$ 298,309</u>	<u>\$ 345,462</u>

(四) 子公司一億元以上之關係人交易資訊

1. 台新銀行

(1)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A. 資金融通及保證

放款

	102 年 12 月 31 日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期末餘額	本期最高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其他放款							
南亞塑膠工業	\$ 2,001,499	\$ 2,904,497	\$ 2,001,499	\$ -	土地、建物、動產、有價證券	無	
中華航空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純信用	無	
101 年 12 月 31 日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期末餘額	本期最高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其他放款							
南亞塑膠工業	\$ 2,904,497	\$ 2,904,497	\$ 2,904,497	\$ -	土地、建物、動產、有價證券	無	
高雄捷運	400,000	400,000	400,000	-	有價證券	無	
中華航空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		

存款

	102年12月31日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安信建經	\$ 3,574,866	0.17 ~ 1.36	(\$ 26,490)
台灣高鐵	1,955,070	0.01 ~ 1.05	(17,142)
新光三越	1,563,149	0.00 ~ 0.17	(1,253)
中央再保險	1,098,946	0.05 ~ 1.00	(9,917)
世界先進積體電路	1,017,849	0.17 ~ 1.22	(10,174)
台新保代	1,016,563	0.00 ~ 0.17	(1,661)
台新金保經	928,958	0.00 ~ 0.17	(1,386)
鑽石生技投資	914,433	0.05 ~ 1.22	(14,981)
新光產物保險	829,320	0.00 ~ 1.36	(6,432)
台灣神隆	714,383	0.00 ~ 0.94	(7,774)
大中票券	425,567	0.00 ~ 0.90	(3,552)
開發國際投資	408,652	0.17 ~ 0.96	(3,575)
萬海航運	329,850	0.01 ~ 1.30	(1,991)
台新投顧	309,926	0.05 ~ 1.36	(2,743)
晶華國際酒店	300,212	0.00 ~ 0.77	(1,385)
新光合纖	234,669	0.00 ~ 0.35	(60)
台新證券	212,040	0.17 ~ 1.36	(2,288)
台新金控	183,391	0.17 ~ 1.36	(2,108)
日昌電子	170,988	0.00 ~ 1.86	(1,225)
台新資產管理	165,168	0.00 ~ 0.88	(990)
台新大安租賃	142,440	0.00 ~ 1.36	(875)
友輝光電	106,321	0.00 ~ 0.17	(33)

	101年12月31日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安信建經	\$ 2,076,751	0.00 ~ 1.36	(\$ 10,358)
台灣高鐵	1,941,273	0.01 ~ 1.75	(22,318)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388,960	0.12 ~ 1.38	(14,626)
世界先進積體電路	1,231,790	0.17 ~ 1.22	(9,926)
中央再保險	1,148,480	0.02 ~ 1.00	(11,207)
台灣神隆	1,127,942	0.00 ~ 0.94	(6,766)
新光產物保險	1,088,474	0.00 ~ 1.36	(4,643)
台新保代	975,719	0.00 ~ 0.17	(1,716)
新光三越	815,747	0.00 ~ 0.17	(1,284)
台新金控	803,141	0.12 ~ 1.36	(118,576)
台新金保經	714,828	0.17	(827)
大中票券	416,271	0.00 ~ 1.00	(3,947)
開發國際投資	403,382	0.12 ~ 1.05	(3,902)
自然人甲	400,985	0.04 ~ 0.75	(184)
高雄捷運	400,287	0.02 ~ 1.05	(3,935)
台新投顧	302,134	0.02 ~ 1.36	(2,627)
台新資產管理	245,610	0.00 ~ 0.88	(1,070)
台新證券	239,204	0.01 ~ 1.36	(1,849)
萬海航運	236,162	0.01 ~ 1.00	(1,602)
海基會	204,780	0.12 ~ 1.38	(2,112)
漢新創投	184,456	0.00 ~ 1.00	(450)
台新大安租賃	172,476	0.17 ~ 0.80	(1,039)
中磊電子	157,616	0.01 ~ 1.00	(674)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B. 拆放同業及同業拆放

		101年12月31日		
項目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兆豐銀行	\$ 203,952	0.14 ~ 1.70	\$ 1,126	
臺灣土銀	108,954	0.08 ~ 3.65	4,009	

		102年12月31日		
項目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兆豐銀行	\$ 3,144,750	0.10 ~ 7.00	(\$ 7,716)	
臺灣企銀	737,901	0.27 ~ 7.00	(3,050)	
臺灣土銀	599,000	0.19 ~ 11.00	(2,399)	

		101年12月31日		
項目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兆豐銀行	\$ 874,080	0.23 ~ 6.25	(\$ 19,867)	
臺灣土銀	582,720	0.15 ~ 4.70	(5,516)	
臺灣企銀	291,360	0.05 ~ 4.00	(3,051)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C. 買賣票債券交易

		102年12月31日				
	購買票債券 (累積交易 金額)	出售票債券 (累積交易 金額)	出售附買回之票債券		購入附賣回之票債券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大中票券	\$ 1,942,224	\$ 1,713,954	\$ -	-	-	-
元富證券	4,865,662	4,522,456	952,218	0.13 ~ 0.73	-	-
中華航空	35,000	-	299,552	0.60 ~ 0.70	-	-
台灣高鐵	-	-	920,000	0.65 ~ 0.74	-	-
台灣票券	6,506,098	-	-	-	-	-
彰化銀行	799,514	961,809	-	-	-	-
臺灣土銀	203,715	307,338	-	-	-	-
臺灣企銀	1,899,342	149,024	1,397,692	0.60 ~ 0.76	-	-

		101年12月31日				
	購買票債券 (累積交易 金額)	出售票債券 (累積交易 金額)	出售附買回之票債券		購入附賣回之票債券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彰化銀行	\$ 1,021,535	\$ 1,622,683	\$ -	-	\$ -	-
大中票券	1,077,146	1,063,867	-	-	-	-
台新金控	-	-	2,594,693	0.71 ~ 0.73	-	-
元富證券	4,376,297	5,106,817	380,611	0.73 ~ 0.76	-	-
台灣票券	3,480,262	-	-	-	-	-
臺灣企銀	3,459,532	1,714,628	2,697,705	0.77 ~ 0.86	-	-
中華電信	-	-	1,997,336	0.70 ~ 0.75	-	-
兆豐商銀	100,476	-	-	-	-	-
臺灣工銀	4,095,215	3,449,216	-	-	-	-
台灣高鐵	-	-	1,454,000	0.71 ~ 0.74	-	-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D. 衍生金融工具

102年12月31日						
關係人 名稱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目	餘額
臺灣企銀	換匯及利率 交換	96/08/15 ~ 104/09/17	\$ 1,999,500	(\$ 22,84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6,627
大中票券	利率交換	99/11/09 ~ 107/11/30	1,800,000	(96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956)
兆豐銀行	換匯及利率 交換	96/11/05 ~ 106/05/09	1,399,000	(10,9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906
中華航空	利率交換	101/05/23 ~ 104/06/22	1,000,000	23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8
世界先進積 體電路	換 匯	102/11/04 ~ 103/02/24	703,825	1,04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56

101年12月31日						
關係人 名稱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目	餘額
大中票券	利率交換	97/04/17 ~ 105/08/22	\$ 1,500,000	(\$ 3,54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3,546)
中華航空	利率交換及 匯率選擇權	101/05/23 ~ 104/06/22	1,203,952	(5,63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626)
臺灣工銀	換 匯	101/12/06 ~ 102/04/10	874,080	14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46
元富證券	利率交換	97/01/11 ~ 102/01/17	600,000	(2,47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474)
世界先進積 體電路	換 匯	101/10/02 ~ 102/04/24	437,040	1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55)
達方電子	換匯換利	101/12/18 ~ 102/01/24	233,088	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9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E. 財產交易

台新銀行於 101 年 6 月及 7 月出售康迅數位之股權予關係人，交易價格係依雙方議定及參考專家出具之價格合理意見書。

交易對象	出售日期	處分股數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新光三越	101/06/25	17,380,000 股	\$ 346,557	\$ 260,482
經貿聯網	101/07/13	2,329,501 股	46,450	35,251
台新創投	101/07/13	2,172,500 股	43,320	32,874
台新資產管理	101/07/13	2,172,500 股	43,320	32,874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F. 其他重大交易事項

	102 年度		101 年度	
	項目	金額	項目	金額
台新金保經	手續費收入	\$ 2,303,047	手續費收入	\$ 2,029,349
台新金保經	應收款項	150,595	應收款項	121,555
新光三越	手續費收入	312,168	手續費收入	306,134
新光三越	營業費用	347,800	營業費用	341,935
經貿聯網	營業費用	521,395	營業費用	533,973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G.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2 及 101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22,861	\$ 275,874
退職後福利	5,179	5,055
股份基礎給付	25,179	20,727
	<u>\$ 353,219</u>	<u>\$ 301,656</u>

2. 彰化銀行

(1)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A. 放款

	102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餘額	本期最高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其他放款						
台灣高鐵	\$ 33,688,317	\$ 33,809,373	\$ 33,688,317	\$ -	場站設備	無
中華航空	1,622,500	2,085,000	1,622,500	-	信用及飛機	無
高雄捷運	715,000	715,000	715,000	-	信用	無
南亞塑膠工業	317,192	317,192	317,192	-	信用、廠房及設備	無
寶一科技	252,492	259,693	252,492	-	信用、廠房及設備	無
經貿聯網	194,000	204,000	194,000	-	不動產	無

	101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餘額	本期最高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其他放款						
台灣高鐵	\$ 33,241,779	\$ 33,730,340	\$ 33,241,779	\$ -	場站設備	無
中華航空	3,417,500	3,880,000	3,417,500	-	信用及飛機	無
高雄捷運	1,421,615	1,436,589	1,421,615	-	信用	無
南亞塑膠工業	440,406	583,582	440,406	-	信用及不動產	無
唐榮鐵工廠	300,000	391,498	300,000	-	信用	無
萬海航運	290,000	483,333	290,000	-	船舶	無
寶一科技	197,052	229,585	197,052	-	信用、廠房及設備	無
台塑勝高科技	115,256	144,070	115,256	-	廠房及設備	無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B. 保證款項

關係人名稱	102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餘額	本期最高餘額	保證責任準備餘額	費率區間%	擔保品內容
台灣高鐵	\$ 448,541	\$ 779,854	-	0.775 ~ 0.80	設備

關係人名稱	101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餘額	本期最高餘額	保證責任準備餘額	費率區間%	擔保品內容
台灣高鐵	\$ 1,110,461	\$ 1,536,484	-	0.775 ~ 0.80	設備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C. 存款

	102年12月31日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彰銀保代	\$ 667,506	0.00 ~ 0.41	(\$ 2,089)
萬海航運	154,128	0.05 ~ 3.10	(620)
自然人乙	108,443	0.05 ~ 1.39	(720)

	101年12月31日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台灣積體電路	\$ 7,718,645	0.00 ~ 0.94	(\$ 8,498)
彰銀保代	566,203	0.00 ~ 1.36	(2,308)
海基會	156,276	0.00 ~ 0.17	(112)
自然人乙	138,384	0.32 ~ 1.37	(652)
光隆家商	111,308	0.00 ~ 1.39	(1,315)
新光人壽	109,276	0.05 ~ 0.80	(115)

彰化銀行對上開關係人之經理人行員儲蓄存款金額在 480 仟元以下，係以年利率 13% 計算，超過部分則按活期儲蓄存款利率計算，其餘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存款戶相同。

D. 衍生金融工具

關係人名稱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目	餘額
					新光人壽	外匯換匯
		101/05/09 ~ 102/05/09	30,000 仟美元	(3,9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919)
		101/11/30 ~ 102/05/31	25,000 仟美元	(53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34)

E. 拆放同業及同業拆放
拆放同業

單位：各幣別仟元

關係人名稱	單位	幣別	102年12月31日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臺灣土銀	新加坡分行	美金	\$ 30,000	0.30 ~ 0.82	\$ 74	
臺灣企銀	新加坡分行	美金	20,000	0.80 ~ 0.85	67	
	倫敦分行	美金	10,000	0.25 ~ 0.85	90	
	香港分行	美金	10,000	0.20 ~ 0.85	94	
	新加坡分行	澳幣	22,200	2.75 ~ 3.24	1,304	
兆豐銀行	倫敦分行	美金	10,000	0.20 ~ 0.86	77	
	香港分行	美金	40,000	0.14 ~ 0.95	115	
	倫敦分行	美金	10,000	0.51 ~ 0.84	28	

單位：各幣別仟元

101年12月31日					
關係人名稱	單位	幣別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臺灣土銀	OBU	美金	\$ 25,000	0.22 ~ 0.60	\$ 7
	新加坡分行	美金	22,000	0.25 ~ 0.80	50
	倫敦分行	美金	10,000	0.47 ~ 0.81	52
	香港分行	美金	5,000	0.23 ~ 0.98	86
臺灣企銀	OBU	美金	20,000	0.22 ~ 2.00	16
	倫敦分行	美金	10,000	0.47 ~ 0.77	38
	香港分行	美金	15,000	0.16 ~ 1.48	87
兆豐銀行	OBU	美金	50,000	0.22 ~ 0.43	23
	OBU	紐西蘭幣	20,000	2.64	21
	新加坡分行	美金	10,000	0.14 ~ 0.46	5
	新加坡分行	澳幣	55,000	3.15 ~ 3.83	68
	紐約分行	美金	5,200	0.28 ~ 0.30	4
	倫敦分行	美金	10,000	0.34 ~ 1.39	30
	香港分行	美金	20,000	0.14 ~ 1.15	52
	臺灣工銀	倫敦分行	美金	5,000	0.50 ~ 1.40
	香港分行	美金	5,000	0.51 ~ 1.25	30

同業拆放

單位：各幣別仟元

102年12月31日					
關係人名稱	單位	幣別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費用
臺灣企銀	倫敦分行	歐元	\$ 19,000	0.15 ~ 0.88	\$ 148
兆豐銀行	新加坡分行	美金	40,000	0.30 ~ 1.45	267
	紐約分行	美金	20,000	0.23 ~ 0.81	128
	洛杉磯分行	美金	10,000	0.27 ~ 0.78	42
	倫敦分行	美金	16,000	0.30 ~ 0.90	390
	香港分行	美金	64,000	0.79 ~ 1.60	138

單位：各幣別仟元

101年12月31日					
關係人名稱	單位	幣別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費用
兆豐銀行	OBU	美金	\$ 30,000	0.21 ~ 0.70	\$ 94
	新加坡分行	美金	12,000	0.27 ~ 1.47	433
	紐約分行	美金	56,000	0.20 ~ 0.97	168
	洛杉磯分行	美金	13,000	0.25 ~ 0.78	69
其他	倫敦、洛杉磯等分行	歐元	5,000	0.16 ~ 0.35	51
		美金	25,000	0.15 ~ 1.38	350
		英鎊	5,000	0.70	18

F. 其他

彰化銀行提供彰銀保代人事及通路等資源而認列之手續費收入，102 及 101 年度分別為 1,021,861 仟元及 1,013,118 仟元。

G.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2 及 101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23,612	\$	124,771
退職後福利		1,281		17,108
	\$	<u>124,893</u>	\$	<u>141,87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3. 台新證券

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來情形

項目	關係人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營業保證金	台新銀行	\$ 175,000	92	\$ 175,000	92

4. 台新資產管理

(1)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關係人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銀行存款	台新銀行	\$ 165,168	28	\$ 245,610	2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鑽石生技投資	100,000	75	-	-

應收債權

台新資產管理 95 年 7 月以總價款 546,697 仟元向台新銀行標購以 95 年 6 月 30 日為基準日之現金卡、信用卡及小額消費信用貸款等不良債權，並以基準日為契約生效日，受讓債權總金額 9,494,153 仟元，受讓價款 546,697 仟元自簽約日起至 95 年 9 月 15 日止分二期支付。台新資產管理又於 95 年 9 月以總價款 158,000 仟元向台新銀行標購以 95 年 8 月 31 日為基準日之現金卡、信用卡等不良債權，並以基準日為契約生效日，受讓總金額 5,490,584 仟元，受讓價款 158,000 仟元自簽約日起至 95 年 10 月 31 日分二期支付。依契約約定，自基準日次日起算 5 年，台新資產管理委託台新銀行催收所取得債務人之清償款項，應支付該清償款項之 30% 予台新銀行，作為委任催收服務費；另就剩餘之 70% 清償款項，再提出其中 40% 予台新銀行，作為附條件價金。上述催收服務合約已分別於 100 年 6 月 30 日及 100 年 8 月 31 日終止。自 100 年 7 月 1 日及 100 年 9 月 1 日起，台新資產管理委託台新銀行催收所取得債務人之清償款項，應支付該清償款項之 32.5% 予台新銀行，作為委任催收服務費。

交易內容彙總說明如下：

A. 受讓債權總額

	102 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購入債權	已收回債權	期末餘額
受讓債權總額	\$ 16,643,138	\$ -	(\$ 394,027)	\$ 16,249,111

	101 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購入債權	已收回債權	期末餘額
受讓債權總額	\$ 16,943,145	\$ -	(\$ 300,007)	\$ 16,643,138

B. 應收債權淨額

	101 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購入成本	已收回成本	期末餘額
應收債權成本	\$ 15,043	\$ -	(\$ 15,403)	\$ -
備抵呆帳	-	-	-	-
應收債權淨額	\$ 15,043	\$ -	(\$ 15,043)	\$ -

上述應收債權淨額已於 101 年度全數收回。

5. 台新創投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其他重大交易事項

	關係人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鑽石生技投資	\$ 350,000	53.61	\$ -	-

6. 台新投信

本期無一億元以上關係人交易。

7. 台新投顧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關係人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其他什項金融資產	台新銀行	\$ 250,290	100	\$ 252,134	100

8. 台新金保經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關係人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銀行存款	台新銀行	\$ -	-	\$ 714,828	100
應付帳款	台新銀行	928,958	100	121,555	100
手續費費用	台新銀行	3,303,047	100	2,029,549	98

四九、質抵押之資產

擔保資產	內容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存出保證金	現金及定存單	\$ 3,008,659	\$ 480,808	\$ 919,639
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	現金及向證交所繳存之現金	162,614	149,656	130,46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	238,370	131,590	231,89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定存單及債券	8,910,427	8,535,824	8,624,27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定存單及債券	37,238,183	37,232,263	37,742,175

五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除附註九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項下所述者外，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尚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 7,065,533	\$ 7,003,867
受託代放款	1,127,218	952,202
保證款項	44,267,376	40,325,735
信用狀款項	27,094,203	27,086,144
信託負債	457,605,055	478,876,445
工程、設備及軟體合約未付款	259,645	369,458
約定融資額度	239,075,593	251,149,198
信用卡授信承諾	354,607,803	337,268,417

(二) 彰化銀行與伊朗回教共和國國防部(伊方)於80年間有關美金一仟五百萬元之「請求給付電匯款」訴訟事件，於91年8月1日經最高法院判決彰化銀行勝訴確定後，伊方復又續行其於86年間另對彰化銀行所提之「代位請求返還匯款」訴訟，該「代位請求返還匯款」訴訟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及台灣高等法院分別於93年9月10日及99年7月13日判決彰化銀行勝訴，惟伊方不服判決，於99年8月10日上訴最高法院，最高法院於99年11月4日將台灣高等法院之判決廢棄發回台灣高等法院更為審理，經台灣高等法院更一審審理後，於100年12月27日仍判決彰化銀行勝訴，伊方仍不服判決，於101年1月19日上訴最高法院，最高法院於101年7月31日將更一審判決廢棄發回台灣高等法院，經台灣高等法院更二審詳為審理後，於102年9月24日仍判決彰化銀行勝訴，惟伊方不服判決，復於102年10月16日上訴最高法院。目前由最高法院審理中。

(三) 彰化銀行與台灣東電化股份有限公司間損害賠償事件，訴訟標的金額46,401仟元，目前在台灣台北地方法院審理中，其訴訟結果尚待法院判決。

(四) 本公司業已委任理律法律事務所，就客戶透過台新銀行以特定金錢信託投資由雷曼兄弟集團子公司發行之有價證券所產生之損失，協助台新銀行及台新銀行之客戶處理向美國或其他相關國家之法院申報對雷曼兄弟債權事宜(包含與外國法律事務所聯繫及協調等)；相關之法律服務費用，將由台新銀行負擔。因該案涉及全球雷曼兄弟之債權債務處理，故台新銀行尚無法合理估計相關法律服務費用。

五一、業務別財務資訊

102 年度

項目	銀行業務	證券業務	其他業務	合併
利息淨收益（損失）	31,541,191	29,112	(290,532)	31,279,771
利息以外淨收益	19,861,453	539,051	4,146,958	24,547,462
淨收益	51,402,644	568,163	3,856,426	55,827,233
呆帳迴轉利益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524,446	(748)	22,711	546,409
營業費用	(29,247,322)	(391,746)	(1,331,122)	(30,970,19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22,679,768	175,669	2,548,015	25,403,452
所得稅費用	(4,076,908)	(2,915)	(750,006)	(4,829,829)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損）	18,602,860	172,754	1,798,009	20,573,623

101 年度

項目	銀行業務	證券業務	其他業務	合併
利息淨收益（損失）	30,252,942	23,897	(714,946)	29,561,893
利息以外淨收益	15,544,154	395,872	3,922,842	19,862,868
淨收益	45,797,096	419,769	3,207,896	49,424,761
呆帳迴轉利益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625,250	-	(75,320)	1,549,930
營業費用	(28,853,296)	(398,374)	(1,055,722)	(30,307,39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18,569,050	21,395	2,076,854	20,667,299
所得稅費用	(3,521,075)	(7,117)	(268,122)	(3,796,314)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損）	15,047,975	14,278	1,808,732	16,870,985

五二、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表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資 產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3,391	\$ 803,141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7,435,522	2,594,693
應收款項	1,057,882	382,232
當期所得稅資產	803,305	1,075,09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7,277,451	120,583,201
其他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00	2,2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9,257	5,79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0,591	230,359
其他資產	209,531	205,955
資 產 總 計	\$ 137,099,130	\$ 125,882,671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負 債 及 權 益		
應付款項	\$ 762,690	\$ 640,342
當期所得稅負債	3,204,575	1,899,912
應付債券	22,000,000	22,000,000
負債準備	-	14,848
其他負債	278	-
負債總計	25,967,543	24,555,102
權 益		
股 本		
普通股股本	75,116,532	68,914,473
特別股股本	7,251,368	7,251,368
預收股本	180,170	-
資本公積	9,478,327	9,409,757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3,939,770	2,942,721
特別盈餘公積	465,368	244,474
未分配盈餘	13,755,369	10,164,169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8,688	(58,33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875,995	2,458,941
權益總計	111,131,587	101,327,56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37,099,130	\$ 125,882,671

董事長：吳東亮



經理人：饒世湛



會計主管：鄭綉梅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102 年度	101 年度
收 益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收益之份額	\$ 15,356,975	\$ 11,517,961
利息收入	38,650	186,668
其他收益	42,933	84,909
收益總計	15,438,558	11,789,538
費用及損失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168,711)	(96,883)
營業費用	(431,219)	(403,591)
利息費用	(471,120)	(790,234)
其他費用及損失	-	(16,072)
損失及費用總計	(1,071,050)	(1,306,780)
稅前利益	14,367,508	10,482,758
所得稅費用	(531,260)	(96,098)
本期淨利	13,836,248	10,386,660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	(1,510,109)	1,300,2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326,139	\$ 11,686,867
每股盈餘		
基 本	\$ 1.72	\$ 1.21
稀 釋	\$ 1.68	\$ 1.21

董事長：吳東亮



經理人：饒世湛



會計主管：鄭綉梅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股本			資本公積			
	普通股	特別股	預收股本	股本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員工認股權	其他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3,250,473	\$ 11,912,963	\$ -	\$ 17,005,072	\$ 2,075,475	\$ 230,174	\$ 4,411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特別股現金股利	-	-	-	-	-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5,664,000	-	-	-	-	-	-
101 年度淨利	-	-	-	-	-	-	-
10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0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丙種特別股到期收回	-	(4,661,595)	-	(10,000,000)	-	-	-
處分子公司	-	-	-	-	-	(1,013)	(4,41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	100,049	-
其 他	-	-	-	-	-	-	-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8,914,473	\$ 7,251,368	\$ -	\$ 7,005,072	\$ 2,075,475	\$ 329,210	\$ -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依金管證投字第 1010045494 號令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特別股現金股利	-	-	-	-	-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6,139,767	-	-	-	-	-	-
102 年度淨利	-	-	-	-	-	-	-
10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62,292	-	180,170	72,499	-	(3,929)	-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5,116,532	\$ 7,251,368	\$ 180,170	\$ 7,077,571	\$ 2,075,475	\$ 325,281	\$ -

董事長：吳東亮



經理人：饒世湛



會計主管：鄭綉梅



單位：新臺幣仟元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 1,999,537	\$ 268,505	\$ 9,701,741	\$ -	\$ 948,726	\$ 107,397,077
943,184	-	(943,184)	-	-	-
-	-	(1,416,000)	-	-	(1,416,000)
-	-	(1,435,000)	-	-	(1,435,000)
-	-	(5,664,000)	-	-	-
-	-	10,386,660	-	-	10,386,660
-	-	(151,674)	(58,334)	1,510,215	1,300,207
-	-	10,234,986	(58,334)	1,510,215	11,686,867
-	-	(338,405)	-	-	(15,000,000)
-	-	-	-	-	(5,424)
-	-	-	-	-	100,049
-	(24,031)	24,031	-	-	-
\$ 2,942,721	\$ 244,474	\$ 10,164,169	(\$ 58,334)	\$ 2,458,941	\$ 101,327,569
-	220,376	(220,376)	-	-	-
-	518	-	-	-	518
997,049	-	(997,049)	-	-	-
-	-	(1,534,942)	-	-	(1,534,942)
-	-	(1,298,729)	-	-	(1,298,729)
-	-	(6,139,767)	-	-	-
-	-	13,836,248	-	-	13,836,248
-	-	(54,185)	127,022	(1,582,946)	(1,510,109)
-	-	13,782,063	127,022	(1,582,946)	12,326,139
-	-	-	-	-	311,032
\$ 3,939,770	\$ 465,368	\$ 13,755,369	\$ 68,688	\$ 875,995	\$ 111,131,587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4,367,508	\$ 10,482,758
折舊費用	2,007	1,420
攤銷費用	-	1,753
利息費用	471,120	790,234
利息收入	(38,650)	(186,668)
股利收入	(110)	(2,056)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0,981	13,250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5,188,264)	(11,421,078)
處分投資利益	-	(37,46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款項減少	342,376	359,276
其他資產減少	14,132	168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款項增加 (減少)	118,306	(59,858)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減少) 增加	(14,848)	1,254
其他負債增加	278	-
收取之利息	38,907	192,200
收取之股利	7,021,349	5,982,973
支付之利息	(471,131)	(807,469)
退還之所得稅	271,789	-
支付之所得稅	(138,496)	(125,71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807,254</u>	<u>5,184,97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	67,993
處分 (取得)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633	(600,000)
購買不動產及設備	(5,468)	(1,57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835)</u>	<u>(533,57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公司債	-	7,000,000
償還公司債	-	(18,650,0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249,331	-
丙種特別股到期收回	-	(15,000,000)
發放現金股利	(2,833,671)	(2,851,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584,340)</u>	<u>(29,501,000)</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減少) 數	4,221,079	(24,849,60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397,834	28,247,43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618,913</u>	<u>\$ 3,397,834</u>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3,391	\$ 803,141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7 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7,435,522	2,594,693
	<u>\$ 7,618,913</u>	<u>\$ 3,397,834</u>

董事長：吳東亮



經理人：饒世湛



會計主管：鄭綉梅



五三、金融控股公司本身及合併獲利能力

本公司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10.93%	7.78%
	稅後	10.52%	7.71%
普通股淨值報酬率	稅前	14.77%	11.27%
	稅後	14.19%	11.15%
純益率		89.62%	88.10%

- 註：1. 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普通股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普通股淨值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收益合計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期損益金額。

合併公司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0.91%	0.77%
	稅後	0.73%	0.63%
普通股淨值報酬率	稅前	17.85%	14.11%
	稅後	14.19%	11.15%
純益率		36.85%	34.13%

- 註：1. 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合併總損益 ÷ 合併平均資產
 2. 普通股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合併總損益（母公司業主） ÷ 平均普通股淨值
 3. 純益率 = 稅後合併總損益 ÷ 淨收益
 4. 稅前（後）合併總損益係指當期損益金額。

五四、控制性控股子公司相關財務資訊

（一）台新銀行

1. 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簡明資產負債表

資 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582,195	\$ 12,385,086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9,353,726	33,230,5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717,742	49,237,888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942,716	4,269,494
應收款項－淨額	83,029,535	85,994,142
當期所得稅資產	174,636	128,229
貼現及放款－淨額	703,149,360	658,454,13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214,044,825	210,147,89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1,953,739	1,917,47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1,692,659	1,785,303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6,214,295	2,151,056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7,404,330	17,475,160
無形資產－淨額	1,541,000	1,688,796
遞延所得稅資產	4,454,289	4,953,398
其他資產－淨額	3,427,580	818,683
資產合計	\$ 1,132,682,627	\$ 1,084,637,254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49,834,471	\$ 52,366,14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4,522,005	9,114,38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3,433,856	53,499,333
應付款項	19,290,731	20,086,471
當期所得稅負債	1,822,269	721,349
存款及匯款	880,624,807	826,959,852
應付金融債券	25,000,000	36,700,000
負債準備	722,565	744,050
其他金融負債	32,131,475	13,670,671
遞延所得稅負債	249,439	631,051
其他負債	1,616,824	1,426,468
負債合計	<u>1,059,248,442</u>	<u>1,015,919,773</u>
權 益		
股 本	49,157,526	49,157,526
資本公積	3,362,989	3,310,519
保留盈餘	19,921,242	13,825,716
其他權益	992,428	2,423,720
權益合計	<u>73,434,185</u>	<u>68,717,481</u>
負債及權益合計	<u>\$ 1,132,682,627</u>	<u>\$ 1,084,637,254</u>

2. 102 及 101 年度簡明綜合損益表

	102 年度	101 年度
利息收入	\$ 22,967,849	\$ 22,023,627
利息費用	(8,551,868)	(8,344,498)
利息淨收益	14,415,981	13,679,129
利息以外淨收益	<u>15,125,084</u>	<u>10,253,208</u>
淨 收 益	29,541,065	23,932,337
呆帳迴轉利益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14,212)	617,039
營業費用	(15,124,609)	(14,173,446)
稅前淨利	14,302,244	10,375,930
所得稅費用	(2,120,971)	(1,695,821)
本期淨利	12,181,273	8,680,109
其他綜合損益	(1,464,616)	1,223,81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0,716,657</u>	<u>\$ 9,903,925</u>
基本每股盈餘	<u>\$ 2.52</u>	<u>\$ 1.81</u>
稀釋每股盈餘	<u>\$ 2.48</u>	<u>\$ 1.77</u>

3. 重要財務及業務概況

(1) 獲利能力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1.29%	1.00%
	稅後	1.10%	0.83%
淨值報酬率	稅前	20.12%	15.62%
	稅後	17.14%	13.06%
純益率		41.24%	36.27%

- 註：1. 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期損益金額。

(2) 資產品質

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

單位：新臺幣仟元；%

業務別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逾期放款金額 (註1)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註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註3)	逾期放款 金額 (註1)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註2)	備抵呆帳 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註3)
企業金融	擔保	652,640	170,287,594	0.38%	3,584,207	549.19%	397,141	141,348,888	0.28%	2,876,979	724.42%
	無擔保	29,120	148,425,225	0.02%	1,100,426	3,778.89%	50,404	161,212,404	0.03%	1,093,233	2,168.95%
消費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 (註4)	156,581	218,171,588	0.07%	2,127,890	1,358.97%	162,955	217,680,801	0.07%	1,756,305	1,077.78%
	現金卡	47,799	4,747,282	1.01%	248,734	520.37%	57,114	6,156,205	0.93%	375,581	657.60%
	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5)	87,906	34,187,468	0.26%	616,120	700.89%	142,743	27,216,977	0.52%	715,829	501.48%
	其他 (註6)	104,147	135,618,420	0.08%	1,255,058	1,205.08%	65,476	111,407,408	0.06%	826,626	1,262.48%
	擔保 無擔保	18,731	1,326,135	1.41%	137,605	734.64%	27,904	1,706,205	1.64%	188,797	676.60%
放款業務合計		1,096,924	712,763,712	0.15%	9,070,040	826.86%	903,737	666,728,888	0.14%	7,833,350	866.77%
信用卡業務		88,727	33,806,072	0.26%	614,463	692.53%	94,496	32,453,086	0.29%	436,685	462.12%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 購業務(註7)		-	41,710,904	-	229,882	-	-	41,567,908	-	315,848	-

註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94年7月6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0378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2：逾期放款比率 = 逾期放款 / 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 = 逾期帳款 / 應收帳款餘額。

註3：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 = 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 / 逾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 = 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 / 逾期帳款金額。

註4：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5：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94年12月19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10950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6：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7：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係依94年7月19日金管銀(五)字第094000494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業務別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免列報逾期 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 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 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 應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註)		2,868,309	881,173	3,820,789	1,190,424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註)		1,807,038	1,373,205	1,901,402	1,364,786
合計		4,675,347	2,254,378	5,722,191	2,555,210

註1：依95年4月25日金管銀(一)字第09510001270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註2：依97年9月15日金管銀(一)字第09700318940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3) 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排名 (註 1)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或集團企業 所屬行業別 (註 2)	授信總餘額 (註 3)	占本期 淨值比例 (%)	公司或集團企業 所屬行業別 (註 2)	授信 總餘額 (註 3)	占本期 淨值比例 (%)
1	A 集團 (液晶面板及其組 件製造業)	12,535,811	17.07%	A 集團 (液晶面板及其組 件製造業)	13,966,999	20.33%
2	B 集團 (未分類其他金融 中介業)	9,798,950	13.34%	C 集團 (未分類其他金融 中介業)	8,594,907	12.51%
3	C 集團 (未分類其他金融 中介業)	8,531,168	11.62%	B 集團 (未分類其他金融 中介業)	8,516,764	12.39%
4	D 集團 (未分類其他金融 中介業)	5,778,290	7.87%	E 集團 (液晶面板及其組 件製造業)	6,887,869	10.02%
5	E 集團 (液晶面板及其組 件製造業)	5,431,253	7.40%	D 集團 (未分類其他金融 中介業)	6,070,350	8.83%
6	F 集團 (未分類其他金融 中介業)	4,985,890	6.79%	K 集團 (人造纖維製造業)	5,589,766	8.13%
7	G 集團 (印刷電路板製造 業)	4,784,622	6.52%	F 集團 (未分類其他金融 中介業)	5,513,070	8.02%
8	H 集團 (視聽電子產品製 造業)	4,713,113	6.42%	L 集團 (其他電腦週邊設 備製造業)	5,280,023	7.68%
9	I 集團 (電腦製造業)	4,518,622	6.15%	G 集團 (半導體封裝及測 試業)	5,059,442	7.36%
10	J 集團 (未分類其他專賣 批發業)	4,412,999	6.01%	M 集團 (顯示器及終端機 製造業)	5,019,127	7.30%

註 1：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揭露對該集團企業風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註 2：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註 3：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4) 利率敏感性資訊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新臺幣)
102 年 12 月 31 日

項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768,884,539	25,062,166	55,597,848	137,629,623	987,174,176
利率敏感性負債	419,177,557	131,568,517	155,083,996	253,139,545	958,969,615
利率敏感性缺口	349,706,982	(106,506,351)	(99,486,148)	(115,509,922)	28,204,561
淨 值					73,413,877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2.94%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8.42%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新臺幣)
101 年 12 月 31 日

項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686,375,750	20,450,808	41,173,328	116,147,795	864,147,681
利率敏感性負債	337,779,320	117,004,143	152,177,880	236,837,927	843,799,270
利率敏感性缺口	348,596,430	(96,553,335)	(111,004,552)	(120,690,132)	20,348,411
淨 值					66,721,96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2.4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0.50%

註：1. 本表係指全行新臺幣部分 (不含外幣) 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指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美金)

102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7,354,199	980,707	765,386	1,410,509	10,510,801
利率敏感性負債	7,098,162	2,763,073	877,210	338,396	11,076,841
利率敏感性缺口	256,037	(1,782,366)	(111,824)	1,072,113	(566,040)
淨值					51,707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4.8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094.71%)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美金)

101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2,768,004	1,312,602	527,994	1,540,581	6,149,181
利率敏感性負債	2,936,901	2,783,811	930,382	383,627	7,034,721
利率敏感性缺口	(168,897)	(1,471,209)	(402,388)	1,156,954	(885,540)
淨值					32,187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87.4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751.23%)

註：1. 本表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5) 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2年12月31日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含)	31天至90天(含)	91天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055,068,277	326,413,537	131,784,204	43,660,415	93,510,548	459,699,57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144,636,734	208,732,167	188,331,987	181,763,908	214,554,351	351,254,321
期距缺口	(89,568,457)	117,681,370	(56,547,783)	(138,103,493)	(121,043,803)	108,445,252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1年12月31日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含)	31天至90天(含)	91天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926,991,170	314,097,741	87,875,554	37,299,015	75,454,069	412,264,79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012,702,885	167,631,668	144,116,407	168,038,368	203,455,566	329,460,876
期距缺口	(85,711,715)	146,466,073	(56,240,853)	(130,739,353)	(128,001,497)	82,803,915

註：本表係指全行新臺幣部分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2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含)	31天至90天(含)	91天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7,066,621	8,547,858	3,644,430	1,722,612	1,085,675	2,066,046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7,020,565	7,094,779	3,574,226	3,428,455	1,328,172	1,594,933
期距缺口	46,056	1,453,079	70,204	(1,705,843)	(242,497)	471,113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 至 30 天 (含)	31 天至 90 天 (含)	91 天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1,298,158	4,742,890	2,453,978	1,523,883	842,732	1,734,67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1,261,236	4,333,937	1,830,973	2,895,994	1,354,881	845,451
期距缺口	36,922	408,953	623,005	(1,372,111)	(512,149)	889,224

註：本表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

(6) 資本適足性

分析項目		年 度	102 年 12 月 31 日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67,391,696	
	其他第一類資本		1,173,025	
	第二類資本		21,730,618	
	自有資本		90,295,339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753,873,729	
		內部評等法	-	
		資產證券化	420,834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	
		標準法 / 選擇性標準法	42,494,713	
		進階衡量法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28,685,638	
		內部模型法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825,474,914
	資本適足率			10.94%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8.16%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8.31%	
槓桿比率			4.08%	

註：1. 本表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額及暴險總額係依中華民國 101 年 11 月 26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銀法字第 10110007010 號令修正「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 96 年 1 月 4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610000025 號令「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規定計算之。

2. 計算公式如下：

- (1) 自有資本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4)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5)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6)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暴險總額。

分析項目		年 度	101 年 12 月 31 日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62,993,938	
	第二類資本		35,502,812	
	第三類資本		-	
	自有資本		98,496,750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679,515,233	
		內部評等法	-	
		資產證券化	725,766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	
		標準法 / 選擇性標準法	39,101,650	
		進階衡量法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27,255,700	
		內部模型法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746,598,349

(接次頁)

(承前頁)

分析項目	年 度	101年12月31日
資本適足率		13.19%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8.44%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4.75%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4.37%
槓桿比率		6.08%

註：1. 本表資本適足率係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8 年 12 月 31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810003110 號令修正「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 96 年 1 月 4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610000025 號令「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規定計算之比率。

2. 計算公式如下：

(1) 自有資本 = 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 第三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二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三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7)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 普通股股本 / 總資產。

(8)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調整後平均資產 (平均資產扣除第一類資本減項「商譽」、「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及依「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所規定應自第一類資本扣除之金額)。

(7) 證券部門資產負債表：附表四。

證券部門綜合損益表：附表五。

(二) 彰化銀行

1.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簡明資產負債表

資 產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6,802,004	\$ 37,401,145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84,798,723	103,411,1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60,001,473	35,613,670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淨額	62,494	105,087
應收款項－淨額	20,270,254	17,675,076
當期所得稅資產	780,220	527,442
貼現及放款－淨額	1,142,867,165	1,129,128,12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37,884,111	63,621,84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226,989,182	170,696,30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淨額	590,974	465,745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39,272,679	10,692,94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23,932,468	24,216,288
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淨額	10,937,868	10,825,104
無形資產－淨額	80,006	86,991
遞延所得稅資產	3,107,599	4,483,006
其他資產	2,322,770	5,360,732
資產合計	\$ 1,700,699,990	\$ 1,614,310,654

(接次頁)

(承前頁)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126,829,032	\$ 100,530,19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715,364	1,912,629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4,504,591	5,629,554
應付款項	25,169,989	32,997,192
當期所得稅負債	76,190	139,624
存款及匯款	1,373,647,685	1,316,727,161
應付金融債券	43,322,818	38,451,937
其他金融負債	672,028	1,364,673
負債準備	3,673,201	3,786,664
遞延所得稅負債	6,461,749	6,189,798
其他負債	2,224,013	1,685,614
負債合計	<u>1,588,296,660</u>	<u>1,509,415,044</u>
權 益		
股 本	77,490,592	72,421,114
保留盈餘	35,279,846	32,423,518
其他權益	(367,108)	50,978
權益合計	<u>112,403,330</u>	<u>104,895,610</u>
負債及權益合計	<u>\$ 1,700,699,990</u>	<u>\$ 1,614,310,654</u>

2. 102 及 101 年度簡明綜合損益表

	102 年度	101 年度
利息收入	\$ 27,321,411	\$ 26,636,837
利息費用	(10,243,358)	(10,240,638)
利息淨收益	17,078,053	16,396,199
利息以外淨收益	6,565,361	6,692,097
淨 收 益	<u>23,643,414</u>	<u>23,088,296</u>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637,773	987,971
營業費用	(13,618,490)	(13,898,246)
稅前淨利	10,662,697	10,178,021
所得稅費用	(1,844,448)	(1,732,822)
本期淨利	8,818,249	8,445,1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586,318)	480,99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8,231,931</u>	<u>\$ 8,926,191</u>
基本每股盈餘	<u>\$ 1.14</u>	<u>\$ 1.09</u>
稀釋每股盈餘	<u>\$ 1.13</u>	<u>\$ 1.08</u>

3. 重要財務及業務概況

(1) 獲利能力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0.64%	0.63%
	稅後	0.53%	0.53%
淨值報酬率	稅前	9.81%	10.07%
	稅後	8.12%	8.35%
純益率		37.30%	36.58%

註 1：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4：稅前（後）損益係當期損益金額。

(2) 資產品質

單位：新臺幣仟元；%

業務別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逾期放款金額 (註1)	放款總額	逾期放款比率 (註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註3)	逾期放款金額 (註1)	放款總額	逾期放款比率 (註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註3)
企業金融	擔保	2,405,097	337,381,910	0.71%	8,207,555	341.26%	1,796,195	334,295,082	0.54%	6,918,953	385.20%
	無擔保	159,173	407,812,214	0.04%	2,674,310	1,680.13%	316,953	399,038,516	0.08%	3,079,195	971.50%
消費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 (註4)	693,182	286,783,204	0.24%	1,647,005	237.60%	1,152,682	296,966,506	0.39%	2,503,651	217.20%
	現金卡 (註8)	-	-	-	-	-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5)	5,212	1,593,904	0.33%	22,743	436.34%	2,542	1,801,829	0.14%	11,185	440.01%
	其他 (註6)	398,447	121,101,252	0.33%	918,309	230.47%	455,966	108,465,897	0.42%	958,911	210.30%
	其他 (註6) 擔保	16,407	1,705,150	0.96%	40,547	247.14%	19,540	2,076,998	0.94%	44,805	229.30%
	其他 (註6) 無擔保	16,407	1,705,150	0.96%	40,547	247.14%	19,540	2,076,998	0.94%	44,805	229.30%
放款業務合計		3,677,518	1,156,377,634	0.32%	13,510,469	367.38%	3,743,878	1,142,644,828	0.33%	13,516,700	361.03%

業務別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逾期帳款金額 (註1)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註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註3)	逾期帳款金額 (註1)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註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註3)
信用卡業務		3,072	1,127,237	0.27%	13,823	449.97%	1,882	969,423	0.19%	8,188	435.07%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註7)		-	9,691,225	-	85,236	-	-	7,929,116	-	78,146	-

註 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 94 年 7 月 6 日金管銀 (四) 字第 0944000378 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 2：逾期放款比率 = 逾期放款 / 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 = 逾期帳款 / 應收帳款餘額。
 註 3：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 = 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 / 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 = 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 / 逾期帳款金額。
 註 4：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 5：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 94 年 12 月 19 日金管銀 (四) 字第 09440010950 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 6：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 7：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 94 年 7 月 19 日金管銀 (五) 字第 094000494 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註 8：彰化銀行未辦理現金卡發行業務。

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業務別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 (註9)		516	5,242	713	6,819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 (註10)		8,840	7,288	9,120	6,765
合計		9,356	12,530	9,833	13,584

註 9：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及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係依金管會 95 年 4 月 25 日金管銀 (一) 字第 09510001270 號函規定揭露。
 註 10：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而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及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而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係依 97 年 9 月 15 日金管銀 (一) 字第 09700318940 號函規定揭露。

(3) 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年度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排名 (註1)	公司或集團企業 所屬行業別 (註2)	授信總餘額 (註3)	占本期 淨值比例 (%)	公司或集團企業 所屬行業別 (註2)	授信總餘額 (註3)	占本期 淨值比例 (%)	
1	A	公司鐵路運輸業	34,578,191	30.65%	A	公司鐵路運輸業	34,646,792	33.03%
2	B	企業集團其他化學製 品製造業	32,993,746	29.24%	B	集團其他化學製品製 造業	27,278,032	26.00%
3	C	企業集團民用航空運 輸業	17,412,359	15.43%	D	企業集團液晶面板及 其組件製造業	18,150,083	17.30%
4	D	企業集團液晶面板及 其組件製造業	9,263,092	8.21%	C	企業集團民用航空運 輸業	16,744,929	15.96%
5	E	企業集團海洋水運業	8,533,283	7.56%	F	企業集團建築工程業	9,866,673	9.41%
6	F	企業集團建築工程業	7,952,032	7.05%	H	企業集團液晶面板及 其組件製造業	8,542,536	8.14%
7	G	企業集團鋼鐵鑄造業	7,136,485	6.33%	G	企業集團鋼鐵鑄造業	6,883,215	6.56%
8	H	企業集團液晶面板及 其組件製造業	6,643,097	5.89%	J	企業集團未分類其他 金融中介業	6,354,700	6.06%
9	I	企業集團電腦製造業	6,639,490	5.88%	I	企業集團電腦製造業	5,699,272	5.43%
10	J	企業集團未分類其他 金融中介業	6,208,180	5.50%	K	企業集團視聽電子產 品製造業	5,648,120	5.38%

- 註：1. 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請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應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應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露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應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如A公司（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2. 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3. 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4. 授信總餘額占本期淨值比例，本國銀行應以總行淨值計算；外銀在台分行應以分行淨值計算。

(4) 利率敏感性資訊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102年12月31日

項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168,378,854	23,426,906	5,843,217	90,293,017	1,287,941,994
利率敏感性負債	351,416,200	679,283,165	93,022,340	33,499,025	1,157,220,730
利率敏感性缺口	816,962,654	(655,856,259)	(87,179,123)	56,793,992	130,721,264
淨 值					105,205,918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1.3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24.25%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101年12月31日

項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099,268,562	48,313,863	8,443,360	95,548,651	1,251,574,436
利率敏感性負債	381,693,219	635,724,482	88,600,903	33,528,588	1,139,547,192
利率敏感性缺口	717,575,343	(587,410,619)	(80,157,543)	62,020,063	112,027,244
淨 值					97,891,83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9.83%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14.44%

- 註：1. 本表係指全行新臺幣部分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美金)

102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8,551,732	868,616	64,043	65,159	9,549,550
利率敏感性負債	9,770,760	334,531	529,045	-	10,634,336
利率敏感性缺口	(1,219,028)	534,085	(465,002)	65,159	(1,084,786)
淨 值					69,68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89.8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556.79%)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美金)

101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7,627,007	923,618	72,750	48,497	8,671,872
利率敏感性負債	8,522,342	426,190	461,384	-	9,409,916
利率敏感性缺口	(895,335)	497,428	(388,634)	48,497	(738,044)
淨 值					124,447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2.16%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593.06%)

註：1. 本表係填報全行美金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5) 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2年12月31日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10天	11天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444,031,044	224,709,214	134,150,085	166,187,363	84,145,257	125,890,202	708,948,92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548,525,231	76,899,117	123,777,611	201,658,227	150,616,248	310,053,027	685,521,001
期距缺口	(104,494,187)	147,810,097	10,372,474	(35,470,864)	(66,470,991)	(184,162,825)	23,427,922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1年12月31日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436,194,616	296,574,383	152,774,502	93,151,948	133,635,574	760,058,209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570,510,510	223,041,079	228,918,663	177,551,990	294,541,737	646,457,041
期距缺口	(134,315,894)	73,533,304	(76,144,161)	(84,400,042)	(160,906,163)	113,601,168

註：本表全行新臺幣部分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2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4,784,255	5,588,825	2,560,836	1,755,876	1,224,695	3,654,02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6,383,306	7,303,441	2,679,150	1,167,692	1,513,972	3,719,051
期距缺口	(1,599,051)	(1,714,616)	(118,314)	588,184	(289,277)	(65,028)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1,288,150	4,636,486	2,886,715	1,423,854	858,417	1,482,678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1,737,057	4,154,019	2,506,650	1,306,724	1,659,640	2,110,024
期距缺口	(448,907)	482,467	380,065	117,130	(801,223)	(627,346)

註：本表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

(6)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及外幣仟元

交易基準日	交易對象	債權組成內容	帳面價值 (註 1)	售價	處分利益 (註 2)	附帶約定條件	交易對象與本行之關係
101.05.15	士揚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企 金	\$ -	\$ 200,000	\$ 200,000	無	無
101.05.15	兆豐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企 金	87,342	222,065	134,723	無	無
101.07.20	美國銀行	企 金	-	45,330	45,330	無	無

註 1：帳面價值為原始債權金額減備抵呆帳後餘額。

註 2：處分利益為減除相關交易成本後之餘額。

(7) 資本適足性

分析項目		年度 (註 2)	102 年 12 月 31 日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資本		96,516,072
	其他第一類資本		3,453,503
	第二類資本		25,991,559
	自有資本		125,961,134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1,073,505,460
		內部評等法	-
		資產證券化	59,772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
		標準法 / 選擇性標準法	39,393,925
		進階衡量法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20,542,888
		內部模型法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133,502,045
資本適足率			11.11%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8.51%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8.82%
槓桿比率			3.66%

註：1. 本表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額及暴險總額應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

2. 年度報表應填列本期及上期資本適足率，半年度財報表除揭露本期及上期外，應增加揭露前一年年底之資本適足率。

3. 本表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自有資本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暴險總額。

4. 本表於編製第 1 季及第 3 季財務報告得免予揭露。

分析項目		年度 (註2)	101年12月31日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94,358,061	
	第二類資本		28,273,128	
	第三類資本		-	
	自有資本		122,631,189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1,021,263,260	
		內部評等法	-	
		資產證券化	249,337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	
		標準法 / 選擇性標準法	35,279,000	
		進階衡量法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7,331,175	
		內部模型法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064,122,772
	資本適足率			11.52%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8.87%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2.66%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4.50%	
槓桿比率			5.91%	

註：1. 本表資本適足率係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8 年 12 月 31 日金管銀 (一) 字第 09810003110 號令修正「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 96 年 1 月 4 日金管銀 (一) 字第 09610000025 號令「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規定計算之比率。

2. 計算公式如下：

- (1) 自有資本 = 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 第三類資本。
-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5)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二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6)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三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7)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 普通股股本 / 總資產。
- (8)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調整後平均資產 (平均資產扣除第一類資本減項「商譽」、「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及依「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所規定應自第一類資本扣除之金額)。

(8) 證券部門資產負債表：附表六。

證券部門綜合損益表：附表七。

(三) 台新證券

1.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簡明資產負債表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844,345	\$ 2,316,11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470	6,470
不動產及設備	31,539	34,198
無形資產	31,311	28,705
遞延所得稅資產	3,755	4,713
其他非流動資產	230,684	239,195
資產總計	\$ 3,148,104	\$ 2,629,396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流動負債	\$ 667,654	\$ 295,621
其他非流動負債	18,835	22,411
負債合計	686,489	318,032
股本	2,280,000	2,280,000
資本公積	74,034	93,829
保留盈餘	107,581	(62,465)
權益合計	2,461,615	2,311,36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148,104	\$ 2,629,396

2. 102 及 101 年度簡明綜合損益表

	102 年度	101 年度
收入	\$ 568,785	\$ 428,643
費用	(427,995)	(417,977)
營業外收入	7,227	9,703
營業外支出	(15)	(169)
稅前淨利	148,002	20,200
所得稅(費用)利益	(2,916)	(7,118)
本期淨利	145,086	13,082
本期綜合損益	2,650	(4,47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7,736	\$ 8,604
基本每股盈餘	\$ 0.64	\$ 0.06

3. 獲利能力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5.12%
	稅後	5.02%
淨值報酬率	稅前	6.20%
	稅後	6.08%
純益率	25.19%	2.98%

- 註：1. 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營業收入 + 營業外收入)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期損益金額。

4. 資本適足性

資本適足計算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總額	\$ 2,458,966	\$ 2,352,446
扣減資產自第一類資本總額扣除額	153,641	159,005
扣減資產自第二類資本總額扣除額超出	122,330	130,300
第二類資本之數額		
第一類資本淨額	2,182,995	2,063,141
第二類資本總額	-	-
扣減資產實際自第二類資本總額扣除額	-	-
第二類資本淨額	-	-
第三類資本	-	-
合格自有資本淨額合計	\$ 2,182,995	\$ 2,063,141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		
信用風險約當金額	\$ 35,594	\$ 20,132
作業風險約當金額	52,075	29,871
市場風險約當金額	427,729	224,313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總計	\$ 515,398	\$ 274,316

自有資本適足比率 424.00% 752.00%

- 註：1. 資本適足率 = 合格自有資本淨值 / 經營風險之約當金額
 2. 合格自有資本淨額 = 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 第三類資本 - 扣減資產
 3.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 = 市場風險約當金額 + 信用風險約當金額 + 作業風險約當金額

(1) 合格自有資本淨額

A. 第一類資本：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普通股股本	\$ 2,280,000	93	\$ 2,280,000	97
資本公積	74,034	3	87,834	4
保留盈餘或累積虧損	(40,155)	(2)	-	-
本年累計至當月底損益	145,087	6	(15,388)	(1)
	<u>\$ 2,458,966</u>	<u>100</u>	<u>\$ 2,352,446</u>	<u>100</u>

B. 第二類資本：無

C. 第三類資本：無

D. 扣減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無形資產	\$ 31,311	11	\$ 28,705	10
預付款項	2,615	1	1,735	1
持有國內非屬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未上市、未上櫃及非興櫃之股票	3,470	1	3,470	1
	6,040	2	13,500	5
營業保證金	190,000	69	190,000	66
交割結算基金	27,451	10	24,948	8
存出保證金	8,645	3	9,458	3
遞延費用	2,688	1	4,408	1
遞延所得稅資產	3,751	2	8,130	3
關係人應收款	-	-	4,951	2
	<u>\$ 275,971</u>	<u>100</u>	<u>\$ 289,305</u>	<u>100</u>

(2)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

A. 市場風險約當金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利率風險	\$ 62,882	15	\$ 32,781	15
權益證券風險	364,847	85	191,532	85
	<u>\$ 427,729</u>	<u>100</u>	<u>\$ 224,313</u>	<u>100</u>

B. 信用風險約當金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受託買賣及信用交易	\$ 33,055	93	\$ 16,405	81
附買回型交易	16	-	161	1
一般表內交易	2,523	7	3,566	18
	<u>\$ 35,594</u>	<u>100</u>	<u>\$ 20,132</u>	<u>100</u>

C. 作業風險約當金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作業風險	\$ 52,075	100	\$ 29,871	100

(四) 台新資產管理

1.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簡明資產負債表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822,638	\$ 794,93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31,119	129,045
不動產及設備	183,700	186,000
投資性不動產	741,147	644,284
遞延所得稅資產	53,690	64,43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0,560	190,558
資產總計	<u>\$ 2,122,854</u>	<u>\$ 2,009,250</u>
流動負債	\$ 234,656	\$ 222,559
其他非流動負債	4,402	3,874
負債合計	<u>239,058</u>	<u>226,433</u>
股本	1,445,000	1,445,000
資本公積	3,085	2,514
保留盈餘	435,711	335,303
權益合計	<u>1,883,796</u>	<u>1,782,817</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122,854</u>	<u>\$ 2,009,250</u>

2. 102 及 101 年度簡明綜合損益表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收入	\$ 452,340	\$ 423,344
營業成本及費用	(180,570)	(227,741)
營業利益	271,770	195,603
營業外收入	78,027	14,115
營業外支出	(35,398)	(3,673)
稅前淨利	314,399	206,045
所得稅費用	(58,081)	(32,894)
本期淨利	256,318	173,151
本期綜合損益	(664)	(1,96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55,654</u>	<u>\$ 171,188</u>
基本每股盈餘	<u>\$ 1.77</u>	<u>\$ 1.20</u>

3. 獲利能力

項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15.22%	9.83%
	稅後	12.41%	8.26%
淨值報酬率	稅前	17.15%	12.05%
	稅後	13.98%	10.13%
純益率		48.33%	39.58%

- 註：1. 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營業收入 + 營業外收入)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期損益金額。

(五) 台新創投

1.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簡明資產負債表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179,627	\$ 450,06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54,125	492,55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269	13,30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46,807	1,130,013
不動產及設備	92	119
其他非流動資產	439	438
資產總計	<u>\$ 1,987,359</u>	<u>\$ 2,086,488</u>
流動負債	\$ 2,244	\$ 1,267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負債總計	<u>2,244</u>	<u>1,267</u>
股本	2,219,035	2,219,035
資本公積	604	464
保留盈餘	(269,548)	(100,949)
其他權益	35,024	(33,329)
權益總計	<u>1,985,115</u>	<u>2,085,221</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987,359</u>	<u>\$ 2,086,488</u>

2. 102 及 101 年度簡明綜合損益表

	102 年度	101 年度
收入	\$ 28,198	\$ 32,978
支出	(196,797)	(116,253)
稅前淨損	(168,599)	(83,275)
所得稅費用	-	-
本期淨損	(168,599)	(83,275)
其他綜合損益	68,353	(33,32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00,246)</u>	<u>(\$ 116,604)</u>
基本每股虧損	<u>(\$ 0.76)</u>	<u>(\$ 0.38)</u>

3. 獲利能力

項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8.28%)
	稅後	(8.28%)
淨值報酬率	稅前	(8.28%)
	稅後	(8.28%)
純益率	(597.91%)	(252.52%)

- 註：1. 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營業收入 + 營業外收入）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期損益金額。

(六) 台新投信

1.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簡明資產負債表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383,703	\$ 333,010
不動產及設備	6,018	6,728
無形資產	441,010	450,57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62	264
其他非流動資產	80,366	80,246
資產總計	<u>\$ 911,259</u>	<u>\$ 870,824</u>
流動負債	\$ 60,751	\$ 39,531
其他非流動負債	18,481	18,998
負債合計	<u>79,232</u>	<u>58,529</u>
股本	754,545	754,545
資本公積	46,955	46,847
保留盈餘	30,527	10,903
權益總計	<u>832,027</u>	<u>812,29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911,259</u>	<u>\$ 870,824</u>

2. 102 及 101 年度簡明綜合損益表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收入	\$ 303,221	\$ 306,065
營業費用	(277,162)	(276,667)
營業利益	26,059	29,398
營業外收入	8,101	11,470
營業外支出	(102)	(276)
稅前淨利	34,058	40,592
所得稅費用	(6,517)	(7,128)
本期淨利	27,541	33,464
本期綜合損益	81	(3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7,622</u>	<u>\$ 33,426</u>
基本每股盈餘	<u>\$ 0.37</u>	<u>\$ 0.44</u>

3. 獲利能力

項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3.82%	4.73%
	稅後	3.09%	3.90%
淨值報酬率	稅前	4.14%	5.10%
	稅後	3.35%	4.21%
純益率		8.85%	10.54%

- 註：1. 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營業收入 + 營業外收入）。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期損益金額。

(七) 台新投顧

1.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簡明資產負債表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317,211	\$ 296,431
不動產及設備	1,482	1,448
遞延所得稅資產	5,507	7,696
其他非流動資產	51,833	51,832
資產總計	<u>\$ 376,033</u>	<u>\$ 357,407</u>
流動負債	\$ 20,582	\$ 12,807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	-
其他非流動負債	3,168	2,852
負債總計	<u>23,770</u>	<u>15,659</u>
股本	300,000	300,000
資本公積	54,486	54,403
保留盈餘	(2,223)	(12,655)
權益總計	<u>352,263</u>	<u>341,748</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76,033</u>	<u>\$ 357,407</u>

2. 102 及 101 年度簡明綜合損益表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收入	\$ 96,680	\$ 92,920
營業費用	(87,141)	(78,136)
營業利益	9,539	14,784
營業外收入	3,553	3,617
營業外支出	(162)	(199)
稅前淨利	12,930	18,202
所得稅費用	(2,258)	(3,028)
本期淨利	10,672	15,174
本期綜合損益	(239)	(15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0,433</u>	<u>\$ 15,016</u>
基本每股盈餘	<u>\$ 0.36</u>	<u>\$ 0.51</u>

3. 獲利能力

項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5.15%
	稅後	4.29%
淨值報酬率	稅前	5.45%
	稅後	4.54%
純益率	10.65%	15.72%

- 註：1. 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營業收入 + 營業外收入）。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期損益金額。



(八) 台新金保經

1.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簡明資產負債表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1,141,390	\$ 1,016,553
不動產及設備	3,538	5,238
無形資產	4,544	6,306
遞延所得稅資產	839	775
其他非流動資產	4,708	4,956
資產總計	<u>\$ 1,155,019</u>	<u>\$ 1,033,828</u>
流動負債	\$ 250,868	\$ 265,228
其他非流動負債	4,935	4,558
負債合計	<u>255,803</u>	<u>269,786</u>
股本	30,000	30,000
保留盈餘	869,216	734,042
權益合計	<u>899,216</u>	<u>764,042</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155,019</u>	<u>\$ 1,033,828</u>

2. 102 及 101 年度簡明綜合損益表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收入	\$ 3,492,021	\$ 3,100,263
營業成本	(2,372,953)	(2,077,308)
營業費用	(184,284)	(164,756)
營業淨利	934,784	858,199
營業外收入	1,534	1,089
稅前淨利	936,318	859,288
所得稅費用	(159,178)	(146,082)
本期淨利	777,140	713,206
本期綜合損益	(193)	(90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776,947</u>	<u>\$ 712,297</u>
基本每股盈餘	<u>\$ 259.05</u>	<u>\$ 237.74</u>

3. 獲利能力

項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85.55%	114.78%
	稅後	71.01%	95.27%
淨值報酬率	稅前	112.59%	165.88%
	稅後	93.45%	137.68%
純益率		22.24%	23.00%

- 註：1. 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營業收入 + 營業外收入）。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期損益金額。

五五、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一) 台新銀行

單位：各外幣 / 新臺幣仟元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澳幣	\$ 76,327	26.72	\$ 2,039,211	\$ 69,396	30.27	\$ 2,100,269	\$ 90,903	30.75	\$ 2,795,583
人民幣	3,008,019	4.94	14,870,048	644,390	4.68	3,015,573	677,030	4.77	3,232,541
歐元	60,371	41.28	2,492,216	35,861	38.61	1,384,633	33,611	39.20	1,317,495
港幣	1,980,964	3.86	7,651,766	1,178,031	3.76	4,427,816	872,507	3.90	3,401,582
日圓	13,431,474	0.29	3,829,891	23,885,244	0.34	8,060,243	23,503,001	0.39	9,175,830
美金	5,167,127	29.95	154,755,447	4,779,802	29.14	139,264,298	4,085,416	30.29	123,747,248
非貨幣性項目									
澳幣	298,319	26.72	7,970,157	262,464	30.27	7,943,485	261,523	30.75	8,042,721
人民幣	4,983,529	4.94	24,635,918	4,614,091	4.68	21,592,700	240,874	4.77	1,150,075
歐元	262,447	41.28	10,834,229	375,499	38.61	14,498,395	101,776	39.20	3,989,428
港幣	153,842	3.86	594,237	330,389	3.76	1,241,819	363,964	3.90	1,418,961
日圓	6,935,646	0.29	1,977,651	14,332	0.34	4,837	44,432,933	0.39	17,347,106
美金	6,320,568	29.95	189,300,999	1,179,374	29.14	34,362,275	2,226,666	30.29	67,445,722
南非幣	6,247,420	2.86	17,877,910	2,570,128	3.43	8,813,164	1,333,218	3.73	4,971,89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澳幣	366,038	26.72	9,779,401	330,133	30.27	9,991,469	349,493	30.75	\$ 10,748,108
人民幣	3,114,275	4.94	15,395,321	1,540,205	4.68	7,207,743	684,157	4.77	3,266,570
歐元	54,027	41.28	2,230,328	108,209	38.61	4,178,047	118,156	39.20	4,631,524
港幣	1,183,778	3.86	4,572,516	827,473	3.76	3,110,188	933,160	3.90	3,638,044
日圓	15,141,366	0.29	4,317,455	7,512,731	0.34	2,535,224	8,498,102	0.39	3,317,753
美金	6,152,182	29.95	184,257,853	5,720,927	29.14	166,684,918	5,126,610	30.29	155,285,014
南非幣	5,745,774	2.86	16,442,378	2,539,846	3.43	8,709,325	1,328,264	3.73	4,953,416
非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4,714,427	4.94	23,305,620	3,705,444	4.68	17,340,476	2,919	4.77	13,937
歐元	308,090	41.28	12,718,449	278,842	38.61	10,766,394	7,703	39.20	301,927
港幣	937,590	3.86	3,621,580	746,468	3.76	2,805,720	434,501	3.90	1,693,957
日圓	71,018	0.29	20,250	14,389,188	0.34	4,855,732	62,619,872	0.39	24,447,487
美金	5,384,363	29.95	161,261,671	210,303	29.14	6,127,385	1,147,286	30.29	34,751,306
南非幣	558,602	2.86	1,598,520	31,949	3.43	109,556	2,765	3.73	10,310

(二) 彰化銀行

單位：各外幣 / 新臺幣仟元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404,324	29.78	\$160,940,769	\$ 4,568,002	29.04	\$132,631,938	\$ 4,141,817	30.28	\$125,393,510
英鎊	81,587	49.14	4,009,185	24,043	46.78	1,124,732	53,665	46.68	2,505,082
澳幣	695,630	26.59	18,493,324	628,656	30.13	18,938,262	556,645	30.75	17,114,051
港幣	1,858,439	3.84	7,136,406	909,233	3.75	3,405,987	491,730	3.90	1,916,272
加拿大幣	51,687	27.98	1,446,202	26,662	29.19	778,264	55,438	29.67	1,644,845
南非幣	236,019	2.86	675,014	1,045,642	3.43	3,586,552	54,302	3.71	201,460
日圓	49,284,378	0.28	13,996,763	61,956,266	0.34	20,817,305	65,128,380	0.39	25,380,530
歐元	349,304	41.12	14,363,380	406,205	38.45	15,618,582	280,386	39.22	10,996,739
紐西蘭幣	51,662	24.50	1,265,719	96,138	23.81	2,289,046	109,577	23.41	2,565,198
人民幣	12,942,152	4.91	63,584,793	686,931	4.66	3,199,725	249,267	4.80	1,195,73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6,217,419	29.78	185,154,738	5,486,603	29.04	159,303,518	5,170,223	30.28	\$156,528,501
英鎊	127,283	49.14	6,254,687	39,211	46.78	1,834,291	96,268	46.68	4,493,790
澳幣	832,273	26.59	22,125,978	657,544	30.13	19,808,513	603,469	30.75	18,553,654
港幣	1,394,370	3.84	5,354,381	779,048	3.75	2,918,314	594,916	3.90	2,318,388
加拿大幣	66,764	27.98	1,868,057	41,636	29.19	1,215,355	100,176	29.67	2,972,222
南非幣	1,668,055	2.86	4,770,637	1,962,497	3.43	6,731,365	1,083,276	3.71	4,018,954
日圓	52,689,808	0.28	14,963,905	45,856,137	0.34	15,407,662	59,723,939	0.39	23,274,419
歐元	368,134	41.12	15,137,670	437,055	38.45	16,804,765	386,071	39.22	15,141,705
紐西蘭幣	134,493	24.50	3,295,079	171,918	23.81	4,093,368	270,849	23.41	6,340,575
人民幣	9,443,643	4.91	46,396,618	636,740	4.66	2,965,935	204,760	4.80	982,234

五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內容	說明
1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	無
2	取得或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	無
3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	無
4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	附表九
5	子公司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無
6	子公司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	無
7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內容	說明
1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	附表一
2	資金貸與他人。	註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註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二(註)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	附表三(註)
6	取得或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	無
9	子公司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無
10	子公司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	無
11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12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附註九、四七

註：無，或被投資公司如屬金融業、保險業或證券業者，且營業登記之主要營業項目包括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買賣有價證券者，得免適用。

(三) 子公司大陸投資資訊、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重大災害損失及期後事項：

編號	內容	說明
1	子公司大陸投資資訊。	附表八
2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附註五十
3	重大災害損失。	無
4	重大期後事項。	無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本期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明細資料，請參閱附表九。

五七、營運部門財務資訊**(一) 一般性資訊**

本金控集團營運部門報導與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報告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係指分配資源予企業營運部門並評量其績效之團隊。本金控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係指本公司之董事會。

部門間之交易皆為常規交易，且部門間交易產生之損益，於財務報表表達時業已於金控母公司層級沖銷。直接歸屬於各部門之損益於評估部門績效時，業已納入考慮。

本金控集團之營運部門分別為銀行業務之銀行子公司、證券業務之證券子公司及其他業務之其他子公司等，其營運結果定期由本金控集團董事會（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並用以制定分配資源之決策及評量其績效。



營運部門損益資訊：

	102 年度					
	台新銀行 (合併)	彰化銀行 (合併)	其他	合計	調整及銷除	合併
利息淨收益 (損失)	\$ 14,418,623	\$ 17,080,428	(\$ 219,280)	\$ 31,279,771	\$	\$ 31,279,771
利息以外淨收益	15,693,419	6,742,781	2,366,668	24,802,868	(255,406)	24,547,462
淨 收 益	30,112,042	23,823,209	2,147,388	56,082,639	(255,406)	55,827,233
呆帳迴轉利益及保 證責任準備提存	(113,327)	637,773	21,963	546,409		546,409
營業費用	(15,627,185)	(13,713,262)	(1,765,300)	(31,105,747)	135,557	(30,970,190)
繼續營業部門稅 前淨利 (損)	14,326,530	10,747,720	449,051	25,523,301	(119,849)	25,403,452
所得稅費用	(2,147,437)	(1,929,471)	(752,921)	(4,829,829)		(4,829,829)
本期 (損) 益	\$ 12,179,093	\$ 8,818,249	(\$ 303,870)	\$ 20,693,472	(\$ 119,849)	\$ 20,573,623
總 資 產	\$ 1,132,408,782	\$ 1,700,055,541	\$ 149,234,898	\$ 2,981,699,221	(\$ 110,712,535)	\$ 2,870,986,686
總 負 債	\$ 1,058,723,701	\$ 1,587,652,211	\$ 29,689,278	\$ 2,676,065,190	(\$ 3,067,746)	\$ 2,672,997,444

	101 年度					
	台新銀行 (合併)	彰化銀行 (合併)	其他	合計	調整及銷除	合併
利息淨收益 (損失)	\$ 13,683,675	\$ 16,398,792	(\$ 520,574)	\$ 29,561,893	\$	\$ 29,561,893
利息以外淨收益	10,957,268	6,861,807	2,288,189	20,107,264	(244,396)	19,862,868
淨 收 益	24,640,943	23,260,599	1,767,615	49,669,157	(244,396)	49,424,761
呆帳迴轉利益及保 證責任準備提存	637,279	987,971	(75,320)	1,549,930		1,549,930
營業費用	(14,901,008)	(14,004,574)	(1,520,915)	(30,426,497)	119,105	(30,307,392)
繼續營業部門稅 前淨利 (損)	10,377,214	10,243,996	171,380	20,792,590	(125,291)	20,667,299
所得稅費用	(1,722,278)	(1,798,797)	(275,239)	(3,796,314)		(3,796,314)
本期 (損) 益	\$ 8,654,936	\$ 8,445,199	(\$ 103,859)	\$ 16,996,276	(\$ 125,291)	\$ 16,870,985
總 資 產	\$ 1,084,239,654	\$ 1,613,823,532	\$ 133,791,207	\$ 2,831,854,393	(\$ 104,488,547)	\$ 2,727,365,846
總 負 債	\$ 1,015,259,735	\$ 1,508,927,922	\$ 26,178,261	\$ 2,550,365,918	(\$ 5,455,113)	\$ 2,544,910,805

(二) 地區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國外營運部門之淨收益未達合併綜合損益表上淨收益金額之百分之十以上；另其可辨認資產亦未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資產總額之百分之十以上，故無需揭露地區別財務資訊。

(三) 外銷銷貨資訊

合併公司國內營運部門對企業以外客戶之外銷收入未達合併綜合損益表上淨收益金額之百分之十。

(四) 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未有佔合併綜合損益表淨收益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重要客戶。

五八、首次採用 IFRSs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 102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五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合併公司亦遵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 IFRS 1 之豁免選項

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101 年 1 月 1 日）之初始合併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1. 合併公司對於在轉換日前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不追溯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
 2. 合併公司選擇於轉換日認列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並轉列保留盈餘。此外，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3. 合併公司對過去發生於轉換日前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 3「企業合併」。因此，於轉換日前所發生之併購交易，毋需執行帳面金額調整。
 4. 合併公司將部分原認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轉換日選擇使用先前認列金融工具指定之豁免項目，並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 合併公司對在轉換日或之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部分土地、房屋、建築及投資性不動產，選擇以該重估價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另部分投資性不動產因符合具充分證據顯示存在持續性出租狀態，且能產生中長期穩定之現金流量，故選擇以在轉換日之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其餘不動產、設備、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係追溯適用 IFRSs 之相關規定。
 6. 合併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再依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21「匯率變動之影響」，執行兌換差額之會計處理。
- 上述豁免選項對合併公司之影響已併入以下「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中說明。

(三) 強制不追溯適用之項目說明

合併公司於轉換日，依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所做之估計，在反映任何會計政策差異之調整後，與轉換日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做之估計一致。

(四)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轉換至 IFRSs 後，對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101 年 1 月 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IFRSs		
項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說明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4,818,747	\$ -	(\$ 1,694,762)	\$ 63,123,985	現金及約當現金	1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109,187,193	-	-	109,187,193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7,515,650	297,409	-	67,813,05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248,786,716	2,209,878	-	250,996,59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17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IFRSs		
項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說明
	\$	\$	\$	\$		
		-	149,400	149,400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15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9,734,993	-	-	9,734,993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應收款項－淨額	110,761,564	366,384	(2,511,922)	108,616,026	應收款項－淨額	2、3、6、19
		-	2,151,147	2,151,147	當期所得稅資產	3
貼現及放款－淨額	1,723,226,715	-	-	1,723,226,715	貼現及放款－淨額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182,797,810	-	-	182,797,81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採權益法認列之股權投資－淨額	252,698	(379)	-	252,31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2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8,005,451	(1,355,238)	2,208,469	18,858,682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15、16、17、19
		3,214,608	8,031,824	11,246,432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4、5
固定資產－淨額	41,205,348	939,197	285,785	42,430,33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4、5
商譽及無形資產	21,956,167	-	-	21,956,167	無形資產－淨額	
		530,390	11,741,323	12,271,713	遞延所得稅資產	3、9、10、11
其他資產－淨額	23,728,944	(38,387)	(19,380,860)	4,309,697	其他資產－淨額	3、4、5、6、9
資產總計	2,621,977,996	6,163,862	980,404	2,629,122,262	資產總計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174,583,880	-	-	174,583,880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0,388,922	-	-	10,388,92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52,249,552	-	-	52,249,55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267,953	-	-	267,953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應付款項	57,275,031	374,794	(2,351,654)	55,298,171	應付款項	2、3、6、7、11
		-	1,938,721	1,938,721	當期所得稅負債	3
存款及匯款	2,024,212,177	-	-	2,024,212,177	存款及匯款	
應付債券	97,146,086	-	-	97,146,086	應付債券	
其他借款	43,000	-	-	43,000	其他借款	
營業及負債準備	779,673	2,811,966	495,109	4,086,748	負債準備	8、9、10
其他金融負債	15,016,995	-	-	15,016,995	其他金融負債	
		529,160	6,594,420	7,123,58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4、17
其他負債	9,671,545	-	(5,696,192)	3,975,353	其他負債	3、7、8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IFRSs		說明
項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負債合計	\$2,441,634,814	\$ 3,715,920	\$ 980,404	\$2,446,331,138	負債合計	
母公司股東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 主之權益
股本					股本	
普通股股本	63,250,473	-	-	63,250,473	普通股股本	
特別股股本	11,912,963	-	-	11,912,963	特別股股本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股本溢價	17,005,072	-	-	17,005,072	股本溢價	
其他資本公積	2,212,227	97,833	-	2,310,060	其他資本公積	12
保留盈餘	11,749,407	220,376	-	11,969,783	保留盈餘	4、5、9、 10、11、 12、13、 16、2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權益
未實現重估增值	288,459	(288,459)	-	-		4
累積換算調整數	(23,269)	23,269	-	-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13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益	(145,971)	1,094,697	-	948,726	備供出售金 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17
未認列為退休金 之淨損失	(30,432)	30,432	-	-		9
母公司股東權益 合計	106,218,929	1,178,148	-	107,397,077	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之權 益合計	
少數股權	74,124,253	1,269,794	-	75,394,047	非控制權益	4、5、 9、10、 11、17
股東權益 合計	180,343,182	2,447,942	-	182,791,124	權益 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2,621,977,996	6,163,862	980,404	2,629,122,262	負債及權益總計	

101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IFRSs		說明
項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3,649,307	\$ -	(\$ 3,031,507)	\$ 50,617,8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1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 同業	136,641,676	-	-	136,641,676	存放央行及拆借 金融同業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	85,988,202	294,054	-	86,282,256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2、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淨額	270,722,899	3,063,577	-	273,786,476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淨額	17
		-	105,087	105,087	避險之衍生金融 資產	15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 投資	4,987,265	-	-	4,987,265	附賣回票券及債 券投資	
應收款項－淨額	107,547,734	44,899	(1,356,441)	106,236,192	應收款項－淨額	2、3、 6、19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IFRSs		說明
項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 -	\$ 1,733,233	\$ 1,733,233	當期所得稅資產	3
貼現及放款－淨額	1,787,298,942	-	-	1,787,298,942	貼現及放款－ 淨額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172,613,773	-	-	172,613,773	持有至到期日金 融資產－淨額	
採權益法認列之股權投資－淨額	251,278	(136)	-	251,142	採用權益法之投 資－淨額	2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2,885,644	(1,045,194)	2,965,734	14,806,184	其他金融資產－ 淨額	1、15、 16、17、 18、19
		3,005,296	8,609,093	11,614,389	投資性不動產－ 淨額	5
固定資產－淨額	41,597,105	-	275,220	41,872,325	不動產及設備－ 淨額	5
商譽及無形資產	21,732,198	-	-	21,732,198	無形資產－ 淨額	
		601,205	9,197,104	9,798,309	遞延所得稅 資產	3、9、 10、11
其他資產－淨額	24,830,699	(33,936)	(17,808,164)	6,988,599	其他資產－ 淨額	3、5、 6、9
資產總計	2,720,746,722	5,929,765	689,359	2,727,365,846	資產總計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152,894,925	-	-	152,894,925	央行及金融同業 存款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1,027,012	-	-	11,027,012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 負債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56,534,194	-	-	56,534,194	附買回票券及債 券負債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7,000	-	-	7,000	應付商業本票－ 淨額	
應付款項	57,162,211	190,730	(2,901,467)	54,451,474	應付款項	2、3、 6、7、 11
		-	2,602,123	2,602,123	當期所得稅 負債	3
存款及匯款	2,139,646,174	-	-	2,139,646,174	存款及匯款	
應付債券	97,151,937	-	-	97,151,937	應付債券	
其他借款	579,996	-	-	579,996	其他借款	
營業及負債準備	806,938	2,956,216	812,230	4,575,384	負債準備	8、9、 10
其他金融負債	15,035,344	-	-	15,035,344	其他金融負債	
		320,909	6,500,095	6,821,004	遞延所得稅負債	3、17
其他負債	9,907,860	-	(6,323,622)	3,584,238	其他負債	3、6、 7、8
負債合計	2,540,753,591	3,467,855	689,359	2,544,910,805	負債合計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IFRSs		說明
項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u>母公司股東權益</u>						<u>歸屬於母公司業 主之權益</u>
股本						股本
普通股股本	\$ 68,914,473	\$ -	\$ -	\$ 68,914,473	普通股股本	
特別股股本	7,251,368	-	-	7,251,368	特別股股本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股本溢價	7,005,072	-	-	7,005,072	股本溢價	
其他資本公積	2,298,156	106,529	-	2,404,685	其他資本 公積	12
保留盈餘	13,157,682	193,682	-	13,351,364	保留盈餘	4、5、9、 10、11、 12、13、 16、18、 2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權益
未實現重估增值	579,640	(579,640)	-	-		4
累積換算調整數	(81,603)	23,269	-	(58,334)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13
金融商品之未實 現損益	675,432	1,783,509	-	2,458,941	備供出售金 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17
未認列為退休金 之淨損失	(100,271)	100,271	-	-		9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99,699,949	1,627,620	-	101,327,569	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之權 益合計	
少數股權	80,293,182	834,290	-	81,127,472	非控制權益	5、9、 10、 11、17
股東權益合計	179,993,131	2,461,910	-	182,455,041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2,720,746,722	5,929,765	689,359	2,727,365,846	負債及權益總計	

101 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IFRSs		說明
項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利息收入	\$ 49,293,049	\$ -	(\$ 524,085)	\$ 48,768,964	利息收入	14
利息費用	(20,062,524)	-	855,453	(19,207,071)	利息費用	10、14
利息淨收益	29,230,525	-	331,368	29,561,893	利息淨收益	
利息以外淨收益						利息以外淨收益
手續費及佣金淨 收益	12,086,135	-	(6,612)	12,079,523	手續費及佣 金淨收益	7
公平價值變動列 入損益之金融資 產及負債損益	4,387,487	95,130	510,008	4,992,625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 產及負債損 益	14、16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IFRSs		說明
項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 -	\$ 185,321	\$ 185,321	投資性不動 產損益	5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之已實現損益	452,292	-	26,370	478,662	備供出售金 融資產之已 實現損益	17
採用權益法認列 之投資損益	4,247	242	-	4,489	採用權益法 認列子公司 、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 之份額	20
採用權益法認列 之處分損益	330,294	98,753	-	429,047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處分 利益	18
兌換損益	(277,011)	-	-	(277,011)	兌換損益	
資產減損損失	(108,551)	-	-	(108,551)	資產減損損失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2,349,294	(58,840)	(211,691)	2,078,763	其他利息以 外淨損益	5、 16、17
淨收益	48,454,712	135,285	834,764	49,424,761	淨收益	
呆帳費用	1,549,930	-	-	1,549,930	呆帳費用及保證 責任準備提存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用人費用	(18,348,261)	(35,840)	(841,376)	(19,225,477)	員工福利費用	9、 10、 11、12
折舊及攤銷費用	(1,584,830)	-	-	(1,584,830)	折舊及攤銷 費用	
其他業務及管理 費用	(9,503,697)	-	6,612	(9,497,085)	其他業務及 管理費用	7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合 併淨利	20,567,854	99,445	-	20,667,299	繼續營業單位稅 前損益	
所得稅費用	(3,802,135)	5,821	-	(3,796,314)	所得稅費用	9、 10、11
合併總純益	16,765,719	105,266	-	16,870,985	本期淨利	
					其他綜合損益	
				(140,152)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2,261,598	備供出售金 融資產之未實現 評價損益	
				(385,318)	確定福利計 畫精算損益	
				(69,127)	與其他綜合 損益組成部分相 關之所得稅	
				1,667,001	本期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IFRSs		說明
項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 18,537,986	本期綜合損益 總額	
歸屬予：					淨利歸屬予：	
母公司股東	\$ 10,261,680	\$ 124,980		\$ 10,386,660	母公司業主	
少數股權	6,504,039	(19,714)		6,484,325	非控制權益	
	\$ 16,765,719	\$ 105,266		\$ 16,870,985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予：	
				\$ 11,686,867	母公司業主	
				6,851,119	非控制權益	
				\$ 18,537,986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權益之調節

	101 年 1 月 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之權益	\$ 180,343,182	\$ 179,993,131
調整項目：		
不動產重估增值	809,949	-
投資性不動產	3,005,296	3,005,296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計畫	(1,388,551)	(1,352,735)
員工優惠存款	(960,140)	(1,059,856)
員工不休假獎金	(143,850)	(115,444)
興櫃股票	(60,548)	(24,258)
金融工具指定	1,186,165	1,910,290
對子公司喪失控制	-	98,753
關聯企業調整	(379)	(136)
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下之權益	\$ 182,791,124	\$ 182,455,041

合併現金流量表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可隨時出售且不損及本金之可轉讓定期存單係符合現金之定義。依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7「現金流量表」之規定，持有約當現金之目的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為投資或其他目的。另規定，通常只有短期內（例如，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到期之投資方可視為約當現金。因此，合併公司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定期存款分別計 3,031,507 千元 1,694,762 千元因屬投資目的，依 IFRSs 之規定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

合併公司依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按間接法編製之合併現金流量表，將利息收現數、股利收現數、所得稅支付數及利息支付數做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且未被要求單獨揭露利息收現數、股利收現數、所得稅付現數及利息付現數等。惟依據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7「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合併公司 101 年度之利息收現數 48,296,414 千元、利息支付數 19,048,648 千元、所得稅退還數 454,029 千元及所得稅支付數 1,067,325 千元等皆列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項目下。除上述外，依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無重大差異。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合併公司依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7「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將不符合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三個月以上定存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調整減少 3,031,507 千元及 1,694,762 千元，其他金融資產調整增加 3,031,507 千元及 1,694,762 千元。

2. 慣例交易

依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相同金融資產種類應採用一致之慣例交易，故合併公司將所有金融資產改為交易日會計。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調整增加 6,743 千元，應付款項及應收款項分別調整增加 51,642 千元及 44,899 千元。

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調整淨減少 164,903 千元，應付款項及應收款項分別調整增加 201,481 千元及 366,384 千元。

3. 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12「所得稅」及經金管會認可之解釋公告第 21 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規定，將屬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應付土地增值稅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項下。

合併公司依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之規定，將當期所得稅資產 / 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 / 負債於資產負債表中單獨列示。

依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12「所得稅」之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符合資產負債表相抵之條件，合併公司將各該項目以總額表達列示。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應收款項分別調整減少 1,721,159 千元及 2,151,147 千元，當期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1,733,233 千元及 2,151,147 千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9,197,104 千元及 11,741,323 千元，其他資產分別調整減少 8,923,871 千元及 11,019,322 千元，應付款項分別調整減少 2,613,896 千元及 1,950,493 千元，當期所得稅負債分別調整增加 2,602,123 千元及 1,938,721 千元，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調整增加 6,500,095 千元及 6,594,420 千元，其他負債分別調整減少 6,203,015 千元及 5,860,647 千元。

4. 不動產重估增值

合併公司對在轉換日或之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部分土地、房屋、建築及投資性不動產，選擇以該重估價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保留盈餘皆調整增加 579,640 千元，其他權益分別調整減少 579,640 千元及 288,459 千元，不動產及設備分別調整增加 0 千元及 939,197 千元，投資性不動產分別調整增加 0 千元及 209,312 千元，其他資產分別調整減少 0 千元及 735 千元。非控制權益分別調整增加 0 千元及 518,768 千元，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調整增加 0 千元及 337,825 千元。

5. 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依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之規定，將原分類於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項下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不動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並依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17 條之規定，將與投資性不動產相關之損益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損益項下。另合併公司之部分投資性不動產因符合充分證據顯示存在持續性出租狀態，且能產生中長期穩定之現金流量，故選擇依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1 有關認定成本之豁免，以公允價值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調增保留盈餘。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分別調整增加 11,614,389 千元及 11,037,120 千元，不動產及設備分別調整增加 275,220 千元及 285,785 千元，其他資產分別調整減少 8,884,313 千元及 8,317,609 千元，非控制權益皆調整增加 2,521,177 千元，保留盈餘皆調整增加 484,119 千元。另 101 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為投資性不動產損益調整增加 185,321 千元，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調整減少 185,321 千元。

6. 受託買賣借貸項

依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受託買賣借貸項不符合資產負債相抵之條件，故合併公司按其性質重分類至各項目。

於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合併公司應收款項分別調整增加404,032千元及302,332千元，其他資產分別調整增加20千元及減少43,929千元，應付款項分別調整增加404,787千元及258,403千元，其他負債分別調整減少735千元及0千元。

7. 客戶忠誠計畫

合併公司追溯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客戶忠誠計畫」，並針對紅利積點之收入進行調整。

截至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合併公司應付款項分別調整減少692,358千元及659,564千元，其他負債分別調整增加692,358千元及659,564千元。

另101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分別為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調整減少6,612千元，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調整減少6,612千元。

8. 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依經金管會認可之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之規定，將應計退休金負債轉列負債準備項下。

截至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合併公司負債準備分別調整增加812,230千元及495,109千元，其他負債分別調整減少812,230千元及495,109千元。總負債不會因該重分類而改變。

9.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選擇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IFRS 1有關員工福利之豁免，於轉換日認列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並於轉換日後依據經金管會認可之IA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選擇將精算損益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追溯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IA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將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及補列之退休金負債調整相關會計項目。

截至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合併公司其他資產分別調整減少33,936千元及37,652千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360,482千元及304,272千元，負債準備分別調整增加1,679,281千元及1,655,171千元，保留盈餘分別調整減少546,530千元及409,513千元，其他權益分別調整增加100,271千元及30,432千元，非控制權益分別調整減少906,476千元及1,009,470千元。另101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為員工福利費用調整減少58,771千元，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加8,784千元。

10. 員工優惠存款

合併公司依經金管會認可之IAS 19「員工福利」及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針對退休後優惠存款利率超過一般市場利率所產生之超額利息，於員工退休時進行調整。

另，合併公司現職員工優惠存款部分，其性質為公司額外給予員工之福利，屬於超出市場利率之部分，改列為員工福利費用。

於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合併公司負債準備分別調整增加1,276,935千元及1,156,795千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217,079千元及196,655千元，保留盈餘分別調整減少241,773千元及219,026千元，非控制權益分別調整減少818,083千元及741,114千元。另101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分別為員工福利費用調整增加961,514千元，利息費用調整減少841,376千元、所得稅費用調整減少20,423千元。

11. 員工不休假獎金

合併公司依經金管會認可之IA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針對累積帶薪假進行調整。

於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合併公司應付款項分別調整增加139,088千元及173,313千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23,644千元及29,463千元，保留盈餘分別調整減少26,335千元及32,815千元，非控制權益分別調整減少89,109千元及111,035千元。另101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為員工福利費用調整減少34,224千元，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加5,818千元。

12. 股份基礎給付

合併公司選擇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IFRS 1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豁免，僅針對於轉換日尚未既得之員工認股權，追溯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IFRS 2「股份基礎給付」。

截至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合併公司其他資本公積分別調整增加106,529千元及97,833千元，保留盈餘分別調整減少106,529千元及97,833千元。另101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為員工福利費用分別調整增加8,697千元。



13. 累積換算調整

合併公司選擇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 1 有關累積換算差異數之豁免，將轉換日累積換算調整推定為零。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其他權益皆調整增加 23,269 千元，保留盈餘皆調整減少 23,269 千元。

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利息收入及費用

依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17 條及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13 條之規定，合併公司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利息收入及費用，調整轉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01 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調整增加 510,008 千元，利息收入調整減少 524,085 千元，利息費用調整減少 14,077 千元。

15.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依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14 條及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10 條之規定，合併公司將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於資產負債表中單獨列示。

於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105,087 千元及 149,400 千元，其他金融資產分別調整減少 105,087 千元及 149,400 千元。總資產不會因該重分類而改變。

16. 興櫃股票

合併公司於轉換日前部分原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轉換日後於其不符合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定義時，改以公允價值衡量。

於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287,311 千元及 462,312 千元，其他金融資產分別調整減少 311,569 千元及 522,860 千元，保留盈餘分別調整減少 24,258 千元及 60,548 千元。另 101 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調整增加 95,130 千元，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調整減少 58,840 千元。

17. 金融工具指定

合併公司依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 1 之規定，將部分原認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轉換日選擇使用先前認列金融工具指定之豁免項目並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3,063,577 千元及 2,209,878 千元，其他金融資產分別調整減少 832,378 千元及 832,378 千元，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調整增加 320,909 千元及 191,335 千元，其他權益分別調整增加 1,783,509 千元及 1,094,697 千元，非控制權益分別調整增加 126,781 千元及 91,468 千元。

18. 處分子公司部分持股並喪失控制

合併公司於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子公司所剩餘之投資，並就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持股之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兩者之差額計入損益。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其他金融資產及保留盈餘皆調整增加 98,753 千元。另 101 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為採用權益法投資之處分利益調整增加 98,753 千元。

19. 買入應收債權

依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14 條之規定，合併公司將買入應收債權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項下。

於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合併公司應收款項分別調整減少 39,314 千元及 663,107 千元，其他金融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39,314 千元及 663,107 千元。總資產不會因該重分類而改變。

20. 關聯企業調整

關聯企業因員工福利之調整（主要調整項目如第 9 及 11 項），合併公司依權益法進行認列。

於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調整減少 136 千元及 379 千元，保留盈餘分別調整減少 136 千元及 379 千元。另 101 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為採用權益法投資之投資損益調整增加 242 千元。

(四) 其他

1.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 1 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本公司將於 102 年 1 月 1 日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220,376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台新投信依 101 年 10 月 9 日金管證投字第 1010045494 號函規定，將業務損失準備餘額轉列為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因而將於 102 年 1 月 1 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18 仟元。

2. 功能性貨幣

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於轉換日後仍為新臺幣，故無差異。

附表一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併持股情形：

被投資公司名稱	統一編號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股比例
金融業				
台新銀行	86519539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44 號 1 樓及地下 1 樓	銀行法規定之商業銀行業務及主管機關核准之信託及票券業務	100.00%
彰化銀行	51811609	臺中市區自由路二段 38 號	商業銀行業務、信託業務、國際金融業務	22.55%
台新證券	23534956	臺北市中山區民安里中山北路二段 44 號 2 樓	承銷有價證券、自行買賣及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暨有價證券買賣之融資融券業務	100.00%
台新資產管理	80341022	臺北市中山區德惠街 9 號 2 樓之 3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評價、拍賣、管理服務等業務	100.00%
台新投信	27326178	臺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 13 樓	證券投資信託業務、全權委託投資業務、其它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業務	100.00%
台新投顧	23285289	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118 號 16 樓	接受委任，對證券投資有關事項提供研究分析意見或推介建議、發行有關證券投資之出版品	92.00%
台新金保經	29030974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44 號 11 樓	財產保險經紀人、人身保險經紀人	100.00%
非金融業				
台新創投	80031342	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118 號 18 樓	創業投資業務	100.00%
非金融業				
捷邦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7974096	臺北市南港區園區街 3-1 號 6 樓之 2	管理顧問業、其他顧問服務業、人力派遣業、其他工商服務業	4.40%

註：擬制持股係指所購入『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如可轉換公司債、認購權證等），或簽定『衍生工具契約』（如股票選擇權等），依約定條件在假設轉換下，因轉換所取得之股份。

單位：股：新臺幣仟元

投資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合計持股情形					備註
		現行股數	擬制持股 數（註）	合計			
				股數	持股比例		
\$ 73,396,067	\$ 12,183,166	普通股	4,915,752,571	-	4,915,752,571	100.0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45,445,720	1,971,682	普通股	1,768,735,286		1,768,735,286	22.83%	"
2,511,434	131,310		228,000,000	-	228,000,000	100.00%	
1,883,796	256,318		144,500,000	-	144,500,000	100.00%	"
832,027	27,541		75,454,545	-	75,454,545	100.00%	"
324,076	9,818		27,599,513	-	27,599,513	92.00%	"
899,216	777,140		3,000,000	-	3,000,000	100.00%	"
1,985,115	(168,599)		221,903,495	-	221,903,495	100.00%	"
2,200	-		520,000	-	520,000	10.4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表二 轉投資事業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台新建經	股 票		
	捷邦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建經為該公司之監察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台新投信發行之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台新保代	股 票		
	台新保經	母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錢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台新大安租賃	股 票		
	元太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大安租賃為該公司之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邦利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台新創投	股 票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獨立董事為母公司獨立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亨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第一生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冠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創投為其法人董事	"
	啓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
	匯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中揚特別機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創投為其法人董事	"
	CCMediaCo.,Ltd	無	"
	得藝國際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其法人董事為彰銀法人監察人	"
	世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創投為其法人監察人	"
	UnitedInvestmentsFund	無	"
	CyberheartIncorporated	"	"
	CyberheartIncorporatedA-1	"	"
	SolarPVCorporation	"	"
	精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銀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用心藝術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創投為其法人董事	"
	WinkingEntertainmentLtd.B-2	無	"
	康迅數位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	"
	鑽石生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為台新創投之董事	"
	中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受益憑證		
	日盛亞洲高收益債券基金	"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
	群益美國新創亮點基金	"	"
	群益全球關鍵生技基金	"	"
	富蘭克林美華貨幣市場基金	"	"
	PIMCO 總回報債券基金 (E 級)	"	"

單位：新臺幣仟元；外幣仟元

股數 / 單位數 / 面額	期末			備註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300,000.00	\$ 3,000	6.00	\$ 3,000	
606,543.08	8,014	-	8,014	
6,000,000.00	77,029	100.00	-	
950,000.00	4,275	4.13	-	
600,000.00	6,000	5.00	-	
125,000.00	-	1.50	-	停業中
242,550.00	5,433	0.08	5,433	
174,045.00	835	3.48	835	
907,200.00	3,602	7.50	-	
3,200,000.00	27,840	5.56	-	
3,000,000.00	30,000	1.30	-	
2,100,000.00	21,000	1.54	-	
9,908,257.00	20,807	7.06	-	
400,000.00	164	0.48	-	
1,163,361.00	3,095	5.95	-	
7,782,543.00	85,176	3.03	-	
1,300,000.00	-	18.57	-	
12,500.00	79	0.05	-	
285,958.00	1,659	特別股	-	
1,665,000.00	8,503	1.09	-	
1,457,152.00	25,767	2.30	-	
1,077,000.00	34,464	2.20	-	
1,000,000.00	8,650	12.69	-	
709,178.00	29,626	特別股	-	
2,172,500.00	3,693	5.00	-	
35,000,000.00	350,000	8.75	-	
1,709,150.00	53,155	0.40	53,155	
1,000,000.00	27,150	0.23	27,150	
950,597.45	10,352	-	10,352	
1,037,602.72	15,000	-	15,000	
100,000.00	1,003	-	1,003	
1,000,000.00	10,010	-	10,010	
2,976,367.64	30,001	-	30,001	
21,998.90	8,090	-	8,090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台新資產管理	股票		
	林口育樂事業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大中票券	"	"
	康迅數位	"	"
	鑽石生技投資	"	"
	台新建經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受益憑證		
	台新拉丁美洲基金	台新投信發行之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台新新興歐洲基金	"	"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	"

附表三 轉投資事業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股數	金額
台新創投	股票鑽石生技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鑽石生技	其董事為台新創投之董事	-	\$ -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 面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3.00	\$ 1,800	0.30	\$ -	
2,200,000.00	28,886	0.51	-	
2,172,500.00	3,693	5.00	-	
10,000,000.00	100,000	2.50	-	
8,000,000.00	131,119	40.00	-	
1,000,000.00	7,270	-	7,270	
1,000,000.00	8,090	-	8,090	
5,077,136.20	70,448	-	70,448	

單位：股：新臺幣仟元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35,000	\$ 350,000		\$	\$	\$	35,000	\$ 350,000



附表四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5,281,841	12	\$ 5,258,289	14	\$ 3,112,492	12
	其他流動資產						
119990	其他流動資產	587,471	1	386,852	1	553,139	2
110000	流動資產合計	5,869,312	13	5,645,141	15	3,665,631	14
	非流動資產						
1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105	-	6,647	-	8,070	-
1234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8,821,957	87	30,922,024	85	21,853,368	8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9030	存出保證金	22,317	-	21,170	-	20,700	-
120000	非流動資產總計	38,851,379	87	30,949,841	85	21,882,138	86
906001	資產合計	\$ 44,720,691	100	\$ 36,594,982	100	\$ 25,547,769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301,492	1	\$ -	-	\$ -	-
214010	附買回債券負債	18,977,462	42	27,687,389	76	19,271,497	75
219000	其他流動負債	336,274	1	37,094	-	211,607	1
210000	流動負債總計	19,615,228	44	27,724,483	76	19,483,104	76
	非流動負債						
229110	內部往來	24,000,710	54	7,483,672	20	4,953,919	20
906003	負債合計	43,615,938	98	35,208,155	96	24,437,023	96
	權益合計						
301110	指撥營運資金	800,000	2	800,000	2	800,000	3
	保留盈餘						
304020	特別盈餘公積	189,340	-	189,340	-	189,340	1
304040	未分配盈餘	225,317	1	262,042	1	51,777	-
	其他權益						
3051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9,904)	(1)	135,445	1	69,629	-
906004	權益總計	1,104,753	2	1,386,827	4	1,110,746	4
906002	負債及權益合計	\$ 44,720,691	100	\$ 36,594,982	100	\$ 25,547,769	100

附表五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金額	%	金額	%
	收 益				
411000	營業證券出售淨（損失）利益	(\$ 11,368)	(2)	\$ 52,292	11
421200	利息收入	447,673	96	429,222	87
42151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 （損失）	21,808	5	2,798	1
424500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	6,937	1	6,267	1
400000	收益合計	465,050	100	490,579	100
	支出及費用				
521200	財務成本	(214,769)	(46)	(205,812)	(42)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	(10,199)	(2)	(9,579)	(2)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	(14,765)	(3)	(13,147)	(3)
500000	支出及費用合計	(239,733)	(51)	(228,538)	(47)
902001	稅前利益	225,317	49	262,041	53
701000	所得稅費用	(36,529)	(8)	(35,182)	(7)
902005	本期淨利	\$ 188,788	41	\$ 226,859	46

附表六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4,245,942	52	\$ 2,496,045	11	\$ 2,937,290	10
1134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944,310	44	20,523,688	86	24,658,891	87
114030	應收證券融貸款	301,498	1	283,321	1	320,257	1
114060	應收款項	739,025	3	476,740	2	444,369	2
114600	當期所得稅資產	22,262	-	37,667	-	16,765	-
110000	流動資產合計	<u>27,253,037</u>	<u>100</u>	<u>23,817,461</u>	<u>100</u>	<u>28,377,572</u>	<u>100</u>
	非流動資產						
127000	設備淨額	2,062	-	2,718	-	3,009	-
129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1,796	-	32,430	-	40,376	-
120000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3,858</u>	<u>-</u>	<u>35,148</u>	<u>-</u>	<u>43,385</u>	<u>-</u>
906001	資產合計	<u>\$ 27,286,895</u>	<u>100</u>	<u>\$ 23,852,609</u>	<u>100</u>	<u>\$ 28,420,95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4010	附買回債券負債	\$ 2,589,524	10	\$ 2,900,301	12	\$ 3,600,106	13
214040	融券保證金	1,388	-	1,847	-	1,453	-
214050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1,502	-	2,024	-	1,606	-
214130	應付款項	631,930	2	335,203	2	225,503	1
210000	流動負債總計	<u>3,224,344</u>	<u>12</u>	<u>3,239,375</u>	<u>14</u>	<u>3,828,668</u>	<u>14</u>
	非流動負債						
229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2,269,220	81	18,415,383	77	22,471,709	79
906003	負債合計	<u>25,493,564</u>	<u>93</u>	<u>21,654,758</u>	<u>91</u>	<u>26,300,377</u>	<u>93</u>
	股東權益						
301110	指撥營運資金	2,000,000	8	2,000,000	8	2,000,000	7
	保留盈餘						
304040	未分配盈餘	52,825	-	197,746	1	159,789	-
	其他權益						
3051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59,494)	(1)	105	-	(39,209)	-
906004	權益總計	<u>1,793,331</u>	<u>7</u>	<u>2,197,851</u>	<u>9</u>	<u>2,120,580</u>	<u>7</u>
906002	負債及權益合計	<u>\$ 27,286,895</u>	<u>100</u>	<u>\$ 23,852,609</u>	<u>100</u>	<u>\$ 28,420,957</u>	<u>100</u>

附表七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金額	%	金額	%
	收 入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	\$ 51,337	15	\$ 49,891	10
404000	承銷業務收入	172	-	2,813	1
410000	營業證券出售利益	-	-	154,168	33
421200	利息收入	287,564	85	264,723	56
424100	期貨佣金收入	229	-	237	-
4280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23	-	464	-
400000	收入合計	<u>339,725</u>	<u>100</u>	<u>472,296</u>	<u>100</u>
	費 用				
501000	經紀經手費支出	(2,765)	(1)	(2,518)	(1)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	(255)	-	(424)	-
503000	營業證券出售損失	(133,391)	(39)	-	-
521200	利息支出	(13,945)	(4)	(17,573)	(4)
5241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損失	(39,560)	(12)	(6,912)	(1)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	(38,340)	(11)	(44,038)	(9)
532000	折舊及攤銷	(656)	-	(743)	-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	(13,919)	(4)	(14,115)	(3)
528000	營業外支出及損失	(154,225)	(46)	(177,886)	(38)
500000	支出及費用合計	<u>(397,056)</u>	<u>(117)</u>	<u>(264,209)</u>	<u>(56)</u>
902001	稅前淨利	(57,331)	(17)	208,087	44
701000	所得稅費用	(19,644)	(6)	(10,341)	(2)
902005	本期淨利	<u>(\$ 76,975)</u>	<u>(23)</u>	<u>\$ 197,746</u>	<u>42</u>

附表八 大陸投資資訊：
1. 彰化銀行及台新創投之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投資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彰化銀行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	銀行業務	\$ 4,618,293 (USD 155,174)	註一 (三)	\$ 2,202,168 (USD 74,650)	\$ 2,416,125 (USD 80,524)	\$ -
台新創投	台新融資租賃(中國)	融資租賃	591,240 (USD 20,000)	註一 (一)	591,240 (USD 20,000)		
台新創投	台新融資租賃(天津)	融資租賃	600,828 (USD 20,000)	註一 (一)	600,828 (USD 20,000)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臺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彰化銀行	\$ 4,618,293 (USD 155,174)	\$ 4,766,850 (USD 159,001)	\$ 14,351,693
台新創投	\$ 1,192,068 (USD 40,000)	\$ 1,192,068 (USD 40,000)	10,453,608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三) 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核閱)之財務報表。
 2. 經臺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財務報表。
 3. 其他。

單位：新臺幣及外幣仟元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	本期認列 投資 (損) 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台灣之 投資收益
\$ 4,618,293 (USD 155,174)	\$ -	-	\$ -	\$ -	\$ -
591,240 (USD 20,000)	(31,340)	100%	(31,340) (註二 (二)、1)	556,799	-
600,828 (USD 20,000)	(12,066)	100%	(12,066) (註二 (二)、1)	590,009	-

附表九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三)
1	台新銀行	台新資產管理	3	存款及匯款	\$ 165,168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1%
1	台新銀行	台新證券	3	存款及匯款	212,040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1%
1	台新銀行	台新投顧	3	存款及匯款	309,926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1%
0	台新金控	台新銀行	1	應收款項－淨額	952,792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3%
1	台新銀行	台新金保經	3	應收款項－淨額	150,595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1%
1	台新銀行	台新金保經	3	存款及匯款	928,958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3%
1	台新銀行	台新金保經	3	手續費收入	2,303,047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4.13%
0	台新金控	台新銀行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83,391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編號說明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說明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淨收益之方式計算。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臺幣仟元 / 仟單位

金融商品名稱	摘 要	面額 / 單位數 / 股數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利率組合式商品	\$ -	\$ 3,696,964	\$ 3,676,994
衍生金融商品				
	換 匯	-	-	4,670,432
	利率交換	-	-	4,927,699
	匯率選擇權	-	-	2,892,427
	遠期外匯	-	-	2,197,620
	換匯換利	-	-	906,828
	股價連結交換	-	-	582,731
	期 貨	-	-	60,848
	商品價格交換	-	-	31,769
	股價連結選擇權	-	-	20,251
	信用違約交換	-	-	3,436
		-	-	16,294,041
票券投資				
	商業本票	45,831,800	45,772,755	45,767,571
	一般銀行可轉讓定期存單	8,494,800	8,500,598	8,495,459
		54,326,600	54,273,353	54,263,030
國內上市股票		5,784	213,888	218,807
國內上櫃股票		2,364	84,347	109,014
受益憑證－基金		35,428	652,563	672,078
政府公債				
	央債 101-1	6,050,000	6,080,911	6,075,378
	央債 100-6	4,200,000	4,358,077	4,331,141
	央債 102-11	3,050,000	3,074,038	3,074,078
	央債 102-8	2,000,000	1,996,782	2,000,822
	央債 102-12	1,800,000	1,813,055	1,814,521
	央債 102-6	900,000	873,309	861,671
	央債 100-1	300,000	302,094	302,042
	其 他 (註)	920,970	925,056	921,506
		19,220,970	19,423,322	19,381,159
可轉換公司債				
	宏 碁 二	862,600	862,075	820,333
	SOLRAMO 07/22/16	599,000	599,000	578,741
	愛 之 三	433,800	434,066	434,885
	1102 亞泥 ECB	299,500	299,500	319,629
	AUOPT 0 10/13/15	299,500	299,500	309,700
	其 他 (註)	2,316,283	2,370,066	2,633,321
		4,810,683	4,864,207	5,096,609

(接次頁)



(承前頁)

金融商品名稱	摘 要	面額 / 單位數 / 股數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公司債				
	AMIPEACE LTD	\$ 446,700	\$ 444,042	\$ 446,084
	其 他 (註)	<u>211,085</u>	<u>211,085</u>	<u>212,980</u>
		<u>657,785</u>	<u>655,127</u>	<u>659,064</u>
金融債				
	BANK OF CHINA SYDNEY	638,040	638,040	637,313
	其 他 (註)	<u>186,095</u>	<u>186,095</u>	<u>185,979</u>
		<u>824,135</u>	<u>824,135</u>	<u>823,292</u>
營業證券—自營部—國內上市股票		<u>2,121</u>	<u>42,747</u>	<u>51,029</u>
營業證券—自營部—國內上櫃股票		<u>212</u>	<u>28,043</u>	<u>27,301</u>
營業證券—自營部—可轉換公司債		<u>4,627</u>	<u>472,193</u>	<u>491,428</u>
營業證券—自營部—國內興櫃股票		<u>13,908</u>	<u>465,272</u>	<u>460,047</u>
營業證券—自營部—其他		<u>506</u>	<u>34,085</u>	<u>34,061</u>
營業證券—承銷部—國內上市股票		<u>276</u>	<u>3,036</u>	<u>4,154</u>
營業證券—承銷部—國內上櫃股票		<u>298</u>	<u>41,170</u>	<u>46,361</u>
營業證券—承銷部—可轉換公司債		<u>4,420</u>	<u>438,816</u>	<u>509,420</u>
總 計		<u>\$ 79,910,117</u>	<u>\$ 86,213,268</u>	<u>\$ 102,817,889</u>

註：其他係指金額未達三億元者，予以彙總揭露。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面 額	帳面金額
政府債券		
央債 96-3	\$ 1,491,400	\$ 1,535,192
央債 101-9	810,000	900,000
央債 88 乙一	720,000	800,000
01 高市債一	517,000	517,000
央債 100-6	501,100	501,202
央債 102 乙一	450,000	500,000
央債 101-5	405,000	450,000
央債 88-2	300,000	333,300
其 他 (註)	1,780,300	1,917,102
附賣回票券		
發票人—中華票券	1,900,000	1,894,490
其 他 (註)	74,000	73,916
其 他 (註)	50,000	48,226
	<u>\$ 8,998,800</u>	<u>\$ 9,470,428</u>

註：其他係指金額未達三億元者，予以彙總揭露。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金融商品名稱	摘要	面額 / 單位數 / 股數	取得成本
票券投資			
	央行可轉讓定期存單	\$ 138,210,000	\$ 138,210,000
	商業本票 - 他行保證	7,627,000	7,618,498
	BCHINA Float 16	459,531	458,878
	SDBC Float 12/15	449,250	449,023
	其 他 (註)	3,178,134	3,210,621
		149,923,915	149,947,020
上市股票			
	台 泥	59,600	2,074,491
	元富證券	60,047	665,710
	亞太電信	30,000	165,000
	其 他 (註)	74,376	2,076,240
		224,023	4,981,441
上櫃股票		174	8,645
受益憑證		39,568	426,406
政府債券			
	央債 101-9	11,100,000	11,056,729
	央債 100-6	9,900,000	10,162,608
	央債 101-1	6,570,000	6,598,683
	央債 101-6	5,950,000	6,162,575
	央債 102-1	3,400,000	3,374,437
	HONG KONG EXCHANGE FUND NOTE	1,250,951	1,249,064
	央債 96-3	950,000	975,533
	央債 88-2	750,000	907,477
	央債 90-6	650,000	696,803
	CHINA GOVERNMENT BOND	670,994	685,462
	央債 89 乙一	500,000	643,303
	央債 99-6	600,000	610,503
	央債 90-3	550,000	591,728
	US TREASURY N/B	595,746	595,755
	央債 90-7	500,000	534,482
	央債 94-7	500,000	505,538
	99 高市債二	500,000	490,118
	98 高市債二	500,000	494,972
	央債 93-8	450,000	454,515
	央債 95-6	400,000	410,065
	央債 95-3	400,000	406,591
	央債 100-1	400,000	400,115
	央債 94-4	350,000	354,960
	央債 98-3	350,000	355,977
	93 北建債二	300,000	303,189
	央債 102-11	300,000	302,376
	其 他 (註)	1,956,800	1,960,213
		50,344,491	51,283,771
公司債			
	01 塑化 2A	850,000	850,497
	00 鴻海 1	800,000	802,362
	02 台電 1C	800,000	799,289

單位：新臺幣仟元

累計減損	備抵評價調整	公允價值總額	備註
\$ -	(\$ 36,384)	\$ 138,173,616	
-	(1,737)	7,616,761	
-	460	459,338	
-	4,822	453,845	
-	975	3,211,596	
-	(31,864)	149,915,156	
-	682,009	2,756,500	
-	(32,134)	633,576	
-	298,500	463,500	
(16,168)	(134,025)	1,926,047	
(16,168)	814,350	5,779,623	
(6,330)	(1,480)	835	
-	11,929	438,335	
-	(421,302)	10,635,427	
-	43,469	10,206,077	
-	(1,102)	6,597,581	
-	1,624	6,164,199	
-	(186,768)	3,187,669	
-	175	1,249,239	
-	5,139	980,672	
-	(4,337)	903,140	
-	2,921	699,724	
-	(3,198)	682,264	
-	(8,815)	634,488	
-	2,881	613,384	
-	5,021	596,749	
-	(8,427)	587,328	
-	2,627	537,109	
-	3,223	508,761	
-	7,307	497,425	
-	(257)	494,715	
-	2,479	456,994	
-	1,468	411,533	
-	2,558	409,149	
-	2,607	402,722	
-	2,097	357,057	
-	(969)	355,008	
-	349	303,538	
-	44	302,420	
-	16,359	1,976,572	
-	(532,827)	50,750,944	
-	(561)	849,936	
-	2,997	805,359	
-	(17,128)	782,161	

(接次頁)

(承前頁)

金融商品名稱	摘要	面額 / 單位數 / 股數	取得成本
00 台積 1A		\$ 750,000	\$ 751,767
02 聯電 1A		750,000	750,020
00 台電 5A		500,000	501,183
01 台積 1A		500,000	500,968
02 台電 1A		500,000	499,571
HKMTGC 3.5 08/14		449,250	452,732
00 台電 2B		450,000	454,707
95 台電 1B		400,000	407,224
00 遠鼎 1		400,000	400,225
99 中油 1B		400,000	399,176
01 台塑 1A		400,000	400,222
00 塑化 1		350,000	351,159
BRAVE RISE INVESTMENTS LTD		344,072	346,043
PSASP 5.9 06/16		272,994	301,842
00 鴻海 3		300,000	299,628
01 聯電 1A		300,000	300,928
其 他 (註)		11,529,776	11,611,544
		<u>21,046,092</u>	<u>21,181,087</u>
GOLDMAN SACHS GROUP INC		1,221,543	1,243,796
MORGAN STANLEY		899,458	890,501
ING BANK NV SYDNEY BRANCH		850,720	850,720
EIB 8.5 11/04/14		815,569	835,794
SOCIETE GENERALE		784,735	784,735
JPMORGAN CHASE & CO		523,960	523,857
RABOBANK NEDERLAND AU		491,822	491,769
NATIONAL AUSTRALIA BANK		446,305	446,226
BNP PARIBAS AUSTRALIA		425,360	425,360
KDB FLOAT 12/15		427,470	427,767
ICBCAS FLOAT 16		424,799	425,101
WESTPAC BANKING CORP		398,775	398,775
CITNAT 7.25 05/14		389,350	396,267
STANDARD CHARTERED PLC		387,140	386,858
INTNED FLOAT 16		374,036	378,200
KOFCOR FLOAT 17		347,320	347,297
RAIFFEISEN BANK INTL		322,365	322,384
BARCLAYS BANK PLC/AUST		319,020	319,020
WOORI BANK		311,165	316,378
其 他 (註)		11,162,450	11,324,493
		<u>21,323,362</u>	<u>21,535,298</u>
受益證券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1,115,374	1,202,598
其 他 (註)		2,760,662	903,788
		<u>3,876,036</u>	<u>2,106,386</u>
國際性組織發行之債券		148,900	148,900
總 計		<u>\$ 246,926,561</u>	<u>\$ 251,618,954</u>

註：其他係指金額未達三億元者，予以彙總揭露。

累計減損	備抵評價調整	公允價值總額	備註
\$ -	\$ 2,521	\$ 754,288	
-	(2,138)	747,882	
-	22	501,205	
-	(260)	500,708	
-	(1,463)	498,108	
-	2,960	455,692	
-	(1,339)	453,368	
-	584	407,808	
-	1,441	401,666	
-	1,094	400,270	
-	(1,594)	398,628	
-	170	351,329	
-	-	346,043	
-	2,966	304,808	
-	2,709	302,337	
-	(101)	300,827	
-	9,106	11,620,650	
-	1,986	21,183,073	
-	10,598	1,254,394	
-	6,707	897,208	
-	1,429	852,149	
-	(1,919)	833,875	
-	3,949	788,684	
-	745	524,602	
-	3,822	495,591	
-	1,130	447,356	
-	3,408	428,768	
-	(340)	427,427	
-	(695)	424,406	
-	5,435	404,210	
-	3,557	399,824	
-	1,119	387,977	
-	595	378,795	
-	(828)	346,469	
-	5,253	327,637	
-	2,520	321,540	
-	1,565	317,943	
-	45,053	11,369,546	
-	93,103	21,628,401	
-	(6,339)	1,196,259	
-	2,161	905,949	
-	(4,178)	2,102,208	
-	(186)	148,714	
(\$ 22,498)	\$ 350,833	\$ 251,947,289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項 目	摘 要	總 額
票券投資	央行定存單 其 他 (註)	\$ 215,500,000 341,800 <u>215,841,800</u>
公司債	98 中油 1A 02 聯電 1A 00 南亞 2 00 塑化 1 02 遠傳 3B 01 台化 2A 02 統一 1 00 台積 1A 01 聯電 1A 01 塑化 2A 00 長航 2B 00 台塑 2 其 他 (註)	700,000 6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400,000 4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1,711,392 <u>7,211,392</u>
金融債	00 匯豐銀 1D 01 匯豐銀 1A 02 匯豐銀 1A 01 輸銀 2 WFC 3.75 10/01/14 BAC 7 3/8 05/15/14 RBS 4.875 08/25/14 其 他 (註)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449,250 299,500 299,500 2,833,390 5,881,640 <u>\$ 228,934,832</u>

註：其他係指金額未達三億元者，予以彙總揭露。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非上市櫃公司				
台新大安租賃	20,000,000	\$ 171,378	-	\$ -
安信建經	3,900,000	70,908	-	26,295
用心藝術	1,000,000	8,856	-	-
		<u>\$ 251,142</u>		<u>\$ 26,295</u>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臺幣仟元

利率 (%)	未攤銷溢 (折) 價	帳面價值	備 註
0.388~1.05	\$ - (151) (151)	\$ 215,500,000 341,649 215,841,649	
0.012	(505)	699,495	
0.0135	(495)	599,505	
0.0135	1,144	501,144	
0.014	(451)	499,549	
0.0127	(723)	499,277	
0.0123	(836)	499,164	
0.0122	(1,010)	498,990	
0.014	(221)	399,779	
0.0143	(276)	399,724	
0.0135	1,071	301,071	
0.0144	1,043	301,043	
0.0135	791	300,791	
	9	1,711,401	
	(459)	7,210,933	
0.0137	-	500,000	
0.0125	-	500,000	
0.0123	-	500,000	
0.0125	-	500,000	
0.03875	(77)	449,173	
0.06	2,100	301,600	
0.0375	631	300,131	
	6,045	2,839,435	
	8,699	5,890,339	
	<u>\$ 8,089</u>	<u>\$ 228,942,921</u>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臺幣仟元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	金額	單價 (元)	總價
-	(\$ 28,518)	20,000,000	100.00	\$ 142,860	7.14	\$ 142,860
-	(18,834)	3,900,000	30.00	78,369	20.09	78,369
(1,000,000)	(8,856)	-	-	-	-	-
	<u>(\$ 56,208)</u>	-	-	<u>\$ 221,229</u>		<u>\$ 221,229</u>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項 目	金 額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台 電	\$ 2,279,704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	1,612,471
大中票券	942,527
開發國際投資	500,000
鑽石生技投資	450,000
台 糖	434,213
其 他（註）	1,115,101
	7,334,01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台灣高速鐵路甲種記名式可轉換特別股	1,600,000
98 國泰金 1	800,000
BRAVE RISE INVESTMENTS LIMITED	491,300
其 他（註）	1,220,223
	4,111,523
其他什項金融資產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	35,748,015
其他金融資產	314,288
	36,062,303
	\$ 47,507,842

註：其他係指金額未達三億元者，予以彙總揭露。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面 額	帳列金額
商業本票		
台灣企銀	\$ 1,400,000	\$ 1,397,692
長庚醫院	1,316,400	1,314,606
中央健保局	1,300,000	1,298,284
證 交 所	970,000	968,648
匯豐退撫 98	550,000	549,038
國泰金控	466,000	465,059
元寶得利貨幣	400,000	399,791
元大寶來證券	400,000	399,341
台北富邦銀行	400,000	399,083
裕陽投資	380,000	379,700
日勝生活	350,000	349,600
和泰汽車	350,000	349,288
永豐營業部	348,100	347,606
其 他 (註)	3,483,400	3,478,483
	<u>12,113,900</u>	<u>12,096,219</u>
政府公債		
央債 100-6	4,492,000	4,920,320
央債 101-6	4,421,100	4,781,555
央債 96-3	600,000	640,000
央債 99-6	600,000	600,000
央債 90-6	531,800	568,260
99 高市債二	499,300	541,762
央債 88-2	499,100	537,021
98 高市債二	493,700	501,594
央債 101-1	424,600	467,802
央債 90-3	300,000	315,600
央債 100-1	294,700	310,049
其 他 (註)	1,162,963	1,252,560
	<u>14,319,263</u>	<u>15,436,523</u>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面 額	帳列金額
金融債券			
	WFC 3.75 10/01/14	\$ 449,250	\$ 441,170
	CITNAT 7.25 05/14	389,350	381,867
	其 他 (註)	2,090,593	2,043,195
		<u>2,929,193</u>	<u>2,866,232</u>
公司債券			
	00 鴻海 1	630,000	630,000
	01 塑化 2A	500,000	500,058
	95 台電 1B	400,000	400,686
	01 台塑 1A	400,000	400,000
	02 聯電 1A	360,000	361,663
	00 遠鼎 1	358,000	358,065
	01 台化 2A	300,000	300,000
	02 台化 2A	300,000	300,000
	其 他 (註)	3,166,557	3,168,683
		<u>6,414,557</u>	<u>6,419,155</u>
	受益證券	<u>721,798</u>	<u>697,538</u>
	定存單	<u>416,463</u>	<u>417,055</u>
		<u>\$ 36,915,174</u>	<u>\$ 37,932,722</u>

註：其他係指金額未達三億元者，予以彙總揭露。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兌換損益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項 目	金 額
即 期	\$ 4,916,117
遠 期	(8,045,909)
即期保證金	198,069
自有資金	44,168
其 他	41,357
	<u>(\$ 2,846,198)</u>

單位：新臺幣仟元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項 目	金 額
其他非利息收益	
股利收入	\$ 304,954
租賃收入	81,839
債權管理收入	423,317
避險商品與被避險商品利益	43,921
什項收入	617,399
	<u>1,471,430</u>
其他非利息損失	
債權管理成本	(39,516)
租賃支出	(48,937)
什項支出	(84,049)
	<u>(172,502)</u>
	<u>\$ 1,298,928</u>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項 目	金 額
員工福利費用	\$ 19,834,522
折 舊	1,178,241
各項耗竭及攤銷	302,723
租金支出	1,357,294
文具用品	119,982
郵 電 費	667,686
廣 告 費	770,369
保 險 費	715,592
稅 捐	1,970,321
交 際 費	178,646
捐 贈	381,689
勞 務 費	1,077,737
運 費	34,008
其 他	2,381,380
	<u>\$ 30,970,190</u>

五、金融控股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2013 ANNUAL REPORT

Taishin Holdings

07

財務狀況及財務
績效之檢討分析
與風險管理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01 年	102 年	差異	
			金額	百分比 (%)
現金及約當現金	803,141	183,391	(619,750)	(77.17)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2,594,693	7,435,522	4,840,829	186.57
應收款項 - 淨額	382,232	1,057,882	675,650	176.76
當期所得稅資產	1,075,094	803,305	(271,789)	(25.2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淨額	120,583,201	127,277,451	6,694,250	5.55
其他金融資產	2,200	2,200	0	-
不動產及設備 - 淨額	5,796	9,257	3,461	59.71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淨額	230,359	120,591	(109,768)	(47.65)
其他資產	205,955	209,531	3,576	1.74
資產總額	125,882,671	137,099,130	11,216,459	8.91
應付款項	640,342	762,690	122,348	19.11
當期所得稅負債	1,899,912	3,204,575	1,304,663	68.67
應付債券	22,000,000	22,000,000	0	-
負債準備	14,848	0	(14,848)	(100.00)
其他負債	0	278	278	-
負債總額	24,555,102	25,967,543	1,412,441	5.75
股本	76,165,841	82,548,070	6,382,229	8.38
資本公積	9,409,757	9,478,327	68,570	0.73
保留盈餘	13,351,364	18,160,507	4,809,143	36.02
其他權益	2,400,607	944,683	(1,455,924)	(60.65)
權益總額	101,327,569	111,131,587	9,804,018	9.68

註：上開財務資料係依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變動差異說明：(1)102年12月31日現金及約當現金與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合計較101年12月31日增加，主係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2)102年12月31日應收款項較101年12月31日增加，主係應收子公司連結稅制款增加所致。
(3)102年12月31日當期所得稅資產較101年12月31日減少，主係應收所得稅退稅款減少所致。
(4)102年12月31日不動產及設備較101年12月31日增加，主係購置不動產及設備所致。
(5)102年12月31日遞延所得稅資產較101年12月31日減少，主係依與國稅局初步協議結果，佔列過去年度營業費用及利息費用抵稅權之相關影響。
(6)102年12月31日當期所得稅負債較101年12月31日增加，主係應付所得稅款增加所致。
(7)102年12月31日負債準備較101年12月31日減少，主係依精算報告除列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8)102年12月31日保留盈餘較101年12月31日增加，主係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9)102年12月31日其他權益較101年12月31日減少，主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減少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1 年	102 年	差異	
			金額	百分比 (%)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收益之份額	11,517,961	15,356,975	3,839,014	33.33
其他收益	271,577	81,583	(189,994)	(69.96)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96,883)	(168,711)	(71,828)	74.14
營業費用	(403,591)	(431,219)	(27,628)	6.85
其他費用及損失	(806,306)	(471,120)	335,186	(41.57)
稅前淨利	10,482,758	14,367,508	3,884,750	37.06
所得稅 (費用) 利益	(96,098)	(531,260)	(435,162)	452.83
本期淨利	10,386,660	13,836,248	3,449,588	33.2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300,207	(1,510,109)	(2,810,316)	(216.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686,867	12,326,139	639,272	5.47

註：上開財務資料係依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變動差異說明：

- (1) 102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收益之份額較 101 年度增加，主係子公司獲利成長所致。
- (2) 102 年度其他收益較 101 年度減少，主係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 (3) 102 年度其他費用及損失較 101 年度減少，主係利息費用減少所致。
- (4) 102 年度所得稅費用較 101 年度增加，主係依與國稅局初步協議結果，估列過去年度營業費用及利息費用抵稅權之相關影響。
- (5) 10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較 101 年度減少，主係因子公司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處分利益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所致。

三、現金流量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 (入) 量 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7,618,913	7,244,596	4,372,735	10,490,774	無	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 102 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依照金融控股公司法第三十六及第三十七條所為之投資，並評估其投資報酬率、對各子公司間共同行銷利益等，期能提高本公司股東報酬。本公司為因應客戶累積資產與理財規劃的需求，除致力於提供全面性與專業化之金融服務外，擴大金融版圖亦是必然的趨勢。展望未來，面對競爭激烈與快速變化之金融環境，本公司將透過自發性成長或外部成長，持續提昇銀行、證券、保險、投信或其他金融業在市場上的競爭地位，同時兼顧海外之佈局，以便開發多元化之客戶層面、加強自身之優勢競爭能力、開拓獲利來源。

六、風險管理事項

(一) 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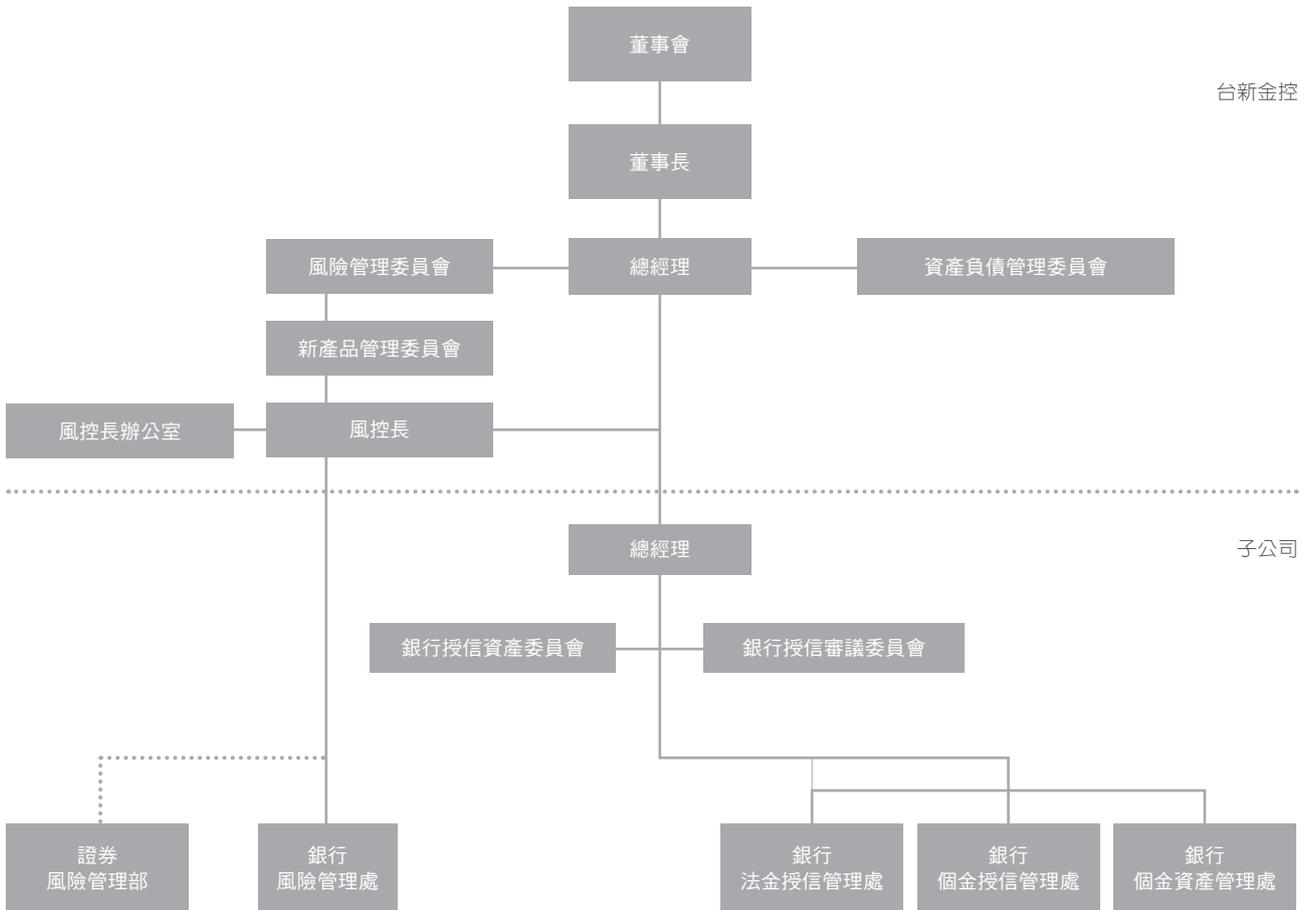
本公司業務種類眾多，故需有效率之辨識、衡量、彙總以及管理風險，並將資本適宜的配置到各事業單位；本公司透過風險政策、組織架構、風險衡量以及與業務活動緊密結合之控管程序來管理風險。依據整體風險規劃，目前在金控架構下設有獨立之風險管理組織，各組織架構說明如下：

組 織	內 容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核准。 2. 核准金控整體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額度。
風險管理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金控總經理為召集人 2. 金控風險政策及程序之審議。 3. 各子公司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相關政策、辦法、準則之審定。 4. 督導有關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控管機制之建立。 5. 審議各子公司風險管理單位執行成效報告及金控整體風險彙整分析報告。 6. 風險模型、風險參數及指標、壓力測試計畫之審定。 7. 本委員會下設新產品管理委員會，負責審核各子公司交易室新產品及複雜交易所涉及之風險。 8. 監控本公司所承受之各項風險，尤其對於大額暴險採取必要措施，以控制風險。 9. 其他風險相關專案之報告。 10. 其他董事會有關風險管理決議事項之執行。
風控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風險管理委員會副召集人。 2. 執行董事會所核准之風險管理策略，及風險管理架構。 3. 督導風險管理處及各子公司風險管理單位落實執行相關政策。 4. 確保能有效地溝通與協調相關風險管理功能及跨部門間之各項風險。
風控長辦公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風險控管機制之研擬及建置。 2. 風險控管執行情形之揭露。 3. 金控整體風險彙整分析報告製作。 4. 各子公司風險管理相關單位之協調聯繫。 5. 整合性風險管理資訊系統之建立。 6. 導入新巴塞爾資本協定相關風險管理規範，以建立符合國際標準之風險管理機制。
各子公司風險管理相關單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風險管理相關資訊之提供。 2. 金控風險管理政策之執行。

圖示：

基準日：102年12月31日

台新金控風險管理功能組織圖



(二) 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衡量及控管各風險之方法及暴險量化資訊

1. 金融控股公司 ~ 一般定性揭露

金控旗下各子公司均從事金融相關事業，營運所面對的風險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涵括其他作業面、法律面等風險統稱之作業風險；風險管理的層面較廣，包含了各子公司依個別業務特性所訂定及執行之制度、措施，以及金控層級整合性之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組織架構之建立，以完整而有效地掌握集團營運之整體風險。

(1) 信用風險管理

A. 法人金融

- (a) 慎選授信業務目標客戶，提高獲利性，及加強低風險業務項目之業績拓展，以強化風險承擔能力並降低整體風險。
- (b) 徵信分析內容、徵授信業務及審查相關人員訓練之加強。
- (c) 內部信用評等機制之持續強化。
- (d) 授信事後管理及覆審制度之持續加強。



- (e) 有價證券承銷、投資部位個別風險評估及整體信用風險評估機制之建立。
- (f) 加強管理授信、投資及衍生性金融商品等各項金融交易之信用風險集中度。
- (g) 特殊風險業務之個別控管措施（股票質押個股承做比例上限控管、股票維持率之追蹤、土地及建築融資承做及事後管理應注意事項等）。
- (h) 異常戶預警制度及通報、管制系統之建立。
- (i) 不良資產之專責集中管理。

B. 個人金融

- (a) 各產品風險量化指標之運用：包含逾放比、逾期流量率、帳齡分析、NPL 狀況、呆帳狀況、呆帳收回率、報酬率等之分析與監控。
- (b) 風險管理技術之持續提升：評分模型與決策模型之持續導入與深耕，模型效能之監控、調整與提昇。
- (c) 風險分析之核心團隊：分析能力、產品設計能力、風險管理能力與執行力的核心專業人才。
- (d) 以客群分析為基礎之授信政策：運用客戶之內外部行為分析客戶風險，依各客群風險程度機動調整授信政策，以維持適當客群比例。
- (e) 逾期與詐欺案件之防堵：持續追蹤檢討逾期案件與詐欺案件之行為模式、還款狀況等，並據以制定政策與徵授信流程，設立積極性的預防機制。
- (f) 以風險分析、評分模型、決策模型為基礎的客戶管理、催回收收與案件覆審制度。
- (g) 以單一客戶歸戶管理的授信策略。

(2) 市場風險管理

為整合控管因利率、匯率及權益證券等價格波動所產生之風險，針對金控各子公司持有各種金融商品交易部位，以市價評估部位損益 (Marked to Market)，各投資組合並設有限額管理，以控制最大損失。

(3) 作業風險管理

為整體組織作業風險管理制度之一致性及完整性，確保作業風險管理能融入企業日常營運及決策過程中，將各項作業風險控制在本公司可承受的範圍內，本公司已訂定作業風險管理政策及作業風險容忍度。同時建立「作業風險損失通報程序」、「自評暨自行查核作業程序」、「關鍵風險指標程序」及風險沖抵等相關作業，互相連結分析以掌握預測作業風險能力。

2. 各子公司風險之管理方式及暴險量化資訊

(1) 台新銀行

A. 信用風險

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在合理的風險下追求最大的利潤，以維護股東權益。透過定期監控淨流量數字的變化，以有效掌握資產品質的趨勢，進而作為調整授信政策、催收策略及投資規範之參考。運用內部信用評等（分）制度、期中管理與覆審，及授信 / 投資部位（客群）的分散與設限額等方式，隨時監控風險部位，並視整體經濟、金融環境等影響因素的變化，不定期檢討或依照內部程序調整風險規避（分散）與抵減策略。風險之抵減以徵提擔保品為主，擔保品依不動產、動產、有價證券分別訂有不同之鑑估方式與評價週期，以確保有效降低風險。

(a) 法人金融

- I. 法人金融事業總處之授信用風險管理由法金授信管理處主導，其下設有授信管理部、各審查部與資產管理部等單位。其中授信管理部負責內部信評制度的規劃、授信部位的監控、授信風險分散、管理措施的規劃與擬定、不動產擔保品價格的鑑估及貸放後之覆審規劃、覆核與授信檢查等。各審查部主要負責授信案件之審理，資產管理部則負責各類法金授信資產之統計、應提列備抵呆帳之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及呆帳等不良授信之催理等。
- II. 信用風險之衡量與管理以運用內部信用評等制度進行控管。所有之授信案件除均應於申貸時辦理評等外，並應予持續追蹤管理。內部信評制度共有兩個評等面向，第一個評等面向為授

信戶信評，評估授信戶履行其財務承諾之能力。授信戶信評之評估使用統計模型與評分表為輔助工具。第二個評等面向為額度信評，評估各種額度特性，如擔保品之有無、設定順位、產品種類等因素。

III. 每年定期分析內部評等之變動，以評估現行評等制度之穩定性。並進行評等變動分析及情境分析進行壓力測試。

(b) 個人金融

I. 個人金融事業群之授信管理由個金授信管理處主導，負責授信政策之制定及管理、授信案件之徵審及覆審作業。逾期案件的管理及催理則由個金資產管理處負責。

II. 根據營運目標，訂定合適之授信管理政策，諸如客戶進件評分系統（Application Scoring System）、行為評分系統（Behavior Scoring System）、催收評分系統（Collection Scoring System）及徵信評分系統（Credit Bureau Scoring System）等風險評分，對客戶進行多維度風險分級，搭配產品利潤模型，針對不同授信條件下的客戶設定測試族群，觀察測試結果，藉以找出兼顧風險損失及銀行獲利之最佳授信條件。

III. 藉由定期資產品質分析及違約共通性分析，機動調整各類風險管理指標以及分群管理（segmentation），以達成預設營運目標值。

(c) 暴險量化資訊

信用風險標準法之風險抵減後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基準日：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暴險類型	風險抵減後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主權國家	198,674,511	0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1,494,393	23,972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	46,262,390	1,381,768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373,200,078	27,827,173
零售債權	151,292,150	9,330,154
住宅用不動產	307,548,538	17,876,098
權益證券投資	4,348,200	1,092,989
其他資產	204,876,336	2,316,316
合計	1,287,696,596	59,848,470

B. 流動性風險

為因應基本營運及成長所需之流動部位必須加以完善的管理，以確保流動性無虞；流動性風險管理乃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訂定相關政策並監督之，同時由子公司之資金管理單位進行管理並每月於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中進行報告。

(a)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基準日：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10天	1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055,068,277	142,559,643	183,853,894	131,784,204	43,660,415	93,510,548	459,699,57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144,636,734	75,653,033	133,079,134	188,331,987	181,763,908	214,554,351	351,254,321
期距缺口	(89,568,457)	66,906,610	50,774,760	(56,547,783)	(138,103,493)	(121,043,803)	108,445,252

(b) 美金到期日期結構分析表

基準日：102年12月31日；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7,066,621	8,547,858	3,644,430	1,722,612	1,085,675	2,066,046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7,020,565	7,094,779	3,574,226	3,428,455	1,328,172	1,594,933
期距缺口	46,056	1,453,079	70,204	(1,705,843)	(242,497)	471,113

C. 市場風險

(a) 策略及流程

- I. 本行風險管理策略為依據經風險調整之報酬率訂定限額，於資本限制下提升報酬，以追求股東價值最大化；落實在控管流程上，各風險承擔單位承作交易前均經核准並授予以限額，由獨立之風險管理單位每日評估持有部位之損益，並定期向高階主管呈報損益與部位暴險情形。
- II. 風險報告及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風險報告之目的在於揭露風險，作為高階主管為達成業務目標所需擬定對策調整投資組合之重要參考；本行致力於整合各產品之交易管理系統，以及時揭露持有部位暴險與損益變動。

(b) 交易及風險控管系統

- I. 在質的方面：著重於加強本行風險管理政策及規範之制定與落實，及風險管理文化之建立。風險管理單位獨立於風險承擔單位之外，衡量分析暴險情形，呈報高階主管做成決策，並建立評價流程、新產品上線流程及管理機制、模型驗證程序等，除依循主管機關規定外，並期精確衡量風險，及將控管與作業流程標準化。
- II. 在量的方面：本行依據各產品不同之風險因子分別訂定價格敏感度限額，作為風險衡量之標準。並已建置系統，以內部模型法計算整合投資組合之風險值 (Value-at-Risk, VaR)，設定風險值限額，以掌握市場波動對本行持有部位之影響。

(c) 暴險量化資訊

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基準日：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風險別	應計提資本
利率風險	1,909,619
權益證券風險	216,583
外匯風險	168,649
商品風險	0
合計	2,294,851

D. 作業風險

(a) 作業風險管理政策與架構

為達成有效之作業風險管理，本行已依據國際清算銀行巴塞爾銀行監理委員會以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公佈之相關規範制定本行作業風險管理政策。該政策涵蓋作業風險管理架構、作業風險管理原則、風險辨識與衡量技術及風險報告與監督方式，以培養本行內部對作業風險一致之認知，建立作業風險管理之文化，落實風險管理制度，並明訂本行之作業風險容忍度。為確保行內作業風險管理機制實務與企業策略一致，本公司已設立獨立之作業風險管理單位，將全公司作業風險管理進一步整合。

(b) 作業風險之辨識

本公司之作業風險定義為「因不當或錯誤之內部流程、人員、系統或外部事件而引發損失之風險，包含法律風險，但排除策略風險及信譽風險」。為辨識行內現有及潛在作業風險，已訂定各相關之作業風險管理流程，並建立適用全公司之風險辭典、損失事件通報系統、風險自評系統、關鍵風險指標及風險呈報與揭露程序，以建立作業風險辨識、衡量與監督方式。同時，為將行內各項作業風險控制在行內可承受的範圍內，進而提昇經營效益，創造公司價值，已定期對現有及潛在作業風險進行分析，並提出行動方案，以降低相關作業風險。

(c) 作業風險之衡量與監控

- I. 台新銀行子公司內部已利用損失資料庫資料及自評結果試算作業風險發生之機率與暴險額，未來將逐步推展至各子公司，以進一步掌握全公司之作業風險值。
- II. 為加強台新銀行等子公司之作業風險損失金額控管，每年皆擬定各單位之作業風險限額，並將該金額納入年度 KPI（主要績效指標），以落實作業風險於日常管理之監控。

(d) 作業風險之呈報與揭露

為提供本公司高階主管重要且即時的作業風險資訊，使高階主管能清楚瞭解全公司整體作業風險並做出更妥適的重大決策，促使本公司內部作業風險管理更臻完善；又為提供市場重要且及時的資訊，讓市場參與者能做出完善的決策。本行已訂定相關作業風險呈報與揭露機制，以提升本公司對作業風險的反應能力，建立投資人更堅定的信心。

(e) 暴險量化資訊

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

基準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營業毛利	應計提資本
100 年度	24,801,302	
101 年度	23,942,522	
102 年度	26,826,662	
合計	75,570,486	3,399,577

(2)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A. 風險管理方式

台新證券截至 2013 年，透過有效衡量、嚴格控管流程，期能有效控制風險。本公司風險管理之策略、組織及衡量方式如下：

B. 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a) 風險管理宗旨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依據台新金控風險管理政策訂定，其目標為：

- I. 市場風險、信用風險、作業風險、流動性風險及法律風險等整合性控管機制之建立及運作，以集中控管、分散風險，達成有效管理風險之目的。
- II. 提昇資產品質。
- III. 提昇資本配置之效益，追求風險調整後的最大報酬。

(b) 風險政策之訂定及核准流程

I. 訂定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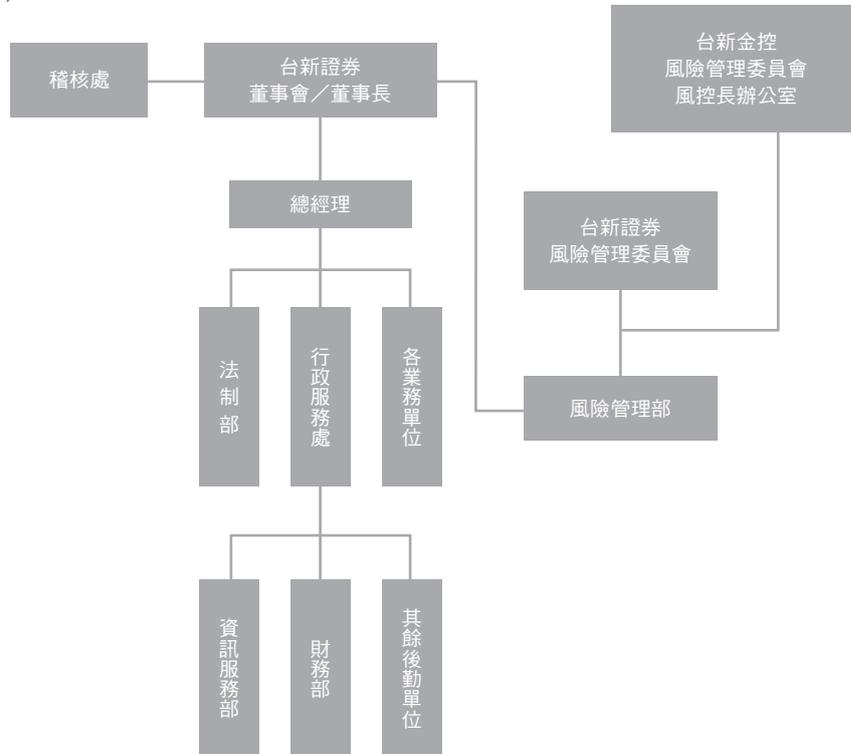
依據下列三項原則，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

- (i) 建立完備之風險衡量機制，掌握公司多元化風險，成為公司永續經營之基礎。
- (ii) 重視所持有風險性資產之效益性。
- (iii) 在追求最大報酬同時，重視所承擔之風險，進而將風險因子納入績效評估。

- II. 核准流程：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由風險管理單位擬定，提報董事會通過後，頒布實施。

C. 相關風險管理系統之組織與架構

(a) 整體風險管理系統組織架構圖示



(b) 各單位風險管理權責

- I. 董事會：為本公司風險管理最高指導單位。
 - (i) 核准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 (ii) 年度授權市場風險、信用風險、作業風險及流動性風險額度。
- II. 風險管理委員會：為有效即時整合本公司各類風險機能，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並由董事會推派至少一席董事參與，且指派人員擔任會議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 (i) 審議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 (ii) 審定各類風險相關辦法、準則。
 - (iii) 建立各類風險控管機制。
 - (iv) 審議整體風險彙整分析報告，適時向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之執行情形，並提出必要之改善建議。
 - (v) 設置新種業務管理會議，審核業務單位新承作商品業務所涉及之風險。
 - (vi) 執行董事會風險管理相關決議事項。
- III. 風險管理部：風險管理部負責監控公司整體及各部門風險，並定期將損益狀況及財務風險暴險情形在風險管理委員會中報告，獨立於各利潤中心之外，直接向董事會負責，控管公司各類風險。
 - (i) 研擬各類風險管理政策、機制及限額。
 - (ii) 建立各類風險衡量方法。
 - (iii) 監控各類風險限額使用狀況。
 - (iv) 建立風險管理資訊系統。
 - (v) 呈報與揭露各類風險管理執行情形。
 - (vi) 其他風險管理相關事宜。
- IV. 稽核處：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管理進行作業稽核，定期瞭解各單位各項辦法制度之遵循落實情形，如發現缺失及異常事項即時加以通報並追蹤後續改善情形。

- V. 法制部：負責本公司法令遵循制度之規劃、管理與執行、法律文件審修與訴訟及非訟事件處理。
- VI. 財務部：負責本公司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建立流動性危機緊急應變機制，並考量市場環境、公司財務結構、風險承受度、及資金調度能力，訂定資金缺口限額。
- VII. 資訊服務部：負責本公司資訊安全規劃、宣導與日常管理，及確保各系統使用之持續性與正確性。
- VIII. 業務單位：遵循年度董事會授予之限額進行業務操作，並落實執行各項風險管理辦法規範。

D. 風險報告及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a) 各類風險管理之衡量

風險種類	管理方式
市場風險	1. 依據本公司風險容忍程度，設定全公司風險值 (Value at Risk, VaR) 限額，對個別投資組合設定風險值限額、市值限額、損失控制，對單一標的設定損失控制、持有期間、流動性、個股集中度等管理機制。 2. 針對各金融商品設定壓力情境，進行壓力測試 (Stress Testing) 計算 Stress loss，用以評估本公司於市場極端狀態下可能承受之損失情形，反應目前持有部位之風險概況，以供本公司資本配置參考依據。
信用風險	1. 控管發行人 (Issuer Risk) 及交易對手 (Counterparty Credit Risk) 之信用風險，依金融交易屬性 & 信用分級分別設定限額。信用評等依台新金控統一授予之內部信評為標準，並定期檢視信評授予期限，確保信評之有效性。 2. 股票現貨集中度風險控管，設定單一持股限額，避免大額部位集中於特定發行公司。 3. 針對同一人及集團同一關係戶整理信用風險部位，並提交金控風控單位統籌控管。 4. 經紀業務融資融券風險管理，其信用戶開戶作業依照本公司內控制度辦理，並依據法令規範融資券限額，及維持率控管。
流動性風險	1. 市場流動性管理，囿於市場交易量少、流動性不足部位，出清部位時，將因買賣價差擴大與平倉所需時間拉長，而產生價值減損，故計提流動性風險準備，以避免評價之偏頗，並針對單一部位進行持有額度上限之控管。 2. 資金流動性管理，由財務單位依照本公司「流動性資金缺口管理作業要點」控管，設定資金調度機制，控管資金流動性風險。
作業風險	依新巴塞爾資本協定對作業風險之定義，區分七大損失型態及八大業務別，由公司各單位自行辨識、衡量及控管作業風險，並依據金控「作業風險損失通報程序」、「自評暨自行查核作業程序」及「關鍵風險指標程序」等作業規範，由風險管理單位監控並彙集予金控進行作業風險管理。

(b) 風險報告涵蓋之資訊、頻率及流程

資訊	頻率	流程
編製持有部位之市場風險控管表，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部位餘額 2. 損益情形 3. 部位流動性 4. 持有期間 	每日 每日 每日 每月	為風險管理單位日常市場風險監控工具。
編製持有部位之信用風險控管表，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發行人及交易對手暴險資訊 2. 股票現貨集中度資訊 	每日	為風險管理單位日常信用風險監控工具。
彙集各項作業風險管理工具通報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關鍵風險指標 2. 自評作業 	每月 每半年	為風險管理單位作業風險監控工具。
編製風險性資產管理報告	每月	呈報至風險管理委員會。
編製公司各類風險量化指標報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市場風險量化指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Operational limit -MV、Delta (2) 壓力測試報告 2. 信用風險量化指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債券券單一發行人 (2) 單一檔限額 (3) 同一信評等級 (4) 個股集中度 3. 作業風險損失事件 	每月	呈報至風險管理委員會。
編製例外情形管理報告	每月	呈報至風險管理委員會。
衡量流動性準備	每月	呈報至總經理，並提供予財會單位，作為績效衡量之參考。
從事各項業務之風險評估報告	每季	呈報至董事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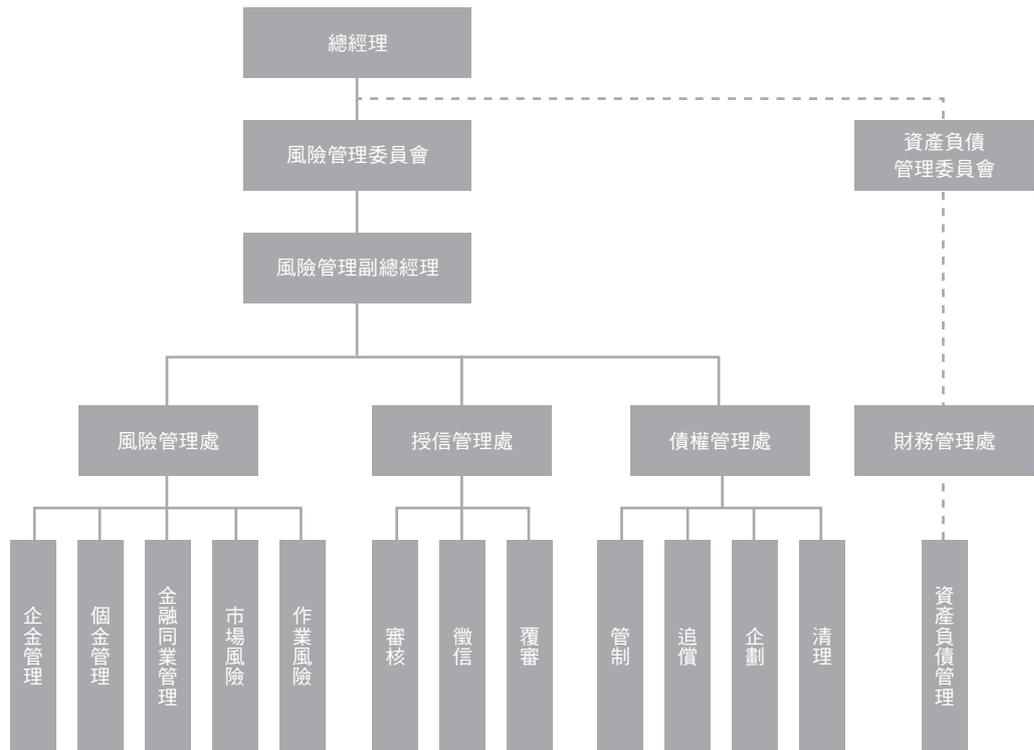
E. 暴險量化資訊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

基準日：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經營風險類別	風險約當金額
市場風險	427,729
信用風險	35,594
作業風險	52,074
經營風險合計	515,398

(3)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A.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政策
(a)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行於總行設立獨立之專責風險管理單位，負責風險監控、策略及政策制定，以確保本行對於各項風險辨識、衡量、監控與報告之中立性與一致性。本行並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每月定期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召開會議，其主要職掌為評估與監督本行風險承擔能力及已承受風險現況，決定風險因應策略及風險管理程序遵循情形，並每季向董事會提報風險管理報告，以整合本行風險管理事項之審議、監督與協調運作，提升本行風險管理品質。詳如附圖-102年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b) 風險管理政策

因應本行業務發展特性暨新巴塞爾資本協定風險管理作業及質化指標之要求，依據本行整體風險管理政策之最高指導原則，持續改善本行風險管理機制，以有效辨識、衡量、監控與溝通各項風險，提升風險管理效能。

B. 衡量及控管各風險之方法及暴險量化資訊

(a) 一般定性揭露

I. 策略及流程

信用風險

- (i) 配合風險管理需求，持續提升授信申請管理系統暨各項風險管理技術及效率。
- (ii) 持續發展信用風險量化模型所需之方法，使本行資本計提及預期損失更具風險敏感性。
- (iii) 持續發展與執行信用風險壓力測試，符合主管機關監理要求並提升本行風險管理之效能。
- (iv) 建立完整之貸後監控機制，及時對於潛在之問題授信予以有效辨識及管理，訂定適當之監測流程、追蹤頻率及具體之因應措施，以達成積極管理之作為，符合信用風險辨識、衡量、監控及報告之風險管理流程。
- (v) 建立知識庫以方便學習與評估，配合業務需求，辦理風險管理講習、訓練，塑造全行風險管理文化。
- (vi) 定期檢視、監控本行企金授信戶信用暴險集中情形，並揭露單一授信戶、關係企業 / 集團企業別、行業別、擔保品別、本行利害關係人、高風險產業、潛在問題放款等之暴險餘額，提供風險管理階層正確、即時的資訊，以掌握企金授信戶整體信用風險，提供作為本行風險承擔及決策時之參考。
- (vii) 建立內部評等系統以有效區隔授信風險，並作為授信准駁、訂價參考及貸後管理之衡量工具。
- (viii) 以保守穩健原則建立限額管理、額度審查核決制度，並制訂相關風險衡量機制，作為信用風險監控作業之依循。
- (ix) 基於穩健經營原則，建立授信資產評估作業規則，運用量化及質化之評估方法，辨識授信資產品質並衡量備抵呆帳提存之適足性。
- (x) 藉由不動產擔保品定期評價制度，適時反映擔保價值與暴險額增減變化情況，有效辨識本行風險承擔狀況。
- (xi) 編製本行個金信用風險管理規範、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作業規則，並運用授信風險資料庫及授信自動化管理系統，產生各類風險資訊，強化個金信用風險之辨識、衡量及監控功能，提升本行風險管理品質。
- (xii) 於個金授信申請流程中使用信用評分卡評分與特例准駁機制，提供作為授信審核及個金授信信用風險管理之參考與運用，並定期進行評分卡之效能驗證。
- (xiii) 運用房貸不動產擔保品定期自動評價機制，針對系統依貸放比率篩選後有嚴重信用貶落徵兆者，依據本行覆審機制進行追蹤，以期有效保障本行債權。
- (xiv) 導入房貸申請評分卡與行為評分卡之運用，提供客觀性之審核與訂價參據，以有效降低逾期放款機率，提升本行房貸授信資產品質。

金融交易對手風險

- (i) 依評等選用原則，採行外部評等機構對金融交易對手之信用評等，作為本行內部信用風險分類及評等之依據。
- (ii) 按金融交易對手類別、等別區分，採金融交易對手之淨值或合併淨值計算總限額，以為各金融交易對手可能暴險值之最上限，再計算各項風險限額以及各業務或商品之限額。
- (iii) 依各項限額為據並參酌各單位業務需求及額度運用，於各金融交易對手總限額內擬定使用額度及備存額度。
- (iv) 藉由金融交易對手風險之監控與報告程序，有效管理本行金融交易對手之風險。

市場風險

- (i) 規劃市場風險管理程序，以確保風險能被有效辨識、衡量、監控及報告。
- (ii) 衡量及監控市場風險，使承受之風險控制在風險胃納 (Risk Appetite) 內，期能降低本行因市場風險而產生非預期損失。



- (iii) 研擬及執行符合本國監理機關及巴塞爾資本協定對市場風險管理之相關規範。
- (iv) 建置及發展市場風險管理系統及經濟資本配置程序。
- (v) 市場風險管理流程劃分為辨識、衡量、監控、報告及管理執行程序等五大構面，並依本行「市場風險管理準則」之內容辦理。

作業風險

本行訂定「彰化銀行作業風險管理準則」，以建立健全之作業風險管理組織架構並發展適當之作業風險管理程序與策略；各單位執行日常作業時，應依相關規定全面落實作業風險管理，並運用各項風險管理工具，對本行主要商品、營運活動、作業流程與資訊系統進行作業風險辨識、評估、監測與控管及作業風險報告之程序。

國家風險

- (i) 依 Moody's、S&P 及 Fitch 三家外部信用評等機構之國家信用評等資料及評等選用原則，訂定本行之國家風險評級。
- (ii) 以本行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公布之淨值倍數計算國家風險總限額，作為本行國家風險可能暴險值最上限。
- (iii) 於國家風險總限額內，依個別國家風險評級之各項核配比率，並綜觀各國政、經情勢及使用單位之業務需求，擬訂次年度之個別國家風險限額。
- (iv) 衡量與監控暴險值，並對政經情況不穩定或已發生債信危險而遭調降評等之國家，暫停或取消該國家風險限額之使用。
- (v) 按月彙總各國家風險暴險資料，予以分析後編製「國家風險管理報告書」。

流動性風險

依據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明訂流動性風險衡量指標及評估流動性風險支應能力，同時建立監控、定期評估與即時報告之機制，並訂定發生流動性危機時，本行的應變策略與相關單位職掌，以及時採行適當因應措施。

- II. 相關風險管理系統之組織與架構
詳 A.(a)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 III. 風險報告及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信用風險

(i) 企金信用風險報告

定期檢視、監控本行企金授信戶信用暴險集中情形，並揭露單一授信戶、關係企業 / 集團企業別、行業別、擔保品別、本行利害關係人、高風險產業潛在問題放款等之暴險餘額，提供風險管理階層正確、即時的資訊，以掌握企金授信戶整體信用風險，提供作為本行風險承擔及決策時之參考。

(ii) 企金信用風險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 ① 有效評估本行內部資本適足性，並執行嚴密且具有前瞻性之壓力測試，以因應可能不利於本行之事件或變化。
- ② 建立內部評等系統以有效區隔授信風險，並作為授信准駁、訂價參考及貸後管理之衡量工具。
- ③ 以保守穩健原則建立限額管理、額度審查核決制度，並制訂相關風險衡量機制，作為信用風險監控作業之依循。
- ④ 基於穩健經營原則，建立授信資產評估作業規則，運用量化及質化之評估方法，辨識授信資產品質並衡量備抵呆帳提存之適足性。
- ⑤ 藉由不動產擔保品定期評價制度，適時反映擔保價值與暴險額增減變化情況，有效辨識本行風險承擔狀況。

(iii) 個金信用風險報告

經由各類風險資訊監控報表所揭露風險，使高階主管與相關業務單位適時掌握信用風險情況，以作為政策或業務調整之依據。

(iv) 個金風險辨識與衡量

使用評分卡系統 (含信用卡、小額信貸及房貸業務)、支出所得比、負債比、信用貸款每半年覆審乙次與不動產定期評價等機制，衡量貸放前及貸放後之風險承擔，以利採取妥適之因應措施。

(v) 國家及金融交易對手信用風險

定期檢視國家及金融交易對手信用風險之暴險情形，揭露資產品質分類、集中度、組合管理暴險值及前二十大金融交易對手暴險分布等，以供風險管理決策階層掌握正確之資訊，適時調整風險配置。運用風險管理系統及衍生性金融商品風險權數，計算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割前風險 (Pre-settlement Risk, PSR) 暴險值，以達衡量及控管風險之目的。

市場風險

- (i) 定期陳報風險管理委員會有關市場風險監控情形，以提供足夠資訊予高階管理階層核閱。
- (ii) 若超逾各項限額或發現異常狀況時，應依逾越限額之報告架構或內部陳報程序提供必要資訊。
- (iii) 定期陳報董事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有關本行之投資組合風險狀態及集中度，以協助其評估本行市場風險管理策略是否應進行調整。

作業風險

- (i) 為利作業風險衡量結果之評估及管理，本行已建置作業風險損失資料蒐集系統、作業風險控制與自我評估制度系統及關鍵風險指標監測系統。
- (ii) 本行透過系統蒐集作業風險損失事件，並依損失型態分類原則及主管機關規定之業務別予以分類管理，以瞭解內部作業風險損失情況。
- (iii) 本行之風險控制與自我評估制度，係由總行業務管理單位就其業務流程之風險與控制，進行自我評估，編修風險自我評量表，藉此檢討各業務之規定與辦法，再由各業務執行單位及業務管理單位依風險自我評量表自評後，將結果登錄於系統，以供本行潛在作業風險暴險情況之分析。
- (iv) 針對本行主要暴險，訂定關鍵風險指標及其相對應之限額與門檻值，透過持續監控與管理，作為預警之資訊。
- (v) 本行整合作業風險相關事項，定期編製作業風險管理報告，俾本行董事會、高階管理階層及業務管理單位充分瞭解執行情形，俾作為決策之參考。

流動性風險

- (i) 定期評估及分析流動性風險管理情形，陳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以供高階管理階層瞭解本行資金流動性狀況。
- (ii) 當本行發生市場性危機或流動性緊急事件之預警信號時，依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之規定，採行相關緊急事件因應措施，並於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決策制訂應變方案，且應隨時報告 (常務) 董事會其後續處理情形，使高階管理階層得以監督流動性風險管理情形。

D. 避險與抵減風險之政策，及監測規避與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a) 信用風險****I. 政策**

積極運用合格且有效之風險抵減工具，降低或移轉本行授信用風險，以加強債權保障，並收減少法定資本計提之效。

II. 監控策略與流程

針對所使用之風險抵減工具分別訂定相關之作業規定、程序或系統建置，並藉由適當之評價機制及審核制度，持續監控該當風險抵減工具之價值變化與相關法律文件之有效性，避免因使用風險抵減工具而導致風險集中與整體風險間相互影響之負面情形產生。

- (i) 對於授信案件損失發生機率偏高，且損失嚴重性大之授信商品、高風險之產業及信用不良之對象等，避免敘作；或以較高之訂價因應。

- (ii) 定期審核授信戶之營運成果、財務 況、評估其持續償債能力，以 瞭解及審視授信戶信用限額與實際暴險狀況，並檢討本行核給之授信額度是否適當。
- (iii) 透過擔保品政策之建立，規範可接受之擔保品及估價方式，以確保當借款人違約時，擔保品能迅速處分、有效受償；或採用信用保證基金之承保，作為風險全部或一部轉嫁之方式。
- (iv) 強化信用風險組合管理之管控機制，對於集中度較高之對象持續以保守穩健原則建立限額管理、審查核決及評估制度，以有效掌握整體授信組合之信用風險，健全授信資產品質。

(b) 市場風險

I. 政策

依據本行「從事金融商品投資實施要點」之規定辦理。

II. 有效性之評估流程

(i) 評估高度有效之條件：

- ① 於避險開始及後續期間內，預期避險能高度有效抵銷指定被規避風險所造成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
- ② 避險之實際抵銷結果在 80% 至 125% 之間。

(ii) 評估避險有效性之方法，須與所載之風險管理策略一致。

(iii) 避險工具有時僅能抵銷部分被規避之風險時，其避險並非完全有效。

(iv) 避險無效時，除避險工具為非衍生金融資產外，其避險無效部分應列為當期損益。

(c) 作業風險

- I. 本行各業務管理單位依據作業風險評估與關鍵風險指標之監測結果及全行暴險狀況對其相關業務選定妥適之風險對策，考量使用委外、保險等方式抵減風險或採取適當措施，如加強員工教育訓練、改善內部作業流程或強化系統等方式，將作業風險控制於可容忍的範圍內；另本行新商品、活動、流程及系統推出前，亦應進行作業風險辨識與評估，以衡量可能發生之風險並規劃其風險對策。
- II. 為使本行於發生災害、重大疫情、人員罷工、資訊系統中斷等造成營運中斷事故時或流動性不足等造成經營危機時能維持業務正常運作，本行訂有「業務永續運作計畫」，以為各單位預防準備、通報、應變及事後報告之依循準則。
- III. 本行透過風險控制與自我評估制度定期對各風險項目之控制方案進行剩餘風險之評估，以持續確保其控制方案之有效性。

E. 暴險量化資訊

(a)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標準法之風險抵減後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基準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暴險類型	風險抵減後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主權國家	318,551,701	99,689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100,104	1,602
銀行 (含多邊開發銀行)	110,747,571	2,989,740
企業 (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706,107,084	51,898,674
零售債權	234,686,274	15,074,604
住宅用不動產	255,764,632	10,600,683
權益證券投資	4,448,377	1,365,089
其他資產	61,118,136	3,751,924
合計	1,691,523,880	85,782,003

(b) 流動性風險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基準日：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 天至 10 天	11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444,031,044	224,709,214	134,150,085	166,187,363	84,145,257	125,890,202	708,948,92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548,525,231	76,899,117	123,777,611	201,658,227	150,616,248	310,053,027	685,521,001
期距缺口	(104,494,187)	147,810,097	10,372,474	(35,470,864)	(66,470,991)	(184,162,825)	23,427,922

註：銀行部分係指全行新臺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基準日：102年12月31日；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4,784,255	5,588,825	2,560,836	1,755,876	1,224,695	3,654,02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6,383,306	7,303,441	2,679,150	1,167,692	1,513,972	3,719,051
期距缺口	(1,599,051)	(1,714,616)	(118,314)	588,184	(289,277)	(65,028)

註：銀行部分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

(c)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基準日：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風險別	應計提資本
利率風險	1,424,925
權益證券風險	44,402
外匯風險	166,932
商品風險	0
選擇權採簡易法處理	7,172
合計	1,643,431

(d) 作業風險

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

基準日：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營業毛利	應計提資本
100 年度	22,727,014	
101 年度	21,564,796	
102 年度	23,271,717	
合計	67,563,528	

(三)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法規名稱	對本公司影響	因應措施
美國海外帳戶稅收遵循法案 (Foreign Account Tax Compliance Act)	評估該法案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影響範圍及程度，進而檢視或調整銀行及其他子公司之金融商品、交易流程及交易對象..等。	已聘請專業顧問團隊協助本公司及子公司全面評估法案可能帶來之衝擊，並且依各子公司之情況擬定妥適因應方案。
金融業納入自由經濟示範區	子公司台新銀行放寬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OBU) 可投資之商品及業務；外匯指定分行 (DBU) 亦開放人民幣衍生性金融商品，將增加銀行產品設計彈性，並提供國人更多元投資選擇。	子公司台新銀行會成立專案小組審慎評估，以期提供最符合市場趨勢及客戶需求之產品及服務。
銀行受理客戶以網路方式開立儲值支付帳戶作業範本	子公司台新銀行提供客戶新種支付工具，吸引網路交易客群，增加往來黏著度。	子公司台新銀行將積極申請取得「網路交易代收代付」許可，並與第三方支付業者策略聯盟合作，以爭取商機。
信用卡收單機構簽訂『提供網路交易代收代付服務平台業者』為特約商店自律規範	子公司台新銀行信用卡收單機構可簽訂第三方支付業者為其特約商店，而與該第三方支付業者簽定委任合約的會員賣家，不須再與信用卡收單機構個別簽定合約。	積極爭取成為各第三方支付業者 (支付連、歐付寶、智付寶...) 主力收單銀行，提供完整之金流產品及服務。

(四)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雲端服務科技：

台新銀行因應各業務需求，於 98 年起建置伺服器虛擬化之平台，減低初期資訊系統投資成本，並於 101 年開始引進雲端服務科技，將貴賓客戶服務邁向雲端數位化，增加客戶與銀行溝通及資訊交流之方法。102 年起，因應海外分行、大陸布局所需，資訊服務處亦將整合行內資源以達到客戶資訊管理、工作流程簡化及資源共享，藉以提昇全員生產力、競爭力，與經營層級的總體效能，達到無疆界及智慧型企業管理之最終目標。

(2) 手機行動支付：

配合網路及手機科技的發展，加強研發各類行動支付平台、手機應用程式及新種支付模式，即時提供符合客戶需求之商品及服務。

(五) 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形象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台新金控長期以來，除在金融本業用心經營以外，更不忘致力於社會關懷、公益及環保，台新深知企業對社會所肩負的責任與使命，藉由積極參與環境保護、社會公益或人文藝術等活動，企業力量將能適當發揮，並為社會帶來改變與影響，透過對社會、社區以及弱勢團體的實質回饋，扮演最佳社會成員的角色。

(六)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預期產生之效益

- (1) 拓展金融版圖，提昇資產規模與市場佔有率排名，增加營運競爭力。
- (2) 擴展行銷通路網絡，提供客戶更為便捷且多元的往來服務管道。
- (3) 產生併購之營運綜效，替股東創造極大化的獲利收益。
- (4) 提供全方位服務，深耕與客戶之往來關係。
- (5) 分散產業經營風險，擴大業務發展領域。

2. 可能遭受之風險

- (1) 營運整合不當，造成相關業務流失，影響公司之營運獲利表現。
- (2) 資訊系統整合不當，影響相關業務運作，延後併購綜效產生之時間。

- (3) 人力資源整合不當，造成優秀人才流失，間接影響經營管理效益表現。
- (4) 企業文化與組織架構調整未如預期，無法如期產生預估之併購效益。
- (5) 併購策略判斷錯誤，影響公司未來整體之發展前景。

(七) 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備援機制

作業集中後，資源共享、人才共用，如發生緊急事件時將對本行造成重大影響。為因應可能產生的風險，已由金控風險管理處規劃整合性業務持續管理，包含場地、系統、人員等之相關緊急因應模式及災害復原計劃。作業服務處亦已針對其本身業務建置業務持續計劃機制每年定期測試，資料亦定期進行異地備份。

2. 文件傳遞

作業集中後，因業務需要而內部傳遞或寄送正本文件，可能於傳遞過程中造成文件資料外洩或遺失，對於客戶及本行將形成嚴重後果，為防範此情況發生，重要文件遞送本行目前均訂有保留簽收軌跡並制訂完整遞送規則。

(八)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一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股權相當分散且單一股東持股比率皆不高，股權若有大量轉移或更換皆不至於造成公司股東結構之重大改變，對公司並無產生重大影響或風險。

(九) 經營權之改變對金融控股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金融控股公司經營權改變之原因可能來自於公司因經營不善而遭受股東撤換，或因被非合意併購而遭受撤換，或因原經營者自身想放棄主導權，而自行尋求新管理者接任等。而經營權之改變對金融控股公司所可能產生之影響及風險應有如下：

1. 可能產生之效益

- (1) 創造公司新的營運方向與營運價值。
- (2) 更新企業文化與組織架構，帶動公司新的營運動能與營運獲利表現。
- (3) 挹注新的思維與金融資源，創造股東、客戶、員工三贏之局面。

2. 可能產生之風險：

- (1) 新經營者之營運策略改變，影響公司整體之營運發展與獲利表現。
- (2) 因經營權之改變，造成員工之恐慌或流失，進而影響公司之日常營運。
- (3) 因新經營者之改革方向錯誤，造成公司營運日益衰退，影響股東權益。
- (4) 因經營權改變，造成投資人對公司經營穩定度之質疑，進而影響公司股價之表現。

(十) 訴訟或非訟事件

- 1.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無。
- 2.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無。
- 3.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無。
- 4. 台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無。
- 5. 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無。
- 6.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無。
- 7. 台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無。
- 8. 台新金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無。



9.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一) 本行與伊朗回教共和國國防部（以下簡稱伊方）於 80 年間有關美金一仟五百萬元之「請求給付電匯款」訴訟事件，於 91 年 8 月 1 日經最高法院判決本行勝訴確定後，伊方復又續行其於 86 年間另對本行所提之「代位請求返還匯款」訴訟，該「代位請求返還匯款」訴訟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及臺灣高等法院分別於 93 年 9 月 10 日及 99 年 7 月 13 日判決本行勝訴，惟伊方不服判決，於 99 年 8 月 10 日上訴最高法院。最高法院於 99 年 11 月 4 日將臺灣高等法院之判決廢棄發回臺灣高等法院更為審理，經臺灣高等法院更一審審理後，於 100 年 12 月 27 日判決本行勝訴，伊方仍不服判決，於 101 年 1 月 19 日上訴最高法院。最高法院於 101 年 7 月 31 日將更一審判決廢棄發回臺灣高等法院，經臺灣高等法院更二審詳為審理後，於 102 年 9 月 24 日仍判決本行勝訴，惟伊方不服判決，復於 102 年 10 月 16 日上訴最高法院。目前由最高法院審理中。
- (二) 本行與台灣東電化股份有限公司間損害賠償事件，訴訟標的金額新臺幣 46,401 仟元，目前由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審理中，其訴訟結果尚待法院判決。

(十一)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為確保本公司重要營運活動能夠持續運作不致中斷，強化本公司突發緊急事件的應變處理能力，以減低災害影響程度並儘速恢復正常營運，本行已訂有「營運持續管理政策（簡稱 BCM）」，明訂緊急事故之定義、風險分級、各權責單位及相關處理程序。

八、其他重要事項：無。

2013 ANNUAL REPORT

Taishin Holdings

08

特別記載事項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基準日：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股)公司	81.02.25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 二段 44 號 1 樓 及地下 1 樓	49,157,52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收受各種存款 (原營業執照所載收受支票存款、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儲蓄存款等項目, 改列本項)。 2. 發行金融債券。 3. 辦理放款 (原營業執照所載辦理短期及中期、長期放款, 辦理存單質借, 辦理消費性貸款, 改列本項)。 4. 辦理票據貼現。 5. 投資有價證券 (原營業執照所載投資公債、短期票券、公司債券、金融債券及公司股票, 改列本項)。 6. 辦理國內匯兌。 7. 辦理商業匯票之承兌。 8. 簽發國內信用狀。 9. 保證發行公司債券。 10. 辦理國內保證業務 (原營業執照所載辦理保證業務, 改列本項)。 11. 代理收付款項。 12. 承銷有價證券 (原營業執照所載承銷公債、國庫券、公司債券及公司股票, 改列本項)。 13. 辦理保管及倉庫業務。 14. 辦理出租保管箱業務。 15. 辦理與營業執照上各款業務有關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代理服務業務。 16. 辦理信用卡業務 (原營業執照所載辦理信用卡, 預借現金, 改列本項)。 17. 買賣金塊、金幣及銀幣。 18. 辦理出口外匯、進口外匯、一般匯出及匯入款、外匯存款、外幣貸款及外幣擔保付款之保證業務。 19. 辦理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 20. 辦理依信託業法核定辦理之業務。 21. 辦理政府債券自行買賣業務。 22. 辦理短期票券經紀、自營、簽證及承銷業務。 23. 發行現金卡儲值業務。 24. 財富管理業務。 25. 兼營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台新資產管理 (股)公司	91.08.19	台北市中山區德惠街 9 號 2 樓之 3	1,445,000	金融機構不良債權收買、評價、拍賣等業務。
台新創業投資 (股)公司	91.12.25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 四段 118 號 18 樓	2,219,035	創業投資事業。
台新綜合證券 (股)公司	79.01.15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 二段 44 號 2 樓	2,280,0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集中市場受託買賣有價證券。 2. 在集中市場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3. 在其營業處所受託買賣有價證券。 4. 在其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5. 承銷有價證券。 6. 有價證券買賣之融資融券業務。 7. 經營證券相關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8. 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證券相關業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 (股)公司	93.06.03	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 一段 96 號 13 樓	754,545	1. 證券投資信託業務。 2. 全權委託投資業務。 3. 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4. 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相關業務。
台新證券投資顧問 (股)公司	78.03.21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 四段 118 號 16 樓	300,000	1. 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2. 擔任英國木星基金總代理。 3. 其他經金管會核准業務。
台新金保險經紀人 (股)公司 (原富蘭克林保經)	97.05.22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 二段 44 號 11 樓	30,000	1. 財產保險經紀人。 2. 人身保險經紀人。
台新保險代理人 (股)公司	85.09.19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 二段 44 號 3 樓	30,000	人身保險代理人業。
台新保險經紀人 (股)公司	91.07.24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 二段 44 號 3 樓	60,000	財產保險經紀人業。
台新大安租賃 (股)公司 (原大安租賃)	86.10.13	台北市內湖區舊宗路 二段 211 號 1 樓	200,000	1. 租賃業。 2. 機械批發業。 3. 機械器具零售業。 4. 精密儀器批發業。 5. 精密儀器零售業。 6. 汽車零售業。 7. 船舶及其零件零售業。 8. 航空器及其零件零售業。 9.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業務。 10. 管理顧問業。 11. 資訊軟體服務業。 12. 資料處理服務業。 13. 其他工商服務業。
台新建築經理 (股)公司	84.08.17	台北市中山區德惠街 9 號 2 樓	200,000	1. 建築經理業。 2.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3.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4. 特定專業區開發業。 5. 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 6. 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 7. 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代辦業。 8. 都市更新重建業。 9. 不動產買賣業。 10. 不動產租賃業。 11. 工商徵信服務業。
台新融資租賃(中國) 有限公司	100.09.20	中國南京市建鄴區廬山 路 188 號南京新地中心 42 樓	591,240 (註 1)	融資租賃。
台新融資租賃(天津) 有限公司	101.03.01	中國天津經濟技術開發 區第一大街 79 號泰達 MSD-C 區 C1 座 2203 單元	600,828	融資租賃、保理、貿易分期。
彰化商業銀行 (股)公司	39.07.01	台中市區自由路二段 38 號	77,490,592	商業銀行之存放款、保證、承兌、外匯、買賣票券與 信用卡等業務。
彰銀人身保險代理人 (股)公司	90.06.28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 二段 57 號 6 樓	50,000	人身保險代理人。
彰銀保險經紀人 (股)公司	92.04.01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 二段 57 號 6 樓	8,000	財產保險經紀人。

註：台新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已獲主管機關核准並於 103 年 1 月 27 日完成增資之營業執照變更，增資美金 3,000 仟元，增資後出資額為美金 23,000 仟元，台新創業投資(股)公司出資 86.96%、台新大安租賃(股)公司出資 13.04%。

(二) 台新金控子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基準日：102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股)	持股比例 (%)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董事長	吳東亮	台新金融控股(股)公司 持股股數：4,915,752,571 股 持股比例：100%	
	董事	吳統雄		
	董事	許德南		
	董事	郭瑞嵩		
	董事	吳上賓		
	董事	王自展		
	獨立董事	王志剛		
	獨立董事	林能白		
	常駐監察人	蔡揚宗		
	監察人	陳國泰		
	監察人	林隆士		
	總經理	鍾隆毓	-	-
台新資產管理(股)公司	董事長	吳統雄	台新金融控股(股)公司 持股股數：144,500,000 股 持股比例：100%	
	董事	林維俊		
	董事	廖顯楹		
	監察人	鄧其樂		
	總經理	廖顯楹	-	-
台新創業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吳統雄	台新金融控股(股)公司 持股股數：221,903,495 股 持股比例：100%	
	董事	林維俊		
	董事	鍾隆毓		
	監察人	鄧其樂		
	總經理	林宇聲	-	-
台新綜合證券(股)公司	董事長	黃李越	台新金融控股(股)公司 持股股數：228,000,000 股 持股比例：100%	
	董事	呂柏鏞		
	董事	饒世湛		
	董事	吳清文		
	董事	謝明智		
	獨立董事	黃慶堂		
	獨立董事	陳鈺堤		
	監察人	吳統雄		
	監察人	鄭綉梅		
總經理	吳雅章	-	-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董事長	陳瓊讚	台新金融控股(股)公司 持股股數：75,454,545 股 持股比例：100%	
	副董事長	林維俊		
	董事	林尚愷		
	董事	鄧其樂		
	董事	蔡銘城		
	監察人	陳麗姿		
	總經理	藍新仁	-	-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股)	持股比例 (%)
台新證券投資顧問 (股) 公司	董事長	吳火生	台新金融控股 (股) 公司 持股股數：27,599,513 股 持股比例：92%	
	董事	莊明書		
	董事	周偉萱		
	監察人	洪傑舜	-	-
	總經理	莊明書	-	-
台新金保險經紀人 (股) 公司	董事長	尚瑞強	台新金融控股 (股) 公司 持股股數：3,000,000 股 持股比例：100%	
	董事	蘇晉川		
	董事	吳清文		
	董事	鄧其樂		
	監察人	林維俊	-	-
	總經理	宣幼青	-	-
彰化商業銀行 (股) 公司	董事長	陳淮舟	台新金融控股 (股) 公司 持股股數：1,747,117,400 股 持股比例：22.55%	
	常務董事	吳澄清		
	董事	陳登杉		
	董事	鄭家鐘		
	董事	林政憲		
	常務董事 (獨立董事)	梁國源	0	0
	獨立董事	陳上程	0	0
	董事	梁懷信	財政部 持股股數：944,841,663 股 持股比例：12.19%	
	董事兼總經理	張明道	凡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股數：76,124 股 持股比例：0.001%	
	常駐監察人	高志尚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持股股數：213,067,359 股 持股比例：2.75%	
	監察人	阮清華	合興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股數：15,714,118 股 持股比例：0.20%	
	監察人	王文献		
	總經理	張明道	0	0

(三) 台新金控關係企業董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基準日：102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台新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董事長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622,040	87.4
		(代表人)蘇晉川	0	0
	董事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622,040	87.4
		(代表人)林維俊	0	0
	董事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622,040	87.4
		(代表人)鄧其樂	0	0
	董事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622,040	87.4
(代表人)吳清文		0	0	
監察人	吳統雄	0	0	
總經理	安郁立	0	0	
台新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董事長	台新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100
		(代表人)蘇晉川	0	0
	董事	台新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100
		(代表人)林維俊	0	0
	董事	台新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100
		(代表人)吳清文	0	0
	董事	台新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100
(代表人)謝壽夫		0	0	
監察人	台新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100	
總經理	(代表人)吳統雄	0	0	
安郁立	0	0		
台新建築經理(股)公司	董事長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	60
		(代表人)吳統雄	0	0
	董事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	60
		(代表人)吳東亮	0	0
	董事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	60
		(代表人)鄧其樂	0	0
	監察人	台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40
(代表人)林維俊		0	0	
總經理	廖顯楹	0	0	
台新大安租賃(股)公司 (原大安租賃)	董事長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
		(代表人)陳力雄	0	0
	董事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
		(代表人)尚瑞強	0	0
	董事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
		(代表人)饒世湛	0	0
	監察人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
(代表人)林維俊		0	0	
總經理	蔡錦芳	0	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台新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陳力雄		0
	副董事長	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蔡孟峯		0
	董事	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陳彥奇		0
	監事	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林維俊			0	
總經理	王國定		0	
台新融資租賃(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蔡孟峯		0
	董事	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王春雲		0
	董事	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饒世湛		0
	董事	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陳彥奇			0	
監事	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林維俊		0	
總經理	王春雲		0	
彰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董事長	彰化商業銀行(股)公司	5,000,000	100
		黃漢青	0	0
	董事	彰化商業銀行(股)公司	5,000,000	100
		施建安	0	0
	董事	彰化商業銀行(股)公司	5,000,000	100
		陳金英	0	0
	監察人	彰化商業銀行(股)公司	5,000,000	100
賴昭吟		0	0	
總經理	吳襄君	0	0	
彰銀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董事長	彰化商業銀行(股)公司	800,000	100
		黃漢青	0	0
	董事	彰化商業銀行(股)公司	800,000	100
		施建安	0	0
	董事	彰化商業銀行(股)公司	800,000	100
		賴昭吟	0	0
	監察人	彰化商業銀行(股)公司	800,000	100
張秀玉		0	0	
總經理	吳襄君	0	0	

(四)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基準日：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 盈餘 (稅後： 元)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股)公司	49,157,526	1,132,682,627	1,059,248,442	73,434,185	0	29,541,065	12,181,273	2.52
台新資產管理 (股)公司	1,445,000	2,122,854	239,058	1,883,796	452,340	271,770	256,318	1.77
台新創業投資 (股)公司	2,219,035	1,987,359	2,244	1,985,155	6,795	(147,577)	(168,599)	(0.76)
台新綜合證券 (股)公司	2,280,000	3,148,104	686,489	2,461,615	568,785	140,790	145,086	0.64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 (股)公司	754,545	911,259	79,232	832,027	303,221	26,059	27,541	0.37
台新證券投資顧問 (股)公司	300,000	376,033	23,769	352,263	96,680	9,539	10,672	0.36
台新金保險經紀人 (股)公司	30,000	1,155,020	255,804	899,216	3,493,555	936,318	777,140	259.05
彰化商業銀行 (股)公司	77,490,592	1,700,699,990	1,588,296,660	112,403,330	0	23,643,414	8,818,249	1.14
台新保險代理人 (股)公司	30,000	1,278,961	295,020	983,941	818,008	56,644	41,755	13.91
台新建築經理 (股)公司	200,000	606,069	288,738	317,331	57,536	33,278	28,642	1.43
台新大安租賃 (股)公司 (原大安租賃)	200,000	406,272	225,295	180,977	4,516	(32,665)	(24,526)	(1.23)
台新保險經紀人 (股)公司	60,000	78,275	1,246	77,029	10,898	2,371	2,130	0.36
台新融資租賃(中國) 有限公司	591,240	2,774,599	2,217,801	556,799	132,536	(35,498)	(31,198)	-
台新融資租賃(天津) 有限公司	600,828	807,347	217,338	590,009	35,536	(15,528)	(12,186)	-
彰銀人身保險代理人 (股)公司	50,000	802,962	285,018	517,944	1,572,094	439,008	366,145	73.23
彰銀保險經紀人 (股)公司	8,000	102,673	29,643	73,030	159,395	58,587	48,880	61.1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2013 ANNUAL REPORT

Taishin Holdings

09

102 年及 103 年截至年
報刊印日止，對股東
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
大影響之事項

玖、102 年及 103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台新金控於 103 年 4 月 14 日完成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新股 5 億股。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東亮





台新金控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118號

電話：886-2-2326-8888

<http://www.taishinholdings.com.tw>